

#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下)

- 財政經濟委員會-  
    財政局/地方稅務局/  
    經濟發展局/農業局/主計處
-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水利局
- 警消環衛委員會-  
    警察局/消防局/環境保護局  
    衛生局

# 目次

## 壹、 財政經濟委員會

一、 財政局 .....	1
二、 地方稅務局 .....	11
三、 經濟發展局 .....	23
四、 農業局(含花博辦公室) .....	59
五、 主計處 .....	95

## 貳、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一、 都市發展局 .....	111
二、 建設局 .....	171
三、 水利局 .....	227

## 參、 警消環衛委員會

一、 警察局 .....	263
二、 消防局 .....	297
三、 環境保護局 .....	315
四、 衛生局 .....	335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顯傾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顯傾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財政為庶政之母，為實現「大臺中一二三（一條山手線、二大國際港、三大副都心）」區域發展藍圖，讓臺中加速起飛，達成「宜居城市，生活首都」之目標，本局以「創造性財政」之理念及思維，持續精進各項業務，積極推動創新財政措施，多元帶動經濟發展，提升市民生活福祉。

本局業務職掌涵蓋財務、市有財產及菸酒等三大面向。財務面工作重點為財源籌措、公庫調度及資源配置等，以財務靈活、債務穩健、資金安全及成本效益為執行方針。市有財產又可區分為公用財產與非公用財產之管理與開發等工作，透過完善管理、活化策略、招商引資等積極作為，以力求市有財產發揮最大效益。菸酒管理重點為維護市售菸酒品衛生安全，及輔導本市製酒業者產製優良酒品，以行銷優質臺中好酒。

最後，顯傾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業務概況

#### (一)106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去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 1,063 億 1,207 萬 8 千元，加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數 19 億 2,099 萬 5 千元暨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數 2 億 9,642 萬 8 千元，合計為 1,085 億 2,950 萬 1 千元。在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初估決算數為 1,125 億 208 萬 3 千元，執行率達 103.66%。

表 1 106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歲入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含追加減) (A)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B) - (A)	執行率 (B/A)
		實收數 (1)	保留數 (2)	合計 (1) + (2) = (B)		
合計	108,529,501	108,229,440	4,272,643	112,502,083	3,972,582	103.66
稅課收入	68,612,169	70,320,359	1,631,880	71,952,239	3,340,070	104.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9,574	2,406,592	441,158	2,847,750	828,176	141.01
規費收入	4,314,415	4,257,896	330	4,258,226	-56,189	98.70
財產收入	664,210	1,068,522	173,158	1,241,680	577,470	186.9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4,274	4,274		4,274		100.00
補助收入	29,443,645	26,895,759	1,786,893	28,682,652	-760,993	97.42
捐獻及贈與收入	447,808	406,487	14,737	421,224	-26,584	94.06
其他收入	3,023,406	2,869,551	224,487	3,094,038	70,632	102.34

註：表列決算數為截至 107 年 3 月 6 日止之估計數。

## (二)107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今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107 年度歲入預算數編列 1,103 億 1,570 萬元，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歲入實現數 108 億 5,962 萬 5 千元，執行率 9.84%，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 2 107 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不含追加減) (A)	截至 107 年 2 月底 累計實收數 (B)	執行率 (B/A)
稅課收入	70,155,312	6,905,284	9.84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0,896	207,275	10.26
規費收入	4,720,592	302,765	6.41
財產收入	783,844	284,596	36.31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404,274	4,274	0.18
補助收入	26,631,402	3,052,417	11.46
捐獻及贈與收入	431,787	6,622	1.53
其他收入	3,167,593	96,392	3.04
合計	110,315,700	10,859,625	9.84

## (三)債務管理情形

##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本市 106 年度公共債務實際數共 882 億 9,125 萬 8 千元（不含捷運綠線場站用地經費調整為自償性

債務 60 億元)。

- (2)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共 928 億 120 萬 1 千元 (不含捷運綠線場站用地經費調整為自償性債務 60 億元)。

表 3 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債務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 2 月底止
A.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累計未償餘額實際數	56,500,000	66,500,000
B.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31,791,258	30,301,201
合計=(A)+(B)	88,291,258	92,801,201

##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 (1)本市 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831 億 8,882 萬 2 千元，截至 106 年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515 億元，執行率 61.91%。
- (2)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938 億 6,754 萬 3 千元，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385 億元，執行率 41.02%。
- (3)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特別預算 105 年度編列賒借收入 16 億 5,492 萬 6 千元，106 年度編列 1 億 142 萬 6 千元，共計 17 億 5,635 萬 2 千元，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均尚未執行。

##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 (1)本市 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615 億元，截至 106 年底止，已償還本金 605 億元，執行率 98.37%。
- (2)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745 億元，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已償還本金 325 億元，執行率 43.62%。

##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06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元，截至 106 年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3 億 5,369 萬元，執行率 58.95%。
- (2)107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元，截至 107 年 2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1 億 2,835 萬 1 千元，執

行率 21.39%。

#### (四)市庫集中支付概況

強化庫款支付系統多元功能，提升電腦化的市庫支票簽發作業流程，實施電匯存帳之支付機制，市庫各項應付款項隨到隨付，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有效提升付款速率及便民服務效能。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共完成處理本府各機關學校支付案件11萬6,960件，電匯存帳及簽開市庫支票合計15萬3,049筆，支付金額1,983億餘元。

表4 市庫集中支付概況表(106/9~107/3)

作業項目	數量
支付憑單	106,960 件
電匯存帳	153,049 筆
市庫支票	9,802 張
支付庫款總額	1,983.11 億元

#### (五)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用）及非公用，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皆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

表5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分類項目	數量	單位	面積(公頃)	金額(公告地價)	金額(公告現值)
土地	124,250	筆	8,713.53	4,678.56	30,649.18
公用	115,479	筆	7,139.21	4,493.41	29,483.66
非公用	8,771	筆	1,574.32	185.15	1,165.52
土地改良物	6,628	個		399.68	399.68
房屋建築及設備	76,223	棟		735.67	735.67
機械及設備	226,168	件		135.21	135.2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612	件		110.54	110.54
雜項設備	5,229,202	件		117.18	117.18
有價證券	27,453	張		36.51	36.51
權利				7.54	7.54
總值				6,220.89	32,191.51

#### (六)市有財產開發推動情形

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以帶動經濟成長，並同時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引進民間資金與經營活力參與公共

建設，定期召開「臺中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會議，以加強促參案之推動，並設置訪視小組，106年9、12月已辦理訪視本府運動局辦理之「臺中洲際棒球場甄選民間參與擴建整建暨營運案」與「臺中市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就案件於履約作業期間所產生相關問題之診斷及協助。

刻正辦理本市北屯區鑫新平段67地號等及豐原區豐原段778-8地號等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前置作業，預計107年4月公告招標，以活化及永續經營市有財產，增裕市庫收入。

#### (七)菸酒查緝及宣導情形

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本局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作業外，並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將菸酒法令知識相關訊息傳遞給市民，建立民眾「拒買低價劣質菸酒及打擊非法、保障合法業者」觀念。

本局亦聯合消保官、衛生局於每年入秋後(10月)至本市薑母鴨、燒酒雞店等大量使用菸酒之餐廳進行抽檢；另配合監察院專案調查，在每年5、9及10月於夜間出勤至夜店、舞廳(KTV、PUB)等使用及銷售酒品場所稽查，維護市民消費權益。

表6 106年9月至107年3月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項目		數量
取締非法菸酒	查獲私菸	6萬4,075包
	查獲私酒	14萬1,338公升
菸酒業者抽檢	大賣場、連鎖超商及零售商	188家
	聯合消保官、衛生局抽檢菸酒場所	42家
	配合中央執行夜店專案查緝	30家
菸酒法令宣導	新聞稿	6則
	媒體類	3則
	戶外活動	8場

## 二、重要成果

### (一)加強債務控管，節省利息支出

靈活庫款財務調度並密切注意金融市場利率變化，於公共債務法規定債限內適時向銀行爭取優惠

利率，以較低利率新債，償還較高利率舊債，利率由 103 年平均 0.8%，降至 106 年平均 0.45%，每年節省利息支出 2 億餘元。

表 7 臺中市政府 104 年至 106 年債務付息預決算明細表 單位：億元

年度	預算數(A)	決算數(B)	節省利息支出 (B-A)
104	7.6	4.9	2.7
105	6.8	4.7	2.1
106	6.0	3.5	2.5
合計	20.4	13.1	7.3

## (二)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財產

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閒置公共設施 62 件，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已完成 57 件活化及解除列管。目前列管閒置建物為 5 件，皆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活化計畫執行或初步規劃活化計畫中，後續將持續控管活化中案件成效，並針對已活化案件持續追蹤，以提升公共設施效益。

## (三)報廢財產有效再利用

為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方案，透過財產拍賣網站公開競價變賣已報廢財產，提供民眾網路競價拍賣交易服務。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 392 個機關學校完成廢品網路拍賣，成交件數達 7,928 件，成交金額 1,498 萬餘元，有效提升資源再利用及增裕市庫收入。

## (四)積極清查市有非公用房地及處分

全面檢視本局經營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並依相關規定適時辦理處分，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期間，市有非公用財產出租及讓售等處分，已增裕市庫約 2 億 5,146 萬元。

表 8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市有非公用財產處理情形表

項目	數量(筆)	面積(公頃)	金額(萬元)
輔導承租	10	0.3299	-
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2,162	23.4	1,522
標售、承租讓售 及畸零地讓售	30	0.5	23,624
增加市庫收入			25,146

(五)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成果

- 1、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案件計有「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臺中市公有停車場逢甲停87興建營運移轉投資計畫案-BOT案」等40件，於最近一年度履約營運中案件，增加政府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約1.5億元，減少政府支出計約5.8億元，並提供就業機會1,853人，民間投資金額累計約為145.4億元。
- 2、106年9月至107年3月期間新增4件簽約案件為經濟發展局辦理之「臺中市潭子都市計畫『市5』市場用地興建暨營運(B.O.O)案」及「臺中產業故事館營運移轉案」、運動局辦理之「臺中市大里區大里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及文化局辦理之「臺中市歷史建築林森路75號日式宿舍ROT案」。

(六)查緝私劣菸酒重大成果

106年9月28日在本市豐原區查扣製酒香料1批及約115公噸酒品(私酒62公噸、成品酒53公噸)，約可分裝超過16萬瓶，市值約1,900萬元，是本市近年來查獲最大宗產製私酒案件。

## 參、創新措施

為避免私劣酒品案件擴大危害民眾健康，本局每年皆例行性偕同警察局、衛生局等相關機關依財政部訂定「飲用私劣酒發生重大傷害事故緊急通報作業規定」進行通報作業演練，以期即時應變，降低危害程度。

現為加強保障民眾消費權益，避免轄內企業經營者產製或進口私劣酒品流入市面，危害消費者健康安全，本局參照「本府重大消費事件緊急通報機制處理要點」、「菸酒查緝及檢舉案件處理作業要點」、「飲用私劣酒發生重大傷害事故緊急通報作業規定」、「劣菸劣酒回收銷毀處理辦法」及「消費保護法」等相關

規定，研訂「臺中市政府查獲私劣酒品案件通報下架及回收原則暨相關作業程序」及作業流程圖，俾供本府相關私劣酒品案件處理之依循，以增加民眾酒品消費安全，並維護本市市民權益。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積極廣籌財源，支援市政建設

將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策略，多元籌措自治財源，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切實依照實需及財政負擔能力，將珍貴的預算資源花在刀口上，提高政府有限財源的使用效益，並持續關注攸關中央與地方財政分配之「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情形，爭取及維護臺中市民權益，讓市民有感，俾在兼顧財政穩健下建設臺中，以成就本市成為最宜居城市，生活首都的美夢。

### 二、優化財政業務資訊系統

配合資訊安全技術及協定的進步，持續導入並更新系統軟硬體設備，增進系統資料安全，確保系統有效性、穩定性及正確性；改善人機操作介面精進財政業務資訊系統，結合新技術、新設備簡化業務流程，規劃便利性、創新性資訊系統，以利帳務處理，強化管理行政效能。

### 三、積極活化資產，創造價值

為利本市公共設施之有效利用，將持續追蹤各機關活化利用進度，提升市有財產使用價值。

### 四、持續清查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

持續清查及掌握經管市有土地現況及經常性檢視財產區位條件，倘屬零星分散、畸零狹小、地形不方正或難以單獨利用之土地，經評估無開發利用價值及徵詢相關機關無保留公用必要，或經民眾申請承租讓售、畸零地讓售或現狀標售等，依相關規定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出售，促進土地利用並增裕市庫收入。

### 五、積極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加速本市各項建設

- (一)邀集專家學者召開「臺中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協助提供招商諮詢，期達到業務經驗分享及集思廣益，解決法令、溝通及實務執行上之困難，以利各機關辦理促參案件順利進行。
- (二)賡續修訂「臺中市政府執行促參 BOT (OT、BOO) 案件前置作業及履約管理作業手冊」，供本府各執行機關參考運用，以協助機關掌握各階段作業重點，俾利提升本府推動促參案件品質。

#### 六、賡續加強私劣菸酒查緝

加強督導菸酒製造業者嚴格掌控原料來源、產製過程及品質管理，落實「一級品管-自主管理及建立防範機制」；輔導業者透過「二級品管-公正驗證機構」檢驗產製之菸酒品，以提升產品品質及安全；主動執行「三級品管-政府強力稽查」，加強菸酒市場不法查緝及稽查管理，以維護市售菸酒安全。

### 伍、結語

為肩負本市財政永續之責任，本局必恪遵財政紀律及財政穩健之精神，嚴謹管控債務，審慎運用財源，使珍貴的財政資源花在刀口上，創造最大的效益，以活絡財政良性循環，達成健全財政之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方稅務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進雄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進雄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

## 壹、前言

本局主管地方賦稅收入，職司本市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持續性及穩定性財源，除力求課稅正確外，更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措施，秉持創新服務、精益求精的精神，致力提供民眾優質及便捷的租稅環境。本局使用牌照稅自 107 年起收回自徵，於監理站設置服務櫃檯，延伸服務據點，並創新開發補單機、刷卡機等，提供便利迅速的稅務服務；此外，為落實相關住宅政策及保障市民基本居住權利，亦訂定自治條例，以提供興辦社會住宅及公益出租人等房屋稅及地價稅之租稅優惠。

最後<sup>進雄</sup>在此謹提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稅收實徵情形

本市 106 年度地方稅捐收入實徵淨額累計為 430 億 915 萬元，達成率為預算數 414 億 5,137 萬元的 103.8%，較 105 年度實徵淨額 398 億 5,216 萬元增加 7.9%。

107 年 1 月至 2 月實徵淨額累計數為 30 億 8,251 萬元，達成預算數 417 億 3,504 萬元的 7.4%，較去年度同期 28 億 6,476 萬元增加 2 億 1,775 萬元，成長率達 7.6%。

### 二、使用牌照稅收回自徵，節省委辦費

本市使用牌照稅原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辦理，從 107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局收回自徵，為便利民眾於新車領牌及車輛異動時就近辦理開單及查欠業務，本局在臺中區監理所、豐原監理站及臺中市監理站設置使用牌照稅服務櫃檯，自徵後除延伸本局服務據

點，每年節省委辦費約 6,500 萬元。另為提高效率及便民服務，創新開發完稅貼紙、多媒體補單機、刷卡機等設備，並研議開發新領牌照批次補單系統，提供更便利、迅速的稅務服務。

### 三、領先全國公布施行「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優惠地價稅房屋稅自治條例」

#### (一) 率全國之先實施自治條例，並追溯與修正後住宅法同時生效

本市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公布施行「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優惠地價稅房屋稅自治條例」，並配合住宅法修正，追溯自當年 1 月 13 日適用，透過地價稅及房屋稅的租稅優惠，獎勵興辦社會住宅及鼓勵住宅所有權人將房屋出租予弱勢族群，以保障市民基本居住權利。

#### (二) 租稅優惠內容

##### 1、社會住宅

(1) 政府興辦社會住宅(包租代管除外)：房屋稅及地價稅全免。

(2) 民間興辦社會住宅及政府興辦包租代管部分：房屋稅予以減徵 20%，地價稅則按原適用稅率減徵 80%。

##### 2、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

(1) 房屋稅：依房屋稅條例規定，按法定最低稅率 1.2% 課徵，同自住住家用稅率(1.2%)。

(2) 地價稅：將房屋出租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或災民……等住宅法第 4 條第 2 項規定之經濟或社會弱勢，其都市土地未超過 150 平方公尺或非都市土地未超過 350 平方公尺面積範圍內，可按自用住宅用地 2‰ 稅率課徵。

### 四、設置納保官，保護納稅者權利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施行，本局置 1 名主任納保官及 2 名納保官，辦理納稅者權利

保護事項，不循原來逐級陳核模式，而由納保官居於超然地位獨立作業，更有助於化解徵納爭議，促進雙方和諧，共創雙贏局面。

截至目前為止，本局受理 3 件納稅者權利保護申請案，1 案因非屬權利保護事項，已移文所屬機關辦理；1 案經承辦納保官審視案情及相關法令，並與分局相關人員溝通後，已促請該分局另為適法之處分，符合申請人之期待，並獲納稅人高度肯定。另 1 案則因法令依據及違章事實明確，經向申請人詳細解說後，已獲其瞭解。

#### 五、加強稅籍清查，維護租稅公平

- (一) 房屋稅：針對都市邊緣地帶、主要幹道的違建、工廠等異動較多的地區進行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即時釐正稅籍。106 年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累計清查 13 萬 2,222 件，改課 5 萬 244 件，增加稅額 3 億 3,801 萬餘元；107 年第 1 季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截至 3 月底止，累計清查 2 萬 7,982 件，改課 1 萬 5,973 件，增加稅額 8,007 萬餘元。
- (二) 地價稅：針對適用特別稅率、減免地價稅或課徵田賦的土地，運用外部機關通報資料及資訊系統勾稽異常產出案件，加強查核以覈實課徵地價稅。106 年辦理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累計清查 7 萬 6,443 件，改課 4 萬 1,677 件，增加稅額 3 億 8,990 萬餘元；107 年第 1 季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截至 3 月底止，累計清查 2 萬 1,268 件，改課 1 萬 5,420 件，增加稅額 1 億 5,903 萬餘元。
- (三) 印花稅：查核本市各公司、行號印花稅應稅憑證之繳納情形，確實掌握稅源；並輔導、宣傳開立印花稅大額總繳繳款書的便利性及網路申報的好處，鼓勵民眾多加運用多元便捷方式完納稅款。106 年度自動補報補繳 1,309 件，補徵稅額 1 億 9,584 萬 206 元；107 年截至 3 月底止，自動補報補繳 95 件，補徵稅額 1,216 萬 1,310 元。

- (四) 娛樂稅：對於已辦理代徵登記手續的娛樂業者核對其稅籍登記的正確性，及輔導應辦未辦娛樂稅代徵登記手續的營業人設籍。106年娛樂稅稅籍清查輔導新設立583家，增加稅額337萬162元；107年截至3月底止輔導新設立220家，增加稅額836萬4,643元。
- (五) 使用牌照稅：針對違反使用牌照稅法規定的車輛實施檢查，並就核准免稅案件定期交查戶政、社政及監理機關檔案產出異常清冊辦理清查。106年查獲違章或不符合免稅規定車輛計1萬9,842輛，補徵稅額3,998萬3,443元；107年截至3月底，查獲違章或不符合免稅規定車輛計4,973輛，補徵稅額1,479萬729元。

#### 六、依法裁罰，有效答辯

- (一) 辦理各稅違章裁罰作業：106年9月至107年3月底止，經審定應處罰鍰計1萬7,672件，免議計1,790件、免罰計1,430件。
- (二) 辦理行政救濟作業：106年9月至107年3月底止，計審理138件復查案件；訴願、行政訴訟之答辯計92件。

#### 七、清理欠稅，加強稅務管理

- (一) 清理舊欠：106年度徵起6億55萬元；107年初結轉上年度未徵數為15億6,971萬元，107年截至2月底止，徵起3億6,215萬元。
- (二) 參與分配：106年度向行政執行分署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計1萬9,847件，獲分配3,446件，徵起欠稅計2億3,468萬1,687元；107年截至3月底止，向行政執行分署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計4,765件，獲分配771件，徵起欠稅計4,866萬2,373元。
- (三) 稅捐保全
  - 1、限制出境：每月依「應辦理限制出境清冊」逐案審查欠稅合法送達後，辦理限制出境，並按月編製「應辦限制清冊辦理情形管制表」，對於核准不辦理或

暫緩辦理限制出境案件，逐案列管。

- 2、禁止財產處分：106 年度辦理禁止財產處分案件計 7,838 件，金額 1 億 9,265 萬 3,029 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 3,490 件，金額 1 億 1,277 萬 2,439 元；107 年截至 3 月底止辦理禁止財產處分案件計 1,779 件，金額 3,852 萬 1,631 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 761 件，金額 2,658 萬 1,344 元。

#### 八、便捷繳稅，主動退稅服務

- (一) 提供多元化查繳稅管道，便利民眾繳納稅款：各稅開徵期間，民眾除可至各代收稅款金融機構及便利商店繳納外，也可以辦理委託長期約定轉帳繳稅，或利用自動櫃員機、晶片金融卡、信用卡、自然人憑證、已完成網路服務註冊之健保卡、電話語音、APP 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上 QR-Code 行動條碼、行動支付、活期（儲蓄）存款帳戶轉帳納稅；亦可持本人繳款書及信用卡至本局所屬 8 分局及臺中區監理所、臺中市監理站及豐原監理站設置之信用卡服務櫃檯繳納，或持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至便利商店多媒體資訊機（Kiosk）查詢列印繳稅單，直接在超商櫃檯繳稅。
- (二) 主動辦理退稅，簡化退稅流程：每週主動辦理 2 次重、溢繳退稅，加速抵繳欠稅及退稅作業時程，106 年度共計辦理 7 萬 4,929 件，核退金額達 4 億 8,879 萬餘元；107 年截至 3 月底止，共計辦理 1 萬 998 件，核退金額達 9,084 萬餘元。

#### 九、主動服務，提供貼心措施

- (一) 主動式服務-厝邊服務，要您好稅
  - 1、微型稅務局，服務就在身邊：設置巡迴服務站及建置視訊服務網，與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偏遠地區里辦公處及其他機關(單位)進行橫向策略聯盟，提供民眾 130 項一站 OK 的全方位服務。
  - 2、積極擴增視訊服務站：截至 107 年 3 月止，與本市 24 個區公所、26 個戶政事務所、14 個里辦公處及

臺中市政府陽明服務中心、臺中市政府新市政服務中心、金門縣稅務局、澎湖縣政府稅務局、中區國稅局沙鹿稽徵所、中區國稅局豐原分局、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太平地政事務所、中興地政事務所等73處設置視訊服務站。

- 3、主動輔導節稅：運用資料採礦(Data Mining)概念，主動自資料庫挑檔篩選可能符合稅捐減免條件的民眾，由本局8分局擇定服務里別，專案輔導申辦稅務減免；106年計辦理164場次，寄發3萬2,831張輔導通知，服務件數達4,584件；107年截至3月底止，已辦理25場次，寄發2,598張輔導通知，服務件數達768件；本市近3年(104-106年)適用自用住宅用地戶數成長率冠全國，估計已幫民眾節省稅額超過4,093萬餘元。

#### (二) 跨域電子查調，書表減證又環保

- 1、民眾辦理身心障礙免稅，無須檢附行車執照及駕駛執照，改由本局透過「公路監理資訊即時查詢系統」查調，106年主動查調身心障礙減免使用牌照稅計1萬6,461件；107年截至3月底計查調3,444件。
- 2、主動透過「戶政資訊運用系統」查調，民眾不必檢附戶籍資料，既節能減碳又讓民眾省時省錢，106年各稅業務共計查調戶政資料44萬9,185筆；107年截至3月底計查調9萬4,142筆。
- 3、利用與地政機關連線的電子閘門系統查調地籍謄本，民眾申辦稅捐業務免再檢附謄本，簡政措施廣惠大眾，106年各稅業務共計查調31萬6,360筆；107年截至3月底已查調7萬492筆。

#### 十、多元宣導，推廣租稅教育

##### (一) 校園租稅宣導

- 1、租稅股長：運用繪本插畫模式，將冷澀之稅務法令轉化為淺顯易懂之生活常識，並在校園建立租稅股長1職，藉由同儕間共通語言相互傳遞，建立學生知法守法的租稅觀念，成為學校法制教育重要的一

環。

- 2、租稅聯絡簿：將各稅開徵期間、易發生違章之稅務法令、多元繳稅管道、購物消費索取統一發票或使用電子發票等稅務常識匯集成租稅小叮嚀，請各國中、小學校黏貼或印製於聯絡簿，結合租稅宣導，讓學生及家長平日使用聯絡簿時可獲取稅務資訊，加深租稅的基本概念，並且提醒民眾按時完納稅捐。
- 3、藝文競賽：為宣導電子發票、地方稅及國稅等概念，辦理本市國中、小學「藝呼百應」租稅藝文競賽，有書法、繪畫、連環漫畫及紅包袋創作等4項競賽活動，參賽作品逾千件，共有124件獲獎，優勝作品編製成作品輯及光碟，分送本市各國中、小學作為租稅教育教材，延伸學校租稅藝文競賽實質效益；107年度「藝觸即發」活動有書法、繪畫、連環漫畫及電子賀卡創作等4項競賽項目，報名期間為即日起至4月13日止。

## (二) 社會租稅宣導

- 1、租稅宣導及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宣導活動：將行動辦公室系統服務、稅務諮詢、租稅有獎徵答、愛心捐發票活動及協助民眾申辦電子發票手機條碼等，結合各機關團體配合民俗節慶、社區活動及里鄰長研習會，辦理租稅宣導活動，有效推廣稅務訊息及幫助社福團體並加速本市低碳城市之實現，106年度共舉辦442場，107年截至3月底止共舉辦55場。
- 2、講習會：為達到協助推動納稅服務與宣導之加乘效果，依分眾族群結合各機關團體辦理稅務講習會，並對工會成員、社區家政班成員、里鄰長、補校師生、社區大學學員、銀行員工、社區發展協會志工、高中生、記帳業者等，加強其對租稅常識與便民措施之瞭解，106年度共舉辦188場，107年截至3月底止共舉辦23場。

## (三) 傳播媒體租稅宣導

為利稅務常識活動訊息及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發送周知，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看板、優化公車道候車亭燈箱、公車候車亭燈箱、臺灣大道市政 LED 牆、市政府 Mail2000 系統、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本局網站、臉書及平面報章雜誌等媒體行銷。

#### 十一、推動資安，強化稅務服務

##### (一) 落實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政策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的施行，自 102 年起於原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導入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另為落實各項管控，本局乃於 106 年賡續辦理國際標準 ISO 27001 追蹤審查驗證及 ISO 29100 重新審查驗證，並持續進行相關改善措施，俾利維持本局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系統驗證之有效性。

##### (二) 建構 e 化環境，提升服務效能

- 1、持續推動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受理民眾線上申報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及申辦地價稅減免、房屋稅新建設籍等各項作業，106 年共計受理 32 萬 2,737 件；107 年截至 3 月底止，已受理 7 萬 5,598 件。
- 2、從 106 年 11 月 1 日起推動電子稅務文件入口網，民眾只要持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或完成網路服務註冊之全民健康保險卡至本入口網線上申辦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繳納證明，即可於 1 小時內取得文件，有效提升服務效能；106 年共計受理 80 件；107 年截至 3 月底止，共受理 27 件。預計 107 年 5 月 1 日起將增加「個人所得資料」、「財產資料」及「無違章欠稅證明」之申辦項目。
- 3、加強推廣「中稅 e 把照」APP 應用程式線上申辦服務，提供擁有手機或平板電腦等行動載具的民眾下載 APP 後直接申請補發繳款書、繳稅證明、稅籍證明及申辦適用優惠稅率、稅捐減免等 113 項業務，應備證件並可照相上傳，使民眾辦理稅務案件不受

時空限制，106年申辦件數計5,656件，107年截至3月底止申辦件數計1,203件。

- 4、視訊會議，業務聯繫升級：透過行動裝置及3G、WiFi等網路設備，進行總局與8分局間的遠距視訊互動會議及教育訓練，除有效減少同仁往返時間，並提升行政效能；106年共辦理80場會議及教育訓練，計7,273人次參與；107年截至3月底止，共辦理8場，計1,262人次參與。

## 參、創新措施

### 一、設置無人櫃檯受理簡易申辦服務

因應使用牌照稅107年收回自徵，本局先與監理機關合作於分局設置公路監理自助櫃檯。為避免收回自徵帶給民眾衝擊，107年初即完成建置完稅貼紙及規劃更多元的自助補單機，並考量資料安全，採內外網資料交換及介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以下簡稱財資中心）地方稅務平台主機Web Service產生稅單，提供民眾自助補發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等定期開徵稅目之繳款書與線上申辦稅務服務介面，減少民眾臨櫃排隊等待時間，以提升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效率。

### 二、設置全功能服務櫃檯電子簽名服務系統

本局全功能櫃檯電子簽名服務系統介接財資中心地方稅全功能服務櫃檯系統，將民眾申辦時提供之證明文件數位掃描後，結合線上申請書，透過數位平板供民眾線上簽名，以節省民眾準備紙本附件程序，並節省紙本歸檔、調閱之人工作業時間，達到全程申辦無紙化，提供民眾便捷的服務，提升行政效能及服務品質。

數位平板同時可進行線上服務滿意度調查及播放政令宣導短片，節省紙張用量及儲存空間。以106年度全功能櫃檯服務件數30萬8,409件為例，平均每件使用紙張5張，全面改採電子簽名系統將可節省約154萬張紙，相當於節省154萬元成本。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提供繳款書電子稅務整合服務

為便捷民眾繳稅，本局配合財資中心推行「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計畫，107年持續推動繳款書電子傳送服務，同時開發行動支付功能，與時俱進，因應民眾消費習慣之改變，並達成節能減碳之目標。

二、提供不動產移轉跨機關整合服務

為滿足民眾對於跨機關、跨業務的整合服務需求，本局配合財資中心推行「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計畫，106年完成不動產引導式服務規劃，107年上線啟用，將能有效協助民眾完成不動產移轉時所需稅捐申報及產權登記程序。

## 伍、結語

稅捐稽徵工作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本局除持續加強稽徵稅捐，增裕市庫，主動提供民眾跨機關、便利快速的稅務服務；未來將持續努力精進、創新，將最困擾的稅務轉化為最貼心的服務，並殷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導、策勵，以匡不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曜志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曠志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因應全球化之浪潮及當前政經情勢，全球各主要經濟區域正進行著都市區域的整合工作，受此影響，產業正面臨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面對國內外經濟情勢的遽變，未來如何引導本市各級產業因應，是本市經濟部門施政的重要課題。

本局之施政願景為發展臺中市成為「人本、永續、活力」、最具競爭力的「創意城市」與「生活首都」，緊密結合周邊的彰化、南投，發展創新產業與創造就業機會，讓本市帶動中區平衡發展。具體作為將延續深耕本市科技產業，加速發展地方傳統特色產業，提供創業服務平臺，以帶動本市經濟成長與創造就業機會；同時也將結合臺中的地理優勢，積極推動「雙港」發展計畫，使臺中市成為重要的國際門戶，進而向國際推廣本市各項行銷計畫，增加臺中市在世界舞臺的能見度。

最後，曠志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推動臺中市青創夢想家及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辦理「臺中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專業（簡稱青創貸款專案）」及創櫃板登錄之輔導

106 年度臺中市地方型 SBIR，共受理 128 件申請案，補助 47 家業者，補助款總額達 3,611 萬 4,000 元。

為積極輔導創新創業茁壯，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舉辦 7 場次宣導說明會、6 場次資金媒合會、1 場次創櫃板培訓課程及交流會，打造創新創業氛圍，並協助創業青年取得資金，青創貸款專案截至 107 年 3

月底止，累計核貸共 119 件，金額為 1 億 2,630 萬元。

推動本市企業登錄創櫃板之輔導，累計共有 26 家廠商取得創新創意推薦，4 家廠商（森岳、頂程國際、歐思佛生物科技、沛美生醫科技）正式登上創櫃板。

## 二、2017 臺中智慧城市週暨創意競賽活動計畫

為展現臺中智慧城市願景，於 106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7 日舉辦系列活動，辦理創意設計競賽選出優質創新創意團隊、智慧示範場域觀摩、Mix Taiwan 智慧城市論壇、大數據應用論壇及青創夢想家成果展示暨交流會等系列活動，以及規劃專題報導有效聚焦市政成果，透過產、官、學、研等專業領域的交流溝通，凝聚各方資源促進未來科技運用。

競賽獲選團隊除頒發獎金鼓勵，並由本局媒合架接企業應用，及提供菁英團隊參加國際資通應用大賽 (APICTA Awards) 機會。

## 三、臺中產業故事館 OT 案

為活化再利用臺中東區歷史建築「帝國製糖廠臺中營業所」，本局以 OT 方式招商成功，業於 106 年 11 月 1 日與民間機構(聖僑資訊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及公證事宜，規劃展示包含黑手窟及東區產業生活、臺中製糖產業、臺中地區機械、手工具與糕餅相關等產業之歷史與文獻，更將引進本市中堅企業及隱形冠軍，除提供歷史建築之導覽解說外，更期望藉由讓民眾參與多元化的主題性展演活動，深度瞭解臺中產業淵源，目前案場刻正由市府文資處修復歷史建築中，預計 108 年上半年可正式對外營運，為臺中市帶來一個風味獨具的新亮點。

## 四、國際展覽行銷

- (一)為支持臺中工具機產業發展，本局 106 年 9 月 18 日至 23 日率本市工具機業者參加「第 22 屆德國漢諾威工具機展(EMO HANNOVER 2017)」，向國際智慧製造技術典範的德國取經。106 年度共有 45 國超過 2,025 家廠商參展，其中臺灣共 189 家廠商參展為

僅次於德國跟義大利第3大參展國，而臺中參展廠商多達141家，成為全球企業參展數最高的城市！本市參展廠商以「智能製造互聯網」為主軸，搭配市府積極推動之「智慧機械產業創新」政策，不僅帶領臺中業者搶攻全球商機，更設立臺中形象館推廣臺中產業，讓國際知道智慧機械之都在臺中！

(二)2017年菲律賓臺灣形象展：臺中市政府邀請臺中在地八家廠商共同參展，並設置「臺中形象館」，展示臺中優良伴手禮店家，藉由本展邀請菲律賓友人品嚐充滿臺中味道的伴手禮，將臺中在地的幸福味道傳送到菲律賓，包含小林煎餅、台灣棗道甜手作坊、正昇食品、味榮食品、歐客佬、蓮旺食品以及麵本家。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共襄盛舉，讓菲律賓朋友們進一步接觸臺中雄厚之工具機產業實力，強化日後臺中與菲律賓商務人士之合作關係，增加未來至臺中進行商務考察、旅遊、參加展覽及採購的意願。

五、「臺中市豐原區漆藝木藝雙旗艦發展計畫」-「漆彩好禮、百年好盒」

以豐原副都心漆藝及木藝製造產業為核心，為期三年輔導計畫結合產官學資源進行人才培育與串聯木業製造供應鏈廠商，注入文創元素與研發能量，並已協助成立木漆藝產業發展協會，持續打造成為在地特色產業及品牌，並鼓勵輔導業者研製產品，未來在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花饗館設有木漆藝專區，期望能讓更多國內外旅客看到豐原地區木藝漆藝之美，重振豐原漆藝故鄉之美稱，再現臺中傳統木工藝之榮景。

統計截至107年3月底，帶動地方企業發展家數30家，帶動就業人數達279人，促進營業額增加達620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達1,200萬元。

六、「康健體驗產業發展計畫」

以運動體驗為重點，配合本市的優勢產業-自行車與運動器材來推動民眾養成運動習慣，促進健康，帶

動地方產業創新思維刺激成長新動能，以科技關懷弱勢族群，孕育健康產業新興商機，衍生周邊觀光、文創、餐飲等經濟活絡，達到推動健康產業的目的。

106年11月17日舉辦「2017騎輪節—單車嘉年華活動」，參與騎乘人數達5,000人以上，為106年度全臺最大型單車活動，同日邀請運動及自行車相關業者現場設攤共同行銷推廣健康產業。統計截至107年3月底，已帶動地方企業發展家數42家以上、穩定就業人數4,000人以上、新增就業人數10人、促進營業額增加4,000萬元以上及民間投資金額1億元以上。

## 七、會展相關規劃

### (一) APNIC 在臺中

第44屆APNIC年會於106年9月7日至14日首度移師台中舉辦，包括來自230個組織、43個國家經濟體，共485位國際級專家齊聚台中參加年會，分享未來網路發展的重大趨勢。此年會對打造臺中成為智慧城市是重要里程碑。

### (二) 循環經濟論壇

本局與前瞻社於106年9月26日共同主辦「2017循環經濟與農業論壇」，議題為「循環經濟」現況、趨勢、科技創新及在地化發展，並邀請荷蘭阿密爾市市長及相關專家學者共同與會，研議非線性發展模式，兼顧經濟與環境保護，在資源有限之下，以低損耗、低廢棄、高效率及高附加價值的方式，促進產業升級與轉型，爰辦理此次論壇集思廣益、加強各方專家鏈結，為本市未來政策之擬定奠定發展基礎，鏈結在地產官學研，並將循環經濟概念傳達給一般市民朋友，深化、推廣相關議題。

### (三) 台印論壇

臺中市政府、印度臺北協會於106年9月29日共同舉辦「臺中與印度商貿文化合作論壇」，除認識重要貿易夥伴外，也搭起臺中、印度合作之橋梁，為後續交流奠定深厚基礎與情誼。本次論壇視

為一種新的里程碑，打破以往國家與國家層級的交流界線，直接鏈結地方更能深入、準確地針對產業、經貿及文化等相關議題研商，實現交流成果。

#### 八、臺中國際展覽館

市府委託民間廠商在烏日區新站南段 2 地號搭建臨時展館-「臺中國際展覽館」，已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2017 臺灣五金展」順利開幕，後續接連有航太工業暨智慧設備展、自動化工業展、臺中國際旅展、台中兒童嘉年華暨嬰婦幼用品展等在此展出。俟高鐵臺中車站區段徵收 109 年盈餘分配，市府將積極規劃 BOT 招商引進民間投資興建。

#### 九、水湳國際會展中心

水湳國際會展中心由市府出資 58 億興建的水湳國際會展中心東側展館，及向中央爭取 42 億興建的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合計投入共 100 億元所打造。

其中，東側展覽館，樓地板總面積約 13 萬 4,650 平方公尺，分為展覽棟與會議棟，可彈性使用 2,280 攤位。主展覽館上層可供 8,000 人以上大型集會表演使用，而會議中心則針對功能性不同，區分為多功能會議及國際級會議中心使用，分別可容納 2,400 席活動式座位及 2,200 席固定式階梯座位，預計今年 7 月完成工程發包，111 年 3 月底完工。

西側展館分為 A、C 二棟，B 棟未來將由本局另案辦理，攤位數合計 2,550 攤，其中 1,475 攤位為不開挖地下室，以符合大型工具機使用，預計 113 年招商啟用。

#### 十、打造智慧機械之都

本市為智慧機械之都及航太零組件聚落，106 年 2 月 7 日成立「智慧機械推動辦公室」及 106 年 8 月 31 日在臺中啟動「智慧製造試營運場域」，為激勵轄區內各產業機械設備廠商投入智慧機械及航太產業升級，本局乃創全國首例，第一次由地方與中央共同申請科發基金作為補助以提升智慧機械及航太業者研發能

量，總計 3,200 萬元(中科補助款 1,600 萬元，市府自籌款 1,600 萬元)，本項計畫去年 10 月經技術審查委員會議評選，共計 15 案獲得計畫補助，總補助額高達 2,965 萬元，目前全數完成簽約，預計帶動受補助廠商投入研發經費逾 8,202 萬元，預期可激勵企業投入更多研發人力，促進產業人才培育及研發能量累積。

#### 十一、重要招商成果

市府招商引進相關投資案進度說明如次：

- (一)國泰永聯物流開發公司投資 31 億元規劃營運的「物流共和國(台中)園區」，已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正式啟用。
- (二)三井不動產投資 25 億元興建大型購物中心已於 107 年 3 月 20 日完成上樑儀式，預計於 107 年底完工試營運，預估增加就業機會約 1,500 人。
- (三)新光人壽投資 28 億臺中傑仕堡興建旅館大樓、Villa 別墅、教育訓練園區，已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

#### 十二、推動本市糕餅產業，打造臺中成為糕餅之都

為迎接 2018 花博盛會到來，本局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辦理 2017 太陽餅文化節行銷活動，首次推出花博餅饗宴展示區，並延續以往的糕餅買一送一活動，獲得消費民眾廣大迴響，單日營業額估計為 1,710 萬。107 年 1 月 15 日與糕餅公會共同舉辦花博產品技術發表會，本次發表產品以各糕餅店家百家齊鳴的花博餅作為主軸，再搭配融入麵包甜點等產品，讓多樣化獨具創意的花博產品遍地開花。接續於 3 月 15 日至 18 日與糕餅公會共同合作，帶領臺中糕餅業者參加「台北國際烘焙暨設備展」，設置臺中主題館「2018 台北國際烘焙創意花博餅-形象推廣專區」進行行銷，緊接著在 3 月 24 日在臺中公園以創意花博餅結合石虎家族與花的意象舉辦促銷推廣活動，期望成為花博期間遊客最佳伴手禮，讓糕餅產業不斷向上提升，結合未來 2018 花博，讓世界看見臺灣精緻美味的糕餅文化。

## 十三、工業行政

- (一)本市工廠登記家數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 1 萬 8,951 家。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工廠登記申請案件計有 1,199 件：

表 1 工廠登記申請案件統計表

案件類別	件數
工廠登記核准	486
變更登記核准	409
註銷(歇業)	291
公告廢止	13
合計	1,199

- (二)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動產擔保交易登記申請案件計有 1,763 件：

表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申請案件統計表

案件類別	件數
登記核准	866
變更登記核准	72
註銷	524
抄錄	301
合計	1,763

- (三)配合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改進方案執行「進出碎解洗選場及預拌混凝土廠車輛裝載不得超過規定重量」查訪作業，自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計 14 家次。
- (四)本市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小組自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計排定 81 班次，稽查未登記工廠總計 181 家，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列管未登記工廠總計 2,691 家。

表 3 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統計表

年度/月份	稽查班次	稽查家次
106 年 9 月	13	30
106 年 10 月	11	34
106 年 11 月	13	31
106 年 12 月	13	28
107 年 1 月	13	26
107 年 2 月	5	7
107 年 3 月	13	25
合計	81	181

## 十四、工業區開發與管理

## (一)已完成開發之園區

表 4 本市已開發工業園區

園區名稱	精密機械科技 創新園區一期	精密機械科技 創新園區二期	豐洲科技工業 園區第一期
園區圖景			
服務中心 位址	臺中市南屯區精科東 路 17 號三樓	臺中市南屯區精科東 路 17 號三樓	臺中市神岡區豐工路 801 號
面積(公頃)	124.79	36.92	47.63
截至 3 月完成工廠 登記(家)	102	41	77
投資額(億元)	551.41	167.05	205.46
年營業額(億元)	1,146.46	322.00	163.83
就業人口(人)	15,459	3,882	3,709

## 1、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

- (1)為因應園區一、二期營運維護之需要，區內設置行政服務中心及勞工聯合服務中心，整合為「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服務中心」；另為因應中央發展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產業及輔導在地工具機、機械產業邁向產業 4.0 政策，106 年引進「台灣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協會」於服務中心設立辦公室，與市府及經濟部共同推動智慧機械產業升級並提升在地化產業整體競爭力。
- (2)此外，服務中心亦引進台灣銀行設立分行及便利超商，提供更多元的生活需求與服務。一期園區計有全區道路及公共管線工程等 32 項工程皆已全部完工，截至 107 年 3 月有 102 家完成工廠登記；二期園區於 102 年 12 月完成 44 塊坵塊交地作業，另配水池工程於 104 年 8 月 31 日完工及公園綠地工程 104 年 9 月 27 日完工，園區 44 家廠商皆已取得建照並開工，截至 107 年 3 月已有 41 家完成工廠登記。
- (3)精密園區第二期「勞工住宅」，已完成 520 戶勞工住宅核配，並於 106 年 4 月 28 日動土開工，至

107年3月31日止，工程預定進度為35.28%，實際進度為34.86%，預計108年底完工後交屋。

2、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準廠房規劃興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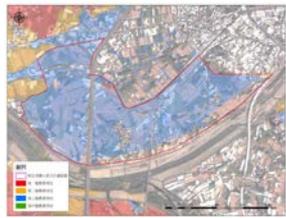
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準廠房規劃興建，由市府自行開發興建用以輔導未登記工廠及中小型企業進駐，並參考臺中工業區之標準廠房模式，採租售並行方式辦理標準廠房之租售作業，於104年12月22日完成細部設計審定，建造執照於105年9月22日核發並於106年2月16日開工，工程進度截至107年3月31日預定進度27.1%、實際進度30.186%、超前3.086%，預計於107年底完工。

3、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一期

生產事業用地核准進駐72家廠商皆已取得建造執照與使用執照，至107年3月底，實際完成工廠登記計有77家(含一址多廠)，預計在今年72家廠商將全數完成工廠登記進駐營運，待全數廠商進駐生產後，本園區投資額約達205.46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3,709人，年營業額約可達163.83億元。

(二)開發及規劃設置之園區

表5 本市開發及規劃中工業園區

園區名稱	太平產業園區	潭子聚興產業園區	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	大里夏田產業園區
相關位置圖				
現階段	開發中	開發中	規劃設置中	規劃設置中
受託廠商	允久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皆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東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區域位置	本園區位於本市太平區西南側，光德路390巷以南、光德路以東、光興路以西、德明路以北之範圍。	本園區基地位於本市潭子區，東臨豐興路二段、南近潭興路一段、西臨早溪、北近仁愛路一段範圍內。	本園區位於臺中市神岡區北側，北臨大甲溪豐洲堤防，基地南側緊臨國道四號神岡交流道，西鄰高速鐵路，東界與國道1號相距約1公里，土地權屬皆為公有土地。	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大里區西境偏南之夏田里、頂厝子及詹厝園等聚落，東側與臺74快官霧峰線相鄰，南側為環河路一段與大里溪相隔，區內並有台63線中投公路貫穿其中。
計畫面積(公頃)	14.37	14.76	55.68	200
預計可容納家數	52	30	100	規劃中

### 1、太平產業園區辦理情形

- (1)本案業於105年4月25日取得內政部開發計畫許可，可行性規劃報告於6月7日完成核定並公告設置，106年1月6日取得整地排水施工許可證，園區工程業於106年6月30日申報開工，並於106年7月16日舉行動土典禮。
- (2)本園區產業用地約8.76公頃，扣除台糖公司合作開發配回及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優先承購部分，市府可售面積約6.05公頃，並規劃33塊設廠用地，自105年11月起辦理預登記作業，經106年6月2日及8月21日兩次抽籤選地後，園區33塊設廠用地已全數預售完竣，惟後續其中2家廠商放棄承購，故又於107年2月2日辦理第3次預登記作業，受理對象為前次抽籤選地未中籤之未登記工廠，並於107年3月16日完成抽籤。
- (3)本園區工程進度，截至107年3月31日止，預定施工進度27.167%，實際施工進度37.983%。

### 2、潭子聚興產業園區辦理情形

- (1)本案分別於102年4月18日及8月20日召開第二次公聽會暨環境影響說明書編製前公開說明會，103年10月底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審查。
- (2)開發計畫書經內政部於106年6月29日核准許可，並於106年7月11日完成設置公告。
- (3)刻正與台糖公司協調土地相關事宜，俟完成後接續辦理預登記作業。

### 3、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辦理情形

- (1)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保署於103年10月3日第270次環評大會決議應進行二階環評，於104年9月9日完成範疇界定會議，經濟部並於106年3月2日召開環評報告公聽會並辦理現勘，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進行審議。該署於106年7月12日通知其程序審查意見，並於106年10月31日及107

年1月23日召開第1次及第2次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刻正依會議決議修正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

- (2)開發計畫於106年2月13日函送內政部審查，該部營建署於106年6月5日召開本行政程序審查專案小組會議，市府於106年8月10日函送修正後開發計畫報告書於內政部再送修正後開發計畫報告書並完成繳費。營建署於106年9月4日辦理區委會專案小組現地會勘，並於106年10月25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議。本局於107年2月6日函送修正後開發計畫書予內政部，現由內政部排程專案小組審查。

#### 4、大里夏田產業園區辦理情形

大里夏田里農田受重金屬污染，雖經環保局整治改良，但為避免再發生大規模污染，本局評估後欲將該區規劃設置為產業園區。本案業於106年3月8日與得標廠商(東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簽約，於5年內取得經濟部設置公告。本案於107年1月20日辦理區段徵收第一次公聽會及2月12日依產業創新條例辦理基地勘選暨公有地現勘會議。廠商於3月8日提報可行性規劃報告、都市計畫書圖、環境影響說明書(一階)及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等初稿至局核辦，刻正檢視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 十五、輔導未登記工廠情形

- (一)臨時工廠登記申請期限已於104年6月2日截止，受理家數計2,513家，截至107年3月31日第一階核准家數共2,145家(核准率85%)；第二階申請家數共2,023家，其中核准家數共1,779家(核准率88%)；臨時工廠登記核准率為71%，市府受理及核准登記家數為全國第一。
- (二)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取得用地，除了依據產業創新條例暨相關法令積極辦理產業園區設置，如太平產業園區(開發面積14.37公頃)、潭子聚興產業園

區(開發面積 14.76 公頃)及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開發面積 55.68 公頃)等，另位於大里夏田地區受污染農地(約 200 公頃)亦檢討規劃作為產業園區；另配合臺中市區域計畫依產業用地區位優先發展順序，由市府相關局處成立專案小組，檢討活化都市計畫工業區未使用土地，提高使用率。其次對位於都市計畫農業區(第 3 種農業用地)評估合適區位規劃開發產業園區，另亦可於本市區域計畫內規劃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產業型)設置產業園區，以釋出土地促進活化，供未來臺中市產業需求使用，並藉以輔導產業升級與提升產品之國際競爭力。

- (三)本市經經濟部公告劃定之特定地區得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1、31-2 條及「經濟部公告特定地區整體/個別變更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規定申請變更為丁種建築用地，其中「安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提送興辦事業計畫，積極輔導辦理變更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另「至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爵盛興業有限公司及亞細亞隔音氣密窗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區提送無法辦理整體變更證明文件，已送至經濟部審查，後續將積極輔導辦理變更事宜。

#### 十六、公司、商業登記及管理

- (一)本市商業登記總家數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 10 萬 8,683 家，各月份商業登記總家數統計如后：

表 6 本市商業登記家數統計表

年度/月份	商業登記家數(家)
106 年 9 月	107,613
106 年 10 月	107,788
106 年 11 月	107,983
106 年 12 月	108,065
107 年 1 月	108,250
107 年 2 月	108,351
107 年 3 月	108,683

(二)本市公司登記總家數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計有 97,144 家，公司登記總家數統計如后：

表 7 本市公司登記家數統計表

年度/月份	公司登記家數
106 年 9 月	95,338
106 年 10 月	95,641
106 年 11 月	96,009
106 年 12 月	96,174
107 年 1 月	96,526
107 年 2 月	96,790
107 年 3 月	97,144

### 十七、營利事業稽查管理情形

(一)視聽歌唱等八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業及飲酒店業合、非法家數統計表。(註：統計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

表 8 視聽歌唱等八種行業、電子遊戲場、資訊休閒及飲酒店業合、非法家數統計表

行業別	視聽歌唱	三溫暖	舞廳	舞場	酒家	酒吧	夜店	特種咖啡室	電子遊戲場	資訊休閒業	小計	飲酒店	合計
合法	215	6	11	9	3	1	2	0	191	80	518	23	541
非法	5	0	0	0	0	0	0	0	0	0	5	3	8
小計	220	6	11	9	3	1	2	0	191	80	523	26	549

(二)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執行公安聯合稽查績效統計表

表 9 執行公安聯合稽查績效統計表

行業別	聯合稽查家次	處分家數				斷水電拆除數
		限期辦妥或變更登記公共	商業登記或投保意外責任險	罰鍰兼限期改善事項	涉賭命停廢止登自業或歇業	
視聽歌唱等八種行業	338	4		16	9	2
飲酒店業	48	0		7	4	0
電子遊戲場業	338	0		15	3	0
資訊休閒業	92	0		0	6	0
其他	415	12		5	0	4
合計	1,231	16		43	22	6

#### 十八、針對無人商店(含選物販賣機、電話亭 KTV…)之管理情形

為強化無人商店之管理，針對各式經營型態之商店，均積極檢討其管理措施並召集相關局處開會研商，除針對商業登記部分辦理查核，對於民眾檢舉選物販賣機擺設物品、夾取方式可能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刑法賭博罪；電話亭 KTV 是否違反本市休閒娛樂服務業管理自治條例、建築法等規定，亦辦理現場稽查，並依實際營業狀況請各權責機關依規查處，以維護營業秩序，保障公共安全。

#### 十九、推動中區創新產業，活化中區商業發展

延續「106 年度臺中市中區產業推動計畫」，集結年輕人創意創業之民間企業團體力量，持續推動「107 年度臺中市中區產業推動計畫」，目的係讓市府曾經輔導過的青年創業團隊、在地店家及進駐中區的店家，在市場機制上有發光發熱的機會，期以注入不同元素與創意，並透過社會設計考量商圈永續與在地化，讓更多年輕人走入中區，將人才、老屋、街區、老城區串聯起來，吸引更多遊逛人潮，讓中區發展特色有全新風貌，預計辦理 2 場創意市集、主題街區導覽體驗遊程 400 人次及藉由知名部落客或媒體，透過照片及文字介紹中區，以中區舊城文化背景，結合水岸文創，活絡中區商圈及觀光，以打造臺中成為國際觀光城市。

#### 二十、商圈行銷活動

藉由辦理山、海、屯、都市商圈不同特色與風格之行銷活動型塑臺中商圈；海線商圈—106 年 10 月 14 日於東海藝術街商圈辦理「第四屆東海國際藝術節-手作月活動」邀請民眾參與商圈專業 DIY 體驗活動，帶動當地商機；都市商圈—於 8 月 26 日及 11 月 25 日在臺中柳川藍帶水岸舉辦「2017 川川市集 x 小蝸牛市集」，邀請審計新村小蝸牛市集團隊參與，讓臺中在地職人、青年創業家及商圈店家匯聚柳川河畔，展售創新創意產品，促成新世代的創意社群匯聚於中區。為

了讓活動更加豐富，還與臺灣首家獲得 B 型企業認證的「DOMI 綠然能源」合作，透過社會企業與節電知識有獎徵答及愛地球節電 FUN 短劇等活動，讓民眾關注社會企業與節電議題，進而為地球盡一份心力；山線商圈—106 年 12 月 23 日於豐原復興商圈舉辦「花漾豐原 GOGO 購」活動，推出超值優惠購物券及準備多樣文創好禮贈品，吸引各地民眾前來豐原遊逛購物享美食。

#### 二十一、臺中市商圈輔導計畫

透過商圈評鑑、觀摩、街道創意表演、清真推廣行銷及商圈行銷等輔導項目，塑造商圈獨有特色，促進商圈自主能力及競爭力，以帶動商圈發展，深植商圈品牌形象；於 107 年 3 月及 6 月依據「107 年度臺中商圈輔導獎勵補助計畫」針對商圈提案計畫受理共 2 梯次審查補助，對優秀提案商圈補助。(每一次申請經費額度及每一年累積補助金額不得超過 50 萬元)

#### 二十二、臺中市社會創新產業發展計畫

自 106 年至 108 年為期三年辦理「臺中市社會創新產業發展計畫」，以「調法規」、「建平台」、「導入各方資源」、「倡育成」為策略，盼為社企營造友善環境，落實永續發展核心理念。提供本市社會創新產業一個 020 社會創新輔導平臺，並配合本市社會培力工程旗艦計畫於 107 年 2 月 1 日正式進駐於社會創新實驗基地以進行社會創新育成，並以老人長照不足、弱勢就業及食物浪費問題為主軸，辦理創新甄選，業於 106 年及 107 年 2 月甄選出 23 組優秀社企團隊，透過業師諮詢輔導、社會問題交流會、工作坊等多元創新活動扶持社會企業發展，協助團隊進行「社會創新企業登記資料庫」登記或 B 型企業認證等方式，給予社會企業專業建議、健全商業模式、媒合所需資源並藉由登錄及認證，吸引投資者目光，以達到協助解決臺中市現有之社會問題和帶動社會企業成長之目標。

#### 二十三、修訂臺中市公共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自治條例

為保障人民生命、身體、財產，確保公共營業場所安全，於100年11月18日公布施行「臺中市公共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自治條例」；為明確定義各目的事業機關權責，加強輔導業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提供消費者更安全之消費場所，爰修正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參考市府其他機關及民眾建議，及臺北市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實施辦法及附表，修正或增列應投保之公共營業場所名稱，以及明定各公共營業場所其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本局於105年12月20日邀請市府其他機關研議條文修正內容，於106年2月6日召開公聽會後送市府法規會審議通過，經6月26日第299次市政會議決議通過及9月26日議會第2屆第10次臨時會審議後報送行政院通過，並於107年1月16日公布實施。

#### 二十四、建國市場設施設備改善執行情形

- (一) 新建國市場啟用後，為回應各方期待及改善市場軟硬體設施，市府定期召開市場營運情形檢討會議，邀集自治會會長及代表與會表示意見，與相關局處協調研商改善措施，並至現場視察營運情形，針對市場外部行車動線、公共運輸、週邊環境維護、攤販取締及內部市場管理、攤商管理、停車管理、設施修改及修繕等多方面檢討並研商對策，本市議會及自治會建議事項多獲改善或錄案賡續規劃。
- (二) 建國市場頂樓停車場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作業，本局已洽業者進行評估，但因建國市場建物仍處於保固階段（105年6月23日至110年6月22日）且頂樓地坪尚有保固瑕疵未完成改善，俟保固廠商完成相關改善，參酌專業廠商評估之太陽能發電設備設置方式，並評估法定停車格數量、結構載重之限制及建物之保固責任，儘速辦理相關作業，以提升市場之功能性及使用性，並建立發展綠能之典範。
- (三) 建國市場內部攤商反映部分區域通風效果較不良之情形，本局已委託專業廠商進行建國市場內部增

設通風設備之評估，以利將內部熱氣抽出市場外，107年將辦理相關改善作業，以提升市場之使用性及提供更優質之購物環境。

#### 二十五、辦理本市霧峰等7處公有零售市場設施修繕工程

- (一)106年於本市霧峰、第三、光復、東峰、第五、合作等7處公有零售市場辦理修繕，經費來源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390萬元及市府自籌款1,180萬元。
- (二)東峰市場於107年2月14日完成結構耐震補強與市場附屬設施修繕工程、光復市場於2月12日完成整體公廁修繕工程、3月7日施作霧峰市場公廁及市場內排溝修繕工程、3月20日進場施作第三市場汗水系統修繕與遮雨棚更新工程，合作與第五兩處市場則將接續辦理汗水排溝修繕工程，以提升各市場符合水利局接管政策幅度，茲利降低市場未來營業汗水對環境之影響。

#### 二十六、臺中食尚、好樂市場，打造市場新品牌

為重塑傳統市場形象，本局設計操作各項主題行銷活動以宣傳傳統市場，107年度賡續辦理臺中市傳統市場暨名攤名產行銷計畫，招標案業於107年3月1日上網公告，3月15日開標，3月22日辦理評選，期待藉主動行銷作為，發掘傳統市場現代價值，打造臺中市場品牌形象。

#### 二十七、提升傳統市場經營管理及品牌競爭力

- (一)辦理106年度「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地方政府評核」作業，自106年8月8日~30日，本次共計347攤參與地方1、2星自評；9月5日~27日，接續參加經濟部三、四星與品牌市集評核，11月1日成績揭曉，臺中市場總星數706顆星，勇奪全國第一，並獲頒績優服務團隊獎之首。
- (二)本市星數較105年度大幅成長4.3倍，堪稱全台之冠，25處獲優良市集其中4星2處、3星6處、2星14處、1星3處，總計57顆星；樂活名攤計有

339攤，其中4星10攤、3星22攤、2星236攤、1星71攤，總計649顆星，總星數計706顆星。

(三)106年市府在傳統市場投入約5,680多萬元的工程修繕及行銷活動經費，顯見市府對於傳統市場的重視，本局一直以來積極輔導市場及攤商自我改善，提升本市傳統市場競爭力。

(四)107年將以達成1,000顆星為目標，朝向國際化、觀光化、現代化之方向發展，打造吸引消費者駐足的優質傳統市場。

## 二十八、公有市場委外經營

106年7月辦理本市中清超級市場委外招標、8月辦理中仁超級市場委外招標，均由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7年3月辦理本市中德公有零售市場1樓攤位區委外招標，由老地方國際有限公司得標。

中仁超市建築物因熱脹冷縮造成外牆磁磚脫落問題，透過委外經營，由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全面性檢修，預估節省修繕經費103萬391元。該公司因前揭2處標案，每年另提供28萬8,000元回饋本市食物銀行專戶。

本市公有市場委外經營廠商回饋本市食物銀行專戶金額，每年共計新臺幣69萬6,000元，詳如后：

表10 回饋食物銀行專戶明細

項次	委外標的	經營廠商	回饋金額(年)
1	中仁超市	全聯公司	14萬4,000元
2	中清超市	全聯公司	14萬4,000元
3	東正超市	全聯公司	14萬4,000元
4	大里區大仁段346地號	永成利公司	12萬元
5	大里區大忠段61地號	全聯公司	14萬4,000元

## 二十九、賡續輔導批發市場業務推動

本市果菜、魚、肉品及花卉等批發市場，主要提供供應人及承銷人一個公平、公開並公正的交易平

臺，也是大臺中地區農產品主要來源，提供市民價格合理、優質及多樣農產品，滿足市民需求及選擇，而市長極為關心魚貨蔬果供銷情形，連續於104、105、106及107年春節前，利用凌晨視察臺中魚市場與果菜市場交易市況，慰問攤商辛勞並呼籲民眾購買在地優質蔬果魚貨，促進本市農業永續經營發展。

農藥檢測方面，各類批發市場依規定設有農產品農藥檢測機制，於拍賣前執行農藥抽樣檢測，以維護消費者食的安全，盡到企業社會責任。本局亦定期針對批發市場主要蔬菜、水果、肉及魚類等價格，予以監測分析，以了解物價波動情形及防範哄抬情形發生。

在監督批發市場業務方面，訂有臺中市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稽核實施計畫，每年度辦理定期及不定期財務及營運管理稽查，並為提升市場人員專業能力，辦理各批發市場聯合教育訓練、提升會計人員專業職能、明定各項人事費用支給規定等措施，以提升各市場營運績效。

### 三十、攤販自治條例公布施行後攤販輔導規劃

「臺中市攤販集中區設置管理自治條例」於105年6月21日公布施行。對於在道路上營業攤販部分，將針對存在有歷史背景因素、具經營特色、自治組織健全、營業秩序自我管理良好的攤販集中區，由本局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輔導提出申請營業許可，透過「設置計畫書」審查機制，以改善市容景觀、環境整潔、食品衛生、公共安全及交通管理，提昇本市攤販集中區營業環境。在道路外私人土地部分，允許公共設施保留地、商業區等土地可依規申請設置攤販集中區，有助活化土地利用，減少道路攤販數量。

本市輔導既有存在及經核准列管之攤販集中區，列管期限屆滿，依上開自治條例申請繼續營業許可計有民意街文創市集等7處，申請道路型(新設)計有大甲蔣公路觀光夜市攤販集中區等2處，詳如后：

表 11 道路型攤販集中區

項次	地區	攤販集中區	核准日期
1	南區	民意街文創市集	106.11.01 至 112.10.31 止
2	西屯區	華美黃昏市集	106.11.01 至 112.10.31 止
3	西屯區	逢甲觀光夜市	107.01.01 至 112.12.31 止
4	大甲區	大甲蔣公路觀光夜市攤販集中區(新設)	107.02.01 至 113.01.31 止
5	北屯區	金谷市集	103.09.05 至 106.09.04 止 (已申請, 審核中)
6	北屯區	昌平夜市	103.09.16 至 106.09.15 止 (已申請, 審核中)
7	中區	中華路觀光夜市	104.12.20 至 105.12.19 止 (已申請, 審核中)
8	南區	忠孝路觀光夜市(新設)	(已申請, 審核中)
9	和平區	梨山水果攤販集中區	104.07.01 至 107.06.30 止

已核准設置許可路外型攤販集中區 2 場、提出申請設置許可計 3 場，共計 5 場，詳如后：

表 12 路外型攤販集中區

項次	地區	攤販集中區	核准日期
1	西屯區	環中夜市	105.11.08 至 111.11.07 止
2	東區	早溪夜市	106.12.01 至 112.11.30 止
3	西屯區	永福黃昏市集	塔建許可期限 107 年 6 月 15 日
4	烏日區	烏日鐵道市集	(已申請, 審核中)
5	北屯區	大坑九號市集	(已申請, 審核中)

其他位於道路零星攤販及非許可攤販集中區路段，為維護市容及公共安全，應回歸道路用途使用，由警察局依規取締，透過輔導與取締雙重作為，以提升本市攤販素質，並解決攤販衍生交通、環保、衛生等相關問題。

### 三十一、提升自來水普及率

本市自來水普及率已從 104 年 1 月初 94.02% 提升至 106 年 12 月底 95.75%，3 年間提升 1.73%，3 年以來接裝自來水人口由 255 萬多人成長約 11 萬人，達 266 萬多人，提升幅度為六都之最，普及率成果耀眼。106 年度自來水延管工程將於 107 年度陸續完工，預估將可更進一步提升普及率。

表 13 臺中市歷年自來水普及率

年度	自來水普及率
100	92.66%
101	93.12%
102	93.50%
103	94.02%
104	95.15%
105	95.63%
106	95.75%

本局為爭取偏遠地區裝設自來水，積極協調土地取得困難案件，並編列路修費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延管建設經費，包括如大安區西安里、太平區興隆里、霧峰區桐林里、大安區東安里、中庄里等。106年迄今清水區武鹿、田寮、國姓三里、大雅區秀山、橫山里等已陸續完工，東勢區泰興里、大甲區江南、德化里及豐原區國豐路2段延管工程，正在施工中或設計中，預計107年底完工。

本局運用106年度編列無自來水地區延管預算3,000萬元及路面修復費用6,000萬元，迄今已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建設經費達1億2,560萬元辦理自來水延管，107年度仍將積極辦理並爭取水利署補助挹注辦理自來水延管，以擴大供水範圍，全力推動臺中市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另自來水公司於管線汰換及道路拓寬管線遷移時，積極向民眾宣導接水，於工程期間施作，可減免路面修復費，以鼓勵民眾接水提高自來水普及率。

### 三十二、改善偏遠地區簡易自來水

本市部份偏遠鄉鎮市受限於自來系統供水能力不足或位處高地自來水無法到達等因素，部分市民以非自來水(包含簡易自來水、山泉水、地下水等)作為飲用水來源，常有水源水質不穩定、營運管理不完善等問題，為照顧並提升偏遠地區民眾生活用水品質，107年編列預算1,000萬元，並順利爭取中央(經濟部)107年度補助前瞻基礎建設-簡水計畫5,386萬9,000元

(市府負擔 1,885 萬 3,750 元；中央負擔 3,501 萬 5,250 元)，協助使用簡易自來水民眾改善設備及管理，以落實供水問題的改善。107 度已編列預算持續補助和平區公所 200 萬元以辦理簡易自來水緊急搶修工程，另中央 107 年度補助經費將運用於本市偏遠地區包括東勢慶福里、新社區福興里及和平區自由里、達觀里及博愛里等改善簡易自來水，受益戶數約 735 戶以上，以照顧山城居民用水健康。

### 三十三、辦理補助用戶裝設自來水

本市自 104 年起配合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宣導民眾接裝自來水，其用戶管線費用可補助 2/3，由市府配合水利署編列預算負擔。106 年度計畫經費新台幣 600 萬元正積極執行中，107 年度計畫經費新臺幣 1,500 萬元(水利署負擔 975 萬元；市府配合款 525 萬元)，預計有 2,500 戶以上市民受惠。

### 三十四、加強本市石油管理

截至 107 年 3 月底止，本市自用加儲油設施、加油站暨加氣站家數統計如后：

表 14 臺中市自用加儲油設施、加油站暨加氣站家數一覽表

項目	家數
漁船加油站	1 家
加油站	315 家
加氣站	6 家
自用加儲油設施	38 處

為遏止違法經營石油業務，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執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市府聯合稽查取締地下加油(氣)站小組針對本市違法經營石油業者聯合稽查，截至 107 年 3 月底未查獲違法經營加油站場所。

為確保桶裝液化石油氣罐裝及銷售重量符合標示，並宣導瓦斯行與消費者簽訂家用液化石油氣供氣定型化契約，106 年 9 至 107 年 3 月共查核 52 家次瓦斯零售業，無發現有罐裝重量不合標準情形，若查獲超過經濟部能源局所訂「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

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之容許誤差範圍，予以裁處罰鍰，並當場要求業者立即改善。

### 三十五、推動本市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

為加強本市推廣再生能源，本局於 102 年即訂定「臺中市市管公有房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作業要點」，在本市市管公有廳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以有效利用原有閒置空間，統計 103 年至 107 年 3 月底執行成效如下表：

表 15 推動本市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成效表

項目	推動成效
公有廳舍完成標租建物數	152 棟 (包括學校、衛生所、各分局等)
裝置容量	逾 2 萬 1,000 瓩
預估每年發電量	2,700 萬度 (相當於可供應 8,000 戶家庭用電)
減碳量	1.4 萬公噸以上

為擴大大本市太陽光電設備之使用範圍，除持續檢視本市所轄公有廳舍，如符合屋齡 30 年以內及日照條件充足，將要求加裝太陽能光電系統，並積極鼓勵民間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以達到本市低碳、綠能之城市願景。

### 三十六、臺中市補助企業汰換燃煤燃油鍋爐改用天然氣

106 年為配合環保局降低汙染排放政策，延續 105 年補助企業汰換燃煤燃油鍋爐改用天然氣政策，編列預算 200 萬元及運用市長第二預備金 900 萬元，另為加速推定及提高企業配合意願，將補助上限由原來 30 萬元提高為 50 萬元。據統計，106 年度已有 100 家以上企業提出申請，其中有 33 家企業完成汰換燃煤燃油鍋爐改用天然氣作業。107 年度將運用空污基金 3,000 萬元，預計可達到至少 80 家以上之企業加入汰換燃煤燃油鍋爐改用天然氣為燃料的行列。

### 三十七、建立大規模無預警停水之應變機制，避免緊急停水影響民生

為因應極端氣候讓水情頻拉警報，市府與自來水公司將合作推動大臺中供水穩定提升短中長期計畫。

市府將協助自來水公司計畫三年內闢設廿八口常態性備援水井，其中第三供水區有十口，以供應第三供水區的北屯、大里、太平、霧峰之管線末端的住戶供水改善，讓民生用水更穩定。

中長期規劃部分，自來水公司將利用鐵路高架化綠空廊道西側埋設大台中地區第四條幹管，將分三年施作，第一期全長 2.8 公里已由自來水公司開始施作，整體計畫全長 13 公里，總經費約 24 億元，將分 3 年進行。另規劃在潭子區台糖公司土地設置一個容量 4 萬噸的配水池，預估經費約 1.3 億元。自來水公司正在洽辦土地取得事宜，市府將扮演積極協調的角色，讓供水改善工程順利推動。

## 參、創新措施

### 一、全球智慧機械發展中心

107 年度規劃成立全球智慧機械發展中心，將中部地區法人、學校、政府、研究單位及廠商連接起來，與智慧機械推動辦公室共同合作，一個是 Bottom up，一個是 Top Down，合作推動產業朝智慧化發展。本中心下設有智慧製造試營運場域、智慧製造大學聯盟、AI 與智慧製造創新學院及智慧製造服務團等 4 大功能，成立後將共同推動智慧製造一條龍服務，以智慧製造試營運場域作為示範及實作場域，透過產學研所組成的服務團進行診斷，讓供需兩端取得共識，再以 AI 與智慧製造創新學院培育之人才及智慧製造服務團進行輔導，結合政府補助資源，促使企業真正升級，最後選拔具實績且顯著成長之企業頒予「智慧領航創新獎」並表揚，真正落實打造智慧機械之都。

全球智慧機械發展中心已於 107 年 3 月 8 日邀請中央政府及在地產學研代表參加座談會，共同討論後續推動建議。

### 二、臺中市航太產業認證補助計畫

為協助臺中市轄內業者航太認證，早日切入國際

航空市場爭取商機，委託具航太經驗法人協助執行行政作業，促使受輔導業者接受專業認證輔導單位輔導以取得 AS9100 航太認證，而本局補助 50%輔導費用，預計每年總補助經費 90 萬元。

本計畫已於 106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2 日公告並召開說明會，核定 5 家廠商補助輔導費用，預計 107 年底完成輔導申請 AS9100 航太認證。

### 三、辦理臺中市青年新創事業培育輔導計畫

本計畫著重創業後育成，辦理各項創業主題課程以提升創業家之專業營管能力，並提供創業診斷諮詢服務、創業後關懷訪視、租稅減免申請協助等創業支援服務，促進具創新、特色的中小微型青年新創事業蓬勃發展，32 堂主題課程如下：

- (一)106 年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28 日完成第一階段跨越創業死亡峽谷的核心課程(計 10 堂課)。
- (二)107 年 2 月 6 日至 3 月 29 日辦理第二階段飛躍型成長過程(計 22 堂課)。

### 四、爭取經濟部工業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申請

市府依據「經濟部工業局補助地方政府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補助方案及設置在地產業園區補助方案作業要點」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報申請計畫共計 7 案，並於 107 年 2 月 2 日經經濟部工業局審定通過，分別如下：

- (一)「設置平價產業園區補助方案」：共申請 4 案，分別為太平產業園區聯外道路拓寬德明路至 10 米(長度 376 公尺)、潭子聚興產業園區北側聯外道路拓寬至 10 米(長度 462 公尺)、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拓寬堤南路部分路段至 20 米及大里夏田產業園區計畫申請設置，共計獲得 2 億 8,732 萬元。
- (二)「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補助方案」：共申請 3 案，分別為后里都市計畫工業區東北側計畫道路興闢(規劃長度 830 公尺)、臺中港特定區關連工業區

三期計畫道路興闢(規劃長度約 13,060 公尺)及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準廠房新建工程加強公共設施計畫，共計獲得 8 億 9,170 萬元。

#### 五、公告本市用電大戶強制設置再生能源設備

為積極推動本市成為低碳城市，依照「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分三期公告用電量月平均 800 瓩以上大戶，要求自公告日起 3 年內裝置完成契約容量百分之十以上的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推動內容及期程如后：

表 16 公告本市用電大戶強制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期程表

階段	規範對象	家數	公告時間
第一階段	用電契約容量 5,000 瓩以上	45 家 (包含台積電、友達光電、華邦電子、台灣康寧、中龍鋼鐵、豐興鋼鐵等)	105 年 6 月 28 日
第二階段	用電契約容量 2,000 瓩以上	100 家	106 年 5 月 4 日
第三階段	用電契約容量 800 瓩以上	303 家	107 年 2 月 9 日

受規範用戶可運用經濟部能源局的「優惠躉購電價」措施，採「自行出資」或「租賃給系統業者」的方式，利用屋頂等閒置空間安裝太陽光電系統，不僅達成自治條例規範，也能增加業外收入、增裕財源。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會展規劃

#### (一)臺灣五金展

臺灣五金展已有 17 年歷史，移師臺中舉辦亦已邁入第 6 年，展會專業成效深受參展商及全球參觀者肯定，已成為國際重量級買主指名必訪的亞洲重點採購展會，三天展期間吸引近 70 個國家約 4,200 位國內外專業買家及 30,000 人次參觀人潮，創造潛在訂單約 8 億元美金，成果卓著。

#### (二)木工機械展

台灣國際木工機械展為亞洲地區木工機械最重要展會之一，自 1993 年首屆迄今已舉辦 16 屆，

每3年舉辦一次，今年於107年4月2日至5日辦展，計有150家廠商參展，共1,060個攤位；木工機械、週邊設備及刀具等廠商屬中小型規模，85%集中在中部的豐原、神岡、后里、潭子等地，鑒於木工機械產業屬於傳統產業，以外銷為主，內銷為輔，在國際市場上佔有舉足輕重之地位，此展覽可協助無法出國參展及拓銷的廠商能有機會接觸海外買主，開發新客戶及尋找合作夥伴，因考量木工機械產業屬本市重要在地產業，且基於支持推動傳統產業立場，本市自今年起協助廠商參展，藉以逐步循五金展模式，未來將移師臺中辦理。

### (三) 工具機展

2018TMTS展覽訂於107年11月7日至11日舉辦，除展現臺灣工具機產業的創新力外，更是搶攻開拓全球市場商機的重要舞臺，本屆TMTS展覽規模有730家廠商、4,300個攤位，展出面積達91,000平方公尺，整體展覽規模較上一屆成長8%，是今年度臺灣最大的國際工具機展，也是臺灣最大單一展區的專業展，亦為臺灣工具機業向國際展示實力的重要平臺，保守估計今年TMTS展覽交易規模將更勝上屆，現場訂單金額可望超過85億新臺幣，展後交易的商機無限。

## 二、107年魯班設計創意節暨WING產官學研策略論壇

為傳承臺灣傳統木藝技術及推動臺中木工業發展，105年由本局集結產官學研界12個單位組成WING策略聯盟迄今已邁入第三年，107年將持續與聯盟成員合作籌辦魯班設計創意節以及WING策略論壇，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將邀請越南等地木業臺商，以及魯班公獎選拔活動獲獎之大師、達人共同與會，擴大舉辦為國際性交流論壇，期望透過各方產業經驗交流激盪出木業發展新契機，並協助木業廠商拓展海外新市場。

## 三、臺中市創新創業募資培訓輔導計畫

本計畫透過專業的募資培訓及輔導機制，提升新

創團隊與創投之對接能力及應對技巧，有效媒合需求方及資源方，讓新創團隊了解資本市場之運作，順利取得市場上充沛創投資金挹注，於 107 年 1 月 25 日舉辦說明會，3 月 1 日至 5 日進行 146 支初選團隊培訓課程後，3 月 12 日至 26 日進行 45 支進入複選團隊進階培訓，預定於決選時至少媒合天使基金達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並媒合至少 2 隊新創團隊取得資金。

#### 四、積極開發產業園區，因應廠商設廠需求

##### (一)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準廠房規劃興建

由本局自行開發興建，用以輔導未登記工廠及中小型企业進駐，並參考臺中工業區之標準廠房模式，採租售並行方式辦理，預計 107 年 7 月份就出售廠房部份先行辦理公告預售，其他出租廠房部份俟取得使用執照後續行辦理。

##### (二)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

預計 107 年 5 月完成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審查、6 月完成開發計畫審查、7 月完成可行性規劃報告案之審查、8 月完成公告設置、12 月辦理產業用地出售作業。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計可容納 100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150 億元，就業人口數可達 5,920 人。

##### (三)太平產業園區

預計 107 年 6 月陸續交地給廠商同步建廠，108 年工程完工，將可容納約 52 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39 億元，就業人口數引進 1,006 人。

##### (四)潭子聚興產業園區

完成與台糖公司協調土地相關事宜後，將接續辦理預登記作業。預計可容納 30 家廠商，全數進駐後，總投資額可達 40.5 億元，就業人口數引進 903 人。

##### (五)大里夏田產業園區

開發面積約為 168 公頃(扣除鄉村區)，於 106 年 3 月 8 日辦理簽約並執行，於 5 年內完成申設相

關事宜並取得經濟部設置核准。本案預計於 109 年 8 月二階環評審查通過、109 年 11 月完成新訂都市計畫發布、110 年 8 月可行性規劃報告核定，開發完成後預計可提供約 100 公頃產業用地。

#### 五、打造第一廣場成為東協廣場及強化友善環境

為打造安全、整潔、多元友善、有趣的東協廣場，本局與勞工局於 106 年 1 月 8 日在東協廣場共同舉辦「國際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東協四國駐臺辦事處巡迴服務中心」3 個服務中心揭牌儀式，為全臺首創以官學合作方式設立國際移工專責服務中心，提供移工各項權益諮詢，獲行政院政務委員鄧振中讚許東協廣場為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之重要里程碑；另為增加移工及新住民在臺中歸屬感，本局與各局處持續於東協廣場辦理一系列東南亞特色活動，希望各主題活動營造國際移工多元友善的環境，並宣導移工朋友們愛護環境，使多元文化得以融入交流，共同提升東協廣場生活品質。

為達成東協廣場友善環境目標，在外貌部分，都發局於 105 年 6 月率先完成東協廣場周邊 114 家店面招牌改善；水利局規劃主導之新盛綠川廊道計畫亦已完成第一期的工程計畫，並於 107 年 2 月舉辦新盛綠川啟用典禮。本局於 106 年 2 月 16 日中區區公所召開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7 年拔尖計畫座談會中提案，亦獲得相關硬體設施補助，並於 107 年 2 月 22 日辦理研商會議，後續將協助東協廣場 1 至 3 樓公廁改善，以提升東協廣場更舒適的消費環境。

另本局藉由 106 年爭取自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臺中市中區東南亞國協新故鄉新地產發展計畫」，針對「輔導升級品質提升」、「場域活化媒合育成」及「亮點塑造品牌行銷」三大面向，預期帶動地方企業發展 22 家、帶動就業人數 80 人、促進營業額增加 750 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 4,000 萬元、開發產品 9 款…等。截至 107 年 3 月，業已辦

理 5 場東協市集暨名攤評選、1 場文創設計商品課程暨說明會、1 場創新品牌行銷及業者升級人才培育工作坊、1 場東協生活節，結合越南新年舉辦”辦桌”活動，讓思鄉的東南亞移工、新住民得以參與並解鄉愁等。以各項多元活動，期打造具有東南亞國協主題意象的多元文化展示、日常生活消費、觀光休閒娛樂、友善環境場域。

#### 六、活化中央市場

中央市場位處北區精華地段商業區附帶條件，中央市場基地面積約 11,331 平方公尺，為地下 1 層，地上 4 層建築物，目前地下層及一樓攤(鋪)位有 100 攤(鋪)位，二、三、四樓住家有 154 間，隨國民所得逐漸提高、社會結構的轉變，連鎖超商、大賣場等相繼興起，周邊商機逐漸沒落。

為推動北區再生繁榮、帶動舊市區整體再發展，並執行市長政見，本局委託廠商辦理「臺中市都市計畫原市場用地(市 40)變更為商業區附帶條件變更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辦理迅行變更調整負擔方式，計畫區內之使用機能另行擬定細部計畫，規劃公園用地回饋比例由 50%調降為 30%，適度提高本案商業區土地開發強度，並賦予公有土地公益性目的，融入不低於 100 戶之社會住宅量體，落實本市公共住宅政策，創造多贏發展，兼顧減少市府財政負擔，現已經市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 107 年 3 月 5 日修正後通過送 3 月 30 日市都委會審議。

#### 七、辦理(BOT 及 B00)推動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績效提升計畫

##### (一)市場用地 BOT 案

- 1、隨著時代的發展與變遷，民眾消費習慣逐漸轉變，早期市場僅以提供民眾購買日常生活需求為主，然現今在商業蓬勃發展下，民眾消費採買地點不在侷限於傳統與黃昏市場採買，而有更多元化的選擇。因此，本局選定市有「市 30」與「市

31」用地辦理 BOT 案，期望能引入民間資金投資公共建設，並結合民間創意，有效帶動地區經濟成長與社會效益。

- 2、因市 30 用地與市 31 用地上皆以傳統市場為主，市場的攤商皆向市府陳情，期望能延續經營傳統市場，暫緩 BOT 案規劃。又考量「市 30」及「市 31」2 場皆位於北屯區，僅距離 2.5 公里，同時辦理 BOT，同時施工興建恐對環境、交通、空氣等造成負荷，且營運期重疊，恐有競爭風險，影響經營成效之虞，如同時結束 2 處傳統市場辦理 BOT，恐影響市民民生採買習慣，造成該區域居民生活上採買之不便，也同時影響攤位使用人的生計，爰本局擇定潛在 BOT 廠商數量較多的「市 31」用地，先辦理 BOT 開發，視投資興建後之營運情形，檢視該區域之發展，3 年後再檢討「市 30」用地投資開發型態，以分散公有土地的開發風險，亦可增加「市 30」用地的上景興市場攤商後續搬遷的緩衝期，創造三贏機會。
- 3、市 30 用地委託經營招標進度方面，本局業於 106 年 11 月 23 日辦理招標公告，並於 12 月 5 日開標，計有 6 家廠商投標，其中 1 家資格不符，嗣於 12 月 11 日召開審查會，經評審會評定緻圓股份有限公司為序位第一，現已決標予緻圓公司持續經營市場 3 年。
- 4、市 31 用地 BOT 前置作業進度部分，業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先期作業規劃與公聽會，且規劃單位已提交招商文件，刻正辦理招商文件與公告內容審查中，俟成立甄審會後，以及完成評分標準審查通過後，將進行上網公告招商作業。

#### (二)私有市場用地 B00 案

為活化本市私有市場用地，如私有市場用地地主有開發意願，市府將依據促參法第 46 條規定，鼓勵民間自備土地資金，以 B00 方式進行土地活

化，並作多目標使用；亦即透過興建多層樓建物，除設置市場、超市外，其他樓層可作為住宅、公共設施或商業使用。其政策誘因如下：

- 1、資產面－活化個人資產：因私人土地被編定為市場用地後，受限於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相關規定，無法作其他用途。如採取 B00 途徑，由民間投資興建，民間擁所有權，可自行營運或委託營運，能將個人土地資產充分活化，創造價值。
- 2、財務面－創造投資者利潤：相較於單純由政府徵收土地，採行 B00 方式進行市場用地開發，可由投資者針對周邊生活機能和潛在市場，以立體多目標方式進行開發，亦即興建多層樓建物。整個多目標建物皆能成為投資者獲利標的，對比於純由政府興闢零售市場，對於投資者而言，更能創造經營利潤。
- 3、B00 案件，市府已簽約執行案件計二件－太平新光都市計畫「市 1」及潭子都市計畫「市 5」市場用地興建暨營運案。

#### 八、公有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拆除重建工程

因臺灣地震頻繁，地震災害發生時常造成民眾生命財產的損失，建築物隨著屋齡增加造成強度老化或耐震設計法規的更新等因素，部分早期興建的建築物可能潛在耐震能力不足，將使其於地震來襲時承受較大的風險，本市公有市場多為老舊建築物，為維護本市公有市場建物以及市民生命財產安全並防範相關危安事件的發生，實有必要委託專業廠商進行全面耐震能力評估並視評估結果辦理耐震補強工程。

經濟部依據「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計畫，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補強、拆除重建工程之補助作業，本局於 107 年 1 月提報 44 處 88 年以前建造之公有市場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補助申請計畫，業經經濟部核定補助在案，初評作業現正執行中，後續將

視初評結果賡續向經濟部申請補助辦理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及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等相關作業，以提升公有市場之使用性及安全性。

#### 九、輔導市集提升環境品質及競爭力

(一)為輔導本市市集提升環境品質及競爭力，打造優質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環境，並輔導爭取參加經濟部品牌市集、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評核，提升本市市集知名度及競爭力，107年度賡續辦理臺中市傳統市集競爭型輔導改善暨效益提升計畫標案，配合經濟部「107年度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市集品牌塑造暨競爭力提升計畫」辦理一、二、三星市集/攤鋪之評核作業及效期展延作業，協助公、民有市場攤商及攤販集中區攤販順利參與107年度評核認證，獲取認證星等。

(二)另除輔導既有經許可設置於道路上之攤販集中區提出繼續營業申請案(包括忠孝路、潭陽、金谷、昌平及梨山)，提升現有攤販集中區經營環境，並兼顧交通、消防及食安衛生等公共安全，打造觀光級攤販集中區新面貌。爭取本市傳統市集較106年獲得更高之星等認證，107年度以設定達成全市市場及攤集區共1,000顆星為目標。

#### 十、推動臺中肉品市場遷場

臺中肉品市場現址(北區)周邊環境已大量開發成集合住宅，考量週邊鄰避及市場腹地受限使用等問題，爰規劃遷場至烏日區，期興建一個環保、綠能、人道及科技的現代化市場。

肉品公司為執行遷場相關業務，同時也進行釐清公司財產相關事宜，目前肉品市場遷場規劃書已完成農業委員會之書面審查。本局為協助配合遷場，編列經費200萬元，製作宣導影片及海報、DM懶人包等方式加強宣導，所製作的宣傳影片除了將於日後宣導場合播放之外，已於107年1月至2月於中天、非凡、年代等電視台節目播放計8場次，飛碟電台進行1次

專訪及廣告託播七日，本局臉書集各大入口網站及 Youtube 發布廣告及宣導內容，平面媒體則是中國時報、自由時報、蘋果日報及聯合報等揭露宣導內容，並舉行地方說明會；另公司也邀請當地里長、社區協進會幹部等相關人士至雲林縣現代化肉品分切工場參觀，讓當地居民確實了解新場內容，建立民眾參與機制，解除民眾各種疑慮。

#### 十一、加強推廣本市再生能源

本市向來積極推動相關綠能（太陽光電、風力）政策，以發展綠色能源為主，逐步降低對核能或火力發電之依賴，以減少排放細懸浮微粒，改善本市空氣品質，藉以實現廢核與低碳之目標。為朝「無核家園、永續地球」邁進，積極發展再生能源，以降低對核電依賴，以逐步實現低碳城市、經濟城市之願景。

##### （一）太陽能發電

配合能源局陽光屋頂百萬座相關計畫，103 年起積極於市管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系統，若符合設置太陽光電設備條件，將要求辦理標租，且為擴大太陽光電設備之使用範圍，將積極鼓勵民間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以提升本市再生能源使用率，期能將本市打造成為太陽光電標竿城市。

##### （二）風力發電

本市沿海地區風場優異，在發展風力發電上具有絕佳優勢，目前本市在清水區、大安區及大甲區沿海已建置大規模陸域式風力發電機組群。為持續推動本市風力發電之發展，除將協助業者申請設立陸域式風機外，並將持續推動離岸風機業者於臺中港設立風力產業聚落專業園區，以共同促進本市風機產業鏈的群聚發展。

為使風機設置能順利進行，在設置前將要求設置廠商必須於當地居民進行溝通並召開協調會，以降低對附近居民之影響，促使民眾支持本局推動綠色能源之良善用意。

## 伍、結語

本局之施政願景為發展臺中市成為「人本、永續、活力」的「創意城市」與「生活首都」，為落實上述願景，本局之重點發展策略如下：

### 一、發展體驗經濟，促進在地消費

整合購物、休閒、文創、商業與觀光等產業，型塑城市魅力，使市民與國內外旅客樂意來體驗臺中的生活經驗與情趣；引進民間活力與創意，促進都市永續發展及再利用，為舊市區注入新生命；輔導傳統市集改善經營環境，強化市場整體競爭力，提昇民生服務業品質。

### 二、融合知識經濟，推動產業升級

積極推動產業創新升級及科技化，推動重點高科技產業發展，促進傳統產業發展轉型與升級；鼓勵中部冠軍企業轉投資研發領域、建構製造業服務化，全力招攬國際企業投資設廠；推動綠色永續生產機制，發展具市場區隔、精緻、節省能源及低耗能、具生態效益之綠色產業，調合環保與經濟發展。

### 三、建立效能政府，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配合市民及業界需求，研修自治條例並訂定配套措施。全面檢討申請案件作業簡化流程，推動交流機制，積極輔導並密切聯繫，提供相關訊息並反映心聲，有效建立溝通橋樑。

本局持續以國際化、自由化、科技化之策略，營造發展利基、積極輔導服務業發展及傳統產業轉型、建構中部核心科技園區，創造本市產業優勢，使本市成為具經濟實力之國際大都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農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俊雄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俊雄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局負責落實市長「新五農政策」，打造大臺中新農業。將強調以 1. 農民：加強推廣教育，養成營農農力；2. 農業：調整產業結構，提升競爭優勢；3. 農村：維護農地資源，展現三生功能；4. 農產品：落實源頭管理，確保安全優質；5 農產加工品：融入創意研發，擴增附加價值。近年來，農業產業部門受到產業結構、國際化及自由化的影響，以及國內各級產業正面臨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值此同時，本市正處中部區位的中心，對於整個台灣地區未來的農業產業發展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俊雄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辦理水稻綜合防治計畫

#### (一) 福壽螺撿拾計畫

1、106 年度第一期作福壽螺撿拾螺重總計 6,930.97 公斤、卵 251.866 公斤，執行經費共計 52 萬 3,762 元。

2、106 年度第二期作福壽螺綜合防治計畫共撿拾螺 19,650 公斤、卵 333 公斤，執行經費共計 72 萬 5,588 元。

(二) 防治資材補助：辦理水稻綜合管理資材補助計畫，以每公頃補助 500 元，補助農民購買農政單位已推薦可使用於水稻防治病、蟲、草及螺害之防治資材，106 年共補助 252 萬 6,685 元。

### 二、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計畫

本市執行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計畫，

106年9~12月共監測55件，107年度計畫刻正辦理中。

### 三、辦理植物種苗輔導業務

106年9月至107年2月間受理種苗登記22件、變更17件，總計39件。

### 四、推廣本市有機農業

(一)本市有機集團栽培區分別由臺中市有機農業發展協會、臺中市青年農民協會、中都農業生產合作社及保證責任沙鹿果菜運銷合作社等4個單位承作，目前421、436、437地號由臺中市有機農業發展協會承作，現況已有會員進駐行生產作業，並配合本市青年加農政策，提供部分學員實習場域；433-11地號由臺中市青年農民協會、中都農業生產合作社及保證責任沙鹿果菜運銷合作社承作，現況田區栽培玉米及短期蔬菜為主，並搭建溫(網)室進行有機蔬菜生產，並配合辦理本市食農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二)本市為加強推動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農業發展，配合中央政策，請各區農會及公所加強宣導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相關計畫。

### 五、推動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輔導農業產銷班登記立案及異動：截至107年2月底，申請設立登記有案之農業產銷班計有538班，依作物別分類有果樹320班、蔬菜81班、花卉42班、稻米44班、雜糧9班、特用作物11班、菇類24班、養蜂7班，班員人數計1萬1,386人，經營規模達1萬2,143公頃。

### 六、設置水稻優良品種原種田及採種田

本市106年1、2期作於西屯區、南屯區及霧峰區，共設置5.3公頃之原種田(臺稉9號、臺中192號、臺農71號及臺南11號)，另於大甲、大安等13區共設置399公頃之採種田。

107年第1期作預計於霧峰區及南屯區設置5公頃之原種田(臺稉9號、臺農71號、臺中192號及臺南11號)；另預計於大甲區及西屯區設置33公頃之採種

田(臺中 192 號、臺南 11 號及臺梗 9 號)，以供應本市良質稻種，並藉以提高良質米之生產。

七、為增進農民用藥安全，辦理「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間辦理農藥販賣業者申請核發換證及變更登記 25 家，另配合農委會防檢局辦理全國第 39 次農藥管理人員聯繫會報。

八、和平專案-推動原鄉農業發展計畫，截至 106 年 12 月已辦理 32 場訪視，107 年度賡續辦理：

(一) 106 年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計畫：補助和平區農民購買生物性病蟲害防治資材，經費計 200 萬元，減低化學農藥之使用，以生產安全、高品質之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

(二) 106 年度和平地區農業機械設備補助計畫：編列經費 200 萬元(包含原住民族補助)，全數補助，以輔導和平地區農民購置小型農業機械，以降低農民生產成本，促進農業機械化，提高農業生產效率及農產品品質，藉以增加收益改善部落生活，並加強原住民產銷班共同營運績效。

(三) 辦理 106 年度和平區梨山茶(春茶)及水蜜桃評鑑：補助經費共 220 萬元，透過梨山特色果品評鑑活動，將「水蜜桃的故鄉在梨山」及梨山好茶的品牌行銷到全國及世界。

九、降低農民生產成本，發展農村經濟

持續辦理「農業張老師」櫃台專人諮詢、專家駐診及田間診斷服務，解決農民農作物病蟲害、土壤施肥、作物栽培管理等生產經營管理問題。配合專家時間，安排至本府與臺中市各地區進行農業張老師駐診服務，提供農民就近接受農業張老師諮詢服務，每月共計 9 日。截至今(107)年 3 月 28 日止，專家學者駐診共計 55 日，農民申請共計 329 件，包含田間診斷計 7 件、本府駐診計 44 件、巡迴駐診計 167 件、臨櫃電話諮詢計 101 件。

#### 十、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

(一) 梨保險：中央及本府各補助農民全年保險費 1/3，補助金額上限為每公頃新臺幣 3 萬元，106 年度總投保戶數 103 戶、投保面積 96.0426 公頃，本府補助保險費計 120 萬 3,582 元；107 年度梨保險銷售時間至 3 月 30 日止。

(二) 106 年度新增「二期作水稻區域收穫保險費補助」，中央補助 1/2 保險費，本府補助 1/3 保險費，農民僅需付擔 1/6 保險費，投保戶數計 574 戶、投保面積 384 公頃，本府補助保險費 83 萬 39 元。目前刻正辦理「107 年 1 期作水稻區域收穫保險」宣導說明會，保險商品自公告日起銷售至本年 3 月 30 日止。

#### 十一、鼓勵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一) 106 年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原則：「作物不分長、短期，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每公斤補助 2 元施用工資，每公頃最高補助 6 公噸，1 萬 2,000 元(6,000\*2=1 萬 2,000 元)」。為增加土地肥力，達到環境永續發展之理念及體恤農民需要，依據農糧署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原則，本府再加碼補助每公頃 2 公噸肥料(換算成工資 4,000 元)，並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合併為每公頃補助 8 公噸肥料(換算成工資為 8,000\*2=1 萬 6,000 元)，106 年度農糧署補助核定面積 5,756.04 公頃，市府補助核定面積 1,575.97 公頃。

(二) 106 年本計畫執行率全國第一，107 年度將配合中央政策延續本執行計畫，引導本市農民朝友善環境耕作方式前進，以提升本市農業競爭力。

#### 十二、推動契作雜糧作物及補助合作種植蔬菜

為活化農地，推動契作雜糧作物及補助合作種植蔬菜，藉以建立臺中市優質雜糧作物品牌，並提供安全優質蔬菜予學童營養午餐，106 年度非基因改造大豆契作面積約 108 公頃，參與契作農民 277 人，已於 107 年 1 月底完成採收工作，刻正辦理採收大豆後續處理

工作。106 年度上學期補助合作蔬菜種類為空心菜、高麗菜，提供約 1 萬 2,700 公斤蔬菜量。106 年度第二學期預計供應期程為 107 年 3 月 7 日至 107 年 6 月 27 日，共計 16 週次，3 月 28 日共供應 3,640 公斤。田間採樣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檢驗，檢驗結果皆合格，於果菜市場集貨快篩檢驗結果亦合格。

十三、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 28 日聯合抽查(檢)小組抽查項目、件數：

(一) 市售成品農藥品質抽驗：

1、總件數 30 件(合格件數 11 件、不合格件數 0 件、檢驗中件數 19 件)。

2、抽檢不合格案件依法請廠商立即下架該批號農藥，不得繼續販售，並銷毀及裁罰。

(二) 農藥販賣業者及工廠檢查：總件數 14 件(全部合格)。

(三) 辦理加強肥料管理計畫，市售肥料品質及標示查驗：

1、總件數 2 件(合格件數 1 件、不合格件數 1 件)。

2、抽檢不合格案件依法請廠商立即下架該批號肥料，不得繼續販售，並銷毀及裁罰。

(四) 辦理蔬果(蔬菜)農藥殘留監測，依產期抽檢，追蹤管理監測等相關事宜：

1、重點蔬果及高風險與不合格較高之作物規劃採樣：總件數 411 件(合格件數 396 件、不合格件數 15 件)。

2、抽檢不合格案件依農藥管理法裁罰，該批農產品未檢驗合格前不得販售。

十四、辦理學童營養午餐食材採樣抽驗

(一) 總件數 213 件(合格件數 196 件、不合格件數 17 件)。

(二) 抽檢不合格案件經查皆為外縣市案件，均已移至相關縣市政府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十五、苗圃經營管理

(一) 本局配合 8 年 1 百萬植樹及花園城市計畫，於后里、大甲、南屯及嶺東四處苗圃培育苗木，提供市民及機關團體執行綠美化所需，106 年度培育苗木數量

25 萬株。

(二) 提供市民領苗綠美化苗木約 7 萬株；機關團體申請筆數約 182 筆，配撥數量約 4 萬 4,000 株。

#### 十六、辦理本市受保護樹木相關工作

本局辦理受保護樹木相關業務，106 年至今召開 5 次臺中市樹木保護委員會會議及 9 次審議工作小組會議。協助提供樹木養護技術 80 件，受保護樹木完成健康檢查 1,037 株。

#### 十七、野生動物救傷與暫時收容業務

本局辦理野生動物救傷與收容業務，處理野生動物救傷與收容 1,517 隻。

#### 十八、輔導農會辦理農民保險及農民福利相關業務

輔導農會按月繳交農民健康保險暨老年農民津貼申領人數統計表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請清冊送府備查，督導各農會依法辦理各項農保資格清查作業。

配合中央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及工作，並部分負擔補助本市農民之農民健康保險費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自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3 月止，本市補助農民健康保險保費共 3,013 萬餘元，受益農民約 10 萬餘人；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共 4 億 7,280 萬餘元，受益老年農民約 5 萬餘人。

#### 十九、輔導各區發展地區農業產業文化

106 年度 9 月 1 日截至 2 月 28 日止已辦理之地方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共計 12 場次，包含青年農業教育體驗學習營系列活動(臺中市人文公益發展協會)、五寶一休產業嘉年華文化活動(外埔區農會)、北臺中農業產業文化推廣活動(大甲區公所)、大甲芋頭節產業文化活動(大甲區農會)、「酷跑霧峰、昇華香米」產業文化活動(霧峰區農會)、沙鹿 2017 黃金薯光地瓜文化祭(沙鹿區公所)、大雅小麥麵食文化活動(大雅區公所)、106 年度柑桔產業食農教育多元發展活動(豐原區農會)、107 年后里區馬鈴薯產業文化活動、107 年花現龍井產業文化活動、107 年神岡區社南里花海節

(神岡區公所)、107年、烏日區農會臺中市稻田冬季休閒期推廣景觀綠肥「花漾迎百年·作伙口弓菜頭」田野活動(烏日區農會)等12場次。

## 二十、監督輔導市轄基層農業金融業務

- (一) 本市轄農會信用部截至106年12月底存款總額1,828億6,758萬元，放款總額1,210億2,982萬元，逾放金額為2億1,517萬元，逾放比率0.18%。
- (二) 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積極推動業務自動化，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催理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對於授信案件，落實貸放前徵信及貸放後追蹤管理作業，以健全營運。
- (三) 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寬提備抵呆帳、擲節費用開支，以強化信用部承擔風險能力並提升資本適足率。
- (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本市轄農會信用部一般(含專案)業務所提經營缺失事項，均列入追蹤，並經常派員輔導促其改善。
- (五) 輔導農會信用部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以協助農民取得經營所需低利資金及充裕農會營收。
- (六) 依中央主管機關函頒相關規定，輔導信用部各本分部至少每半年辦理「安全維護自衛編組」演練1次。

## 二十一、休閒農業區輔導辦理情形

依據「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及「休閒農場專案輔導實施作業要點」之規定，加強輔導臺中市之休閒農業區之設置，以促進地方休閒農業產業之發展，相關說明如下：

- (一) 臺中市業經公告劃設休閒農業區共8處。

新社區抽藤坑休閒農業區	新社區馬力埔休閒農業區
東勢區軟埤坑休閒農業區	東勢區梨之鄉休閒農業區
外埔區水流東休閒農業區	大甲區匠師的故鄉休閒農業區
石岡區食水崙休閒農業區	太平區頭汴坑休閒農業區

- (二) 輔導本市后里區貓仔坑休閒農業區、和平區德芙蘭及大雪山休閒農業區籌備組織提出申請，經本局初審後函請農委會審查，農委會於106年10月底原則

同意辦理，刻正輔導各籌備組織依農委會審查意見修正規劃書。

(三) 目前轄內休閒農場輔導現況，包括：

- 1、取得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共 28 家。
- 2、專案輔導休閒農場 3 家，3 家皆取得第 1 期許可登記證。
- 3、籌設中休閒農場共 28 家，以山城地區占多數。
- 4、於 5-8 月份辦理休閒農場查核作業，邀請農政、建管、消防、衛生及消費保護等主管機關聯合稽查已登記之休閒農場，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二十二、推展農村再生計畫及執行

為促進農村活化再生，提升農村整體發展，本局以協助、諮詢及輔導為原則，積極協助本市各農村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修訂及提送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打造區域亮點社區。

臺中市推動農村再生社區計畫，截至本(107)年 2 月底本市累計已核定 46 處農村社區農村再生計畫(如下附表)。

### 【截至 107 年 2 月底各社區辦理進度】

辦理進度	行政區及社區名稱				
已核定 (46 處)	大安東安	大甲西岐	大里竹仔坑	太平東汴	太平興隆
	石岡梅子	石岡龍興	后里仁里	后里泰安	后里聯合
	外埔三崁	外埔六分	外埔永豐	外埔土城	外埔廊子
	和平大雪山	和平烏石坑	和平中坑坪	和平松鶴	和平達觀
	沙鹿公明	神岡新庄	神岡溪洲	新社大南	新社中和
	新社協成	新社馬力埔	新社福興	清水海風	東勢福隆
	東勢慶東	東勢慶福	東勢埤頭	豐原公老坪	豐原東湳
	豐原東陽	豐原鎌村	霧峰四德	霧峰萊園	霧峰錦榮
	霧峰萬豐	霧峰舊正	烏日五光	和平和平	太平頭汴
	大安龜殼				
計畫書修正中 (3 處)	清水楊厝	霧峰五福	霧峰六股		

農村再生 2.0 強調縣市政府角色，除原先社區農再計畫之研提、調整，強化縣市政府依縣市重點發展政策與區域之中長程計畫統籌整合，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工作包括：

- (一) 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106 年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准之社區執行計畫案計 62 件(含 2 件公共工程)，核定經費為 3,400 萬 4,140 元。
- (二) 農村總合發展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經費計 200 萬元，補助辦理專案規劃工作及設計監造案件。
- (三) 專案經理團隊與社區人力增能培訓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 312 萬元，辦理農村再生輔導工作。

### 二十三、青年加農、賢拜傳承計畫

為解決農業產業從業人口老化及推動「新五農政策」，輔導農民從事農業安全生產，並鼓勵青年農民加入，創造誘因吸引青年農民加入農業事業：

- (一) 青年加農培訓 (107 年度：18-45 歲)：
  - 1、效法師徒制培育青農模式，給予投入農業生產補助，提供每位投身農業工作的年輕人，一年的受訓生活津貼及實習場所。
  - 2、106 年度計畫經本局邀請農業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及面談等相關事宜，已錄取 50 名優秀青年，並於 106 年 9 月 1 日辦理開訓典禮，進行一年實務訓練。
  - 3、106 年度目前培訓 49 位青年農民，聘請 31 位農業賢拜傳授農業相關知能，學習之產業類別廣及蔬菜、果樹、花卉、水稻、雜糧、菇類、養蜂、溫室栽培、有機栽培等。
  - 4、輔導期間，除輔導學員至賢拜之農場處見習外，本局安排不定期訪視、開設各類專業訓練課程、產業參訪、每月 1 次農民大學堂及不定期開設之全民農業講座。
- (二) 青年農民營運企劃(107 年度：20-45 歲)：
  - 1、鼓勵青年農民投入農業生產營運，藉由農業相關設

施(備)及農業生產資材之補助(補助 25 位農友，每人最高補助 80 萬元)，以降低青農投入農業創業成本。

2、106 年度計畫業於 106 年底完成核銷，完成計畫執行並申請核銷者計 25 位青年農民，資材核銷 614 萬 3,400 元、設施(備)核銷 651 萬 1,688 元，合計核銷 1,265 萬 5,088 元，為本局核定補助金額之 100%。

(三)本局將持續輔導及培訓 106 年度青年加農學員，另 107 年度計畫已於今年 2 月份公告，透過本計畫的執行，培育青年農民成為臺中市農業發展之未來中堅人力資源，並期待有更多青年回鄉創業，讓農村永續經營生生不息。

#### 二十四、中年加農、賢拜陪同計畫

本局自 104 年起即開始辦理「青年加農、賢拜傳承計畫」，輔導有意願從農之青年安心學習農業相關知能，受到民眾廣大迴響，然考量僅鼓勵青年從農，實尚有遺珠之憾，爰此，擴增鼓勵從農對象至本市中年朋友(46~65 歲)，使中年轉業、退休而有意願從農者及回鄉承繼家業者有所管道獲得農業相關知識及技能，以廣增農業產業生力軍。

(一)106 年度計畫業已於 12 月 29 日辦理結業式暨成果發表會，相關執行成效如下：

- 1、總收件數:44 人、錄取:30 人、結訓:28 人。
- 2、學習產業類別:蔬菜類:43%、果樹類:57%。
- 3、結訓後從農:25 人、未從農:3 人.留農率:89%。
- 4、結訓學員生產銷售方式:產銷班:57%、小農市集:27%、主婦聯盟:3%、自給自足:13%。

(二)107 年度期程如下：

申請人送件:107/04/01-06/15

書面審查:06/15-07/20

公告錄取名單:07/31 日前

(三)本計畫為輔導中年朋友學習農業相關知能，對中年

朋友提供一年的農場學習機會以充實專業技能；並對提供見習機會及場域之賢拜酌予支付指導津貼，讓農業賢拜陪同中年朋友學習並輔導傳授專業栽培技能，增加投入農業產業意願及農業產業傳承，提高農民栽培技術進而增加從事農業所得。

## 二十五、農產品運銷及加工

### (一) 農產品國內行銷

為推廣「三全+三安」臺中安全農產品及行銷通路，106年9月-107年2月輔導各區農會及合作社場，於都會區及產地共計辦理農特產品展售行銷活動計12場次。參加臺北國際素食暨有機產品博覽會大型展覽活動，積極輔導農民團體拓展國內市場及多元化行銷管道，推廣國道農夫市集「臺中農好禮」計畫，於國道一號泰安服務區南、北站均設有農產伴手禮專區推介「臺中農好禮」，讓南來北往國道的民眾都能便利購得臺中高品質農特產品。

### (二) 農產品國際行銷

延續國外行銷績效，持續辦理輔導各區農會及合作社場參加國際食品展及透過貿易商將農產品外銷，辦理成果如后：

- 1、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06年9月26日至9月29日參加馬來西亞國際食品展，透過國際食品展活動推介讓更多的國外經銷商、消費者認識臺中質優味美的農特產品及加工品，以提供當地消費者更多元農產品。
- 2、拓展農特產品外銷市場，106年度椪柑外銷汶萊、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外銷量計240公噸。107年2月輔導豐原區農會辦理椪柑行銷至汶萊及本局赴加拿大溫哥華行銷椪柑，開拓新市場在知名超市推廣臺中在地農產品，藉由促銷臺中農特產品活動，推廣臺中市各產區當季水果，期以透過國外展售活動，讓當地消費者對臺中質優味美的農特產品更加喜愛。

(三) 農產品加工及品牌輔導行銷工作

- 1、106 年國際酒類評鑑獲獎：霧峰區農會酒莊之「初霧純米大吟釀」及樹生休閒酒莊之「紅埔桃酒」獲得國際酒類評鑑金質獎；霧峰區農會酒莊之「極清」、「初霧燒酌」及樹生休閒酒莊之「埔桃酒」獲得國際酒類評鑑銀質獎，共計 2 金、4 銀質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農村酒莊評鑑部分：霧峰農會酒莊獲得特優級評鑑；大安區農會酒莊、樹生休閒酒莊及松鶴農產品酒莊獲得優級評鑑；石圍牆酒莊獲得良級評鑑；全國 12 家酒莊，本市即佔 5 家，居全臺之冠。
- 2、推動本市優質農特產品品牌，本局商標規劃辦理結合 QR code 系統，提供本市農特產品多元化行銷通路，提昇農產品品牌知名度，增加農民收益，並將優質農特產品商標註冊至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杜絕國外仿冒，以保障農民權益。

(四) 農產品產銷失衡因應措施

荔枝產業部分，以維持農民利益，減少農民之損失為目標，輔導產地農民團體辦理荔枝次級品收購加工計畫，果品以每公斤 9 元(含)以上(加工廠商支付每公斤 9 元(含)以上，政府補貼每公斤 2 元)向農民收購，計有太平區農會、霧峰區農會、神岡區農會、大里區農會等協助荔枝次級品收購加工計畫，於 106 年 6 月 15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收購數量 113 公噸。

椪柑產業部分，輔導產地農民團體辦理荔枝次級品收購加工計畫，果品以每公斤 4 元(含)以上(加工廠商支付每公斤 4 元(含)以上，政府補貼每公斤 2 元)向農民收購，計有臺中地區農會、豐原區農會、東勢區農會、石岡區農會、新社區農會、潭子區農會、后里區農會、青果社台中分社協助椪柑次級品收購加工計畫，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至 107 年 1 月 26 日止收購數量 3,406 公噸。

(五) 配合農糧署有機農產品查驗及走私銷毀工作

- 1、配合農委會辦理市售有機農產品查驗工作，自 106 年 9 月迄今完成 209 件有機蔬菜、水果及農產加工品查驗，標示檢查不符有 2 件，品質檢驗不符有 2 件，其中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本府者，均已依規定辦理；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其他縣市政府者，則函轉權管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餘均檢查合格。
- 2、農糧署委託辦理走私進口農產品銷毀計畫，辦理各海關所查緝沒入菇類、茶葉及花生等提領銷毀計 12 萬 5,815 公斤，避免走私進口農產品流入市面，危害民眾，以保障農民之權益。

二十六、設立農業發展基金，專款專用發展農業

107 年農業發展基金計畫已編列 2 億 3,677 萬 9,000 元，推動「安全農業輔導業務」、「營農推廣輔導業務」等各項重要農業發展計畫，辦理並完成農地利用管理、農業產銷、食農教育、植物防疫保護、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復耕補助、農業研究、農民教育等多項重要工作。

二十七、盤點農地資源，劃定農業發展地區

國土計畫法於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依國土計畫法第 20 條規定國土功能分區分為國土保育、海洋資源、農業發展及城鄉發展等四大分區，依規定全國國土計畫應於施行後二年內公告實施（107.05.01 前公告實施）；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則於全國國土計畫公告實施後二年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日期，一併公告實施（109.05.01 前公告實施）；國土功能分區於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公告實施後二年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日期，一併公告（111.05.01 前公告實施）。

為因應國土計畫之各功能分區劃設，106 年已完成檢核清泉崗門戶、豐潭雅神農地受工業發展干擾、新庄子、工業區周邊、高鐵門戶、大里夏田、烏日溪南、太平霧峰山坡地等區域農地分類分級成果；標繪都市

計畫規劃中發展地區共 8 區，及因應地方需求標繪國土保育與農業發展重疊地區-甜柿專區及枇杷專區，並函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將甜柿專區及枇杷專區納入農業發展地區。

107 年持續向農委會爭取經費推動「配合國土暨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辦理農地資源檢核標繪及農產業空間佈建作業，以及區域農地分類分級之檢討，並繼續深化農產業空間佈建成果，佈建本市七大重要農產品產區(甲安埔芋頭產區、后里花卉產區、山城果品產區、新社香菇產區、潭雅神小麥馬鈴薯產區、霧峰烏日稻米產區、清水梧棲龍井大肚稻米雜糧產區)。

## 二十八、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

(一) 106 年辦理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輔導新社及外埔區農會完成農業經營專區之成果：

### 1、新社區：

- (1) 農業經營專區面積 770.98 公頃，土地利用率達 75%。
- (2) 輔導專區執行小組定期召開會議 5 次。
- (3) 培育 82 位青農，進行各項課程完整訓練。
- (4) 推動生物性共同防治，減少使用農藥及化學肥料，輔導專區產銷班及契作戶取得產銷履歷認證或有機認證，建構農業安全區，增加市場競爭力。
- (5) 建構符合市場需求菇類分級包裝制度，並以農會作為全台乾香菇行銷中心，開拓多元化直銷通路；持續建立香菇產品之專一品牌，區隔台灣香菇與大陸香菇之差異化，進行市場識別度。

### 2、外埔區：

- (1) 專區經營面積 147.55 公頃，農地利用率 98%。
- (2) 甲、安、埔芋頭產業增值策略結盟，解決芋頭次級品加工問題。安全生產基地，營造優質生產環境-安全驗認證面積 54 公頃(吉園圃 31 公頃、有機驗證 13 公頃、產銷履歷 10 公頃)。
- (3) 增加專區核心作物芋頭栽種面積，推動水稻、芋頭

輪作面積 50 公頃。

(4)推動水稻、芋頭換人、換地輪作 20 公頃，增加水稻收益 6 萬 8,000 元/公頃，芋頭收益 16 萬 2,000 元/公頃。

(二) 107 年度繼續研提辦理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爭取農委會經費補助，業經農委會審定新社區農會及霧峰區農會為基層輔導單位，將輔導兩農會辦理新社區農業經營專區及霧峰區農業經營專區。

### 二十九、加強農地利用管理業務工作

(一)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人民申請案件：

- 1、核發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案件 277 件(含公所)。
- 2、辦理審查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通過，並依法收取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計 6 件約 101 萬元。
- 3、受理農舍資格人審查通過 26 件。
- 4、輔導公所受理審核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核發計 1679 件。

(二)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查核農地業務：

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查報農業用地未作農業使用核處計 223 件。

### 三十、畜牧場生產與輔導業務

(一) 畜牧調查統計

辦理畜牧類農情調查，完成畜禽統計調查 2 次，養豬頭數調查 1 次，召開「107 年畜禽統計調查工作相關事宜會議」1 場。

(二) 強化畜牧場斃死畜禽管理

輔導畜牧場依法處理斃死畜禽，妥適留存相關處理紀錄，並加強對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及紀錄情形查核，另輔導畜牧產業團體協助畜牧場上網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日常事業廢棄物清理再利用等工作。以確實掌握斃死豬流向，全面防範斃死豬流用，保障國人食肉衛生安全，輔導養豬協會辦理斃死畜禽集運，完成畜牧場簽約共 276 場，自 106 年

9月至107年3月止集運送化製斃死畜禽計938噸，查核畜牧場斃死畜禽計141場。

(三) 畜禽產品品牌建立及查核

辦理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查核計畫，加強已取得產銷履歷驗證生產畜牧場、屠宰分切場及市售產銷履歷(TAP)畜禽產品檢查，並持續輔導符合農產品產銷履歷推動三原則之自願參與業者取得驗證。輔導本市養豬場4場，通過產銷履歷生產場驗證。

辦理CAS台灣優良農畜產品標章標示檢查計194件，採樣計8件。市售TAP履歷產品標章標示檢查70件，採樣計33件，均符合規定。採樣送驗結果，無違規案件。家畜產銷履歷經營場檢查計8場，均符合規定。市售鮮乳標章檢查計85件，均符合規定黏貼。

(四) 加強飼料生產、衛生安全管理及飼料查核

執行飼料廠飼料抽驗工作，共11家(計26件)，畜牧場共17家(計38件)。檢驗結果，符合規定。

(五) 畜牧場禽畜廢棄物處理及再利用

輔導本市畜牧場利用三段式廢水排放設施中，厭氧池產生之沼氣、沼液及沼渣，其中沼氣可收集後，作為發電之燃料或燃燒產生熱能用於仔豬之保溫使用，本市目前用於仔豬保溫5場，廚餘蒸煮7場，另將畜牧糞尿直接厭氧發酵後產生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的肥分使用，灌溉農地有助於農作物吸收及提高產量，目前本市有數10家畜牧場有意願者申請，106年度已有8場畜牧場申請通過，107年有2家畜牧場辦理中。

(六) 輔導畜牧場設置綠能設施

輔導畜牧場能取得合法執照外，同時亦推廣畜牧設施屋頂附屬設置綠能設施，屋頂可加設太陽能板，藉由光電板吸收大量的熱能，使得畜舍內溫度能夠下降，也可減少施用灑水、降溫設備的電力損耗，降低經營成本，太陽能板產生之電能，提供畜舍所

需之相關電能使用，相對增加每年收益。目前本市禽畜牧場設置綠能設施(屋頂設置太陽能光板)有 3 場，有意願設置約為 20 場。

### 三十一、犬貓源頭管理與動物保護稽查

為防範寵物過量繁殖及落實寵物源頭管理工作，辦理市民及愛心人士家犬貓絕育補助，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計已補助 9,190 頭犬貓絕育，「本市重點及偏鄉區域高密度犬貓絕育推廣計畫」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計執行 1,209 頭，另外亦委託本市 182 家動物醫院及民間團體設立寵物登記站便民服務，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完成寵物登記數為 1 萬 5,636 頭，派員至本市公園綠地等場所執行寵物登記聯合稽查 45 場次，稽查 89 頭犬隻並已追蹤完成寵物登記。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受理 766 件民眾陳情動物保護法違法案件、主動稽查 5442 件，其中勸導件數計 908 件，行政裁罰計 49 件，行政罰鍰總計新臺幣 86 萬 2,000 元整。

### 三十二、特定寵物業登記業務

本市合法特定寵物業者計 241 家，其中繁殖業者 86 家、買賣業者 138 家、寄養業者 230 家。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間受理換發、新設之特定寵物業許可證案件共計 56 件，特定寵物業年度查核 793 件次尚符動物保護法相關規定，另受理非法經營特定寵物業陳情案件共 71 件，主動稽查 1,229 件次，查獲違規營業行政處分 5 件，處新臺幣 25 萬元罰鍰。

### 三十三、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巡迴教育宣導

為教導學生正確的動物保護法治觀念，並結合學校生命教育課程，使動物保護精神向下紮根，106 年度委託本市動物保護團體－中華民國文殊救生保育協會、臺中市世界聯合動物保護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之心愛護動物協會及台灣福爾摩沙保護動物協會－共同辦理本市各級學校之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經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共辦理 121 場次、宣導約 1 萬

8,500 人次。

#### 三十四、辦理動物收容工作

- (一) 為尊重動物生命，落實動物保護精神，展現本市人道關懷的精神，辦理遊蕩動物及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接收容管理，106年9月至107年3月已接獲民眾通報急難救助案件計1,347件，救援406頭。
- (二) 倡導新概念 T.N.T.A.，Trap(誘捕)、Neuter(絕育)、Train(訓練)、Adopt(認養)，透過這四大途徑管理流浪犬貓衍生的相關問題，106年9月至107年3月受理民眾捕犬陳情4,244件，收容所犬貓絕育1,647頭，認養1,810頭。流浪犬行為矯正自訓及委外訓練106年9月至107年3月訓練83頭，並成功送養已完成訓練犬隻計96頭。
- (三) 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流浪動物中途收容照護，結合消防局、1999話務中心、動物醫院、動物保護團體及動物保護團體推薦設籍本市動保人士，辦理經通報未受困危難動物救援及因傷病或幼弱需長期收容照護之流浪動物中途收容，後續絕育手術、寵物登記、狂犬病疫苗注射等工作，106年9月至107年3月中途收容1,325頭，送養545頭，不僅降低動物之家收容壓力，解決醫療照護人力不足困境，進而將動物醫院納入流浪犬貓認養體系，擴大普及流浪犬貓認養地點，增加動物認養資訊能見度，提升動物之家收容照護品質及動物福利。
- (四) 提升認養方案「Go幸福認養專車送愛到家」106年9月至107年3月運送42車次，48頭犬隻，提升送養到府服務。
- (五) 拓展認養新據點，與本市友善動物商家合作「益起認養吧」計畫，成為本市認養站，共計28家商家合作，106年9月至107年3月共計送出179頭，其中131頭獲得認養，認養率73%。
- (六) 試辦友善街貓計畫，自源頭絕育落實減量工作，降低人與動物之間衝突，進而減少通報捕捉及入所壓

力，106年2月10日開始辦理，106年共計絕育貓隻1,351頭，107年2月10日開始辦理，計4個團體提出申請。

### 三十五、家畜禽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及畜禽肉蛋品藥物殘留檢驗

為維護市民食肉安全，保障市民食的安心，由動物保護防疫處、衛生局、經濟發展局、警察局、環保局、都市發展局、區公所等單位成立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不定期辦理查緝工作，防止未經衛生檢查肉品流入市面及打擊不法行為，於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未查獲違法屠宰案件，針對列管場13場也將持續加強巡視及稽查。

為保障市民畜禽產品之食用安全，依中央核定計畫完成畜產品藥物殘留採樣送檢工作，於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於畜牧場、肉品市場抽驗藥物及受體素已完成計1,407件皆合格，禽肉及乳品藥物殘留檢驗計61件，另為因應早餐食材藥物殘留事件，加強防範雞蛋發生藥物殘留，蛋禽場抽查送驗共16件，及於動物用藥販賣業和畜禽場進行動物用藥品使用處所查核與用藥宣導共217場次，以維護動物用藥安全及民眾食的健康。有關本土雞蛋驗出芬普尼事件，本市24家蛋禽場共檢出1場陽性，除已將不合格雞蛋全數銷毀外，並請業者應每十天自主送驗蛋品，為期3個月，該場後續自主送驗16次皆合格。仍持續抽查蛋禽場送驗共16件，未有再檢出芬普尼情事。

### 三十六、禽流感防疫業務

- (一) 配合中央執行家禽防疫工作，積極輔導產業落實生物安全措施，降低禽流感發生及傳播風險，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針對轄內家禽場、寵物鳥及家禽理貨場進行禽流感採樣監測，計74場，共採集3,020件檢體，其中2場檢出禽流感病毒，皆已按照標準作業程序予以處置。
- (二) 加強輔導本市家禽業者落實「H5、H7亞型家禽流行

性感冒防治措施」相關規定及出入口與場區清潔消毒等生物安全防疫措施，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 399 場次，隨時掌握疫情概況。

- (三) 查核本市禽蛋產銷業者是否落實「裝載生鮮禽蛋，應使用一次性裝載容器或包材」規定，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計查核 36 場次，不合格者為 4 場，已開立勸導單限期改善，目前複查合格 2 場。
- (四) 受理本市屠宰場通報疑似禽流感案例，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 1 場，確診 1 場，銷毀屠體 205 隻，成功攔截異常屠體流入市面。另外執行屠宰場半徑 3 公里內養禽場訪視工作，無發現異常。

### 三十七、口蹄疫防疫業務

配合中央執行家畜防疫工作，積極輔導產業落實生物安全措施，降低口蹄疫發生及傳播風險。

- (一) 為降低養畜戶飼養成本，增加產業競爭力，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辦理偶蹄類動物(豬、牛、羊、鹿)口蹄疫疫苗注射共計 9 萬 1,613 頭次。
- (二) 輔導偶蹄類動物畜牧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 1,022 場次。
- (三) 辦理偶蹄類動物畜牧場口蹄疫血清採樣送驗，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 37 場次，550 頭次；肉品市場採樣送檢 3,024 頭次，結果皆為陰性反應。

### 三十八、加強犬貓狂犬病防治

為保障市民及寵物健康安全，借鏡 102 年 7 月 16 日鼬獾確診為狂犬病病例之處理模式，強化相關防疫措施如下：

- (一) 案例發生、鼬獾出沒及獸醫醫療缺乏區等(新社等 18 區)犬貓狂犬病疫苗及晶片巡迴注射活動，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已完成 68 場次，動用約 380 人次，完成晶片植入計 721 頭次，狂犬病疫苗注射計 6,218 頭次。
- (二) 提供委辦狂犬病預防注射動物醫院及提供無佐劑狂犬病疫苗注射服務動物醫院名冊於動物保護防疫處

網站「狂犬病防疫專區」方便民眾選擇自費帶寵物前往鄰近動物醫院注射。

- (三) 依動物保護法規定送交本市公立動物收容所(南屯動物之家)之犬貓皆依規予以完成狂犬病疫苗注射。另對於本市合法立案之動物保護團體所收容流浪犬貓則協助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申請公費狂犬病疫苗，以落實流浪犬貓全面施打狂犬病疫苗之政策。
- (四) 受理通報野生動物鼬獾疑似狂犬病病例，立即採樣送至家畜衛生試驗所進行檢驗，106年9月至107年3月計5頭，經確診狂犬病陽性病例計2件。而其他送檢動物(如蝙蝠、石虎等)計2件，尚無檢出罹患狂犬病之情形。
- (五) 透過本府網站等宣傳管道發布相關新聞，並加強宣導市民，防範狂犬病應遵守「二不一要」原則(不要棄養家中寵物、不要捕捉或接觸野生動物、要每年攜帶家中犬貓至動物醫院施打狂犬病疫苗)，以保障市民健康安全。
- (六) 成立「查核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與寵物登記聯合稽查小組」不定期安排至公園等公共區域進行稽查，106年9月至107年3月已完成計112場次，頭數計2,208頭次，皆符合規定。並持續推動犬貓全面狂犬病疫苗注射工作，提升犬貓群體免疫覆蓋率，以維持犬貓零狂犬病病例，進而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三十九、輔導寵物生命紀念產業發展及提供動物屍體火化服務

- (一) 106年9月至107年3月期間已受理民眾申請寵物屍體火化業務共208件。
- (二) 「臺中市動物屍體處理自治條例」修正為「臺中市寵物屍體處理及寵物生命紀念業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業經市議會通過後，於105年11月17日函送行政院核定，目前依行政院106年6月12日函復建議

事項進行部分文字及條文修正後，經 106 年 7 月 31 日第 304 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經行政院核定完成修正發布。

#### 四十、市轄屬第 2 類漁港各項基本與公共設施進行維修及整建工作

- (一)「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暨周邊港埠設施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已於 104 年 12 月 2 日簽約完成，為了解當地漁民需求，本案已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辦理第一次地方說明會、105 年 2 月 22 日辦理第二次地方說明會及 105 年 5 月 20 日辦理第三次地方說明會，並依漁民需求辦理，完成規劃設計成果報告，為能符合相關規範及設計需求，於 7 月 29 日辦理規劃設計成果審查，惟本案因政策調整之故，張副市長於 105 年 9 月 12 日及 10 月 6 日召開本案跨局處商討會議，決議修正本案規劃設計內容，廠商已於 105 年 11 月 1 日提送修正後規劃內容，並簽請市長裁示，於 106 年 2 月 23 日應立法院蔡副院長之邀於臺北辦公處與漁業署研商補助事宜，目前漁業署已函文同意補助 2,759 萬 5,000 元，並於 106 年 11 月 8 日決標，106 年 12 月 28 日辦理動土典禮，且已於 107 年 1 月 23 日取得建築執照，目前辦理五大管線申請審查中，本案將於審查完成後申報開工。
- (二)「106 年度松柏漁港港區路面及南側堤防道路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0 月 5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 (三)「106 年度麗水漁港港區設施維護及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1 月 16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 (四)「106 年度五甲、塭寮漁港港區疏浚及周邊設施修繕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2 月 25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 (五)「海資所後方危險建物拆除及再利用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2 月 27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六)「106 年度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相關建設工程(開口合約)」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2 月 27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七)「106 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本案承攬廠商業已於 106 年 3 月 1 日函報開工，目前施作中。

#### 四十一、代辦漁業署主管梧棲漁港「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計畫漁港設施維護及管理

(一)「梧棲漁港娛樂碼頭木棧平台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已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上網招標，105 年 1 月 20 日決標，1 月 25 日完成簽約工作，4 月 7 日辦理期初規劃設計審查工作，7 月 29 日辦理規劃設計期中報告書圖審查，105 年 9 月 5 日至漁業署向漁業署署長報告，並於 106 年 3 月 9 日辦理期末報告書圖審查工作，已結案。

(二)「梧棲漁港娛樂碼頭木棧平台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 13 日申報開工，工期 180 個日曆天，目前施作中。

(三)「106 年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塌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開口契約)」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2 月 14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四)「106 年度梧棲漁具整網場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部分已於 11 月 30 日辦理驗收作業，已結案。

(五)「106 年度梧棲漁港港區水域及部分陸域環境清潔維護暨大型廢棄物處理工作」本案承攬廠商業已於 106 年 3 月 1 日函報開工，目前施作中。

(六)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於 106 年 9 月—107 年 3 月辦理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工作共 25 次。

(七)港區通報流浪犬處理事項於 106 年 9 月—107 年 3 月共通報有 32 次，期間共收容 0 隻流浪犬。

- (八)巡港工作報告於 106 年 9 月—107 年 3 月：1. 港區清潔維護督導 78 件 2. 督導漁會 63 件 3. 港區設施維護 32 件 4. 勸導遊客及漁民 101 件。

#### 四十二、漁船、漁業及船員管理

##### (一)辦理漁船(筏)管理並核發漁業證照

- 1、實施漁船(筏)安裝航程紀錄器之漁船油核配，辦理損壞航程紀錄器拆裝 8 件。
- 2、換發漁船(筏)漁業執照 112 件；換發漁筏監理執照 9 件。
- 3、辦理漁筏定期檢查 142 艘、特別檢查 17 艘。
- 4、執行娛樂漁船定期安全查核作業 10 艘次。
- 5、購油手冊換發 9 件。

##### (二)辦理船員管理並核發船員手冊

- 1、辦理船員手冊之核換發 447 件。
- 2、船員上下船異動登錄 97 人次。
- 3、外籍船員證換發 27 件
- 4、開立經歷證明書 81 件。

##### (三)辦理漁業調查統計及漁民海難救助

- 1、每月將各區公所及臺中區漁會報送之各項漁業種類之漁業生產量及漁類供銷及價格資料於漁業署之漁管系統申報。
- 2、辦理漁民海難火災全毀救助案 2 件。

#### 四十三、增殖漁業資源、促進水產品衛生安全、及漁業推廣

##### (一)辦理土地審核及環境影響評估(漁業部分)及興辦事業計畫查詢-條件發展地區(是否位屬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38 件。

##### (二)同意水產動物放流 13 件。

##### (三)同意使用電氣法採捕水產動物申請 8 件。

##### (四)至本(107)年 3 月已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抽檢 6 件、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抽檢 17 件及水產飼料抽檢 24 件。

#### 四十四、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

- (一)辦理同意申請進入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 10 件。
- (二)目前本府農業局已於 107 年 2 月 21 日府授農海行字第 1070031548 號函送「107 年度臺中市濕地型保護區經營管理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東勢林管處審核有案，總經費計 467 萬 8,000 元（中央補助款 150 萬元，府配合款 262 萬 7,000 元，其他配合款 55 萬 1,000 元）辦理本市 3 處野生動物保護區棲地改善、生態環境監測、保護區維護管理及教育宣導等工作。

## 參、創新措施

### 一、農業災害復建補助

臺中市政府為降低農業生產受天然災害及野生動物危害所致之損失，特訂定臺中市農業災害復建補助作業要點，以補助各項生產資材方式，協助農民復建以恢復生產經營，106 年度共計 148 位農友參與復耕輔導計畫，補助面積約計 43 公頃，補助經費計 12 萬 0,647 元。

### 二、荔枝椿象防治計畫

- (一)荔枝椿象共同防治計畫補助對象為種植荔枝、龍眼栽培面積超過 10 公頃的行政區，所轄農友購買荔枝椿象防治資材時每公頃補助 500 元，106 年度共補助 42 萬 3,790 元。
- (二)106 年因應荔枝椿象疫情針對荔枝農友加碼補助資材每公頃 3,000 元，可補助之資材包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推薦可使用於荔枝椿象防治資材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公告推薦之國產有機質肥料或國產微生物肥料，本計畫共補助 322 萬 240 元。
- (三)農業局於 106 年 7 月 12 日邀集專家學者召開本市荔枝椿象防治曆編訂會議，針對本市農業產區之荔枝及龍眼訂定防治曆，以輔導本市農友依防治曆進行全市共同防治，俾利提高防治成效。

- (四) 為鼓勵農民積極參與全市荔枝椿象共同防治，107年度邀集農會、改良試驗場所及防檢局專家學者訂定107年度防治曆，並配合農業產區農作物荔枝椿象化學共同防治時程，補助農民購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推薦可使用於荔枝椿象之防治資材每公頃500元，本計畫辦理時間自107年1月30日起至107年3月2日止。
- (五) 荔枝椿象產卵盛期與荔枝及龍眼花期重疊，此時採行藥劑防治將導致授粉媒介昆蟲死亡，另有機、友善栽培園區依規定不得實施化學防治，爰農業局於106至107年度補助霧峰區公所及豐原區農會執行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飼育計畫，希望藉由生物防治法降低族群密度。
- (六) 物理防治亦能有效降低荔枝椿象族群密度，爰農業局另辦理107年荔枝椿象卵片收購試辦計畫，鼓勵農民於荔枝及龍眼花期採集荔枝椿象卵片之方式降低荔枝椿象密度，刻正辦理中。

### 三、食安五環改革政策導入植物醫師制度

農業局依全國實習植物醫師甄試會結果本市配置有植物醫師1名，自106年12月起委請植物醫師提供農友專業的植物保護診斷與防治。本市實習植物醫師截至1月皆達成單月輔導農友20人次之管考指標。

### 四、臺中市高中(職)參與『青年加農、賢拜傳承』暑期見習計畫

在農村資源相較不足、城鄉差距愈趨嚴重的情況下，青少年人口外移，造成農業及農村建設的人力斷層，如何使青少年認識農業、農村，使農村人才不致斷層，為極待解決的課題。

為培育本市農業發展的接班人力及農業人才，搭配「青年加農、賢拜傳承計畫」輔導資源，協助學生於就學期間進行暑期農業見習累積實務經驗，提高青年加入農業生產意願，留住本地優秀青年農業人才從事農業工作。

- (一) 於 106 年度開辦本計畫，並於 7 月 1 日至 31 日止舉行，以本市設有農業類科的高中(職)為試辦對象，共計 19 位新社高中之學生參與，並依學生學習興趣協助媒合至 8 位賢拜處見習，學習產業類別包括葡萄、梨、香菇、小番茄、柑橘、甜柿及溫室栽培等，於 106 年 9 月 8 日辦理成果發表暨結業式。
- (二) 經訪視參與學生表示，很高興有機會能實際操作及體驗農業，見習所學相當充實，可學習到較全面的經營農業知能，透過參與本計畫，提高了未來從農的意願，也對農業的未來更具信心。
- (三) 107 年度擬將對象擴及本市轄內各高中(職)學校，本計畫刻正研擬中。

#### 五、招募本市友善寵物空間

跨界合作結合異業，招募本市非寵物相關產業，以餐飲、交通、住宿及娛樂等四大類提供寵物進入場域，並以標章方便民眾辨識，讓飼主及寵物可外出共遊臺中市，並於動保處網站及臺中觀光旅遊網設置專區，讓民眾與寵物在臺中旅遊、休憩可方便查詢及安排行程，自 106 年 7 月起開始招募迄今共計招募 83 家，逐步打造本市友善動物臺中城。

- 六、本市大甲沿海地區潮間帶生長之水產動物-「海瓜子簾蛤」當地俗稱「赤嘴」，部分當地居民從事撿拾販賣，產地價格每台斤約 200 元，為文蛤的 1.5~2.5 倍，有鑑於海岸資源日漸枯竭，經當地市議員關注，由本府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共同合作，經試驗所進行多次的種貝培育與繁殖試驗，在成功掌握關鍵技術後，已繁殖出數百萬粒的種苗，106 年 11 月本市放流 200 萬顆，為確保復育成效，106 年於大甲區西勢海堤外潮間帶劃設海瓜子簾蛤禁漁區，禁漁區劃設保護該貝類資源及棲地，另為持續復育該貝類，仍持續辦理放流活動，及調查該貝類資源，監控該貝類資源，以達復育之目的。

- 七、本市高美濕地為國內熱門生態旅遊景點，國際名氣也

愈來愈高，本府農業局為服務國外旅客，已於 107 年 2 月 10 日完成指示及公告牌雙語化作業，除了全面加設雙語說明外，並增加濕地內的生態導覽解說及生態地圖，將濕地的沿近海動（植）物介紹製做解說牌，共計 20 面，使民眾在閱覽解說牌同時也可以利用手機掃描 QR CODE 連結各物種專屬網頁，透過文字、影像或照片等呈現完整之生態資訊，讓市民充分瞭解當地生物多樣性。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加強生態造林及森林資源永續經營

(一)本府農業局 106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造林新植撫育面積 17.26 公頃，獎勵造林新植撫育面積 45.4 公頃，鼓勵民眾參與自行造林新植 5.93 公頃，合計 66.58 公頃。

(二)未來在森林撫育方面

- 1、私有林即將屆滿 20 年之獎勵造林地，結合林業生產合作社，並進行森林經營示範作業，建構區域林業生態體系。
- 2、未達伐期齡者，輔導繼續撫育林木或生態旅遊等精緻經營模式。
- 3、輔導林農成立林業生產合作社，協助媒合林產加工業，建構完整產業鏈。

(三)協助供需媒合，鞏固產業鏈

林農長期未採伐生產亦不了解市場需求，將協助媒合國內木質建材、紙漿、菇蕈等產業，連結生產、運銷與加工之上、中、下游產業鏈，提升產業發展。

(四)創造需求，開拓市場

- 1、有系統開發造林樹種全材利用技術，創新產業價值。訂定優良農產品等創新林產品品質標準，與輔導優良農產品林產品項目之驗、認證，並加強驗證管理及推廣。配合建立國產材原產地證明文件核發

制度，協助業者建立並行銷國產品牌。

- 2、未來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廣國產材運用及使用符合永續森林認證之木材及其加工品，期能減少非法木材之輸入。

#### (五)改善林地違規超限利用，回復森林生態系服務

因林產業處於停滯狀態，早年營造之人工林多呈現不健康狀態；且林業收入回收時期長，致使營林意願低落，易轉為農作或其他違規及超限利用。藉由推動人工林主副產物經營，提高國內木材需求與副產物附加價值，促使原違規使用之林地回歸林業經營，可收國土保安、增加森林碳匯、恢復森林生態系服務之綜效。

#### 二、石虎保育推動工作

持續推動本市石虎保育計畫(草案)，包括研擬本市石虎保育自治條例送議會審查，及持續進行本市轄內石虎族群調查與監測計畫，舉辦推廣認識石虎保育教育宣導活動，規劃石虎熱區做友善措施增設及改善生態棲地，結合里山倡議推動石虎與淺山動物友善環境農作，以維護本市生物多樣性與保育野生動物。

- 三、提高現代化飼養生產系統之比例，營造友善及健康飼養環境，落實畜牧場源頭管理，強化發揮地方家畜、禽產銷組織效能及獎勵績優家畜禽產業。輔導家畜、禽產業團體及產銷班結合本市優良畜、禽飼養戶所生產優質畜禽產品，建立自有品牌及加強銷售通路，提升附加價值，讓消費者買到質優且合理價格的畜禽產品，以增加農民收益及維持產銷平衡。

- 四、確實掌握斃死畜禽流向，防範斃死畜禽流用，保障國人食肉衛生安全。並積極導正畜牧產業造成環境衛生污染及斃死畜禽之非法流用，減少社會大眾之負面觀感印象及消費者之肉品消費安全恐慌。

- 五、強化畜牧場污染防治上，持續辦理畜牧場更新紅泥膠皮袋、污泥濃縮槽設置及設置除臭設施等。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及資源再利用，持續辦理畜牧場設置省電

燈具、畜舍飲用水節水系統、高壓清洗設備等，及推動畜牧場將傳統豬舍改為密閉式節水型豬舍，同時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禽畜糞堆肥場生產之堆肥，推展循環農業及循環經濟。

- 六、配合行政院「食安五環第三環：十倍市場查驗十倍安全」政策，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規定，納入本局聯合抽查(檢)小組，執行家畜產銷履歷產品、CAS優良農產品及有機畜產品標章標示檢查及採樣送驗，並加強查核 CAS 鮮乳標章，全面防堵仿冒及不肖業者，濫用農產品優良標章情況，並加強飼料抽驗工作及飼料用油脂廠查訪，確保飼料品質及家畜禽動物生產安全。
- 七、辦理本市各類漁港防波堤、航道疏浚、碼頭相關設施興建維護，預算 1,500 萬元，並續辦代管漁業署第 1 類梧棲漁港，著手辦理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暨周邊港埠設施新建工程，全案預定於 107 年底完工啟用，打造松柏漁港為兼具觀光遊憩之多功能漁港，活絡漁村之經濟產業，落實本府照顧市轄漁民之宗旨。
- 八、辦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優質水產品與有機標章查驗作業計畫、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強化漁業資訊及統計系統計畫、漁船(筏)收購及處理計畫、魚苗放流及教育宣導，配合漁業署投放大型鋼鐵人工魚礁及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覆網清除工作計畫等。

## 伍、結語

未來將配合中央循環經濟與新農業政策，推動有機友善農業，持續加強結合農村再生、農業人力、低碳農業、農產品加工驗證與品牌建立、國內外行銷、農民組織輔導、天然濕地、動物防檢疫、動物保護、觀光休閒農漁業，森林保育及綠美化等計畫，改善農村生活環境與品質，保障農民收益，達成「新五農政策」施政願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籌備情形

### 壹、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整體規劃

有關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以下簡稱臺中花博)相關推動籌備工作，本府於 107 年 3 月修訂「臺中市政府世界花卉博覽會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由佳龍擔任主任委員，並由社會機構、企業賢達、各機關首長等擔任推動委員，並設「臺中花博營運總部」，置執行長一人，統籌花博業務之推動，分設單位如下：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辦公室為幕僚單位；營運區部視營運管理需要劃設分區，各置園長一人；中心依功能別，分設若干個中心，各置主任一人，定期召開相關協調會議以利業務推展。

本府提報之「臺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增值綱要計畫」已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獲行政院同意列為國家重大建設計畫，後續提報「國家重大建設計畫-臺中市翡翠區域農業增值推動計畫(含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並於 105 年 4 月 18 日獲行政院核定通過。又，行政院於 106 年 5 月 22 日以院臺農字第 1060013839 號函同意增加 13 億元經費補助案，本府現正修正前述計畫，秉妥善財務規劃及有效達成自償率目標修正辦理後，報行政院核定。中央補助 43.86 億元，本府配合 44.31 億元，臺中花博總經費為 88.17 億元。

臺中花博園區座落於臺中市后里區、外埔區及豐原區等三個行政區內，其範圍包含后里馬場森林園區、外埔園區及豐原葫蘆墩公園，總面積約 60.88 公頃。本次臺中花博展覽主題訂為「花現 GNP」，展現臺中 Green 綠色・生產・

共享 Nature 自然・生態・共生及 People 人文・生活・共好三者和諧發展的美好價值。臺中花博標誌(logo)中分別由橘色花朵、綠色樹葉、藍色水流代表；其間以「圖地反轉」形式穿插人形，象徵以人為本核心價值，代表由人串起生態、生產、生活。透過臺中花博活動的舉辦、花博園區的永續利用，以及隨之推動的交通、經濟、觀光、文化等周邊建設，都將為地方帶來永續發展，為臺中奠基。

## 二、園區用地取得

后里馬場森林園區、外埔園區及豐原葫蘆墩公園等三園區土地均已取得。

## 三、重要工作項目

(一)后里馬場森林園區、豐原葫蘆墩公園及外埔園區相關園區、展館及植栽工程由各主政機關負責，目前各項工程辦理施工中，其中花饗館興建工程、小花海綠美化計畫-臺中后里環保公園花園造景工程、臺中市南區「復興建成營區閒置土地規劃有機農夫市集及簡易綠美化工已完工。

### (二)交通建設

交通服務設施、聯外道路、臨時停車場相關工程由各主政機關負責，各項工程施工中，其中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4-3 號)新建工程、后里車站接駁站聯絡道路已完工。

### (三)策佈展暨營運管理規劃

策佈展暨營運管理規劃由各主政機關負責，目前皆已辦理規劃作業。

### (四)AIPH 春秋季會議

本府業於去年 9 月 25 日至 29 日辦理 AIPH 秋季會議，共有 30 多個會員國與東南亞國家農業園藝產業人士合計近百位嘉賓蒞臨臺中

市，也特別邀請到荷蘭阿密爾市長與會，讓各國人士齊聚一堂，交流國際農業園藝產業概況及發展，藉此作為臺中花博前導行銷活動，展現國際能見度。今年3月20日郭副秘書長坤明代表本府至澳洲墨爾本參加 AIPH 春季會議，並於會中報告臺中花博籌備進度；同年3月24日至27日 AIPH 派員來臺中審查花博籌備進度及參訪。

四、其他工作項目(持續辦理中)

花博相關之文化參與、表演節目(含開閉幕及展演活動)、國內外觀光宣導、花園城市運動、社會教育推廣、志工參與、企業參與、校園綠美化、官方網站建置等，亦由相關主政機關依預定進度陸續展開作業中。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主計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蔣建中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建中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達成本府施政方針與願景，本處善盡「幕僚府弼」之責，秉持零基預算精神，落實會計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期達成財政收支平衡之目標。亦積極掌握社經發展趨勢，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社會經濟及民間消費等統計調查，及強化地方公務統計，彙編各類統計書刊，提升統計資訊平台功能，充分揭露各項統計指標數據與分析，及時提供市政政策改進參考。

最後，建中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歲計業務

- (一)整編本市 107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 (二)編印「107 年度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並分行本府各機關。
- (三)核定本府各機關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之相關事宜，並按季編送本市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提送貴會備查。
- (四)依據「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按季或每半年編製「社會福利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教育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畫分配及執行明細表」、「對議員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及「水利經費辦理情形表」等各項考核表件報送行政院主

計總處、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教育部，並配合實地考核作業。

- (五)核定本府各機關 107 年度歲入、歲出預算分配事宜及保留分配事宜。
- (六)依據年度計畫實施進度，辦理附屬單位預算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數備查；配合業務增減需要，辦理附屬單位預算重大併入決算及補辦預算案件報本府核准，並以決算資訊回饋至未來年度預算編列過程，切實檢討並建立管控機制。
- (七)配合業權基金與政事基金特性，依據行政院修正「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之授權修正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注意事項。

## 二、會計業務

- (一)依會計法審核各基金會計報告，針對進度落後、營運(業務)績效不彰者，適時督促檢討改善。
- (二)依據決算法及行政院頒決算應行注意事項彙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 (三)核定歲出預算保留

於 107 年 1 月 4 日召開 106 年度歲出保留專案會議，並核定各機關 106 年度歲出預算保留數。

表 1 臺中市 106 年度歲出預算保留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 項次	預算數/轉入數(A)	保留數(B)	保留比率% (C)=(B)/(A)
106 年度	1,302.18	167.56	12.87
以前年度	313.44	104.12	33.22

- (四)訪查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內部審核及內部控制實施情形

本處為強化會計輔助政務之職能，以增進財務效能，106 年度實地訪查 24 個機關學校，針對訪查發現之缺失及未完善事項，提出建議改進事項 284 項（含口頭建議事項 116 項），周延各機關內部審核，強化落實會計管理與內部控制管理機制。

(五) 賡續推動會計革新作業

為期本市會計同仁熟悉新會計制度之變革，自106年7月份起啟用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直轄市版(CBA2.0系統)雙軌作業，以利會計業務推展。臺中市總會計制度及臺中市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修正草案)於106年12月15日函報主計總處，該總處業於106年12月29日以主會公字第1060500908D號函核定，並於107年1月正式實施。

(六) 召開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會議

擇定105年度考評結果未達70分之機關出席本會議報告106年度內部控制推動執行成果，督導其落實內部控制各項工作並強調機關首長應對機關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負最終責任。

(七) 召開本府內部控制學習圈研討會

本於「關心、瞭解、學習」理念，持續規劃營造一開放性的學習分享園地，成立內部控制學習圈，本府依內部控制學習圈實施計畫辦理106年度第3次研討會，會中邀請地方稅務局賴股長玲玉分享辦理內部控制心得以及強化內控機制具體事蹟，推動經驗可提供與會人員學習參採；另為推動本府第一階段試辦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推動計畫，亦邀集第一階段試辦機關與會瞭解推動計畫及內容，俾利後續推動機關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以健全內部控制。

三、統計業務

(一) 定期檢討公務統計方案以符合施政現況

為充分呈現本府施政效能，本處賡續推動各級機關就所掌業務精進公務統計方案，透由適時對公務統計報表進行增刪修訂，以數字記錄本府施政脈絡與市政進步概況。106年9月到107年3月間各級機關共增訂37表次、刪除29表次及修訂98表次。

表 2 臺中市政府各級機關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公務統計報表修訂概況

單位：表

局處名稱	增	刪	修
總計	37	29	98
民政局	1	7	4
生命禮儀管理處	7	-	-
教育局	10	-	12
社會局	-	7	17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	-	-	11
衛生局	7	5	-
食品藥物安全處	5	-	-
環境保護局	-	-	3
經濟發展局	1	-	6
主計處	-	-	8
人事處	1	9	2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	-	14
政風處	-	-	1
勞工局	-	-	1
地方稅務局	-	-	6
農業局	-	-	1
觀光旅遊局	-	-	4
文化局	-	-	1
文化資產處	-	-	1
市立圖書館	-	-	2
都市發展局	-	1	-
住宅發展工程處	5	-	-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	2
臺中市議會	-	-	2

## (二)開放本府施政統計資料，以達資訊公開

配合政府資訊開放潮流，本府各級機關建置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透由本處「臺中市公務統計資訊網」之各機關統計資料預告發布時間專區，統一發布公務統計報表資料，將本府施政作為與本市現況數據開放供民眾查詢運用，並於各級機關網站首頁設置連結至本網站，達統計資訊公開透明原則。106年9月到107年3月各級機關除秘密類報表計發

布 5,201 表次。另各類統計刊物及市政統計分析皆置於本處網站供民眾下載運用。

(三)按月彙編統計刊物，即時提供重要統計資訊

為呈現市政建設成果、重要社經發展之統計數據及各類本市重要基礎資料，本處按月編製「臺中市統計月報」、「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於下年度開始前，依本市重要施政方向檢討各刊物所列統計項目，並填報最新統計數據、繪製圖表並撰寫文字分析，編製完成後公布於本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表3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編印統計刊物一覽表

名稱	出刊月份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	◎	◎	◎	◎	◎	◎	◎
臺中市統計月報	◎	◎	◎	◎	◎	◎	◎

(四)強化市政統計分析品質，提供統計應用施政決策

為強化統計資料應用價值，發揮統計服務效能，本處人員以統計專業的角度，運用本市之重要施政成果資料，研撰各類應用統計分析，並研訂 107 年推動應用統計分析實施計畫，規劃本府各機關 107 年應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發揮統計服務效能，針對不同面向進行探討及剖析，提供機關擬訂施政決策之參考及供各界應用。

表4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市政統計分析一覽表

序號	分析類別	名稱
1	警消環衛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托育狀況與給付
2	交通地政	觀光樞紐在台中，拓展國際能見度
3	性別統計	臺中男女「險」不同
4	警消環衛	臺中市醫療資源分布概況
5	財政經濟	臺中市勞資爭議概況
6	都發建設水利	推動環境教育，打造綠能永續低碳城市
7	都發建設水利	臺中市住宅現況與趨勢
8	警消環衛	以健保就診資訊探究市民健康情形

9	教育文化	當我們「童」在一起－臺中市兒童課後照顧概況
10	財政經濟	臺中市中高齡勞動力情形
11	警消環衛	妥善汙水處理，活化水資源利用
12	交通地政	便捷臺中，你我微笑
13	都發建設水利	大臺中都市計畫概況
14	財政經濟	特別收入基金概況
15	財政經濟	民以食為天－稻米生產概況
16	財政經濟	臺中市營利事業概況
17	財政經濟	臺中市營造業概況
1	性別通報	臺中市辦理推介就業輔導概況
2	性別通報	臺中市離婚狀況
3	性別通報	臺中市老年生活津貼概況
4	性別通報	臺中市失蹤人口概況
5	性別通報	臺中市低收入戶概況
6	性別通報	臺中市婦女福利概況
7	性別通報	臺中市獨居老人概況

#### (五)確實控管統計調查，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成效

政府所辦理之各項統計調查均為擬訂施政方針或檢視施政成效之重要參考依據，為提升統計調查品質與效率，避免因詐騙事件頻傳，間接造成民眾對政府統計調查案件不友善致受訪意願低落，並維護民眾權益及避免重複調查，本處輔導本府各級機關及區公所依統計法及「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向民間舉辦統計調查作業須知」規定，將欲辦理之統計調查實施計畫予本處核定，並由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於「165 反詐騙專線」供民眾查詢。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已核定 4 件統計調查計畫案。

表 5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核定統計調查一覽表

辦理機關	核定日期	調查名稱
住宅發展管理處	106 年 9 月 11 日	106 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申請者之居住現況與機能調查
社會局	106 年 9 月 28 日	106 年臺中市托育與就業之整合性照顧政策效益評估調查
主計處	106 年 12 月 26 日	臺中市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主計處	106 年 12 月 26 日	臺中市消費者物價調查

## (六)辦理統計業務實施計畫執行情形檢討

辦理 106 年度實施計畫執行情形檢討，就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訂定 106 年度統計業務實施計畫內容，檢視各項統計業務辦理概況，確實掌握辦理進度與成效，作為 107 年改進目標，提升統計工作品質。

## (七)繪製互動式統計圖表，增進統計資訊親和力

政府資料開放後，統計資訊需求日增，然定期編布之統計資料與發布之統計刊物，皆以靜態統計圖表居多。本處運用 Xcelsius 互動式儀表板軟體，依各機關重要政策推行狀況及施政成果，選取各類主題。各類主題中，按年綜整各項重要統計指標項目統計數據，以動態的切換將多面向整合之靜態統計圖表呈現，使統計資訊的傳達從單一且片段轉化為連續且多角度的方式，具更佳的親和性與活潑性。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已完成 3 件主題互動式統計圖表更新，並新增 5 件主題互動式圖表。

表 6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繪製各類互動式統計圖表一覽表

序 號	名 稱
1	臺中市刑案概況(105 年)
2	臺中市近年勞資爭議概況(105 年)
3	臺中市消防概況(105 年)
4	杜絕空汙你我做起-臺中市空氣汙染概況(105 年)
5	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數就讀類科概況(105 年)
6	臺中市近 5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數及近視概況(106 年)
7	臺中市近年勞資爭議概況(106 年)
8	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數就讀類科概況(106 年)

## (八)辦理教育訓練，增進主計人員統計知能

## 1、辦理統計業務研習會

為提升主計同仁之統計知能及工作效能，對各級機關主計人員，舉辦統計業務研習會，於會中報告本處年度統計重點工作項目，並遴聘講師分別介紹「統計分析撰寫規範、要領及格式」及「地方政

府應用統計推動及展望」，以充實同仁專業知能。

## 2、辦理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維護運作教育訓練

為使新進同仁對於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快速熟悉操作，針對各機關統計業務報表編報及審核人員辦理 106 年度第 2 期「臺中市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教育訓練，使同仁知悉系統內報表編送及審核操作。

### (九)維護及更新 PX-WEB 資料庫，便利資料查詢

為提升統計資料查詢服務，運用主計總處免費授權使用之 PX-WEB 多維度統計資料庫軟體，涵蓋「統計年報」、「重要統計指標」、「性別統計指標」、「物價統計」、「家庭收支」書刊及「人口及住宅普查」、「工商及服務業普查」與「農林漁牧業普查」各項統計表時間數列資料，透過直覺化及友善化之使用者介面可查詢所需資料，輔以 PX-Map 繪圖功能，透過 PX-files 視覺化成面量圖，以清晰、豐富與多元化方式呈現各式統計資訊。

## 四、經濟統計

### (一)辦理物價調查

按月編製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用以衡量家庭購買消費性商品及服務之價格水準變動情形，作為衡量通貨膨脹、測度實質所得及調整薪資之重要參考指標。

本市最近 6 個月(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為 101.92(指數基期:105 年=100)，與上期比較上漲 1.14%。觀察 7 大分類指數走勢，食物類主要受短期氣候與季節因素影響；衣著類因 10 月冬季服飾新貨上市而價漲，至 2 月接近冬季季末優惠增加而價跌；居住類 10 月起實施非夏季用電費率而價跌；交通及通訊類受國際油價影響呈現上揚走勢；教養娛樂類受假期效應影響，假期費用提高，假期結束後回復平日收費；雜項類受香菸菸稅調漲、春節個人服務費及部份理容服務費調價而上

揚；醫藥保健類波動程度相對較小(詳見圖 1)

按月編製營造工程物價指數(CCI)以衡量營造工程投入材料及勞務之價格水準變動情形，作為調整工程款、提供有關企業、機關之運用及本府施政之參據。

本市最近 6 個月(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平均為 102.86，與上期比較上漲 2.67%，材料類因 10 月金屬製品類價跌，而 11、12 及 1 月金屬製品類價漲影響呈現上升走勢，勞務類波動程度則相對較小(詳見圖 2)。

本處於每月結束 5 個工作日發布(如遇春節或較長連假，將酌予調整)上月物價變動分析新聞稿及每月 20 日發布物價統計月報，更新物價統計資料庫(遇假日順延)，同步刊載於本處網站可供各界即時查詢，並設有「臺中市物價指數答客問」供民眾查詢物價指數相關疑問；另亦按月編製「臺中市物價指數摘要」摺頁，供各局處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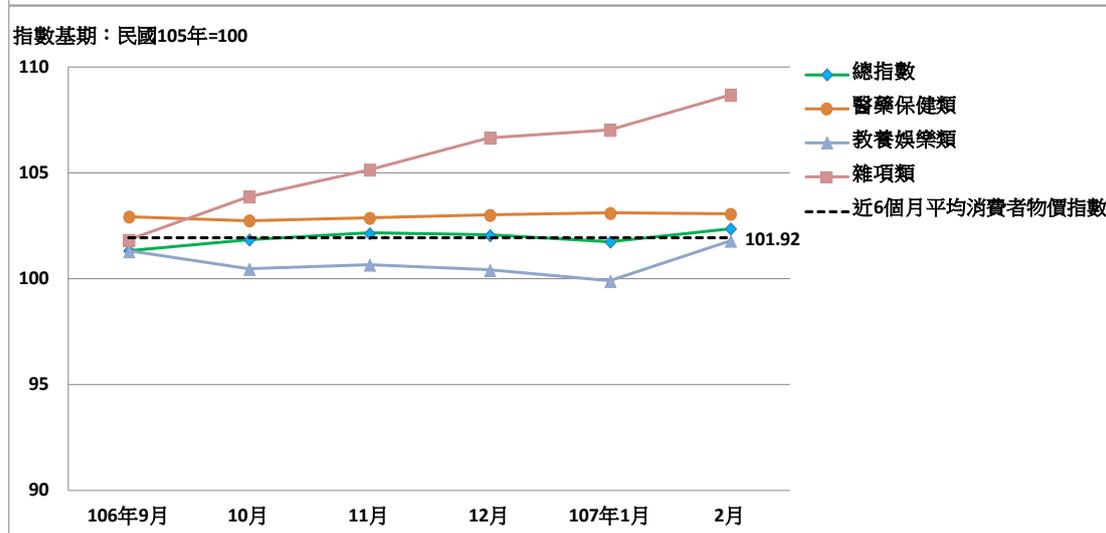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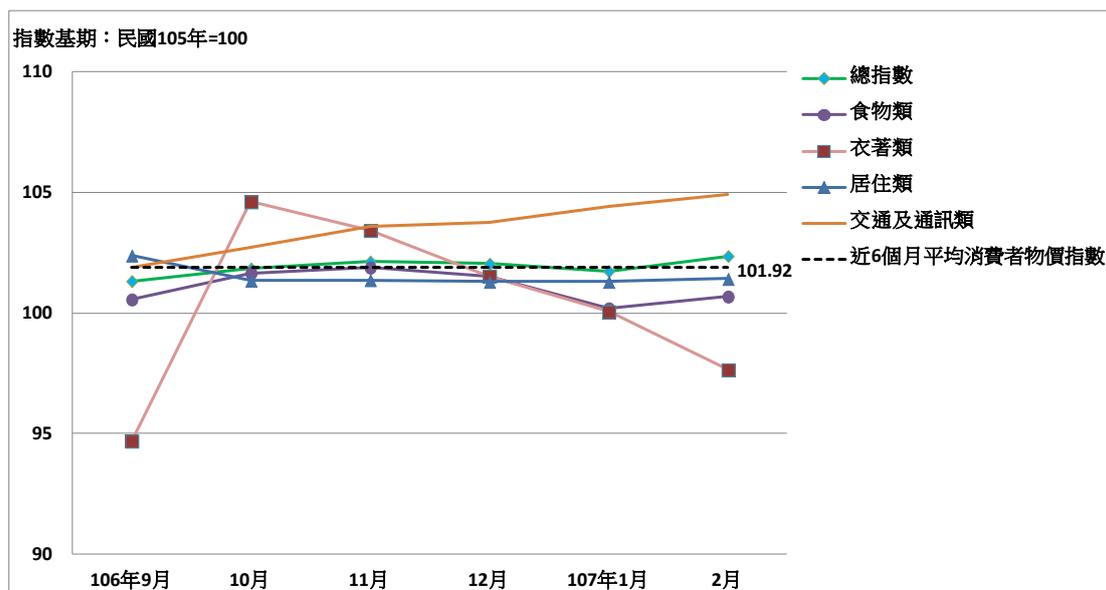


圖 1、臺中市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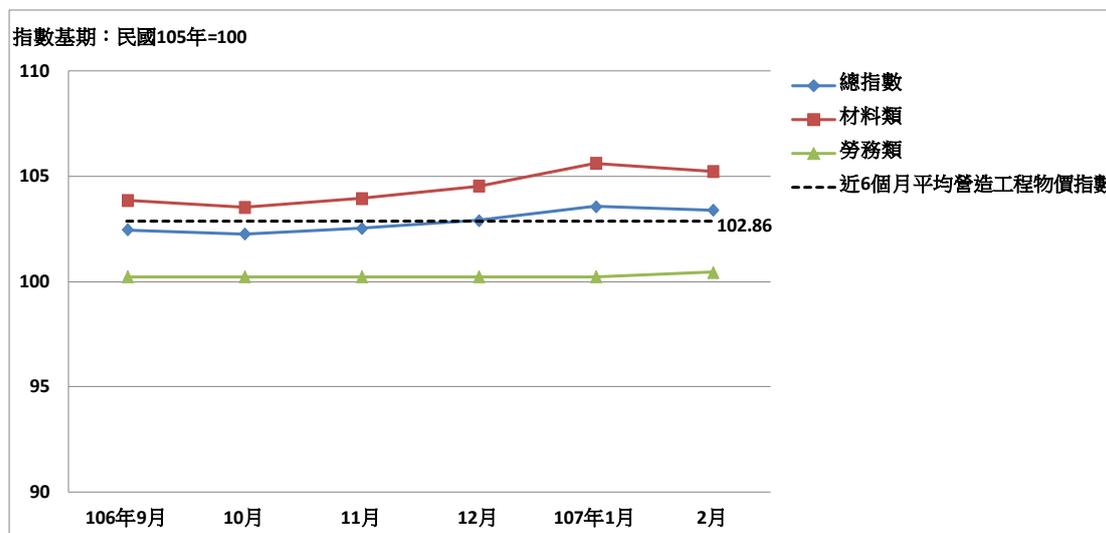


圖 2、臺中市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走勢圖

## (二)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為按年辦理之調查，為精進訪查技巧、提升工作效率，辦理「106年家庭收支調查講習會」，俾加強調查人員基本概念及調查要領，期能獲取更加詳實正確之資料。

依據本處 105 年家庭收支調查結果顯示，本市平均每戶所得收入為 114 萬元，較 104 年之 116.9 萬元減少 2.9 萬元，減少 2.47%。

觀察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 94.9 萬元，較 104 年減少 2.1 萬元，減少 2.18%；主要是受到平均每戶人口數由 104 年之 3.11 人減少 0.17 人、降至 2.94 人之影響，若剔除戶量影響因素，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 32.3 萬元，較 104 年增加 1 萬 1,000 元，成長 3.48%。將家庭依可支配所得大小排列，並按戶數分成 5 等分，105 年本市最高 20% 家庭平均可支配所得 188 萬元，較 104 年的 193.3 萬元減少 2.74%；而最低 20% 家庭(含無所得家庭)34.5 萬元，較 104 年的 35.7 萬元減少 3.36%，家庭戶數貧富差距為 5.45 倍，較 104 年 5.42 倍擴大 0.02 倍，但低於全臺平均值的 6.08 倍，顯示本市貧富差距情況仍較輕。

科技家用設備部分，105 年本市家庭主要設備如彩色電視機、洗衣機、行動電話及熱水器普及率均達 9 成以上，已近全面普及。

105 年平均每戶住宅建坪(含車位、走廊、陽台等)50.15 坪，較全臺平均值 44.33 坪還高出 5.82 坪，於六都中排名第 1，顯示本市市民居住空間更為寬敞舒適。

表 7 近兩年臺中市家庭收支概況

項 目	105 年 金額(元)	104 年 金額(元)	增減比率 百分比
平均每戶所得收入	1,140,325	1,169,183	-2.47
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949,050	970,157	-2.18
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	322,806	311,948	3.48

平均每戶消費支出	769,046	777,046	-1.03
平均每戶非消費支出	191,276	199,026	-3.89
平均每戶儲蓄	180,003	193,111	-6.79
家庭戶數五等分所得差距	5.45倍	5.42倍	0.03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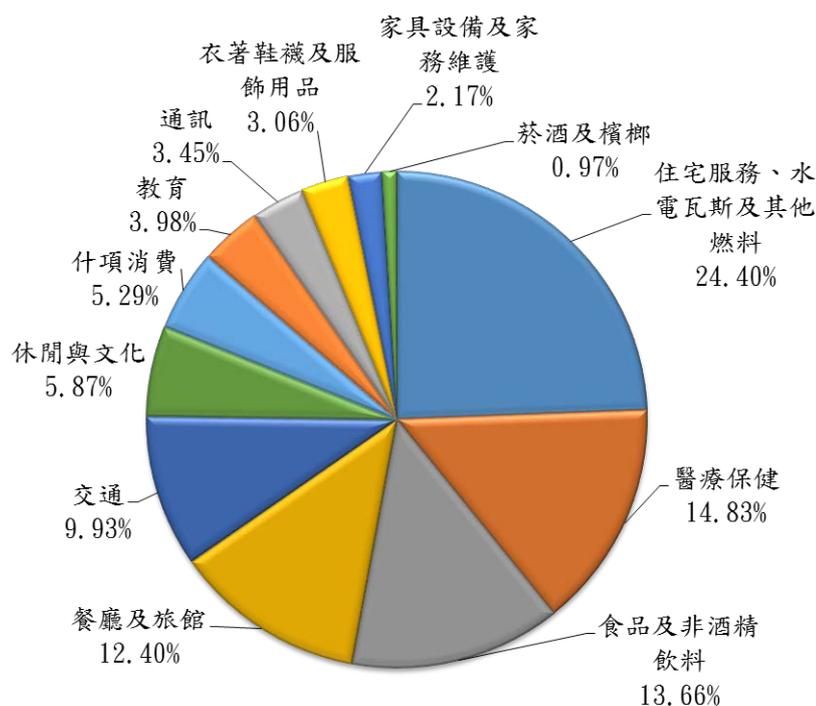


圖 3 105 年臺中市家庭消費型態結構

(三)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

106年9月至107年3月配合中央機關辦理統計調查項目如下表：

表 8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一覽表

辦理週期	名稱
每旬	消費者物價調查
材料：每旬 勞務：每月	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每月	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每月	人力資源調查
每月	受僱員工薪資調查
每半年	汽車貨運調查

每年	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
不定期	人口及住宅普查第1次試驗調查

#### (四) 撰寫經濟統計通報及分析

106年9月至107年3月已撰寫3篇經濟統計通報及4篇經濟統計分析，供本府各機關作為施政參據，並上網公告供一般大眾瞭解本市經濟現況。

表9 106年9月至107年3月經濟統計通報一覽表

編號	名稱
第106-06號	臺中市近3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概況分析
第106-07號	侵臺颱風對臺中市蔬果類物價影響概況
第107-01號	106年臺中市勞動力概況

表10 106年9至107年3月經濟統計分析一覽表

編號	名稱
1	臺中市104年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分析報告
2	臺中市105年人力資源調查摘要簡析
3	臺中市105年家庭收支調查結果簡析
4	臺中市10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結果提要分析

#### (五) 落實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運作

為激勵基層統計調查網兼辦調查人員工作士氣，積極落實考核、管理及各項勤前教育訓練，又為利經驗傳承使調查技巧嫻熟，辦理106年基層統計調查網業務研習會，進而提升訪查效率及調查資料品質。

#### (六) 行動100有感措施

為順利推行各項統計調查及提升政府統計調查公信力，本處facebook粉絲團專區於各項調查實施前1週公布調查時程，並將調查結果摘要於簽奉核准後3日內，刊布於本處facebook粉絲團專區，供民眾查詢。106年9月至107年3月統計調查宣導計38篇，統計結果摘要計7篇。

## 參、創新措施

研訂 107 年度推動應用統計分析實施計畫，規劃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應撰寫之分析主題及注意事項，並參考主計總處設計之統計分析心智圖，提供主題、統計資料蒐集方式。另彙編「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暨所屬撰寫統計分析常見錯誤樣態」，透由羅列統計分析常見錯誤樣態供主計人員撰寫統計分析時參閱。期能深化主計人員撰寫應用統計分析能力，提升市政統計分析運用價值。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在六都並立的格局下，為滿足民意需求及落實市政建設推展，本處係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提昇資源運用效能」為目標，貫徹零基預算精神，審視各項施政計畫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促使有限財源獲得妥適分配與運用，有效控制歲出規模，妥適編列預算，並檢討修訂預算編審及執行規範，落實中程預算作業制度，提升支出效率，杜絕支出浪費，以健全政府財政。

二、持續輔導本市各機關熟悉瞭解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並試編 106 年度新制總決算

本市自 107 年 1 月起正式實施新會計制度，未來將持續舉辦相關研習訓練課程，盡力輔導各機關持續推動新會計制度，提高各機關會計帳務處理正確性；另依中央政府經驗，於完成 106 年度現制總決算編造後，以此資料據以試編 106 年度新制總決算，以利順利產製 107 年度地方總決算。

三、輔導強化各機關內部控制增益施政目標之達成

持續辦理內部控制教育訓練，充實種子教師之知能，將內部控制（含內部稽核）相關資訊充分傳達至機關內部各單位。並督導各機關持續採滾動方式定期檢討施政風險，以落實自我監督機制，另藉由內部控制監督作業，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俾利未來簽署內部控制聲明書，繼而輔助政務之實施。

#### 四、優化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

本市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自 105 年正式啟用，各項統計業務電子化，公務統計報表之編製、檢核、遞送、發布、保存，以至於資料庫均賴系統之串連運行，未來將持續對系統各類功能弱點進行優化改進，使系統程式操作更具人性化，並舉辦教育訓練，降低公務統計業務承辦人員系統操作之困難度，進而提升行政效能。

#### 五、精進性別統計指標建置、強化本府性別分析深度

呼應國際性別意識潮流，賡續推動各級機關就性平會政策方針中，在各分工小組具體行動策略之施政作為，建置性別統計項目。107 年除規範 106 年度編列性別預算之機關，應就該項業務撰寫性別統計分析外，亦強化輔導各級機關編寫性別統計分析能力，充分運用性別統計數據觀察社會經濟發展過程中，不同性別的處境待遇及進步實況，用來檢驗政策及支援決策。

### 伍、結語

為妥適分配有限財源、健全財政，建中將持續帶領所有主計同仁，秉持「熱忱、公正、效率、精確」的服務原則，善盡主計職能，以締造本市財政經濟雙贏的局面，打造臺中成為國際級的「生活首都」及「宜居城市」，呈現新臺中風貌與滿足市民需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俊傑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俊傑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自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正式成立，本局業務職掌包含區域計畫、城鄉計畫、都市設計、都計測量、都市更新、建造管理、營造施工、使用管理、都市修復工程等，業務攸關本市城鄉發展，且與市民權益息息相關，並於 106 年 7 月 1 日成立「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專責辦理住宅管理業務。

本局施政政策擬定程序係先探討目前遭遇的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瓶頸與未來可能發生的問題，對現況有初步瞭解後再依市長施政主軸訂定本局部門發展願景與目標，並予研擬策略及行動方案，以為未來施政的依據。

本工作報告整體架構分為施政成果、創新措施及未來願景規劃重點等三大部分，分別從城市規劃、都市計畫與管理、建築管理及宜居城市等面向，說明相關執行成果、推動方案及未來施政方向，期望在「友善都市、宜居城市、低碳與綠能的環境」之發展目標導引下，透過各項策略、行動方案的推動執行，提升本市整體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的品質。

最後，俊傑在此謹將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城市規劃

#### （一）持續推動都市更新

##### 1、公辦都更推動

- （1）本府公開評選「豐原車站東側豐原區翁明段 659 地號等 1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案

本案更新單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都市更新地區北側街廓，面積約 0.38 公頃，所有權人計 18 人，公有土地約佔 77.5%(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臺灣鐵路管理局)；私有土地約佔 22.5%。

本案為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全額投資辦理都市更新事業，本局屬代辦性質。計畫目標除促進公、私有土地有效再利用外，更期待透過都市更新一併改善當地環境景觀及提供社會住宅使用，並活絡商業氣息。

本府依上開方案辦理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草案等規劃作業，經 105 年 5 月辦理公開展覽、公聽會、聽證，並經提報本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 105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通過(105 年 7 月 13 日)。

本案 106 年度已依審竣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草案，研擬招商文件草案，並依都更條例第 9 條、施行細則第 5 條之 1 等規定，準用促參法招商相關程序，於 106 年 7 月辦理招商文件草案預覽及相關說明會，並於 106 年 9 月辦理第一次公告招商，惟因都更市場低迷，已修正招商文件，並於 107 年 3 月 28 日辦理第二次公告招商，受理申請至 107 年 6 月 27 日。俟都市更新事業實施後，將為本市豐原副都心提供至少 72 戶社會住宅，並引入移民署進駐，健全本市都市發展多元服務機能。

(2)推動「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都市更新及都市計畫都更作業」

本案古蹟及歷史建築區塊將由文化局編列預完成修復工程及全區再利用計畫與經營管理，並由文化局就古蹟定位進行整體思考未來再利用計畫與經營管理；針對區內都市更新地區亦重新再定位，為舊市區通盤檢討需求考量，以解決舊市區停車、開放空間不足等問題，經本市再生及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擬將範圍內專 3-2 全區變更為停車場

用地，業已提報內政部審議。另變更前預計將範圍內本府經管之廳舍，雜亂不彰之地上物拆除並辦理綠美化作業。專 3-2 短期簡易綠美化方案本局已委託東海空間設計公司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刻正辦理最後修正，俟完成後擬依「臺中州廳專 3-2 全區變更為停車場用地」三民路及民生路側市有土地辦理地上物拆除及綠美化作業協調會議核示，移交建設局辦理後續施工及維管作業。

## 2、爭取中央都市更新補助目前除爭取內政部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目前執行如下表：

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工程補助執行表

編號	案名	中央補助經費	目前辦理情形
1	臺中大車站暨干城再生計畫—臺中大車站暨干城再生整體先期規劃案(干城及帝國糖廠整體串聯及再生作業)	525 萬元	內政部 106 年度都市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公共工程第 1 階段補助計畫核定補助 525 萬，本府並編列地方配合款 175 萬，合計 700 萬元。
2	臺中市都市更新先期規劃案(潭子、后里區等)	375 萬元	內政部 107 年度都市更新委外規劃及關聯性公共工程第 1 階段補助計畫核定補助 375 萬，本府並編列地方配合款 125 萬，合計 500 萬元。

## 3、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

持續協助震災社區辦理更新重建執行表

編號	案名	目前辦理情形
1	豐原區聯合市場變更都市計畫及辦理都市更新案	實施者於 106 年 10 月 6 日及 106 年 10 月 12 日來函說明：「本案產品定位尚須調整，故事業計畫書及權利變換計畫書內容中有關容積獎勵、建築設計規劃及財務計畫等章節內容將局部調整變動」。 本局函復：有關變更臺中市豐原區下南坑段 1232 地號等 107 筆土地是否需再行檢附事業計畫同意書一案，本局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函復查除涉及都市更新條例第 19-1 條規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變更，得採簡化作業程序外，仍須依都市更新條例第 22 條規定辦理。
2	霧峰區地利段 1182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	105 年 7 月 22 日核定公告發布實施變更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106 年 4 月 27 日 竣工書圖及成果報告書准予備查。
3	東勢區東安里本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	已興建完成，目前待更新會成果備查及清算事宜。

編號	案名	目前辦理情形
	及權利變換計畫	
4	霧峰區峰東段 973 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案(瑞士花園社區)	大里地政事務所於 105 年 2 月 19 日函知權利變換登記業經辦理登記完畢。已興建完成，僅尚未成果備查。
5	大里區長春段 769 地號等 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案	106 年 4 月 5 日 實施者檢送變更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書報核。106 年 6 月 3 日 公告辦理於 106 年 7 月 5 日辦理聽證。106 年 10 月 6 日核定公告實施。
6	變更臺中市大里區東湖段 436 地號等 2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案(大里區中興國宅)	已於 107 年 2 月 8 日舉辦公聽會及聽證，另已提送臺中市都市更新爭議及處理審議會 107 年度第 2 次會議審議。

#### 4、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

都市更新先期計畫項目表

先期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臺中市都市更新先期規劃(配合原縣轄舊市區再生)委託技術服務案	針對本市原縣轄地區委外辦理舊市區再生內容之研究，其內容應考量該區為早期發展區域，建物老舊窳陋問題，亟需改善之環境，並配合周邊地區需由都更方式辦理之研究、諮詢與輔導等提供專業服務。
臺中市縱貫之心都市更新先期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依「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明細表編號第 34、35、36)案」變更理由，透過都市更新方式辦理整體開發，進行本案先期規劃可行性評估研究，並規劃車站專用區細部計畫。
臺中市都市更新先期規劃(潭子、后里區等)委託技術服務案	為針對本市潭子區及后里區特性，推動都市再生，委外辦理都市更新先期規劃案，期望藉由先期規劃作業釐清都市再生潛力及實施方式，提升地區生活品質。

#### (二)中區再生推動作業

##### 1、法治及制度面

舊市區都市再生環境之整體營造，影響層面廣泛，為有計畫的落實本市舊市區文化資產保存、產業經濟活絡、交通運輸改善、土地使用管制、社教品質提升、市容景觀美化、居住環境品質增進及都市生態涵養等復甦都市機能業務，本局亦積極成立「臺中市都市再生及發展委員會」來推動中區再生總體事務，俾為其注入更多專業、更大彈性及更高效率，有效提

升執行績效及競爭力，以符合各界期待，促進都市再生與發展，增加自主性管理，進而提升都市競爭實力及都市生活品質，有效推動都市發展相關事務。

委員會成立後，業已指導研擬「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方案」，於 104 年 7 月 1 日函送市府相關機關，列為城中城政策指導與執行計畫，並由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定期專案管考。

另外，並推動研擬相關自治條例草案，作為推動中區再生法源依據，於 104 年底完成辦理公聽會、法規預告，並於 105 年 3 月提經市府法規會審竣，經臺中市議會 105 年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法規委員會一讀通過，並依審議意見再次辦理公聽會，有關產業再生特區自治條例，經提送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會審議，6 月 28 日一讀通過，6 月 29 日經本市議會法規委員會審查保留。業依審核意見邀集相關商圈組織工會、團體，於 8 月 23 日、25 日召開兩場次公聽會，彙整意見後再行提報本市議會審議。另外，經濟部依行政法人法審核本府設置「臺中市產業再生發展中心」部分，已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審核通過，8 月 31 日本府法規會審議通過，9 月 19 日第 266 次市政會議通過。

「臺中市產業再生特區發展自治條例」草案、「臺中市產業再生發展中心設置自治條例」草案業依臺中市議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審議意見，由召集人於 106 年 1 月 10 日召開會前會，進行草案條文說明溝通，106 年 3 月臨時會續審，保留至 6 月 20 日定期會法規會逐條審查，7 月 3 日法規會決議，有關是否設置再生發展中心案，提報市議會大會審議，兩自治條例草案市議會法規會保留審議。

## 2、實務面

目前除針對中區產業再生發展策略制訂法治內容及程序推動外，對中區閒置大樓空間更成立推動小組，以定期召開跨局處會議持續推動活化再利用，另

外，其他舊市區重建案也持續推動中，其推動成效及內容如下：

本市中區指標性閒置大樓辦理情形及舊市區重建案彙整表

類別	名稱及地址	現況及權屬說明	辦理情形
重建 都發局 主政	千越綠川 商業大樓 地上 10 層地下 2 層	中區綠川段三 小段 9、9-1 地 號(2535 m <sup>2</sup> )； 土地所有權人 452 人，建物 (18150 m <sup>2</sup> )所有 權人 541 人， 惟地下 1 樓與 地上 3 樓部分 攤位未辦理保 存登記。	1. 106 年 11 月 2 日秘書長率隊拜訪更新會，秘書長 裁示如下： (1)請建築師事務所及業務科蒐集各縣市容積移 轉道路計算方式案例，研議以河岸兩邊道路 寬度併計之可行性。 (2)請更新會持續努力以達成取得土地及建物面 積 80%以上同意比例之目標。 2. 106 年 12 月 7 日業務單位邀集理事長及規劃團 隊研商後續推動事宜，後續工作排序如下：(1) 先與建經公司簽約、(2)請建經公司協助完成臺 灣大道側六戶產權整合工作、(3)如前項工作無 法達成建築師事務所依 106 年 11 月 2 日秘書長 指示研提以河岸兩邊道路寬度併計辦理容積移 轉之可行性提案、(4)研提小戶聯盟權益保障之 可行方案積極與小產權者溝通確實保障其權益。 3. 107 年 3 月 10 日下午召開第 2 次會員大會決議 如下： (1)修正事業計畫內容臺灣大道側六戶劃為整 建維護區段，原千越大樓劃為重建區段分期 分區推動更新工作部分，決議「授權更新會 理監事會討論」。 (2)擬與中國建經簽署委託技術服務契約書部 份，決議「委託金額高，在臺灣大道六戶同 意書未取得前緩議」。 (3)擬與卓越資產鑑定有限公司楊祥銘估價師 簽署委託辦理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技術服 務契約書部分，決議「授權更新會理監事會 討論」。
	綜合大樓 及原遠東 百貨臺中 店大樓地 上 7、9 層 地下 1 層	土地 34 筆 (3,150 m <sup>2</sup> )、土 地所有權人 49 名；建物 33 筆、建物所有 權人 32 名；惟綜 合大樓部分攤 位未辦理保存 登記。	1. 106 年 11 月 8 日更新會理事長拜訪秘書長，理 事長表示「遠東百貨態度觀望及部分理事因反 對而反對導致重建工作緩慢」秘書長裁示如 下： (1)請遠東集團正面表態支持本重建案，並請遠 東百貨公司推派建築及規劃等專業人員與 會，以加速重建工作之推動。 (2)請遠東百貨公司協助召開綜合百貨公司股東 大會，辦理公司組織及負責人之改選事宜。 (3)建請遠東百貨公司支持更新會議決通過委任

類別	名稱及地址	現況及權屬說明	辦理情形
			<p>之規劃團隊或建經公司協助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之推動。</p> <p>2. 107年1月23日、1月26日及2月9日遠東集團與本局接洽瞭解更新會推動情形，更新會於107年2月26日召開第一屆第十六次理監事會議略如下：</p> <p>(1)有關確認綜合大樓建物未辦理保存登記產權目前情形及後續測量作業規劃部分，決議「固定各樓層建物價值，該樓層所有權人僅持分該樓層價值」，以達公平合理的價值分配。</p> <p>(2)有關討論是案土地及建築物產權不一致之所有權人權利價值比例協議方式及適當之拆分比例部分，決議「浮動式土地與建物價值拆分比」以保障全部所有權人最大權益為目標。</p>
	合作大樓、觀光大樓、聯美及豪華戲院	土地 314 筆(9650 m <sup>2</sup> )、土地所有權人 410 名；建物 545 筆、建物所有權人 446 名；惟合作大樓等公共空間部分多未辦理保存登記。	<p>1、107年1月12日豪華戲院所有權人欲請逢達不動產開發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助以增加本案推動之可行性。</p> <p>2、107年1月23日業務單位將與推動單位(康和登都市更新公司)召開工作會議會中結論「因縮小更新單元面積涉及合作大樓結構安全問題，請推動單位先確立縮小範圍後由業務單位協助整理權屬資料，再召開2場次之都市更新說明會協助推動本案重建工作。」</p> <p>3、107年2月5日推動單位告知初期投入資金過大暫緩推動。</p> <p>4、107年2月6日聯美戲院所有權人至業務單位表示聯美及豪華戲院所有權人及中區合作社已經有共識押土地融資來推動本案重建工作。</p>
	中英大樓 地上 7 層 地下 1 層	土地 3 筆(2140 m <sup>2</sup> )、建物 263 筆。	<p>1、本案土地投標買受公司目前以爭訟方式要求建物所有權人拆屋還地；106年12月5日江翊股份有限公司表示「建物所有權人如願切結依都市更新條例規定以殘餘價值估算建物價值，該公司則同意以都市更新方式辦理本案開發」。</p> <p>2、107年2月23日協助召開建物所有權人都市更新宣導說明會，出席會議所有權人約45人，並於3月24日協助召開第2次建物所有權人都市更新宣導說明會，聽取建物所有權人參與都更重建意願，以利後續能與土地買售公司共同協商辦理重建事宜。</p>
重建 經發局	原永琦東急百貨臺中店大樓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p>1、本大樓租賃予年代集團20年，租賃期間為102年8月15日起至122年8月14日止。</p> <p>2、近期「光明頂創育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局表示</p>

類別	名稱及地址	現況及權屬說明	辦理情形
主政	地上 9 層 地下 1 層		有意承租原永琦東急百貨臺中店大樓，本局已與年代集團王宜陵執行董事詢問轉租意願，王執董表示可以協談，未來本局將持續追蹤進度。
	原財神百貨大樓 地上 11 層 地下 2 層	地上 1 樓至 5 樓營運窗口為「金鑑公司」張義為君(亦為大樓管理委員會總幹事)。	1、為活化中區經濟發展局推動「106 年度中區空屋媒合計畫」，廠商已於中區大誠街 114 號成立空屋活化服務據點，並成立 0800-288887 免付費服務專線。
重建 都發局 主政	<b>東海大樓</b> 自由路 2 段 87、93 號等 地上 10 層 地下 3 層	現況整棟閒置 所有權人共計 15 人，土地所有權人 15 人；土地面積 1,617.00 m <sup>2</sup> ；建物所有權人 14 人；合法建物面積 12,216.10 m <sup>2</sup>	1、106 年 6 月 8 日檢送都市更新會立案相關申請文件至局，本局於 106 年 6 月 16 日發補正函，106 年 6 月 26 日檢送補正後都市更新會立案相關申請文件至局，本局 7 月 5 日准予立案，並檢發立案函文。 2、後續本府將協助向中央爭取補助重建規劃費用以加速本案之推動。
	<b>金園大樓</b> 臺中市 中區中華段七小段 5-2 地號等 3 筆土地 地上 10 層 地下 3 層	現況多在使用中 所有權人共計 66 人，土地所有權人 65 人，土地面積 1,195.00 m <sup>2</sup> 。 建物所有權人 62 人，合法建物面積 7,667.31 m <sup>2</sup> 。	1、106 年 9 月 11 日本案籌備小組申請籌組「大湖地區更新地區臺中市中華段七小段 5-2 地號等 3 筆土地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會」，本府於 9 月 15 日同意在案；10 月 13 日召開成立大會會前會；11 月 9 日召開成立大會，已順利產生監事成員。 2、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8 日核發更新會立案函，107 年 1 月 11 日請市長頒發立案證書及揭牌事宜。
	臺中市東區立德段 6 小段 9-26 地號等 43 筆土地	多為透天住宅，和平街側為工廠 土地所有權人共 21 人、建物所有權人 14 人 土地面積：2331 m <sup>2</sup> ，建物面積：1333.26 m <sup>2</sup>	1、106 年 6 月 7 日同意該籌備小組申請籌組「臺中市東區立德段六小段 9-2 等 71 筆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會」。 2、106 年 10 月 26 日召開會議，決議修訂本案都市更新單元範圍，並修改更新會名稱為「臺中市東區立德段六小段 9-26 等 43 筆地號土地都市更新會」，向本局申請核准，本局同意所請。 3、106 年 11 月 2 日召開成立大會，106 年 11 月 30 日核發更新會立案函，107 年 1 月 11 日請市長頒發立案證書及揭牌事宜。

(三)型塑生活、生態、生產城市意象、賡續推動 106 年「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及 107 年「城鎮之心工程



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計畫總經費 4,232 萬元，經本府調整計畫總經費後為 4,902 萬元（中央補助款為 2,751 萬元，本府配合款為 2,151 萬元），相關執行單位刻依規辦理執行中，相關提案補助預算如下表所示：

106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次	計畫類型	計畫名稱	總經費	補助經費	自籌款	備註
1	A	106 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1,400	910	490	執行中
2	AB	106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19,000	12,350	6,650	
3	AB	后里區三豐路人行道路景觀綠美化工程	4,000	2,600	1,400	已完工
4	B	豐原區三豐路(929 巷口至國豐路)人行道路綠美化工程	3,500	2,275	1,225	已完工
5	AB	霧峰區萬豐國小學區周邊整體整合改善計畫	4,000	2,145	1,855	已完工
6	AB	臺中市烏日國民中學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5,000	1,950	3,050	已完工
7	AB	外埔國小圍牆沿路綠美化	2,500	1,300	1,200	已完工
8	AB	臺中市西屯區下石碑溪河岸景觀改造工程	3,500	1,625	1,875	已完工
9	AB	遇見，綠色美學 C2C 學習型步道暨亮點串聯整合計畫	6,000	2,275	3,725	已完工
10	A	西區五權園道生態綠廊環境改善計畫(B類撤案)	116	75	40	已完工
總計			49,016	27,505	21,510	

## 2、依 107 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申請補助作業須知辦理：

- (1) 政策引導型：本市截至 107 年 3 月計爭取並獲核定暨執行 9 案，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計畫總經費 7,200 萬元，經本府調整計畫總經費後為 7,600 萬元（中央補助款為 4,680 萬元，本府配合款為 2,920 萬元），相關執行單位刻依規辦理執行中，相關提案補助預算如下表所示：

107 年度「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次	計畫類型	計畫名稱	總經費	補助經費	自籌款	備註
1	A	107 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3,000	1,950	1,050	執行中
2	AB	107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19,000	12,350	6,650	
3	B	后里區月眉糖廠綠色街廓景觀改善工程(第一期)	10,000	5,200	4,800	執行中
4	AB	大坑生態園區景觀改善計畫	8,000	3,900	4,100	執行中
5	AB	臺中市北區興進綠園道環境改善計畫	10,000	6,500	3,500	執行中
6	AB	臺中市鯉魚公園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5,000	3,250	1,750	執行中
7	AB	107 年度臺中市大肚區山陽里城鎮風貌營造計畫	5,000	3,250	1,750	執行中
8	AB	阿罩霧歷史綠廊計畫	6,000	3,900	2,100	執行中
9	AB	豐原區豐勢路二段人行道綠美化工程	10,000	6,500	3,500	執行中
總計			76,000	46,800	29,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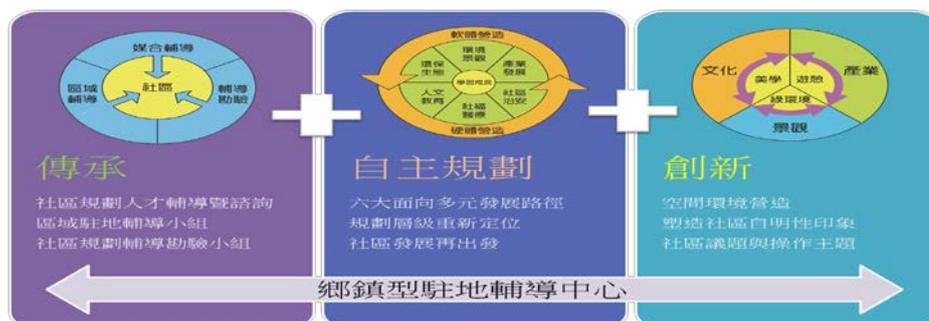
## (2) 競爭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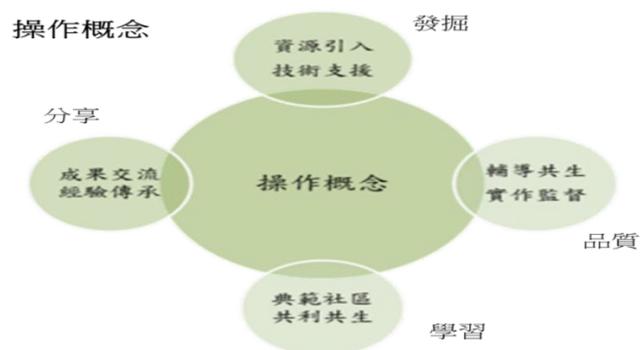
本市截至 107 年 3 月計爭取並獲核定暨執行 1 案「鐵道綠廊-潭心計畫」，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計畫總經費 45,100 萬元(中央補助款為 29,315 萬元，本府配合款為 20,670 萬元)，後續規劃設計、監造及工程由建設局執行中，已於 107 年 2 月 5 日開標，3 月 13 日決標。

## (四) 辦理 106 年度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臺中市政府配合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持續推動「社區規劃」業務，培育社區規劃人才，致力推行社區民眾參與公共事務，共同改造維護公共空間，以臺中市居民皆能自主參與在地社區環境營造為目標。

## 執行策略





內政部營建署核定補助本市計新臺幣 1,900 萬元執行「106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本局配合辦理「106 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推廣計畫」，分別於 106 年 7 月 31 日及 11 月 27 日，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1、於 106 年 9 月 1 至 3 日全市分 5 場次舉辦分區推廣座談會後，計有 95 社區 348 人報名參與培力計畫，參與社區規劃初階、進階、實務培力工作坊及三階段競賽，以爭取初階在地工作坊（社區空間議題擾動）及進階在地工作坊（僱工購料工程）補助。
- 2、業於 106 年 11 月 24、25 日辦理第一階段競賽（共計 71 件社區提案參與），核定計 68 件社區單位初階在地工作坊提案（每提案補助 1.5 至 4 萬元整執行環境議題擾動）及 3 件社區單位初階、進階在地工作坊提案，另核定 13 件工項補強提案（每提案補助 2 萬元整），初階在地工作坊（社區空間議題擾動）已陸續於 107 年 1 月完成。
- 3、業於 107 年 1 月 18、19 日辦理第二階段競賽（共計 57 件社區單位進階在地工作坊提案），核定計 52 社區單位進階在地工作坊提案（每提案補助 9 至 25 萬元整執行僱工購料工程）及 4 件社區單位+初階在地工作坊提案（每提案補助 2.5 至 4 萬元整執行加強環境議題擾動），另再核定 4 件工項補強提案（每提案補助 1.3 至 2 萬元整），業於 107 年 3 月底前陸續完工及勘驗完成。
- 4、預計於 107 年 6 月初舉辦年度成果展系列活動。

(五) 都市設計審議時效、委員審查標準及簡化措施。

1、法令依據

- (1)都市計畫法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9條第2項。
- (2)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第49條第1項。
- (3)本局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係依各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要點。
- (4)臺中市公有建築應送都市設計委員會審議要點。
- (5)臺中市新市政中心專用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臺中市都市設計審議規範。

2、審議程序

依「臺中市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第6點規定，由本局都市設計科受理，經幹事會議通過後，提由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

3、委員會議執掌

依「臺中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第4點規定，係為都市設計、建築物設計、開放空間設計、交通系統設計、及廣告物招牌、街道家俱之景觀設計等審查事項。委員會下另設有幹事會，幹事會執掌為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日常會務工作，協助執行辦理會務，協助先行檢核前開委員會應審查各事項之法令規定及應備書圖表件，併利提送委員會審議。

4、已審議案件

本府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共計幹事會議審查42件、小組委員暨幹事聯合會議審議89件、委員會審議61件，申請聯席幹事會議案件59件，申請聯席委員會審議案件70件，核發審定書145件(含聯席審定書54件)。

(六) 籌劃第七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

1、計畫概述

本局於98年度開始辦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希望藉由一系列及多元化的活動及計畫成果，從政策面、學術面及行銷面等不同角度，使臺中市

民更加了解本市環境空間之美，並配合本市 2018 年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調整設置新增獎項，特別著重於都市空間的綠化及細節刻劃，以達全市舉辦世界花卉博覽會之整體性。

## 2、歷屆執行成效概述

本計畫前六屆活動辦理之成績斐然，深獲建築及空間設計專業之肯定及認同，及期許活動能永續傳承，故本年度持續辦理第七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冀能再次傳導其合法、創意、肯定之含意、豎立建築設計之良性典範及正面提升之功能，讓優質的建築及環境開發者、建築師、設計師及其相關參與人員經由本計畫期紀錄下城市發展難得之經驗，並藉由多元宣傳，增加更多的市民與建築界先進等專業人員及學術領域的參與與認同，帶動城市建築景觀美學視野，使臺中成為一個國際魅力之都。第六屆得獎作品如下圖所示。



### 3、執行內容

「第七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評選活動企劃與舉辦，其執行內容包括：

- (1)建置官方網站及宣傳
- (2)臺中市優秀案件徵件及邀請
- (3)專家學者評審邀請
- (4)現勘及案件影像紀錄
- (5)辦理獲勝作品展、座談會及行銷創意活動
- (6)優勝作品頒發典禮等相關事宜

### 4、辦理情形

本案業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簽約，預計 6 月公開徵件，後續辦理成果展、分享座談會及頒獎典禮。

## 二、都市計畫與管理

(一)定期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行政業務：依都市計畫法定期或專案通盤檢討並完成多處地區。

### 1、依法辦理下列各項通盤檢討案

- (1)臺中市轄區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 (2)烏日、大肚都市計畫區整併及主要計畫、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規劃作業案。
- (3)大里、太平及霧峰都市計畫整併及主、細計畫分離規劃。
- (4)變更后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5)變更豐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6)變更潭子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7)變更東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8)潭子、大雅、神岡及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附近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規劃案。
- (9)變更石岡水壩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新社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1)臺中市都市計畫(工業住宅社區、臺中工業區、中清交流道附近乙工通盤檢討)。

- (12)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高鐵臺中車站門戶地區)。
  - (13)「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等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 (14)大坑風景區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暨擬定細部計畫規劃作業案。
  - (15)豐原、潭子、大雅及神岡都市計畫區整併、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規劃作業案。
  - (16)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旱溪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霧峰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鐵砧山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9)變更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
  - (20)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文山及春社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大甲(日南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3)臺中港特定區計畫市鎮北側地區土地開發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 2、完成下列都市計畫檢討案
- (1)變更后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 (2)變更潭子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 (3)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專用區西側)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4)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專用區南側)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工業住宅社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

(6) 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臺中工業區及工業住宅社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7) 變更大安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檢討)案。

(二) 辦理整體都市發展計畫

1、大里、太平及霧峰都市計畫地區整併及主要計畫、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案。

(1) 辦理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3、14、41 條。

(2) 目前辦理情形：

A、106 年 9 月 19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決。

B、107 年 1 月 26 日細部計畫送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0 次)審議通過。

(3) 重點內容：

由大里、太平、霧峰等行政區所構成之「大平霧」地區，在目前全市整體區域治理分區規劃中屬整合後重要核心之一，其中大里及太平區更是原臺中縣人口最集中的區域，發展壓力大；而霧峰區則為大臺中進出南投縣之關隘，因此透過大里、太平及霧峰都市計畫區之整合規劃，檢視功能空間佈局，並辦理包括都市計畫書、圖、計畫年期及計畫人口及土地使用管制之整併及通盤檢討，將能更有效打破個別區域發展藩籬，形成完整之都市功能體系，並進一步促使都市計畫在各類土地使用規模、全市性公共設施服務水準之檢討，打破「小區」的思維，更符「全市」之發展需求，讓整體都市機能佈局及管理更具彈性。

2、烏日、大肚地區都市計畫整併及主要計畫、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

(1) 辦理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3、14、41 條。

(2) 目前辦理情形：

A、烏日通檢 106 年 9 月 4 日、11 月 27 日召開市都委會第 9 次及第 10 次專案小組；106 年 12 月 22

日、107年1月26日提送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8次及第80次)審議。

B、高鐵通檢 106年10月6日提送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5次)，部分案件續提106年12月22日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8次)。

C、烏日大肚整併 106年12月6日召開市都委會第3次專案小組，考量整併效果，俟烏日通檢及高鐵通檢報部審議後再提會。

(3) 重點內容：

由烏日、大肚等行政區所構成之「日大」地區，依目前全市整體區域治理分區規劃屬整合後重要核心之一，其為高鐵臺中車站陸運核心，配合生活圈四號線延伸至臺中港海運核心區，加上軌道運輸通達至彰化縣八卦山麓，地位重要。透過此兩地區都市計畫整合規劃，檢視功能空間佈局，並辦理包括都市計畫書、圖、計畫年期及計畫人口及土地使用管制之整併及通盤檢討，將能更有效打破個別區域發展藩籬，形成完整之都市功能體系，並進一步促使都市計畫在各類土地使用規模、全市性公共設施服務水準之檢討，打破「小區」的思維，更符「全市」之發展需求，讓整體都市機能佈局及管理更具彈性。

3、豐原、潭子、大雅及神岡都市計畫區整併、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規劃作業案。

(1) 辦理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及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3、14、41條。

(2) 目前辦理情形：

A、106年11月21日公告公開展覽。

B、106年12月13日召開豐原、神岡公展說明會、106年12月15日召開大雅、潭子公展說明會。

C、107年2月9日召開市都委第1次專案小組審查。

(3) 重點內容：

依據臺中市區域計畫、市長政見、臺中市整

體發展定位、構想及土地使用型態等上位相關計畫，豐原山城副都心為行政副都心，山城陸運核心，且具備山城觀光遊憩之特質，本計畫區內各土地使用包括豐原都市計畫（發展地區政治商業中心、發展地區性文化休閒資源）、潭子都市計畫（產業發展支援基地）、大雅都市計畫（加強大雅與豐原生活圈、臺中港生活圈二生活圈的聯繫）、豐原交流道特定區計畫（改善既有居住、產業環境、強化生態休閒空間）、神岡都市計畫（提供清泉崗與中科生活性服務與居住空間）等都市計畫之內容。

故透過本次都市計畫整併之整體規劃，結合大數據雲端空間資料，增進對都市各項空間資源分配的瞭解與治理，將能更有效打破個別區域發展藩籬，形成完整之都市功能體系，並進一步促使都市計畫在各類土地使用規模、全市性公共設施服務水準之檢討，打破「小區」的思維，更符「全市」之發展需求，讓整體都市機能佈局及管理更具彈性。

#### 4、清泉崗機場周邊門戶地區土地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 辦理依據：非都市土地申請新訂或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第5點及都市計畫法第27條。

(2) 目前辦理情形：

A、106年10月13日召開市都委會第1次專案小組，106年11月10日召開市都委第2次專案小組。

B、106年12月7日召開重要議題協調會議，107年1月5日召開府內跨局處協調會議。

C、107年2月27日召開市都委第3次專案小組。

(3) 重點內容：

臺中航空站客運及貨運量逐年成長，除鄰近臺中港外，加工出口區中港園區、臺中港關聯工

業區、彰濱工業區、中科園區、臺中工業區、機械科技工業園區及潭子加工出口區等相關科技產業族群，後續應依循 98 年 1 月 23 日公告實施「國際機場園區發展條例」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及機場周邊相關設施，強化機場使用機能，帶動機場及周邊土地與產業繁榮發展，以發揮部地區空海運輸優勢，確保臺中海空港口在亞太地區運籌發展樞紐地位，並連結東亞地區重要生產基地、經貿核心與海空港口及國內重要產業園區據點，形塑臺中成為區域運籌城市。

據此，未來應優先規劃臺中國際機場及其周邊腹地建構「臺中航空城」為發展願景，毗鄰機場土地據以引作相關產業並開發為「中部國際機場門戶地區」作為臺中航空城未來發展腹地，帶動中部區域產業發展，進而提升國際競爭力，成為未來中部地區海線地標。

5、高鐵臺中車站門戶地區整體開發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 辦理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

(2) 目前辦理情形：

A、106 年 9 月 6 日召開本府因應小組第 2 次會議。

B、排水計畫修正版 106 年 12 月 20 日提送水利局審查，107 年 2 月 7 日水利局召開審查會修正後通過，水利局 107 年 2 月 26 日核發紀錄。

(3) 重點內容：

為促進臺中市西南區的發展，擬藉其鄰近高鐵臺中車站之區位優勢，運用高鐵一日生活圈的時空壓縮服務機能，引導都會休閒商業進駐，形塑觀光娛樂的休閒風貌，提升都市競爭力，配合烏日副都心政策，面對未來區塊間發展所衍生的新契機，充分運用土地資源及環境潛力，納入生能低碳、保水、大眾運輸及歷史文化保存等永續發展理念及具體作法，建構永續的都市環境，形

塑「綠澗、時尚、新櫥窗」意象，主要產業機能建議以物流、醫療、購物及旅館等項目為主。

## 6、擴大后里主要計畫(森林園區)案

### (1) 重點內容

為延續臺中世界花博的土地使用效率，本局辦理后里森林園區之擴大都市計畫，本計畫範圍面積約 15.5 公頃，現況為軍方閒置營區，透過整體規劃，除保留未來花博所設置的天空步道外，新增東西向林蔭大道，串連長期受軍營阻隔的地區，並規劃配置后里區聯合行政中心、廣場兼停車場、公園及滯洪池等公共設施用地，整體引導及支援週邊產業發展，促進地區均衡發展。

### (2) 目前辦理情形

- A、105 年 11 月 11 日起辦理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 30 天。
- B、105 年 11 月 22 日於后里區公所召開公開展覽說明會。
- C、106 年 1 月 19 日、106 年 3 月 28 日及 106 年 7 月 18 日召開市都委會專案小組第 1~3 次會議聽取陳情意見。
- D、106 年 11 月 6 日市長召開研商會議。
- E、預計 108 年 2 月都市計畫完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程序，後續交由地政局辦理整體開發作業。

## 7、擬定臺中市國土計畫及研究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 (1) 辦理緣由：

國土計畫法於 10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依照法定期程 2 年內(即 107 年 5 月 1 日前)，內政部將公告實施「全國國土計畫」；施行後 4 年內(即 109 年 5 月 1 日前)，直轄市、縣(市)政府需公告實施「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施行後 6 年內(即 111 年 5 月 1 日前)，直轄市、縣(市)政府需公告「國土功能分區圖」，屆時「國土計畫法」全面實施，現行「區域計畫法」將予以廢止。

(2) 效益：

國土計畫為未來臺灣空間治理與體制全新歷程，在面對氣候變遷、自然環境保全與復育、產業群聚與創新、農地與糧食安全維護、能資永續利用與合理配置，以及區域均衡發展等各項空間與環境議題下，臺中市自不可置身事外，透過國土計畫任務分派與指導將可提升中部區域治理成效，帶動城市健全發展之關鍵。

(3) 目前辦理情形：

為如期公告實施「臺中市國土計畫」，本案於106年6月23日公告採購招標、7月19日開標，並於8月10日召開評選會議。8月29日完成決標、10月5日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於107年2月2日辦理第一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訂於3月23日召開期中審查會議。全案預計今年度完成規劃報告，108年啟動法定程序進行公開展覽與各區公聽會，並提送兩級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內政部、臺中市)。

8、擬定臺中市區域計畫及研究規劃案

(1) 計畫緣起：

A、配合內政部推動「直轄市、縣(市)政府擬定區域計畫方案」。

B、依據「區域計畫法」第5條規定及銜接未來國土計畫推動。

(2) 規劃目標：

透過推導未來本市人口、住宅、城鄉發展適宜總量，以及配合「大臺中123」政見研擬全市整體空間布局與發展策略，引導城鄉健全與秩序發展，並解決重大空間利用議題(如都市蔓延影響國土保育與安全、農地與未登記工廠土地利用競合問題等)，尋求達到區域均衡、永續、安全宜居等目標。

(3) 辦理成果：

- A、訂定臺中市未來適宜發展總量，引導人口合理分派，並檢討各類土地需求（居住用地、產業用地及公共設施）與資源分析（水、電），以規範城鄉發展符合環境容受力。
  - B、提出大臺中未來空間發展布局與策略，有效引導山、海、屯、都各區合理及均衡發展，落實空間成長管理與發展次序。
  - C、指認各項環境敏感地區域並訂定各區土地空間利用發展原則，落實國土保育與管理。
  - D、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確保糧食安全並兼顧農產經濟發展。
  - E、引導本市未登記工廠輔導遷移至適當發展區位。
- (4) 目前執行情形進度說明：
- A、臺中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經提 103 年 8 月 27 日、104 年 5 月 13 日、104 年 8 月 10 日、104 年 12 月 9 日 4 次會議審議，修正後通過，105 年 1 月 4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
  - B、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106 年 7 月 20 日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第 397 次會議審議通過、12 月 7 日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第 401 次會議報告確認。
  - C、全案已於 107 年 1 月 19 日公告實施。

#### 9、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1) 法令依據：區域計畫法第 15 條之 1

(2) 審查成果

106 年度至 107 年度 3 月受理審查申請及許可案件共計 7 件，說明如次：

- A、谷關大道院開發計畫案(基地面積：7.11 公頃)-刻由本府審查中。
- B、神岡區磯鑫工業區開發計畫(基地面積 9.2381 公頃)-本府 106 年 7 月 24 日核發開發許可。
- C、變更太平區坪林森林滯洪公園開發計畫(新增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基地面積：9.7241 公頃)-刻

由本府審查中。

D、臺中市潭子聚興產業園區開發計畫(基地面積：14.76公頃)-內政部106年6月29日核發開發許可。

E、富御里山多元生態社區開發計畫(基地面積：14.21公頃)-刻由本府審查中。

F、神岡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二期開發計畫(基地面積：55.68公頃)-刻由內政部審查中。

G、鴻禧太平高爾夫球場變更面積申請(基地面積：50.0256公頃)-刻由內政部審查中。

(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測量工程行政業務，促進都市工程開闢及市政建設開發

- 1、配合本市新擬(修)訂都市計畫及通盤檢討案測設都市計畫樁位，落實都市計畫之實施及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檢測、補建及查對等工作，提供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分割、徵收、施工及開闢等作業之需要。
- 2、設置土地使用分區資訊化服務櫃檯，提供便民資訊查詢服務。
- 3、辦理土地使用分區核發、查詢及便民資訊系統整合提供市民網路查閱分區圖之服務。
- 4、受理民眾申請建築線指定(示)案件、申請辦理巷道廢止或改道案件審查，辦理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公共設施保留地認定事宜。

施政數據表

都計測量工程科施政數據		
項 目	件數	備註
公告公共設施完竣免申請指定建築線地區處數	11處	1、大甲(日南地區)都市計畫(部份地區)、東勢都市計畫(部份地區)、潭子都市計畫(勝利公園北側部分地區)。 2、太平(新光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計畫道路兩側地區)、太平都市計畫(部分計畫道路兩側地區)、大里都市計畫(8M-107計畫道路兩側部分地區)、大里(草湖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計畫道路-社教1北側及產專區東南側地區)、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原大型購物中心專用區)。

		<p>3、南區樹德自辦市地重劃區及部分計畫道路。</p> <p>4、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部分計畫道路)及擬定臺中市大坑風景特定區計畫(15M-3計畫道路)。</p> <p>5、臺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地區單元 12 細部計畫-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太平(中平地區)都市計畫-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及、潭子都市計畫-大新自辦市地重劃區。</p> <p>6、潭子都市計畫-弘富自辦重劃區。</p> <p>7、豐原都市計畫-豐原大道一段至八段道路兩側鄰接土地範圍(跨越豐原區及神岡區部分地區)。</p> <p>8、大里(草湖地區)都市計畫內東城自辦市地重劃區。</p> <p>9、變更大里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部分計畫道路兩側地區)及臺中市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及周邊計畫道路開闢完竣地區。</p> <p>10、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捷運機廠)細部計畫(配合區段徵收及都市防洪)之區段徵收地區(第一、第二工區部分)計畫道路開闢完竣地區。</p> <p>11、本市「免申請指定(示)建築線地區」範圍圖-本市豐原都市計畫內環道路-豐原區圓環東路、圓環西路、圓環南路及圓環北路(寬度 32 公尺計畫道路)」。</p>
辦理建築線件數	3,225 件	至 107 年 3 月底止。
都市計畫樁位測釘數	3,040 支	至 107 年 3 月底止。
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筆數	73,568 筆	至 107 年 3 月底止。

### 三、建築管理

#### (一)推行專業深化制

##### 1、說明：

本市續行推動「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及「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

(1)內政部為強化建築週期查驗機制，於 105 年 2 月

18日部務會報通過「建築法」第34條、第56條及第70條文修正草案，明定一定規模以上建築物的結構等項目，得由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委託或指定的機關(構)、公會團體審查，及一定規模以上建築物應經主管機關或指定專業機構勘驗合格後方得繼續施工等規定，以達到落實三級品管之目的。

- (2) 本局領先全國各縣市，率先採用「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將施工中建築物指定現場勘驗作業，藉由引進專業，提升施工品質，並建立委外審驗機制，以解決建管人力不足問題與提升建管效率，達成申請人當日完成當日現勘之成效。
- (3) 本市續辦「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將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藉指揮監督廠商辦理使用執照現場查驗作業，再據廠商提供之查驗完竣紀錄作為審查參考依據，據以核發使用執照。透過本計畫，大幅縮短審查工作時程，有效提升行政效率，落實簡政便民政策。

## 2、本市推動專業深化機制依序為：

### (1) 強化本市建築物施工專業化管理制度

A、推動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計畫--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委外作業。

#### a、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為落實建築法第56條、58條有關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主管建築機關得隨時勘驗之規定。本市領先全國各縣市，率先採用「建築工程中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施工勘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將施工中建築物指定現場勘驗作業，依政府採購法發包以勞務採購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藉由引進專

業，提升施工品質，並建立委外審驗機制，以解決建管人力不足問題與提升建管效率，達成申請人當日完成當日現勘之成效。

b、執行成效

自 101 年 1 月 5 日起將指定施工勘驗業務委託專業公會辦理，該行政措施實施後，已明顯改善申請案件之行政效率，由以往申請指定現場勘驗等候期程約需 3 至 5 日，已縮短等候期程約 1 至 2 日，甚至上午掛號當日下午即可派員現場勘驗，行政效率已明顯提升，落實推動建築管理業務「廉能、效率、便民」之政策。

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共計 1,617 件辦理施工勘驗委外作業。

(2) 推動施工管理單一窗口作業

A、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針對開工、竣工展期、免抽查施工樓層勘驗等業務提供專人立即辦理方式，資料齊全者當天掛號辦理、當天核定，縮減民眾等候時間。

B、執行成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共計 6,700 件；透過單一窗口制度，當日核准比率為 96.75%。

3、維持提升本市建築物使用執照核發作為

(1) 推動建築物使用執照竣工查驗委託專業團體查核計畫

A、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依據建築法第 70 條規定：建築工程完竣後，應由起造人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申請使用執照。直轄市、縣(市)(局)主管建築機關應自接到申請之日起，十日內派員查驗完竣。其主要構造、室內隔間及建築物主要設備等與設計圖樣相符者，發給使用執照，並得核發謄本；不相符者，一次通知其修改後，再報請查驗。本市續推動「建築物

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將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核對現場竣工是否與核准圖說相符），依政府採購法發包以勞務採購委託專業團體辦理，再由本局根據廠商提供之查驗完竣紀錄做為審查參考依據，據以核發使用執照。

B、執行成效

建立委外查驗機制，透過建築師參與，以補足政府機關建管人力不足問題並提升建管效率。透過本計畫，民眾申請使用執照辦理現勘時間可由原 1 至 2 週（7 日至 14 日），大幅縮短為 5 日內完成，有效提升行政效率約 50% 以上，落實簡政便民政策。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共計 1,032 件辦理竣工查驗委外作業。

(2) 續推使用執照首次掛號便民服務櫃台

A、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專人輪值協助檢視書件，減少新案件因檢附書圖、照片資料掛號時遺漏，可降低收件後補正作業時程，避免影響後續審查發照期程，並可提升案件審查效率。

B、執行成效

自 104 年 2 月 1 日開始實施，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辦理件數計 1,084 件。

(3) 強化使照流程管制暨線上查詢功能

A、執行規模與作法說明

提升現有查詢功能，強化更多的資訊顯示及提供更多延伸功能，可提升案件審查效率。

B、執行成效

已針對既有「建築執照申請案件核發流程管制 EIS 系統」強化查詢功能，並於 104 年 7 月 1 日上線啟用；本局於受理民眾掛件時產出一組案件列管編號，申請人可於本局網站首頁連結至「建管服務資訊網」，並於點入案件查詢後輸入

該組列管編號，即可獲知該申請案件之辦理情形。

(二)建構強化建築工地安全機制

- 1、定期化工地查核
- 2、專案稽查
- 3、風災管理措施處理：

本局對於領有建造、雜項執照之建築工地，於颱風來襲期間之相關管制措施詳如后附架構圖。



(三)實施行動管理方案

- 1、說明：

為提升建物施工品質及加強工地安全維護，藉由建置建築物施工管理 e 化管制系統，以推動「建築施工中工地 GIS 圖層化管理」、「施工工地管制 e 化及施工巡察行動化」及「建築施工勘驗申報無紙化」。

2、預期目標或成效：

- (1) 建立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作業，簡化申報程序及流程。
- (2) 提高開工申報、施工勘驗案件檔案永久保存及節省重複數化建檔費用，並可加速圖檔調閱時間。
- (3) 創造以雲端為基礎的服務，提供同仁透過行動化智慧型設備，可以隨時隨地更容易地有效取得第一手資料。
- (4) 提供民眾查詢建築物施工工地及列管資訊。

3、目前執行進度：

- (1) 已於 106 年 8 月完成系統建置，並於 106 年 10 月起針對案件開工、進度勘驗線上申報、雙向推播 APP、在建工程網路查詢平台等施工管理功能辦理試營運，並廣續擴大推廣中；自 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3 月底止，共受理線上線上申報開工 209 件，線上申報進度勘驗 621 件。
- (2) 另於 107 年度辦理系統功能擴充案，除針對施工管理 E 化之相關功能進行修正及擴充外，另針對使用執照線上申請作業進行開發及擴充，以達成建造執照申領、施工管理及使用執照申領一貫 e 化作業。
- (3) 本局配合本府環保局發布空氣品質警報時，以雙向推播 APP 通知工地配合相關空污防治作為（例如：道路洗掃、管制機械擾動作業），並請工地回報辦理情形及照片，回報率為 100%，共同為本市空氣品質之改善、市民健康及宜居城市之營塑盡一份心力。

(四)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

1、營業場所公共安全管理機制

(1) 針對重大違規場所強化執行效果之作為：

建築物公共安全亦是本局重點業務之一，對於建築物之使用管理，本局除成立專責人力，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稽查並對場所使用人宣導各項建築物公共安全規定，對於公共安全檢查不合格場所均依規定予以行政處分，並通知限期改善或補辦手續，針對重大違規場所執行停止建築物供水、供電或強制拆除作業，有效遏止違規場所。

(2) 公安管理政策方向：

為落實行政與技術分離，建築物之所有權人、使用人就建築物的構造與設備安全委請專業機構或人員實施檢查簽證，將該檢查結果，向本局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本局本於稽查從廣、申報從簡、複查從嚴的政策，對申報完成建築物辦理抽查作業，以維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品質。

(3) 公安宣導與民眾服務：

為解決市民對建築物使用相關疑問，於使用管理科設有建築師諮詢免費服務櫃台提供民眾諮詢服務，並另製作相關宣導手冊免費提供索取參閱，協助市民瞭解建築物公共安全相關規定與申辦流程，共同提升本市建築物之公共安全。

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統計表

項目		年月	
		106年	107年1至2月
動態管理	稽查家次	3,754件	452件
	強制拆除	0	0
	斷水斷電	18件	2件
	恢復使用	10件	3件
常態管理	定期公安申報	9,369件	979件
	公安未申報罰鍰	125件	14件
	已申報複查	2,600件	547件
	複查率	27.75%	55.87%

2、加強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檢查

落實各專業技師專業機構檢查人員，定期實施各

類建築物附設之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之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作業，並對於專業檢查機構檢查申報合格者，特別加強實施抽查複驗措施。

對於本市各建築物附設之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已申報合格者，委託專業昇降設備檢查機構，進一步實施抽查複驗措施，以達到雙重查驗維護效果，藉此對市民宣導落實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使用與日常維護之重要性，避免建築物與建築設備公安事故發生，確保市民居住安全與品質。

(4) 抽驗比例規定：(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均適用)

依「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方式」規定，就取得使用執之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分別需抽驗百分比如下表：

使用執照年限	昇降設備 抽驗百分比	機械停車設備 抽驗百分比
20年以上	10%以上	10%以上
15~20年	10%以上	10%以上
10~15年	10%以上	10%以上
未滿10年	5%以上	5%以上

(1)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

【106年度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結果明細表】

使用執照 年限	106年第1~2季			106年第3季			106年第4季		
	總件 數	抽驗件 數	抽驗比例	總件 數	抽驗件 數	抽驗比例	總件 數	抽驗件 數	抽驗比例
昇降設備(台)									
20年以上	11966	1200	10.03% > 10%	4476	449	10.04% > 10%	6320	633	10.02% > 10%
15年~20年	3363	338	10.05% > 10%	1265	128	10.12% > 10%	1727	172	10.02% > 10%
10年~15年	1068	110	10.30% > 10%	395	41	10.38% > 10%	599	60	10.02% > 10%
未滿10年	3123	159	5.10% > 5%	1560	84	5.39% > 5%	1753	89	5.08% > 5%

	機械停車設備(組)								
20年以上	369	40	10.84% > 10%	80	9	11.25% > 10%	314	32	10.2% > 10%
15年~20年	173	20	11.56% > 10%	38	5	13.16% > 10%	152	16	10.53% > 10%
10年~15年	141	36	25.54% > 10%	48	7	14.59% > 10%	174	18	10.35% > 10%
未滿10年	673	38	5.65% > 5%	183	11	6.01% > 5%	742	38	5.13% > 5%

3、定期辦理災害後建築物評估動員演練

4、依「災害防救法」規定有關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之適用災害種類、實施時機、處理人員、程序、危險標誌之張貼、解除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期以適當之演練掌握行政機關動員專業技師和建築師之能力，並提升及對於災害後實施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機制之熟稔程度，於災害後短時間內針對本市受損建築物之損害程度進行初步緊急評估，使本市災害後各地受損情況得以迅速掌控，俾利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實施相關災害緊急應變措施及災後之修復補強與重建。

5、本局歷年已多次辦理「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人員動員演練測試」，惟鑒於災害發生之不確定性及難以預知，故加強平時的完善整備和持續的加強演練方為防止災害損失的最大保障。

106年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統計表

		動員人數	第一階段簡訊報到	第二階段實地報到
106年	第一梯次	76	63	50
	第二梯次	111	86	52
	合計	187	149	102
	報到率			79.68%

因106年度本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評核委員意見，建議應提升本府評估動員演練報到率，本局重新調整專業評估人員配置並參考其他六都人口比例，已修正「107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內容，調整本府107年度地震後災害動員責任分區人力員額，調

整後區分為第一中隊(土木技師 93 人)、第二中隊(結構技師 18 人)、第三中隊(建築師 59 人)等專業技師評估人力共計 170 人。

6、推動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與補助

(1) 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輔導團」：

內政部為加速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建築物之重建，已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發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本府配合中央政策已於 107 年度辦理 2 場法規宣導說明會，宣導對象除建築師及專業技師等公會外，另為因應本市潛在災害風險，加速老屋重建，改善居住環境等，並請轄內各區公所公告並週知相關活動等訊息予市民。截至 3 月 15 日止，本市已有 1 件修正後通過之重建計畫案，將核予 1.4 倍基準容積之容積獎勵，成功加速危險建築物辦理重建。而本府今年度將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輔導團」，委託專業團隊進入危險及老舊社區輔導住戶擬具重建計畫，提供住戶專業法令及協助整合等服務，期能協助更多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進行重建。

(2) 配合中央計畫推動「臺中市政府既有住宅耐震安檢補助實施計畫」及「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建築物耐震重建輔導計畫：

A、內政部訂定「安家固園計畫-106 年度執行計畫」並經行政院核定，另於 106 年 4 月 21 日發布修正「既有住宅耐震安檢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本市配合本計畫於 106 年 5 月 12 日公告修正「臺中市政府既有住宅耐震安檢補助實施計畫」之相關申請條件、補助方式及申請書件等，受理申請期間至 106 年 12 月 24 日止。

B、經行政院檢討上開計畫執行成效不佳，另訂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及建築物耐震重建輔導試辦計畫，該計畫年期為 1 年(即 107 年)。

本府配合本計畫 107 年 2 月 2 日公告受理申請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及相關申請條件、補助方式、申請書件等，受理申請期間至 107 年 12 月 10 日。

- C、統計 106 年補助「既有住宅耐震安檢」共計 31 件(共 38 棟)、107 年截至 3 月 30 日止已補助「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共計 7 件，其中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 17 件。

#### 7、推動友善的生活環境

為建構友善城市行無礙之生活環境，臺中市歷年即全面積極推動無障礙環境改善業務，除了既有公共建築物分類分期分區改善、騎樓整平專案之外，新建公共建築物亦透過建築師公會及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代表組成之「臺中市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勘檢要求達到無障礙之標準外，亦持續推廣與召開宣導說明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之重要性，以持續努力建構無障礙環境。

##### (1)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作業

為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把關，設有「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竣工勘檢小組」，由建築師代表 1 人、身心障礙團體代表 2 人及本局、社會局、建設局各 1 人共同組成無障礙勘檢小組成員，勘檢頻率以每星期一及星期四 2 天為固定勘檢日，106 年 9 月 1 日截至 107 年 3 月底止累計勘檢 50 場次、案件數 118 件。

##### (2)執行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檢查作業

106 年執行本市六層樓以上集合住宅 340 處場所無障礙設施清查作業，執行改善過程中本局亦舉辦宣導說明會，本局亦提供諮詢服務以協助業者瞭解改善方式，倘仍不知如何改善，本局也委託社團法人臺灣建築發展學會以專案輔導方式協助改善。

##### (五)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以維護公安及整頓市容

為使有限之預算、人力做最妥適之運用，優先

執行重大違建、施工中違建、九大行業、騎樓安學計畫及配合各項公共工程、法院民事強制執行、相關政策性專案之執行拆除、其他危害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公共衛生、市容觀瞻及配合其他機關專案等拆除業務。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統計時間，106年9月1日至107年3月31日止，詳如下表。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表	
項目（含違章及廣告物）	件數
查報數	4,660
拆除數	515
月平均拆除數	74

#### （六）推動建造管理業務方面

1、實施建築簽證抽查，確保建築設計、結構及綠建築設計簽證品質與公共安全，維護環境生態：

本局為102年監察院糾正內政部營建署案落實建築設計、結構抽查，業於105年6月1日發布實施「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抽查作業要點」以及「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案件考核處理原則」，辦理抽查考核。

- (1) 建築設計抽查考核：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截至抽查件數共計259案，平均抽查率9.1%，並定期與建築師公會宣導討論缺失樣態，以逐步提升建築設計簽證品質。
- (2) 建築結構簽證抽查：自104年度起委託專業公會依照營建署「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項目抽查作業要點」規定比率進行抽查作業，自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截至抽查共169件，平均查核率15%。另於本年度將辦理2場教育宣導座談，以宣導結構簽證抽查執行事項，以輔導技師提升簽證品質，確保建築結構安全。
- (3) 綠建築設計抽查：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截至

抽查件數共計 197 案，平均抽查率 8%，另於本年度將辦理 2 場教育宣導座談，提升建築師設計檢討及查核者能力。

(4)地基調查報告抽查：為加強建築物坐落之地質狀態查核力度，本局 107 年度開始實施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建造執照地基調查報告，於 107 年 2 月 7 日業已完成採購評選會會議程序。

2、推動土壤液化潛勢區防治改善示範計畫：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依照土壤液化潛勢嚴重程度逐步調查與公布圖資，業於 105 年 12 月 16 日發布公開範圍本市土壤液化潛勢圖範圍，為使本市土壤液化資訊完整公開，滿足民眾「知」的權，本局將建置本市低中高潛勢土壤液化區之中級潛勢地圖供民眾查詢，並將依地圖成果擇定需進行土質改善示範工程，進行建築物基礎地質改良作業，於 107 年 2 月 22 日業已完成採購評選會會議程序。

3、便民建築法規訂定：

(1)訂定「臺中市實施都市計畫以外之偏遠地區簡化建築管理辦法」：鑒於本市原住民族部落主要位於實施都市計畫以外之偏遠地區，其早期建築多依基地特性及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特色興建，較不受建築管理概念拘束，乃至實施區域計畫納為建築管理後始產生諸多建築法令適用與競合問題。考量本市和平區非都市土地建築管理之落實與原鄉部落發展，透過另訂偏遠原住民族部落地區建築管理合宜措施及合理放寬建築技術規範適用標準，突破合法申請建築許可之困境，輔導偏遠原住民族部落地區建築物合法化，以解決該地區現行建築管理之問題，依據建築法第九十九條之一之授權規定，刻正研訂定「臺中市實施都市計畫以外之偏遠地區簡化建築管理辦法」草案。已於 107 年 3 月 28 日召開草案第 2 次會議，邀集區公所、地方人士、相關公會、原民會、法制局及本

局相關單位討論確認，後續辦理法規預告相關程序。

- (2) 訂定「本市已領得使用執照之建築物增設電梯或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而請領雜項執照之違章處理原則」：為因應未來高齡化社會及推廣綠能，增加無障礙升降機及太陽能光電申請雜項執照之意願，並針對已領得使用執照之建築物增設雜項設施時，於法令檢討時易發生執行疑義，故考量其設置不妨礙建築物之防火避難設施及危害公共安全。另中央訂出 2020 年屋頂型 2GW 之發電量目標，內政部提出違章建築與新設太陽光電調和辦法，針對有違章建築之屋頂形式，將開放結構分立型、結構共構型及設備安裝型等 3 種方式辦理，俟其公告實施後，都發局將研擬相關配套措施，配合推動綠色能源政策。

#### (七)本市廣告物管理

- 1、廣告物許可證核發情形：依據「臺中市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設置辦法」廣告物許可申請分為新設置、重新設置、面板變更等三種，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累計核發許可證共計 684 件。
- 2、廣告物標準圖樣：另為簡政便民並促進既有廣告物合法化，提高廣告物安全性，本局研擬制定標準圖說，於 104 年 5 月 20 日發佈實施，以簡化廣告物申辦流程，並持續宣導民眾相關法令，鼓勵民眾依規申請廣告物許可，避免影響公共安全及妨礙消防避難逃生，以提昇廣告物設置安全性。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以標準圖說申請案件共計 258 件（占期間核發總量約 37.72%），目前以簡化流程申請案件逐年增加，將持續宣導。

106 年 9 月-107 年 3 月廣告物許可證核發件數統計表 單位:面

年度	核發件數	簡化版件數	簡化版所佔申請比例
106 年(9-12 月)	489	150	30.67%
107 年(1-3 月)	195	108	55.38%

合 計	684	258	37.72%
-----	-----	-----	--------

- 3、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為有效處理違規廣告物，訂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明定六大類違規廣告物為優先查處對象，包括「需辦理都市設計審議或曾辦理街區整頓或統一市招等區域」、「應申請雜項執照之廣告物」、「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有妨害市容景觀或公共交通疑慮」、「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不同意設置」及「廣告文字圖案有妨礙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等優先處理。非屬優先查處範圍者，拍照列管依序查處，可避免人民陳情案件淪為攻擊對手、交相檢舉的工具，進而有效的管理本市廣告物。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執行 264 件，其中申請許可證 21 件，已拆除 66 件，裁罰 7 件，餘 170 件續專案列管執行中。

#### 四、宜居城市

打造「宜居城市」為本市住宅政策的重要核心，本局於 106 年 7 月 1 日成立「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專責辦理社會住宅、租金補貼、公寓大廈及代辦工程等業務，藉以提升「居住品質」、提供「多元居住協助」與「健全住宅租售市場」，建立安居、安心與安全的適居環境，達成本市「移居臺中、宜居生活」之政策願景。

##### (一) 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為形塑本市宜居城市形象，提升居住環境品質，推動強化公寓大廈社區自主管理、辦理老舊建築景觀改造方案，藉由輔導及補助示範，全面提升本市居住品質。

##### 1、推動公寓大廈自主管理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辦理各項管理業務，目前全市公寓大廈約 7,802 個社區(統計至 107 年 2 月底)完成管理組織報備，計畫透過以下施政措施，強化公寓大廈社區自主管理：

- (1) 106 年編列預算 92.4 萬元、107 年編列預算 88 萬元持續委託辦理公寓大廈輔導以及相關業務推動。

(2) 106 年編列預算 247 萬元、107 年編列預算 236 萬元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建立管理典範。

(3) 辦理公寓大廈住戶糾紛調處：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2 月 28 日，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 10 件，其中調處成立 5 件。

2、106 年編列預算 1,500 萬元、107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提供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之補助以及管理委員會成立之補助。

3、106 年編列預算 1,500 萬元、107 年編列預算 1,500 萬元針對老舊公寓大廈建築物景觀改造部分，以建築風貌及環境景觀改造補助方式協助老舊公寓大廈建築物外觀修繕更新，以提升整體市容。

## (二) 提供居住協助

### 1、辦理整合住宅補貼方案

本局配合內政部辦理 106 年住宅補貼業務(含租金補貼、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06 年 7 月至 8 月共受理 9,400 戶提出之申請案，9 月至 12 月辦理審查，106 年 12 月底至 107 年 1 月初陸續寄發核定公文，總計核定租金補貼 7,296 戶(含中央計畫戶數 4,877 戶、本市自籌計畫戶數 2,090 戶及本市加碼 329 戶)，在市府積極爭取下，較去年增加近 1,000 戶，每戶每月最高可補助 4,000 元，補貼期限最長 12 個月、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803 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55 戶；另為減輕青年居住負擔，已編列預算辦理「臺中市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針對「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加碼增加補貼 0.5% 貸款利率，貸款額度最高新臺幣 300 萬元，補貼年限 1 年。

106 年度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 364,192,000 元辦理 106 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其中包租代管方案是由業者與房東簽訂 3 年包租約後，再由業者轉租並管理住宅；代租

代管方案是由業者協助房東出租住宅給房客後，再由業者代為管理住宅。該計畫業於 106 年底與 2 家業者簽訂委託契約，已於 107 年 1 月 26 日正式開辦。

## 2、便利的居住服務申辦作業

106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除持續推廣線上申請外，首創週六收件櫃檯(早上 9 點至下午 5 點，中午不休息)，方便平日上班無暇申請的民眾申辦補貼，另租約到期前本處將會寄發電子郵件主動通知(針對有提供電子郵件信箱的核定戶)，提供便利的申辦服務予本市市民。

## (三) 勞工青年有房住-社會住宅興辦計畫

### 1、推動興辦共好住宅

本市社會住宅的興辦期程分為二階段執行，第一階段以 4 年興辦 5,000 戶為目標，第二階段完成 8 年興辦 10,000 戶社會住宅目標。目前政府自建案件 15 處基地，再加上豐原火車站後站都更案及南屯區精密機械園區勞工住宅案，4 年內共可提供 5,233 戶社會住宅。其中以豐原安康段一期進度最快，預定今年 4 月入住，大里光正段一期預定今年 9 月完工，太平育賢段案於去年 8 月開工，北屯區北屯段已辦理細部設計，預定今年上旬開工、北屯區同榮段、太平區育賢段二期、梧棲區三民段、北屯區東山段、東區練武段及東區東勢子等案已辦理基本設計中，預計今年下旬開工。太平區永億段、豐原安康段二期、太平育賢段三期、西屯區惠來厝及大里區光正段二期等案，則於今年辦理設計。

另為提供後續與各共好社宅住戶之智慧互動管道，建構行動化社區零距離服務，本局特別建置共好社宅 APP 系統，內容提供多項智慧服務，包括大樓公告推播、信件收發通知、繳費服務、線上報修及訪客來訪記錄等相關服務；使共好社宅相關訊息可即時傳達予住戶，同時共好社宅門禁卡將結合四大電子票證，包括悠遊卡、愛金卡(icash)、有錢卡

(HappyCash)及一卡通(iPass)，各票證除既有功能外，從大門、電梯到住宅單元皆以四大電子票證即可通行，落實共好社宅智慧建築之宗旨。

(1)豐原區安康段案：

第一期 200 戶工程發包金額新臺幣 4 億 3 千餘萬元，中央補助 2 億 3 千 7 百餘萬元，為市府直接興建社會住宅的示範案。地下 2 層地上 13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120 戶（8 坪）、2 房型 60 戶（16 坪）及 3 房型 20 戶（24 坪）。截至 107 年 3 月 12 日止，實際進度 100%，並已申報竣工，目前辦理後續驗收作業。有關社會住宅入住申請前置作業，本局已於去年 11 月開放受理申請，申請件數達 1,881 件，今年 1、2 月分別完成審查及抽籤作業，3 月辦理選屋作業，預定 4 月中開始入住，目前正在處理相關前置行政作業。另外一樓店舖也已完成社會服務站、健康關懷服務站及共好實踐基地建置，其中社會服務站及健康關懷服務站將分別由伊甸基金會及中國醫進駐，提供社區及周邊居民社會福利服務。

(2)大里區光正段案：

本案第一期 201 戶工程發包金額新臺幣 3 億 2,460 萬元，為地下 1 層、地上 9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121 戶（60 戶 8.89 坪、61 戶 8.23 坪）、2 房型 70 戶（16.3 坪）及 3 房型 10 戶（24.08 坪），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進度 64.41%，實際進度 65.53%，預訂 107 年 9 月工程完工。

(3)太平區育賢段案：

本案第一期 300 戶工程決標金額新臺幣 7 億 2,958 萬元，1 幢為地下 2 層、地上 10 層，1 幢為地下 2 層、地上 14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207 戶（7.75 坪，22 間通用設計戶）、2 房型 70 戶（16.1 坪，6 間通用設計戶）及 3 房型 23 戶（23.85 坪，2 間通用設計戶），已於 106 年 8 月 5 日舉行動土

典禮。截至107年3月31日止，進度11.48%，實際進度17.65%。

(4)北屯區北屯段案：

基地位於三光巷50弄與國豐街口，基地面積4455平方公尺（約1,348坪），興建地下2層，地上為10層之集合住宅，可提供220戶以上出租型社會住宅，目前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案，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上網事宜。

(5)北屯區同榮段：

基地座落北屯區同榮段2490、2490-0102、2490-0105等3筆地號。興建地下約2層，地上為12層以下之集合住宅為原則，可提供560戶以上出租型社會住宅，研考會已於106年12月13日召開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會議，目前依會議記錄修正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6)太平育賢段2期：

基地坐落於太平區育賢段180、185、187、197等4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11月13日訂約完成，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7)東區尚武段及東勢子段：

基地分別座落東區尚武段903、903-4、903-5、903-6等4筆地號及東勢子段45、45-1、45-2、45-3、45-12、45-14等6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閻辰昌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9月7日訂約完成，研考會已於107年3月6日召開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會議，目前依會議記錄修正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8)北屯區東山段：

基地座落北屯區東山段91、92、96等3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10月17日訂約完成，研考會於107年3月23日召開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會議，目前依期程持

續推動中。

(9) 梧棲區三民段：

基地座落梧棲區三民段1516、1516-1等2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10月17日訂約完成，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推動包租代管及容積獎勵計畫

在目前規劃的4年計畫中，已有5,233戶社會住宅供給量，為加速達成8年1萬戶的社宅存量，本府完成「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修訂，突破一般容積獎勵1.2倍法定容積上限(提高至1.5倍)，以增加民間參與社會住宅誘因，並積極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包租包管」計畫，由政府包租民間房屋，再進行媒合、管理等服務，有效利用既有資源、去化民間空餘屋。

綜上，同時運用「新建」、「包租代管」、「容積獎勵」等3種多元策略方式，能有效達成8年興辦10,000戶社會住宅的目標。使勞動、青年與弱勢族群在經濟能力範圍內，享有適宜居住環境，進而讓勞動、青年族群根留臺中、促進地區經濟發，打造宜居城市。

(四) 協助推動市政建設

1、中臺灣電影中心(新聞局委託代辦)

基地位於水湳智慧城內(公139用地)坐落於智慧營運中心東側位置，基地面積1.48公頃。規劃具有多元電影放映、資料典藏、展覽及互動體驗區、辦戶外放映空間等。未來將成為中部地區辦理影展、首映、特映會等影視活動之重要據點。

總計畫預算為17億1,731萬1,000元(含文化部補助4.45億元)，工程標業於107年2月1日決標予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工期840天，並於107年4月2日開工動土典禮，109年底工程完工。

2、中臺灣影視基地(新聞局委託代辦)

市府持續推動影視產業發展，編列 7.8 億元在霧峰區吉峰國小前建置 3.12 公頃「中臺灣影視基地」，將成為全國第一座政府興建最完善的電影專業拍攝基地。工程業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開工，目前施工預定進度 76.93%，實際進度 78.01%。

### 3、願景館建置工程

105 年度市政願景館建置案(統包)預算 3,725 萬 4,590 元，由全聯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於 106 年 1 月 3 日完成簽約，7 月 25 日已申報開工，並於 3 月中旬完工，已於 3 月 27 日舉行試營運開幕典禮，未來由新聞局維管。

願景館位於惠中樓一樓，空間面積 659 m<sup>2</sup>(199.3 坪)，高度 6.5 m。為企劃內容目前整體規劃以「蛻變·臺中」為主軸，以故事帶城市概念方式，將臺中重要發展區位，由「臺中文化演進史」、「臺中現在進行式」、「臺中展望未來式」三種敘事角度與層次，單純而直接的故事時間軸帶出臺中從古至今演進到未來的想像，運用多媒體投影、虛擬實境、裸視 3D 燈箱或模型等等展示手法呈現。

社會住宅工程辦理情形表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施 工 中	豐原區 安康段	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	200	701	本案第一期 200 戶為市府直接興建社會住宅的示範案。地下 2 層地上 13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120 戶(8 坪)、2 房型 60 戶(16 坪)及 3 房型 20 戶(24 坪)。截至 107 年 3 月 12 日進度 100%，實際進度 100%。107 年 3 月 12 日廠商申報竣工。
	大里區 光正段	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林志成建築師事務所	201		本案第一期 201 戶，為地下 1 層、地上 9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121 戶(60 戶 8.89 坪、61 戶 8.23 坪)、2 房型 70 戶(16.3 坪)及 3 房型 10 戶(24.08 坪)，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進度 64.41%，實際進度 65.53%，超前 1.12%，目前結構體與裝修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作業同步作業中，預計 107 年 9 月完工。
	太平區 育賢段 一期	<b>工程：</b> 勝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b>設計監造：</b> 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300		本案第一期 300 戶，1 幢為地下 2 層、地上 10 層，1 幢為地下 2 層、地上 14 層建築物。配置 3 種房型，分別為 1 房型 207 戶（7.75 坪，22 間通用設計戶）、2 房型 70 戶（16.1 坪，6 間通用設計戶）及 3 房型 23 戶（23.85 坪，2 間通用設計戶），已於 106 年 8 月 5 日舉行動土典禮。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進度 11.48%，實際進度 17.65%，超前 6.17%，目前一樓結構體施作中，預計 109 年 2 月完工。
規 設 中	北屯區 北屯段	<b>設計監造：</b> 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	220	1680	基地位於三光巷 50 弄與國豐街口，基地面積 4455 平方公尺（約 1,348 坪），興建地下 2 層，地上為 10 層之集合住宅，可提供 220 戶以上出租型社會住宅，目前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案，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上網事宜。
	北屯區 同榮段	<b>設計監造：</b>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560		基地座落北屯區同榮段 2490、2490-0102、2490-0105 等 3 筆地號。興建地下約 2 層，地上為 12 層以下之集合住宅為原則，可提供 560 戶以上出租型社會住宅，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東區尚 武段	<b>設計監造：</b> 閻辰昌建築師事務所	800		基地分別座落東區尚武段 903、903-4、903-5、903-6 等 4 筆地號及東勢子段 45、45-1、45-2、45-3、45-12、45-14 等 6 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閻辰昌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 9 月 7 日訂約完成，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東區東 勢子段		100		
	北屯區 東山段	<b>設計監造：</b>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330		1240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梧棲區 三民段	設計監造： 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	300		基地座落梧棲區三民段 1516、1516-1 等 2 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 10 月 17 日訂約完成，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太平區 育賢段 二期	設計監造：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420		基地坐落於太平區育賢段 180、185、187、197 等 4 筆地號，設計監造標由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得標，並於 11 月 13 日訂約完成，目前進行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並依期程持續推動中。
設計 招標 中	太平區 永億段	尚無	160	1540	已於 3 月 8 日公開招標上網等標期 40 日，訂於 4 月 17 日開標。
	西屯區 惠來厝 段	尚無	400		已於 3 月 2 日公開招標上網，等標期 40 日，訂於 4 月 16 日開標。
	豐原區 安康段 二期	尚無	500		已於 3 月 16 日下午完成評選委員會議(5 家)，目前簽辦會議紀錄中。
	大里區 光正段 二期	尚無	230		本局整體編列經費不足，爰本案須俟預算通過法定程序後再發包，目前先行招標文件準備中。
	太平區 育賢段 三期	尚無	250		已於 3 月 8 日公開招標上網等標期 40 日，訂於 4 月 17 日開標。
合計			4,971 戶		

## (五)順騎自然·有愛無礙—推動騎樓整平專案：

本市騎樓整平專案計畫，為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每年提報需求路段，爭取補助逐年推動辦理。計畫目的在於改善騎樓空間，建立友善人行環境，進而塑造美麗市容，改進城市空間品質，同時提升店家商機，促進地方商業活動。

## 1、優先推動區域：

為使經費有效運用，以城中城區域、捷運藍線行經路線沿線地區、捷運綠線及商圈周邊、火車站及學區周邊及其他地方需求路段等區位優先推動。

2、爭取中央補助情形：

107年度計畫預計向中央爭取補助1,20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於107年2月22日召開107年度申請補助計畫審查會議，目前中央尚在審查中。

3、推動執行情形(詳如下表)：

(1) 106年度計畫執行10條路段計約1萬7,747公尺，預計於107年5月31日竣工。

(2) 107年度預定執行10條路段計約1萬7,656公尺，預計107年4月底辦理勞務採購發包。

106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情形表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 (公尺)	合計 (公尺)
106	南屯區	文心路段(臺灣大道至建國南路)	5,500	17,747
	北/西區	五權路段(公園路至林森路)	3,200	
	大甲區	鎮政路段(民生路至光明路)	547	
	中/西區	民生路段(五權路至建國路)	2,500	
	西/南區	林森/國光路段(柳川至建成路)	3,200	
	豐原區	和平街(三民路至中正路)	400	
	豐原區	信義街(三民路至中正路)	360	
	中區	成功路段(綠川東街至建國路)	240	
	西屯區	寧夏路段(文心路三段至成都路)	1,100	
	西區	林森路段(五權路至柳川西路)	700	

107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情形表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 (公尺)	合計 (公尺)
107	南屯區	大墩路段(臺灣大道二段至大墩十二街)	2,500	17,656
	南屯區	大墩十二街(大聖街至文心路)	820	
	南屯區	公益路二段(黎明東街至精誠路)	3,700	
	西屯區	東興路段(臺灣大道二段至公益路二段)	2,000	
	西屯區	大隆路段(精誠路至文心路)	1,800	
	西區	五權西路(五權路至忠明南路)	1,700	
	西區	美村路一段(臺灣大道二段至五權西路)	3,400	
	大甲區	育德路段(民生路至中華街)	536	
	潭子區	中山路段(雅潭路至中山路二段口)	1,000	
	中區	興中街(中山路至臺灣大道一段)	200	

## (六)推動騎樓安學計畫專案：

本市騎樓安學專案計畫，依各相關機關（本市教育局、建設局、交通局、各區公所、各里長）或民意反映，提報學區周邊需求路段，經現場會勘評估，原則以打通後街廓得以串聯暢通，兼顧地方的需求及共識下，以溝通輔導改善為主，強制拆除為輔方式推動，進而建立都市優質人行空間。

106 年執行路段：計畫執行 9 條路段(如下表)共 7,730 公尺，106 年 11 月起辦理會勘、查報及宣導作業，預定 107 年 8 月底完成執行拆除。

騎樓安學計畫推動執行情形表

年度	施作路段	長度 (公尺)	違建 件數	備註
106	1. 復興路二段(美村路二段至工學路)	2,000	2	
	2. 復興路二段(美村路二段至高院路)	1,050	3	
	3. 陳平一街(陳平路至陳平一街 36 巷)	320	2	
	4. 河北路二段(旅順路一段至大連路二段)	280	2	
	5. 環中路二段(中科路至廣福路 150 巷)	580	2	
	6. 雙十路二段(健行路至興進路)	1,000	3	
	7. 健行路(臺灣大道至健行路 964 巷)	1,000	2	
	8. 臺中路(和平街至建成路)	1,000	2	
	9. 五權西路二段(忠明南路至精誠路)	500	2	配合 建設局
	小計	7,730	20	

## 參、創新措施

## 一、提增都市計畫變更審議精進措施

## (一)依都市計畫案複雜程度，檢討規劃階段之時程

1、案情複雜者：縮短期中及期末報告的規劃時間為各 30~45 天，並於期末報告時一併提出都市計畫草案，供期末會議審議。

2、案情單純者：取消工作計畫書、期中及期末審查，俟規劃完成召開草案確認會議後即辦理公開展覽。

## (二)依都市計畫案複雜程度，檢討規劃階段之時程

1、規劃階段之會議需由計畫主持人與會，審議階段之會議需由計畫主持人及簽證都市計畫技師共同與會。

- 2、於未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期間之人民陳情意見亦納入人民陳情案，俟後續通盤檢討時納入供都委會審議。
- 3、為促進計畫案資訊公開透明，依法須召開公開展覽說明會者，除登載於本局網頁外亦一併至本府全球資訊網「公聽會訊息」專區發布會議資訊，廣蒐民意落實市民參與。

## 二、臺中市建築執照委託審查作業

為提高建照核發效率與品質，本局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條及「臺中市政府委託辦理建築管理業務作業辦法」第9條規定，以行政委託方式，授權專業公會為提高建照核發效率與品質，本局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條及「臺中市政府委託辦理建築管理業務作業辦法」第9條規定，以行政委託方式，授權專業公會或團體進行建造執照、雜項執照及變更設計審查。

自105年8月15日起實施本市建照執照及雜項執照委託審查，推動建築許可行政技術分立，落實建築師簽證制度，提高建照核發效率，規劃以「倍數發照」為目標，已先推動非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平方公尺的A類住宅用途或免建築師設計建築物之建造執照、雜項執照及變更設計，委託本市建築師公會團體進行案件審查，其發照率（核發建照數/總件數）已達8至9成比例，透過委審提升效率與品質儼然成為本市建築管理之重要政策方向。

106年8月15日公告委託審查本市全面開放A類（非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平方公尺）規模及開放部分B類（不含：建築物樓層超過7層樓者、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達3,000平方公尺以上者、山坡地基地範圍達3000平方公尺以上者、辦理都市設計審議或依建造執照預審辦法申請案件、公共設施用地申請案件、公共設施保留地臨時建築物許可申請案件、建築物補辦建造執照申請案件、震災災區原地重建申請案件、農舍及農業設施類）之建造執照、雜項執照、變更

設計，提升建照核發效率與品質。

### 三、臺中市臺中宜居建築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

為推動臺中特色建築、營造低碳永續城市、考量臺中特有地方人文建築、物理環境特色，落實市長之「以人為本」的原則，打造臺中成為「宜人居住」之都市，並關注本市高齡化問題，刻正草擬「臺中市臺中宜居建築設計鼓勵及回饋辦法」，以放寬免計容積樓地板面積及建築面積、建築物高度等手法，鼓勵民眾興建具有臺中市特有建築文化、永續綠建築以及通用設計等概念之建築物，以建構本市都市及建築景觀之獨特樣貌。修正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分別於106年12月4日及107年3月2日內政部營建署召開討論，仍予以保留再討論。

### 四、為有效縮減或簡化流程，將「已完成整體開發之地區(含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公告為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以利簡化民眾申辦建築業務作業，公告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為：

- (一) 豐原都市計畫-豐原大道一段至八段道路兩側鄰接土地範圍(跨越豐原區及神岡區部分地區)。
- (二) 大里(草湖地區)都市計畫內東城自辦市地重劃區(大里區東城段)。
- (三) 大里區中興路2段671巷74弄部分路段)(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地區開闢完竣計畫道路範圍)。
- (四) 北屯捷運機場區域區段徵收區。
- (五) 豐原都市計畫內環道路-豐原區圓環東路、圓環西路、圓環南路及圓環北路(寬度32公尺計畫道路)開闢完竣地區。

### 五、強化建造執照申請資訊化及流程透明化服務-建置「臺中市建造執照無紙化審照作業平台」

為了配合中央推動電子化、網路化之目標，提高臺中市政府行政效率及提升民眾服務之滿意度，本局於105年建置「臺中市建造執照無紙化審照作業平台」，透過該系統平台推行建築許可申請及管理業務資訊化、

雲端網路化及行動化服務。

於「臺中市建造執照無紙化審照作業平台」系統，其相關開發功能內容包含「建置建造執照審查數位表單」、「建置建造執照審查流程電子化環境」與「建築執照審查流程透明化開發智慧型手機之 app 推播功能」等；另前述系統開發，係以「智慧」為核心，建構智慧型基礎環境，發展創新科技化服務；強化數位學習技術，打造建造執照申請無紙化作業環境，達成「推動本市建造執照線上審查」創新作為目標，亦符合本市行政作業「無紙化措施」之節能減碳之環保政策，已於 106 年 10 月 13 日辦理發表會正式上線。本局於 107 年 2 月起將於州廳、山城及委託審查之公會全面實施「無紙審照」作業，截至 3 月底無紙化率已達 90%。

#### 六、線上查詢套繪及執照存根資料便民服務措施

為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本局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線上查詢套繪及執照存根資料便民措施，日後民眾可直接上網查詢，不待公文作業時程及郵寄往返。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城市規劃

##### (一) 都市更新方面

- 1、利用公有土地指標性建設帶動區域發展為達到都市再生、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局除完成「臺中市都市更新調查及更新地區劃設規劃案」劃定 9 處舊市區為更新地區外，更陸續推出臺中州廳附近地區更新案及豐原火車站東側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期望藉由以公有土地為主之更新單元採公辦更新率先啟動，為相關都市發展注入全新活力，並將樹立更新典範。

臺中市公辦都市更新及建設資料表

案名	面積 (公頃)	說明
臺中州廳及其附近地區附近	4.4	公有土地權屬約佔 93%、私有約佔 7%。 本區域自日治時期以來均屬政治、文化與經濟核心地域，因此古蹟、歷史建築及重要老建築林立，獨特的歷史人文蘊味，一直為市民所稱

案 名	面 積 (公頃)	說 明
地區都市更新案		道。本案將以都市更新整體規劃方式活化古蹟與歷史建築群，並導入地區新都市機能，讓古蹟與歷史建築群能與現代建築融合，創造具話題性與吸引力之複合式文化場域。本案古蹟及歷史建築區塊將由文化局編列預算完成修復工程及全區再利用計畫與經營管理，並由文化局整體思考未來再利用計畫與經營管理，提供及引導本案再生整體定位。針對區內都市更新地區亦重新再定位，為舊市區通盤檢討需求考量，以解決舊市區停車、開放空間不足等問題，經本市再生及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擬將範圍內專 3-2 全區變更為停車場用地，業已提報內政部審議。另變更前預計將範圍內本府經管之廳舍，雜亂不彰之地上物拆除，並辦理綠美化作業。專 3-2 短期簡易綠美化方案本局刻正委託東海空間設計公司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豐原火車站周邊都市更新案	0.38	<p>公有土地權屬約佔 78%、私有約佔 22%。</p> <p>本案為 98 年行政院核定「愛臺 12 建設都市更新推動計畫」中「優先推動以政府為主之都市更新招商」所選定優先更新地區。為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全額投資，由市府代辦，目前以北側之國有土地為更新單元，先整合公私產權意願後，以權利變換方式續行招商投資。期望提升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強化都市活動機能，進而帶動周邊發展。本案依本市住宅政策需求，爭取國有土地納入社會住宅使用，並由市府配合辦理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草案等修正事宜，本案並初步獲得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104 年 6 月 15 日函復，其參與本都市更新案之辦公廳舍面積需求已縮減。</p> <p>105 年 5 月 16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於 5 月 30 日舉辦公聽會、6 月 17 日舉辦聽證。105 年 7 月 13 日市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 4 次會議審議，決議略以「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審議通過，暫不發布實施，權變計畫草案經交付大會研議後，併同事業計畫納入研擬招商文件依據。」。</p> <p>本案經模擬，將規劃申請法定容積 60% 以上之獎勵容積，其中包括透過提供社會住宅相關公益設施爭取 15% 之容積獎勵。</p> <p>本案 106 年度已依審竣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草案，研擬招商文件草案，並依都更條例第 9 條、施行細則第 5 條之 1 等規定，準用促參法招商相關程序，於 106 年 7 月辦理招商文件草案預覽及相關說明會，並於 106 年 9 月辦理第一次公告招商，惟因都更市場低迷，已修正招商文件，並於 107 年 3 月 28 日辦理第二次公告，受理申請至 107 年 6 月 27 日。</p> <p>本案模擬將興建兩幢三棟建築，其一將做為中央部會移民署辦公廳舍及本府社會住宅並其附屬公益設施使用；其二將規劃為住宅及商業空間，供更新範圍內私有地主及實施者選配使用。</p>

## 2、推動老舊住宅重建及整建維護

為加速推動都市更新事業，改善環境窳陋社區，本局目前已研擬「臺中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實施辦法」配合行政院 99 年 11 月 16 日核定之「都市

更新產業行動計畫」，補助民間推動以整建或維護方式辦理之都市更新事業。

補助之經費來源以本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年度預算為經費來源，每案之補助經費依情況給予適度補助，一般地區最高補助總工程經費之 25%，如位於整建或維護更新地區者，每案最高補助為總工程經費之 70%，以提升民眾申請意願。104 年度編列新臺幣 200 萬元、105 年度編列新臺幣 200 萬元，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800 萬元，107 年度編列新臺幣 1,000 萬元。

有關內政部核定「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特訂定「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委外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申請補助作業須知及執行管考要點」。本要點係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委外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以利補助民眾自主辦理更新。

(二) 推動大臺中一二三政策（一條山手線、兩個海空港、三大副都心），是以複合式交通運輸網及都市均衡發展兩大策略布局，串起山、海、屯、市區的繁榮生活圈。

1、豐原副都心-樂活山城水岸花都。

2、烏日副都心-三鐵共構中臺門戶。

3、雙港副都心-國際臺中走向世界。

(三) 綠空鐵道軸線計畫

綠空鐵道軸線計畫，為因應鐵路高架捷運化後，橋下空間、舊鐵道及周邊環境空間再發展旗艦計畫，其係串聯臺中市中、西、東、南區歷史文化資產、都市環境之縫合計畫，並以綠色廊道規劃，串連北側干城、糖廠與南側演武場及日式宿舍群，做為城中城地區再生之觸媒，藉由在地人文和友善行人為主的都市廊道，整合地區資源，改造周邊景觀環境與提升公共設施之品質，豐富城中城地區人文發展。

預算編列情形及辦理情形：

綠空鐵道軸線計畫分為先期計畫、可行性評估、細部規劃設計以及工程施作四部分進行：

- 1、 先期計畫：發包金額新臺幣 62 萬元整，於 105 年 3 月 17 日辦理完成。
- 2、 105 年度辦理可行性評估：
  - (1) 發包金額新臺幣 138 萬元整。
  - (2) 本案於 105 年 6 月 29 日辦理簽約，於 105 年 8 月 5 日分別於東區及南區完成地方說明會、於 105 年 10 月 7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
- 3、 『南段（互助街至林森-國光路）』細部設計及辦理地方工作坊與影像紀錄作業：
  - (1) 發包金額計新臺幣 936 萬元整，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簽約，並於 106 年 7 月 12 日完成期末審查。  
細部規劃設計作業內容包含：整體發展構想及規劃設計、細部設計作業、基地模型製作、3D 模擬圖說製作及辦理相關審查（如：都市設計審議、基本設計審查）等。
  - (2) 辦理地方工作坊與影像紀錄：於細部設計辦理時同步進行地方擾動，並紀錄計畫推行過程。
- 4、 「南段」工程施作：本案工程案經費為新臺幣 1 億 9,200 萬元，其經費來源為本府預算新臺幣 1 億 2,000 萬元及中央補助款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案計畫」7,200 萬元，已於 107 年 12 月 29 日完成辦理工程簽約，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於 107 年 11 月底完工，共計 300 日曆天。

## 二、都市計畫與管理

### （一）賡續推動已進入法定程序之都市計畫案

相關重大市政施政計畫及建設，需配合變更或擬定都市計畫部分，包含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等，刻正由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階段，將配合政策指示賡續儘速推動。

另配合各局因應業務需求申請辦理之個案變更案件，包括「南屯華南路以東銜接特三號道路個案變更」（107 年 1 月 26 日函請建設局儘速依市都委專案小組會議紀錄修正計畫內容檢送過局）、「變更臺中市都市

計畫主要計畫(配合麻糍埔遺址及舊南屯溪文化景觀保存)案暨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六、七)(大慶車站附近)細部計畫(配合麻糍埔遺址及舊南屯溪文化景觀保存)案」(107年1月26日公告再次公開展覽,107年2月27日召開2場說明會)、「變更臺中市霧峰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國定古蹟霧峰林家歷史風貌營造)案」(106年12月29日召開市都委第3次專案小組)、「變更大里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案」暨「變更大里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大里區聯合行政中心周邊地區整體開發)案」(107年2月12日地政局提送重劃計畫書至內政部審查)、「變更大里都市計畫(部分溝渠用地為河川區、部分溝渠用地為河道用地)案(配合旱溪排水國光橋至日新路環境改善工程)」(107年2月13日公告發布實施)、「南區綠川兩側4米計畫道路(忠明南路以南400公尺)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個案變更案」(106年11月24日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7次會議)、「變更霧峰都市計畫(102-10M計畫道路調整)(配合臺中設立INGO中心)案」(106年12月18日召開市都委第1次專案小組),盡力協助,並配合辦理進入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儘速完成法定程序後實施。

(二)廣徵各界意見,辦理臺中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 1、透過計畫人口檢討分析未來需求,有效減少公設保留地,以生活圈模式檢討公共設施用地(在服務範圍內有功能、規模相近之公共設施時,雖位於不同都市計畫區,仍應跨區檢討)。
- 2、還地於民,落實憲法保障人民財產權精神,可具體解決私有公設保留地面積約420公頃,約可節省上千億元用地徵收費用,更可透過跨區市地重劃方式取得並開闢約161公頃公共設施用地(初估地主領回55%可建築用地),包括公園、兒童遊樂場、停車場、

國中小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等，可大幅提升鄰里生活環境品質，促使臺中市朝向宜居城市目標邁進。

3、建立變更回饋及整體開發原則。以市地重劃整體開發為主，但因基地規模不足無法辦理整體開發者，得以無償捐贈土地、提供回饋代金或其他公平合理方式辦理。

4、針對檢討後仍保留之公設用地，擬具可行之事業及財務計畫，維持必要性公設服務水準，實現宜居城市目標。

(三) 打造清泉崗機場成為國際級空港，並成為大臺中世界門戶。

1、配合「臺中國際機場 2035 年計畫」及大臺中 123 雙港副都心，勾勒國際機場門戶意象藍圖。

2、規劃機場門戶大道，並配合雙港輕軌計畫構建區域交通網路及以軌道串聯海空港運輸服務，提出整體規劃構想。

(四) 建築線指定(示)申請案線上便民服務案，供網路查詢會勘地點、時間、辦理進度以及相關審查意見；建築線指示(定)核發案件歷史資料掃描建檔。

(五) 為有效縮減或簡化流程，持續辦理「已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含市地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公告為免申請建築線指示地區，以利簡化建造執照之申請作業。

(六) 持續辦理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有(無)妨礙都市計畫證明之核發，建築線指定(示)、現有巷道改道或廢道證明之核發等業務。

(七) 賡續辦理都市計畫樁位之測定維護管理業務，都市計畫釘樁及控制點測設、都市計畫樁位維護及管理，地理資訊系統建置、都市計畫圖資提供、都市計畫執行事項等工作，俾利推動都市工程開闢及建設開發。

(八) 積極推動都市計畫資訊電腦化、網路化作業，整合相關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本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查詢資訊系統，並推廣其網路化，開放線上申辦系

統，簡化行政作業程序。

### 三、建築管理

(一) 未來執照審查相關業務將持續積極朝向大數據雲端資料庫方向建置建管地理資訊平台，收集都市計畫及建築等相關基礎資料，界接其他重要地理資訊（如地質敏感及土壤液化等）OPEN DATA，塑造建築開發、管理、都市計畫與防災綜合性功能之決策平台。

(二) 強化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之策進作為：

- 1、提報 108 年先期計畫，擬編列預算新臺幣 1000 萬元，主要執行項目為執行系統功能擴充維護及系統異地備援系統建置、土資場即時影像系統擴充維護等。
- 2、為推動工管理 E 化，將配合相關法令（臺中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臺中市建築物施工管制辦法等）之訂定或修正。

### 伍、結語

為達到復甦都市機能、改善居住環境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的，本局目標與重點，著重於加速推動公辦都市更新、受理自辦都市更新及都市再生先期評估計畫。都市發展及建築管理策略要有遠見與前瞻性，不僅要能掌握世界潮流，亦應發揮本身都市特性，更要了解市民需求，以便民角度出發才能迎接新紀元。

臺中市是全國第二大都市，今年首度入榜成國際級宜居城市，面對都市發展所面臨重大國際化、全球化與多元化的競爭壓力。本局之業務職掌及功能，目前已進入另一個新的里程碑，面對資訊化社會以及電子化政府時代的來臨，於今「顧客導向」的時代，市民的需求不論質與量均大幅提升，本局全體員工深切體認責任重大，將秉持 林市長「廉能、開放與效率」三大服務理念，並時刻惕勵掌握時代趨勢，積極奮發全力以赴，以任勞任怨，積極奮發的精神全心全力的辦好每一項業務，時刻惕勵期能精益求精，以貫徹既定之施政目標及有效落實各項為民服務工作，更期望在兼顧公共安全與行政便民的雙重目標下，達到人民與政府雙贏的最終目

標。

作為臺灣中部地區最大城市的臺中市，肩負帶領中臺灣區塊立基於世界舞臺火車頭的時代任務，不能置外於國際化地球村的時勢潮流。為了前瞻性地描繪臺中市市政建設大藍圖，發揮臺中市的都會領導機能，應積極思考並發掘臺中市既存的都市建設沈痾，落實執行各項計畫方案，建立一個低碳生活、智慧生活、環境共生之城市環境，以呈現新世紀「世界大臺中」之城市新風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建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玉霖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7次定期會開議，玉霖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已成為臺灣第二大城，為了建設廣大的區域、服務眾多的市民，面對日益複雜多變的業務，在林市長大力支持下，本局在107年成立新建工程處及養護工程處，期透過細緻的專業化分工，更有效率地達成各項建設目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讓市民感受便利、樂活、宜居，吸引更多優秀的外來人口進駐。

本局全力推動之「4年500公里」路平專案，目前已突破450公里的里程碑，截至107年3月31日，完成大臺中927條(計畫型236條)主要道路段施作，累計改善長度為479.2公里，可望提前在今年6月達標。在選擇道路方面，更注重城鄉均衡，無論是山城、海線、屯區，皆成效卓著。本局也積極向中央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目前已核定11.5億經費，將讓臺中市大小道路平整順暢。

臺中市於105、106年連續兩年榮獲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直轄市道路平坦度第一名；綜合評分也從往年的甲等躍升成為優等，充分顯示本局推動路平成效卓越，再獲中央肯定。未來本局仍會持續以道路三級品管標準，為市民打造更舒適好行道路，提供全民一個安全、舒適、無礙的用路環境。

為迎接臺中世界花博及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的來臨，本局現正積極辦理花博各展館、聯外道路及國民運動中心工程，整體工程兼顧品質及規劃進度，將如期如質完工，迎接二大盛會，將臺中打造成為花園及運動賽事城市，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帶動地方觀光旅遊及區域發展。

本局辦理的各項重要建設，包括重大建築工程、道路橋梁開闢、公園綠地闢建、小型工程維養護等，皆依地方需求

及施政計畫，積極持續推動中。本局期盼將建設服務注入到市民不同的生活層面，讓民眾在每個生活環節，都能感受到希望與幸福。在這樣的期許下，玉霖將與建設局同仁一起努力、積極執行，從民眾的角度去想、去做，無論大小建設都從「心」開始，發揮社會責任與創意，讓市民朋友能夠擁有更美好的生活品質，並使臺中成為一個更加美好的希望城市。

最後，玉霖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 貳、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貼近市民施政，強化城市安全

#### (一)落實路平專案，打造平整的道路環境

路平一直是市民翹首盼望的重要市政建設，為有效提升本市道路平整與用路人安全，除一般性道路維護工程，本局提出「4 年 500 公里路平專案」，積極編列預算，宣示落實路平決心。

路平專案有別於以往鋪路作業模式，本著「城鄉平衡，全區納入機車通勤、通學頻繁」作為路段施作原則，規劃「以人為本」、「提升品質」及「減少挖補」三大面向，落實執行路平「十大要領」的施工步驟，並提出 8 大創新作為(孔蓋下地、老舊管線汰換、預留接水接電管線、提升 AC 品質、加強路面養護、提升標線防滑能力、人行道無障礙施工、側溝齊平改善)，改善道路通行環境，積極推動各項道路平整作為，打造大臺中地區最優質的道路品質。

施工期間造成市民及用路人不便，感謝市民的支持體諒，未來將持續以道路三級品管品質要求來施作，希望市民一起來督策，讓臺中市的路平工程能更符合市民的需求與期待。

#### 1、本市榮獲內政部營建署道路考評優等

本市的道路品質在實行路平專案後，持續向上提

升，道路養護暨人行環境無障礙方面的推動，亦有顯著成效！內政部營建署每年針對全國各縣市市區道路及人行環境無障礙進行評鑑，本市於 105、106 年連續兩年榮獲「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直轄市道路平坦度第一名，在「道路養護」部分，106 年躍升至六都第二名，綜合評分也從往年的甲等躍升成為優等，充分顯示市府團隊推動路平成效卓越，獲中央肯定。

## 2、持續堅持高品質路平專案，打造無障礙通行環境

本市路平專案進度達標並已突破，持續施工中！路平專案邁入第四年，已突破 450 公里的里程碑。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已完成大臺中 927 條(計畫型 236 條)主要道路段施作，累計改善長度為 479.2 公里，其中，市區 155.86 公里、山城 120.76 公里、海線 80.71 公里、屯區 121.86 公里，執行效率為六都之首！本局 4 年 500 公里路平目標預計如期如質，甚至提前完成，有效提升臺中市整體道路品質。

## 3、拉近城鄉差距，路平前進山城及海線

本局路平專案優先施作路段以「城鄉平衡，全區納入機車通勤、通學頻繁」的聯外道路為挑選原則，尤其注重城鄉均衡，希望能進一步縮短城鄉差距，帶動地方發展。

和平區武陵路(中 124 線)與福壽路(中 131 線)是梨山農特產品運輸要道及遊客觀光必經路線，因山區天候多變，加上公車及重車長期輾壓，導致部分路面出現裂縫、路基龜裂損壞。為提升偏鄉道路品質，本局 106 年 11 月底已完成和平區福壽路與武陵路路平專案，總長約 3.5 公里。

東勢區東崎路三、四段為東勢至雪山坑及和平地區大安溪沿線部落的重要聯外道路，也是通往玉山高級中學、中科國小的重要通學道路。本局 107 年啟動第二階段路平工程，工程起點自東崎路四段 92 巷至東崎路三段 192 巷，已於 107 年 2 月完工，總長約 3

公里。

沙鹿區屏西路銜接至鎮南路是海線通往沙鹿的重要聯絡幹道，惟年久失修且全線有孔蓋不齊平現象。為讓民眾享有更安全舒適的用路環境，本局請管線單位完成孔蓋下地作業，並改善路基 1,453 平方公尺、施作 39 處無障礙斜坡道，接著進行屏西路(向上路至南陽路)及鎮南路(南陽路至英才路)全路段道路刨封工程，總長約 2.43 公里，改善道路鋪面 5 萬 7,172 平方公尺，孔蓋下地 156 處，已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完工。

清水區和睦路北接神清路、南連中清路，為清水區通往神岡及豐原區南北向的主要聯絡道，本路段因長年車流輾壓，陸續出現道路老化損壞、龜裂沉陷等現象，加上多處裂縫、管線回填後造成不平整等問題，影響行車安全及順暢。故本局針對和睦路(和睦路一段 960 巷至橋頭寮溪)進行全路幅改善，總長約 5.64 公里，總計改善鋪面 6 萬 5,160 平方公尺，路基改善 905 平方公尺，人手孔蓋下地 135 處，已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完工。

本局將持續深入前進山城及海線地區，提升道路水準品質，翻轉偏鄉基礎建設，讓偏鄉道路安全性與舒適度向前邁進一大步。

#### 4、中央地方合作，中清路三段至六段路平完工

中清路是臺中市要道，分屬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臺中工務段以及本局管轄，中清路東起北區五權路，西至梧棲區臨港路，全長約 23 公里，串聯臺中市北區、北屯、西屯、大雅、沙鹿、清水、梧棲區，並經過生活圈 74 號線、國道 1 號、國道 3 號及臺中國際機場。長期南來北往的車潮使路面受損嚴重，本局與交通部公路總局合作，分階段推動中清路路平專案，日前已完成環中路往清水方向，中清路三段至六段路面改善工程，讓通往大雅、中科、海線等地區更平順好行，至於中清路自文心路至黎明路段，

則將於本府水利局汙水下水道工程完工後，接續規劃路平專案。

#### 5、優化公車專用道路路平專案完工

本局積極辦理優化公車專用道路路平專案，並於106年12月底完成，施工路段車道長度從五權路至靜宜大學間，共19.8公里，改善公車專用道鋪面6萬4,395平方公尺、人孔蓋調降71處、人孔調平68處。另增加分隔島排水孔及橫向排水孔、清淤方式，改善因排水不良造成的易積水情形，讓市民享受更優質的公車服務。

#### 6、積極改善商圈周邊道路路平

商圈是民眾休閒活動的主要場所，也是在地觀光的重要賣點。本局擬訂執行計畫依序推動並於106至107年改善包括逢甲商圈福星路、一中商圈的一中街、太平路等路段。

上開路段本局已優先啟動福星路路平專案，西屯區福星路位於逢甲商圈周邊重要路段，隨著商圈發展，人潮聚集，車輛往來頻繁，造成路面老化，路平工程已於107年3月12日完成。另一中商圈的錦新街、一中街、太平路及中華路已於107年3月19日進場施工，工程施工進場前皆已於附近張貼告示單及通知當地里長知悉，以利工程執行及減低工程對當地住戶影響。未來，其餘商圈的路平工程將陸續推動，打造優質觀光景點，讓國內、外遊客都可認識臺中之美。

#### 7、區段徵收及重劃區周邊路平

本市重劃區及區段徵收已陸續完成，但周邊聯外道路因重型工程車輛及機具的進出及輾壓，造成道路損壞。本局已向地政局爭取經費著手辦理區段徵收區及重劃區路平。

區段徵收路平部分已完成委託設計監造案，目前漢翔路已於107年1月進場，後續將辦理環中路、福星北路、中平路、甘肅路、河南路等路段之路平工程。另重劃區部分規劃辦理三民西路、建國北路、永春東

路、文心南七路、豐樂路、山西路三段、梅川東路五段等路段之路平工程，刻正辦理重劃區路平委託設計監造案發包作業。

#### 8、打造無障礙通行環境，民眾行走更安心

近兩年來，本局針對民眾出入需求高的路段，改善無障礙斜坡道 504 處；其中配合路平專案，施作無障礙斜坡道改善達 146 處。配合路平改善人行道的長度，104 年改善 2.03 公里，105 年改善 3.24 公里。106 年改善人行道達 4.32 公里，107 年預計改善人行道 5.32 公里，同時改善無障礙斜坡道，以提供市民全方位舒適通行環境。

#### 9、結合市民參與，促進社會溝通

為便於民眾通報道路坑洞或破損等情形，一同關心本市道路安全，本局啟動 24 小時路平專案勤務指揮中心，針對道路坑洞、柏油路破損等修復工程，落實執行 8 小時內修復道路坑洞問題，最慢 24 小時完成。本局搭配路平專屬「臺中好好行 APP」及「Taichung 路平小英雄」粉絲團，目前粉絲團人數已達 1 萬 3,300 餘人，APP 下載數超過 1 萬 6,100 次，市民朋友可提供包括公共設施的地點座標及損壞程度等資訊，協助本局在最短時間內完成改善，共同參與監督並感受本局維護路平的用心與努力，打造更優質的居住品質與用路環境。

本局每周於路平小英雄粉絲團公告本市各區即將施做路平工程之路段，提醒市民預先準備，對路平更有感。

#### 10、擴大辦理公共管線統一挖補制度

本局自 104 年 10 月起針對臺中市原市(8)區辦理統一挖補工程，並於 106 年 9 月開始辦理大里、太平區統一挖補工程，從施工作業階段就進行管線協調，同一時間管線進場施作，以確保所有路面挖補作業的施工品質，並正確掌握地下管線狀況。自 104 年 10 月開工，截至 107 年 3 月 29 日止，申請

挖掘案件 9,360 件，整合後案件 6,988 件，減少挖掘件數 2,372 件，減少挖掘比率約 3 成，確實達到統一挖補、減少挖掘之目標。

本局目前研議評估將豐原區、潭子區納入統一挖補區域，並視辦理情形逐步擴展至其它行政區。

#### 11、捷運綠線文心路將現新風貌

臺中捷運綠線預定 107 年 11 月完成試運轉、109 年底通車營運，未來捷運營運後將會有大量的轉乘運輸，透過機車、自行車、步行運輸模式來進行轉乘。本局研議將文心路(起自北屯路，終至建國北路)沿線約 10.2 公里兩側人行道(2.5~3 米的寬度)，透過車道寬度縮減的模式，增加約 2~2.5 米的空間，將文心路兩側人行道拓寬改建為 5 米寬敞的人行道，將原有的空間打造成為高品質的步行、休閒空間，另透過擴建的空間，進行自行車道的規劃，提供舒適安全的自行車騎乘環境。本局將以「人本、舒適、低衝擊」作為規劃之原則，人行道拓寬及路平工程一併施作，目前已先行執行(昌平路-崇德路及公益路-大墩七街)路段，預計於 107 年 8 月底前完成施工。

#### (二)點亮安全回家路，設立節能減碳燈具

- 1、為縮短城鄉差距，本局自 105 年執行山區農路點燈計畫，在偏鄉 9 區增設路燈，改善各里省道、市養道路、山區農路及陰暗轉角等區域路燈照明需求，105 年增設 1,272 盞，106 年增設 1,202 盞，並將實施範圍擴及偏鄉各區。107 年持續推動本計畫，預計將再增設 1,200 盞，以照亮偏遠和山區黑暗角落，提高夜晚道路能見度，民眾行車、行走安全更有保障。
- 2、為提供市民良好之用路環境及提升夜間行車安全，本局致力維持路燈放亮，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維修路燈盞數達 2 萬 407 盞，平均每日 112 盞。另為改善路燈照明不足之處，增設路燈盞數計

1,405 盞，平均每日 7 盞。

- 3、另為配合減少溫室氣體、節約能源政策及減少路燈失明率之需求，本局於 106 年已將本市 9 萬 2,701 盞水銀路燈汰換為 LED 路燈。未來本市轄內水銀路燈全面汰換為 LED 路燈及部份汰換納光燈後，每年預估可減少 4 萬 5,272 公噸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此外，LED 路燈不僅能改善傳統水銀路燈照度不足等缺點，並美化街景市容，同時每年還可省下約 1 億元電費，為市民打造節能減碳又明亮安全的夜間用路環境。

### (三) 逐步改善問題黑板樹，提升居住與用路環境

為營造良好的城市生活空間，本局編訂《臺中市人行道黑板樹處理標準作業程序》，並將嚴重影響人行、車行環境公共安全或損害公共設施的黑板樹列為優先改善對象。目前，全臺中市約有 1 萬 7,000 棵黑板樹，經評估對市民生活產生嚴重影響的數量約 6,000 棵。自 104 年開始，本局展開有問題、移植存活率低的黑板樹移除作業，並以嚴重影響公安或民生的路段為主。截至 107 年 3 月底，已移除有公安問題的黑板樹約 3,626 棵，預計在 108 年前完成優先處理 6,000 棵黑板樹的計畫，期創造出更符合市民期待的居住空間與用路環境。

移除黑板樹後，本局也將依不同現地條件來改善樹穴，若生長腹地足夠，則補植臺灣原生樹種，如：喬木或大灌木，包括光臘樹、九芎、臺灣檫木、榔榆、金露花或桂花等。至於移除後的黑板樹，其枝幹可作為堆肥、資源或其他用途再利用。透過黑板樹改善處理計畫，加上補植其他臺灣原生樹種，將可使公共空間綠美化植栽呈現更良好的狀態，同時落實 8 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營造大臺中成為對樹木友善的城市，創造更舒適又安全的人本環境空間。

### (四) 建置寬頻管道、管線下地，塑造良好都市景觀

為有效解決架空纜線及道路側溝暫時附掛纜線之雜亂現象，本市積極推動寬頻管道及共同管道之基礎建設。本市寬頻管道已建置完成 1,167 公里，完成長度居全國第一，將持續提高纜線佈設長度。另有關共同管道部分，本市計有 21 座共同管道系統，共同管道長度計 261.79 公里，其中 10 座已進入營運維護管理階段，營運長度 62.87 公里。

為降低管線雜亂現象，本市將致力於寬頻管道及共同管道之推廣，促使各固網業者、有線電視業者、四大管線業者皆優先進入管道，降低道路挖掘次數，優化管線管理作業，提供市民乾淨、親和的都市環境。

#### (五)水溝通暢防災患

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本市道路側溝新設約 2,033 公尺，排水溝清淤約 2 萬 3,636 公尺，對於提升公共設施服務水準及民眾生活品質極有助益。

#### (六)城市綠洲造樹林，空氣清新防揚塵

##### 1、八年 100 萬棵樹，共造花園新城市

八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自 104 年 5 月起推行至今，已累計種植喬木 23 萬 9,432 株，大灌木 8 萬 9,525 株。未來本局將持續辦理既有公園綠地補植、新闢公園森林化、閒置空地綠化等植樹專案計畫，並結合公墓公園化計畫、推動大專院校種樹、獎勵造林及海線農地防風植栽推動計畫、協調公民營機構種樹、輔導企業種樹等植樹專案計畫，再與民間機構齊力合作，配合臺中世界花博，邀請市民一同參與，打造臺中成為花園城市。

##### 2、建立行道樹電子身分證，樹籍資料一目了然

「臺中市行道樹電子身分證」是本局依據「森林法」規定，辦理轄區內樹木普查，同時配合進行電子身分證掛牌作業及建置「行道樹空間資訊管理維護系統」，以強化民眾互動效果及樹木巡檢維養管理目標，

達到愛樹護樹及以人為本的智慧化都市優質生活環境。

目前已完成第一階段2萬9,000棵行道樹普查工作，包括樹種、樹徑、樹圍、樹冠投影面積、樹齡、GIS定位、照片及樹牌懸掛作業等，並將資料建置於資訊管理維護系統資料庫內。107年度預計完成2萬8,000棵行道樹普查工作，未來將持續以分年分階段完成行道樹普查作業。

民眾可利用智慧型手機掃描「臺中市行道樹電子身分證」上QR CODE，連結電子身分證專頁，讓樹籍基礎資料一目了然。未來本局計畫讓民眾透過相應APP掃描樹牌後進行座標定位，查詢附近的賞樹景點、公園、I-BIKE、停車場等政府公共設施公開資訊。

此外樹牌設置有全球唯一對應樹籍編碼(UID)之NFC電子感應晶片，這項功能猶如行道樹的健保卡，後續維護廠商進行病蟲害防治或樹木修剪時，可利用「NFC」功能，提供比手機更精準快速的定位效果，養護人員可快速抵達通報點進行處理，如行道樹因災折損時也能提高搶救效率；而維修後可直接將養護後資料回傳至行道樹維養管理資訊平臺，並即時精準回報行道樹座標。

本局配合行道樹普查作業，規劃建立行道樹維養管理資訊平台，逐步擴充優化電子身分證專頁功能，提供市民更便捷服務。本局預計4年內可完成全市行道樹普查，透過資料整合與分析，強化臺中市行道樹的管理效率，建置更完善的路樹管理機制。

### 3、防塵措施落實推動，維護市民生活品質

本局針對重大公有建築工程、三大重劃區徵工程、路平專案及公園維護等皆有進行一連串的防揚塵措施，避免揚塵污染，影響環境空氣品質，希冀藉由相關措施減少污染源對民眾之影響，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針對代辦之公有建築工程查驗結果，目前在建之

公有建築工程有揚塵之虞，共計 3 件，依工程規模及特性，採取因地制宜之揚塵防治措施，相關措施列舉如下：

- (1) 裸露地：以防塵網覆蓋並加強灑水頻率。
- (2) 土方堆置：以防塵網覆蓋並加強灑水頻率。
- (3) 車行路徑：設置洗車台並加強灑水頻率。
- (4) 主體結構物：設置防塵網。

目前本局除派員督導各工區確實落實防塵措施，並逐月進行相關防塵成果彙整檢討，將相關防塵措施落實推動，提供民眾更舒適的生活空間。

#### (七) 打造共融式公園，營造親子、寵物友善空間

##### 1、公園新闢，提升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目前臺中市 105 年每人享有綠地面積約 9.6(平方公尺/人)，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擴大公園遊憩空間及城市形象綠美化，本局現正辦理龍井區兒 65-2 公園、太平兒 1 公園及大雅兒 6 公園、外埔兒 3 公園及神岡公兒 1-4 公園等開闢作業中；106 年度完成烏日區兒 7 公園、西區細兒 215 公園、烏日兒 1 公園及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南側公園暨轉運停車場新闢工程。

##### 2、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考評獲全國「特優」

為關心各縣市政府執行無障礙環境的成效，內政部營建署前往全臺各縣市進行實地考評。本市接受無障礙考評為太平區坪林公園、西屯區文修公園及三義公園，評分重點在於公園出入口雙向淨寬不得小於 150 公分，單向淨寬則不得小於 90 公分，以方便身障者進出、坡道坡度應小於 1/12 以防輪椅族有傾倒及失速的危險、通路應連接並於主要出入口設置資訊告示牌等，本市都獲得優異分數。

另外，在公園日常環境維護作為部分、出入口通行障礙清查、排除及無障礙環境改善專案執行情形等政策性作為，營建署也給予肯定，本市榮獲「105 年及 106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特

優殊榮。

### 3、愛護下一代，塑膠遊具退出公園

臺中是全國第一個拒絕罐頭式遊具的城市，為改善公園環境，讓公園更能寓教於樂，要將單一化的「罐頭遊具」，改造為更天然材質的大型兒童探索空間。目前公園內設置之制式塑膠材質遊戲器材，除容易風化外，小朋友於玩耍中未洗手，不知不覺接觸塑化劑並吃進肚子裡，危害下一代身體健康。本局目前作法，各公園內已設置之塑膠遊戲器材如有損壞，堪用者將進行修繕，不堪使用者予以拆除，倘新增將改用天然材質，如沙坑、互動遊具、磨石子溜滑梯等 12 感官設施，打造優質的兒童遊戲場環境。

本局去年已完成 16 座共融(老人體健及小孩運動、平衡、視覺感官遊具)公園，今年規劃再增加 15 座共融公園，例如永興公園，計畫將銜接已開闢的公園部分園道，並納入花博意象主題，研議設置石虎溜滑梯、綠籬、全面無障礙設施、保留老樹、遊具沙坑等設置外並增加體健設施，讓鄰近大樓居民老人親子可一併遊憩。

### 4、文心森林公園改善

為改善文心森林公園綠地基盤等問題，使公園之景觀永續經營，文心森林公園未來將朝「自然」、「生態」及「永續」三方面作為改善核心，進行植栽基盤改善、導排水改善、鋪面改善及兒童遊樂場設施改善等，將分三階段改良土壤基盤、透過設置水撲滿及透水性鋪面等方式將水留在公園內，並導入 12 感官遊樂設施及寵物專區等打造公園亮點，以提升公園友善環境、打造多元休憩空間、創造親子遊樂場域、妥善處理遛狗問題並增加公園綠覆率及公園保水。目前第一期工程已完工，第二期工程於 107 年 2 月 26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9 月底完工。

### 5、公園增設親子廁所，營造友善親子環境

兒童及少年福利法「親子友善廁所」條款已經在去年底上路，規範親子廁所須於男女廁所外單獨設置，本局已進行全市公園廁所總體檢，計畫分年分期增設獨立於男廁、女廁的親子廁所。

今年優先辦理「臺中市亮點公園廁所改善及設置親子廁所」，針對文心森林公園、豐樂雕塑公園、秋紅谷公園等7處公園內16座廁所進行動工，除辦理廁所改善及設置親子廁所外，北屯兒童公園及豐樂雕塑公園將施作廁所外牆彩繪，臺中公園廁所計畫增設哺乳室，完工後將能大幅提升公廁服務品質並打造更友善的親子休憩環境。

#### 6、打造友善動物城市，規劃公園寵物專區

臺中市東區泉源公園是本市唯一的寵物公園，該公園寵物專區設置至今已逾8年，是民眾帶著毛小孩前往運動的熱門地點，但因開園已久，園內有遮蔭不足、設施老舊、草地裸露及坑洞等問題。

為讓毛小孩享有更優質安全的活動空間，本局向專家請益後進行改善工程，改善項目包括將寵物專用區分為大型犬及小型犬活動空間，避免大型犬追逐小型犬；進出口進行分道且為單向、雙門設計，避免兩狗爭道起衝突；草地鬆土整理並增設教育宣導告示牌；狗便袋、分類垃圾桶及飲水設施也都重新整理。此外，也參考其他縣市經驗，移除老舊設施，保留大片草地，讓狗兒有充足空間盡情奔跑，本局已於去年8月完成改善工程。

目前本局規劃文心森林公園寵物活動空間，設施工項包含圍籬、清潔區域、活動設備、圍籬週邊並搭配植栽。文心森林公園第二期景觀改善工程主體工程已於107年2月26日開工，預計7月中旬開始施作寵物活動空間，工期約2個月。本局期許民眾共同維護寵物公園的安寧與整潔，營造與地方共融的友善動物環境。

#### 7、北屯兒童公園水池改善完工

北屯兒童公園已有 32 年歷史，公園總面積約 4.6 公頃，其中生態環境水池約占 0.4 公頃。因過去設計問題，造成水質無法替換、淤泥難以排放，導致下池水質嚴重惡化並產生臭味；又經環保單位進行地下水水質監測後，發現遭到三氯乙烯汙染。

為改善生態池水質，同時保留在地居民兒時記憶，本局規劃進行水池清淤及檢修復舊工程。為讓地方了解整體改善規劃，並聆聽市民意見，本局召開兩次北屯兒童公園生態池改善方案說明會，邀集地方人士共同參與討論，並尊重地方意見，不變更公園設計，保留全區水池，分區進行清淤、功能復舊。

北屯兒童公園水池清淤及復舊工程在施工團隊努力之下，已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完成全區淤泥清除、管線復舊、增加池水流動及種植水生植物等工項，現已重新開放，讓當地居民重拾兒時記憶。

#### 8、打造幾何魅力景點，后里區棒棒糖花園完工

為了讓花博效益擴散，本局挹注經費，改善后里環保公園的植物生長環境，打造一個排水良好、保水與透氣的環境，並變身為兼具賞花、休憩功能的棒棒糖公園，讓花香滿溢整座城市。

后里環保公園內的棒棒糖花海花園，是臺中市第一座常年性花園，透過現有的幾何花園結合滾動的棒棒糖意象，植栽多色彩、多年生的美女櫻及馬櫻丹，搭配白色、粉紅色以及紫紅色等花色展現漸層效果，色彩繽紛相當吸睛，遠觀更如同一支一支的大棒棒糖，讓觀賞遊客大為驚艷，未來勢必成為后里區觀光、旅遊的新亮點，更將是兒童的新樂園。本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底完工，並於 12 月底正式開放使用。

#### 9、東勢河濱公園新設環園動線

東勢河濱公園位處東勢區台三線和台八線交叉口之大甲溪畔，佔地約 10 公頃，其景緻以大面積草

皮為主。本局為提供山城居民優質河濱休閒場域，並創造山城新亮點，於105年底開始推動東勢河濱公園改造計畫，第一階段小花海所種植百日草頗受好評，第二階段環園動線改善工程也已完成。

本次全新打造的環園動線包含人行道與自行車道，沿公園草皮周邊設置之動線可讓民眾沿青翠草園於專用動線中享受休憩空間，其中人行道寬2公尺，長約1,433公尺，自行車道寬3公尺，長約1,517公尺，動線之鋪面皆以混凝土鋼刷紋路施工，可增加行人及輪胎與鋪面間摩擦力，不易打滑，增加安全性。另本次改造亦納入重整原本凹凸不平草皮，重新鋪上全新草皮供民眾使用，面積約1.9公頃，提供民眾更佳野餐、遊戲及奔跑的園地。

同時改善既有河濱休憩空間，針對既有階梯廣場空間，將危險不平的活動鋪面進行微型調整，力求闢建安全無虞的活動空間，本局積極打造東勢河濱公園蛻變為山城慢活新亮點，以串連整合東勢周邊景點，提升東勢山城發展量能。

#### (八)花園城市運動計畫，打造臺中之心

為迎接臺中世界花博，本局努力將臺中打造成為花園城市，重新檢視既有市區道路，提出「臺中之心—臺中市中心人行步道及自行車道路網改善計畫」，規劃串聯7條園道、7座公園，全長17公里市中心綠園道人行步道及自行車道路網，擴增人行活動空間及道路綠帶面積，改善人行徒步空間、無障礙環境及連結市區自行車道，並保留當地生態景觀、地區文化特色。

「臺中之心」計畫也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規劃將育德綠園道、興進綠園道、東光綠園道、興大綠園道、忠明綠園道、美術綠園道、草悟道等7條園道，以及中正公園、旱溪媽祖公園、東峰公園、大智公園、健康公園、美術館、科學博物館等7座公園串聯起來，營造簡約、美觀、

節能減碳的道路景觀及人行環境。

本案分兩期執行，第一期工程施工範圍由美村綠橋至健康公園段、工學五街口至南屯柳橋段、國美館至草悟道南段及科博館段等 4 個路段，已於 106 年 9 月 13 日開工，預計 107 年中完工。

第二期工程改善範圍為健康公園段至忠明園道南段、忠明園道北段、育德園道段至中正公園段、興進園道段等 5 個路段，第二期工程已於細部設計審查階段，目前刻正評估優先施作路段，俟評估完成後儘速發包，預計 107 年 10 月底前完工。

(九) 打造人本綠色環境，向心南路、麻園頭溪人行道改善完工

行人可自在、舒適行走的城市，才是真正的宜居城市。為落實人本、友善無障礙與綠色的環境，本局進行「向心南路徒步空間及麻園頭溪兩岸人行道改善工程」，當地景觀原本雜亂無章，不利行人徒步行走，且電箱等公共設施規劃不佳，阻擋行人動線，嚴重影響居民的生活品質與交通安全。

為還給市民行的安全，本局針對向心南路商業空間及麻園頭溪兩岸，將既有的喬木、灌木植栽帶，與沿路、沿岸的各式電力、電信號誌與路燈，整合為公共設施帶，打造乾淨、明亮、友善的步行空間；更透過人行步道系統的重新規劃、設計，創造符合人本精神的人行步道環境，也加入很多都市景觀意象設計，營造友善空間，已於 107 年 1 月完工啟用，成為人本友善環境營造的示範區，將全面推廣到全臺中。

二、加強重大工程施工品質及執行效率

(一)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園區及展覽場館新建工程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是本府爭取舉辦之 A2/B1 級國際園藝博覽會，將於今年 11 月正式舉辦，分為 3 大展區，分別為后里馬場及森林園區、豐原葫蘆墩公園、外埔永豐園區。

其中本局負責后里馬場及森林園區(本局負責寺

山路以西—跑馬場範圍、寺山路以東—既有后里馬場範圍則由觀光旅遊局負責)、豐原葫蘆墩公園之展覽館、景觀工程建置，說明如下

#### 1、后里馬場園區營造工程

花博后里馬場 4.9 公頃範圍內規劃建置花艷館、花舞坡，為花博主要永久展覽館。以「競花藝術」為主的花艷館規劃「蘭花生態溫室」及「一般商業展覽」區域，結合以「文化展演」為主的花舞坡，提供花卉藝術與視覺表演的饗宴，藉由花博展區之規劃及展館設置，並結合在地文化及企業參與，將帶動地方產業、經濟、建設發展，創造地方新價值。

本案展覽館已於 106 年 4 月 20 日開工，截至 107 年 3 月，施工進度 69.93%，預計 107 年 7 月底前取得使用執照，107 年 8 月底完工。景觀工程，已於 106 年 3 月 26 日開工，工期為 310 日曆天，工程進度 75.35%，預計 107 年 5 月完工。

#### 2、后里花博花馬道新建工程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將於后里規劃森林及馬場園區，並規劃增設后里車站東站接駁站，惟園區受限於山線鐵路阻隔東西兩側，為有效串連兩展區及接駁站人行動線並提升行人穿越之安全，故規劃「后里花博花馬道新建工程」，期透過本計畫提供花博期間及花博展後一個完整的人行及自行車動線，帶動地方觀光旅遊及區域發展。

花馬道起點規劃北起后里車站，沿著既有鐵路東側往南，分別設置東西向跨鐵路橋梁延伸至后里森林園區，以及南北向跨越內東路，銜接既有后豐鐵馬道，聯接至后里馬場園區，全長約 1.2 公里。工程總經費約 3.81 億元，主要土地權屬為鐵路局土地，已由鐵路局同意無償使用，目前工程已於 106 年 4 月 21 日開工，工期為 420 日曆天，截至 107 年 3 月底止，工程進度 71.17%，預計於 107 年 7 月完工。

### 3、后里車站接駁站聯絡道路完工

為鼓勵民眾搭乘火車及接駁車前往花博會場，市府協調鐵路管理局在鄰近的后里車站東側增設「東站」，並規劃於東站口設置「接駁站」及「后里車站接駁站聯絡道路」。

「后里車站接駁站聯絡道路工程」東起后科路二段，向西延伸銜接后里車站東站及接駁站，道路全長約 210 公尺，寬約 18 公尺，工程經費 1,500 萬元，已於 106 年 12 月底完工，屆時將扮演遊客疏運的重要角色。

### 4、后里森林園區營造工程

后里森林園區面積約 15.18 公頃，藉由原地保留既有營區大量老樹群，為花博展區的綠色生態區塊，並於花博期間空間重整與利用，規劃日後成為都市生態的重點綠資源空間。

本局規劃 2 棟臨時展覽館—探索館與發現館。探索館將規劃為遊客服務中心，提供售票及民眾諮詢等服務；發現館，以創新科技手法呈現臺灣多年來傲視國際的花卉品種為主題。考量花博展後，森林園區將變更為都市計畫區，故在施作上將優先採用可回收之建材，以利材料永續利用、減少環境負擔。另本園區將規劃 31 處國際庭園區，邀請國內外相關單位、團體共同參與花博，並打造森林裡的花園。

本案展覽館併同花艷館工程發包，已於 106 年 4 月 20 日開工，截至 107 年 3 月，施工進度 95.89%。景觀工程已於 106 年 3 月 29 日開工，工期為 380 日曆天，工程進度 82.18%，預計 107 年 5 月底完工。

### 5、豐原葫蘆墩公園營造工程

豐原葫蘆墩公園面積為 16.52 公頃，長度約 1.8 公里，共劃分為 5 大區域，本局主要負責公園內範圍景觀、展覽館建設，並以營造國際級之在地文化主題性、人本及自行車動線連續性、營造水岸花都

之都市整體意象、打造豐原景觀花園主題為主題。

其中在公園第1區既有扶輪館及北湳里活動中心將納入作為花饗館之用地，藉由既有建築物之整修活化，重新規劃利用作為豐原主展覽館，展示國內高品質產品加工技術、豐原糕餅發展史及臺中特色糕餅展示，在花博展期結束後將轉型為糕餅博物館。

本案景觀工程已於106年2月17日開工，經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截至107年3月26日，工程進度73.95%，預計於107年6月初完工。另展覽館工程，已於107年1月31日竣工，並於107年2月至3月辦理工程驗收作業。

(二)持續建構大臺中生活圈道路系統，促進各區域均衡發展

1、臺中生活圈4號線大肚段開闢工程

本計畫路線自高鐵臺中特定區之生活圈4號道路已竣工路段(環河路五段)，往西北延伸跨越臺1線、縱貫鐵路、國道1號後，沿烏溪北岸佈設，直至與臺61線西濱快速道路銜接，並繼續再往北延伸以槽化路口銜接臺17線止，總長約15.3公里、寬度(50公尺~25公尺)；另於國道3號橋下設置臺1聯絡道，長約1.8公里、寬度15.5公尺，預估約需經費140億元。本局於106年6月20日完成契約變更(新增大甲斷層地質調查及安全評估作業)，106年10月12日將修正後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初稿)報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並完成審查費繳費，環保局106年12月11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目前正依會議結論辦理修正及營埔遺址送臺中市文化資產處審查準備作業，並於107年3月29日召開審查會。

2、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本計畫原規劃路線起自國道4號豐勢交流道，至東勢大橋東端跨越臺3線銜接至臺8線止，沿線通過臺中市豐原區、石岡區及東勢區等3個行政區，

可望提供東勢、新社、石岡、和平等山城地區之另一進出國道 4 號、國道 1 號及國道 3 號間之運輸改善道路，預期改善台 3 國道豐原、石岡區之交通瓶頸，加強納入本市區商用之運輸型態，並改善豐原、石岡及東勢 3 區流量。

本工程環評部分，經 104 年 8 月 25 日第 36 次環評大會結論，石岡至東勢段(第 3、4、5 標)路線第一階段環評通過，國道四號至石岡段(第 1、2 標)路線方案除隧道方案外，增加研議可行方案，依開發單位承諾進行二階環評，盼為當地興建一條兼顧安全、便捷及永續的道路。

本工程辦理進度，目前第 1、2 標刻正辦理二階環評，本局全力推動並研擬「河堤南岸自行車綠廊保留方案」，全部保留既有綠廊，各項方案評估中。第 3 標後續依第 1、2 標環評審查結果配合規劃調整，第 4 標已於 105 年 2 月 27 日開工施工中，目前施工進度 86.662%，預計 107 年 5 月完工。第 5 標已於 106 年 6 月 14 日開工，台 8 線交維設施部分預計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前拆除，經第一次變更設計後第五標預計提前於 107 年 8 月 6 日完工，目前施工進度 38.427%。

### 3、國道三號大甲交流道銜接台 61 線新闢工程【第一期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

本案係國道三號大甲交流道向西沿溫寮溪北岸開闢東西快速道路至西濱快速公路(台 61 線)，為紓解大甲交流道往市區車流串聯區域交通路網，縮短城鄉差距、減少運輸旅程，爰辦理本道路規劃開闢。

本案規劃路廊長度 2.77 公里，路寬 15 公尺，工程總經費約為 8 億 3,100 萬元(含工程費 6 億 7,500 萬元、用地取得費用 1 億 5,600 萬元)，目前已進行第一期工程規劃大甲交流道至經國路平面路段規劃，第一期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刻正辦理都市計劃變更作業中。另已於 106 年

度編列設計監造費 4,378 萬 5,000 元辦理設計作業，目前辦理設計中，後續爭取相關工程經費辦理開闢。

#### 4、中科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新闢工程

本計畫由「中科南向聯外道路新闢跨越大甲溪橋梁及南引道工程」、「豐原區 4-3 號道路延伸工程」及「豐原區 4-3 號道路」組成，北起銜接本府交通局辦理之「后里區后科路延伸工程」，往南跨越大甲溪，終點銜接豐原區豐原大道，道路寬 30 米，全長約 2,904 公尺，其中工程費約 17 億 7,668 萬元、用地費約 13 億 5,120 萬元，計 31 億 2,788 萬元。本局已於 105 年底完成用地取得作業，本案前雖獲納入 104~107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工程費用採一次匡列，分年編列方式辦理，惟交通部於 104 年 10 月 13 日函示因 105 年起汽燃費分配方式變更因素，自 105 年起終止對直轄市之生活圈計畫補助，所需經費由新增汽燃費自行支應，後續本局仍將持續依新增汽燃費支應所需費用。由本局自行辦理之工程「中科南向聯外道路新闢跨越大甲溪橋梁及南引道工程」，目前施工進度為 74.749%，工程契約工期約 24 個月，原契約完工期限為 107 年 11 月，施工團隊將戮力於 107 年 8 月底前先行開放通車，「豐原區 4-3 號道路延伸工程」目前施工進度為 49.97%，工期為 18 個月，預定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完工。另「豐原區 4-3 號道路工程」則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於 107 年 2 月 26 日申報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以利後續展覽期間使用。

本計畫開闢完竣後，將可減低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后里園區及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所帶來之車潮，及其對后里區、豐原區之交通衝擊，分流該區域省台 3 線(三豐路)車流，避免交通擁擠之情形。

#### 5、神岡區國 4 高速公路跨越大甲溪橋梁工程(月眉西側南向)

本計畫道路北側起自月眉西側甲后路，向南經舊社農場跨大甲溪接國道4號神岡聯絡道，預計開闢總長計4.5公里(橋梁1公里，平面道路3.5公里)，預計開闢寬度為30公尺。此道路興闢後，可疏緩國1及臺13線后里路段之交通負荷，成為后里區西側南北向之主要道路，並成為國道1號(后里交流道)與國道4號(神岡交流道)間之聯絡道路，未來亦為紓解2018花博車流之主要道路之一，總經費約41.14億元。

本計畫分為路工標、橋梁標及區內聯絡道標，其中路工標及橋梁標由本局主辦，區內聯絡道工程由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代辦。

路工標北起后里區甲后路與月眉東路一段交叉口，南至后里區大甲溪北岸舊社路附近，已於106年2月27日開工，工期為570日曆天，預定107年9月完工，截至107年3月，施工進度為63.08%，擋土牆及灌溉溝已全數施作完成。

橋梁標北起后里區大甲溪北岸舊社路附近，南至神岡區國道4號神岡系統交流道北側，本工程於105年10月15日開工，所需工期為720日曆天，截至107年3月，施工進度為84.60%，河川治理線內各墩柱懸臂工作車節塊施工進度皆已達70%以上，預計107年10月4日前完工。

區內聯絡道工程標，已於106年3月2日開工，工期為480日曆天，預計107年8月底花博試營運前完工，截至107年3月，施工進度為67.80%。

#### 6、大里區草湖地區聯外道路(含AI-005延伸)新闢工程

##### (1)臺74線大里聯絡道橋下增設平面道路

本工程北起大里區中107草堤路，南至中110-1線柳豐路，全長約4,200公尺，總經費約11.41億元。因涉及原國工局辦理之「臺中生活圈2號線東段、臺中生活圈4號線北段與平面延伸及大里聯絡

道工程」環評報告書變動，爰需辦理環境影響差異分析作業，所需作業費用經本局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納入 104~107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業經該局核定 250 萬元費用。目前環境差異分析報告書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 324 次會議審核修正通過，刻依該署 107 年 2 月 2 日環署綜字第 1070010883 號函示辦理修正報告中。

另本工程分兩期施作，第一期所需總經費為 2 億 6,100 萬元，已提報 108 年度重要施政先期計畫爭取預算採一次匡列，分年編列方式辦理。

#### (2) AI-005 號延伸段

本工程東起大里區都市計畫道路 AI-005 號道路與大峰路交匯處，西銜接大里聯絡道增設平面道路，全長約 700 公尺，總經費約 5 億元(工程費約 9,000 萬元、用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 4 億 1,000 萬元)，本案業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納入 104~107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辦理，所需用地費前已提送本府 107 年重要施政先期計畫爭取辦理，惟未蒙核列，後續適時爭取編列預算辦理，並俟預算編列完成後啟動用地取得作業。

#### 7、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聯外道路

本計畫為外埔園區新建聯外道路，工程道路起點處為后里區甲后路(132 線)，部分路段沿月眉西路至終點外埔園區旁，全長約 1,145 公尺，開闢寬度為 15 公尺，總經費約 4 億 4,020 萬元(工程費約 1 億 6,020 萬元、用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 2 億 8,000 萬元)，105 年已完成工程設計及用地徵收作業，並於 106 年 3 月 28 日開工，工期為 390 日曆天，工程期限為 107 年 4 月 26 日，截至 107 年 3 月，施工進度為 89.356%。

本計畫道路開闢後，為外埔園區與甲后路進出之重要道路，未來配合「國道四號神岡系統交流道

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路」及外埔園區啟用後，將帶動區域觀光發展，並縮短城鄉差距。

(三)鐵路高架捷運化及綠空廊道相關工程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係因應臺鐵轉型及臺中、豐原車站地區都市更新發展，針對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大慶等 5 座現有車站辦理改建；另新建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五權等 5 座高架通勤車站(包含填平 18 處地下道、消除 19 處平交道、新闢 12 條道路)。

本局配合該計畫辦理沿線車站興闢或拓寬都市計畫道路等聯外道路、廣場新闢及地下道填平，包含 13 條道路、3 座廣場及 6 處未填平地下道評估辦理。

目前完成「新民街(建國路至大智路)拓寬工程」、「南京東路三段開闢工程(僑孝街~松竹站及接通僑孝街部份)」、「武德街(新民街至八德街)拓寬工程」、「鐵路北側道路拓寬工程(文心南路至大慶街)」、「臺中車站南側 10 米道路(站區至復興路)開闢工程」、「潭子車站道路工程」、「臺中車站後站車專兼道開闢工程」及「栗林車站道路工程」等 8 條計畫道路開闢，完成後可結合鐵路沿線地區之發展現況、使用需求及公共建設，有效整合交通運輸系統、土地使用、城鄉風貌及重大建設計畫，以帶動沿線區域都市計畫之發展，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

另鐵路高架化周邊騰空廊帶，刻正辦理「綠空廊道—鐵路高架化騰空廊帶簡易綠美化工程」，目前第一期南段工程(太原車站至東區進德路)已完成發包，預計 107 年 10 月 31 日前完工。另於 107 年辦理第一期北段(北屯區、潭子區交界至太原車站)簡易綠美化工程，預計 107 年年中完成發包、108 年 3 月底前完工。

第二期工程「城鎮之心-鐵道綠廊潭心計畫工程」

主要實施區位以豐原至潭子為主，範圍長達 7.2 公里，主要規劃綠空廊道自行車道、人行步道及綠化空間之建置，其中更將與火車站周邊、市定古蹟潭子農會穀倉、潭子國小宿舍、潭雅神自行車道、潭子區公所旁機關用地及公園用地等魅力據點產生連結，落實後可豐富週邊空間魅力。

潭心計畫工程已爭取內政部核定「城鎮之心工程計畫」競爭型提案補助經費計 4.51 億元，於今年度先補助設計監造費用，本局刻正辦理議價作業中。另為使案件如期如質推動，本局將邀請內政部營建署委員、專家學者以及相關單位交換意見，俾利本案在初步規劃階段能夠準確掌握規劃準則，確立規劃目標。

(四)辦理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工程，帶動本市整體發展

1、臺中市第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

本計畫範圍北以 80 米環中路道路北側境界線為界；東以 30M-8~20M-29 道路境界線為界；南以梅川北街道路境界線、昌平東六路道路中心線、長生路道路中心、停車場用地西南側、20M-38 道路境界線、12M-220(昌平路)道路中心線、豐樂北二路道路中心線、25M-9(崇德十路)道路中心線、30M-11(梅川東路)為界；西以市 114 北側為界。本重劃工程分六個工區發包施工，另受排水計畫審查集水分區原因新增「敦化路排水銜接工程」，加上全區公園及景觀工程(含第六工區配合土庫溪整治沿岸公園景觀綠美化)及配合 14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調整納入豐樂路北側土地工程，工程共分 11 個標案進行施工作業。

表 1 臺中市第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期程表

工程名稱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14 期 市	第一工區	100 年 6 月 2 日	103 年 12 月 25 日
	第二工區	102 年 7 月 1 日	106 年 2 月 23 日

	工程名稱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地 重 劃 工 程	第三工區	102年7月1日	預計107年4月30日
	第四工區 A標	101年11月1日	106年4月21日
	第四工區 B標	101年10月15日	107年3月15日
	第五工區 A標	101年12月17日	105年9月19日
	第五工區 B標	101年12月17日	106年4月28日
	第六工區 (土建標)	104年10月12日	預計108年2月20日
	敦化路排水系統 銜接工程	105年12月20日	107年3月21日
	第六工區 (公園景觀含全區 公園簡易綠美化)	106年12月5日	預計108年4月27日
	配合14期市地重 劃區範圍調整納 入豐樂路北側土 地工程	預計107年7月1日	預計108年3月31日

## 2、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而以區段徵收方式取得捷運北屯機廠、G0、G3車站及周邊相關公共設施用地。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北屯區，其範圍東起旱溪、西至北屯支線排水及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用地(東)界線、南以松竹路一段為界、北則止於潭子區與北屯區之交界。本工程採四個工區方式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全區工程除第三工區刻正辦理變更設計作業，其餘工程已於107年1月完工，期能以都會區捷運之效能，配合周邊之都市發展計畫，帶動地方繁榮。

表 2 北屯捷運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期程表

工程名稱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北屯 捷運 機廠 及車 站區 段徵 收工 程	第 1 工區	102 年 4 月 23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第 2 工區	102 年 1 月 11 日	106 年 3 月 22 日
	第 3 工區	102 年 9 月 16 日	預計 107 年 4 月 30 日
	第 4 工區	103 年 8 月 18 日	107 年 1 月 24 日

### 3、水滄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

水滄經貿園區總面積約 254 公頃，東邊與整體開發地區單元八相鄰，西邊與中科院、漢翔公司、逢甲大學及第十二期重劃區相鄰，北邊與環中路相鄰，南邊與河南路與「公 51」相鄰，區內區段徵收工程共計分為十標，分別為第一標、第二標、第 3-1 標、第 3-2 標、第 4-1 標、第 4-2 標、先期圍籬工程、拆除標、景觀及機電標、橋梁標進行施工作業。

目前全區已於 106 年 5 月 31 日竣工，刻正辦理結算作業中。另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及讓水滄智慧城成為全國首座中水道社區，本局完成第 8 標工程(含中水道工程)發包作業，並於 106 年 9 月 3 日開工，所需工期約 8 個月，其中中水道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完成，刻正停工辦理變更設計作業中。另本案刻正辦理道路履勘作業，預計 107 年 4 月辦理區內所有道路通車作業。

### (五)堅持品質，重大工程進度持續推進

#### 1、建構都市生態綠洲－中央公園

臺中市未來的綠肺中央公園，工程總經費約 27 億元，基地範圍包含公 138、公 139、公 51 及公園用地兼供道路使用，共約 67.34 公頃。完工後除提供廣大且蜿蜒的綠色開放空間外，並朝向「生態園區」特色開發，設置 12 感官設施、提升本土原生樹種比例、使用再生能源、水資源再利用並建置智慧

型公園管理系統、智慧市民感測裝置，結合交通局查詢停車資訊等各項 APP 運用軟體，落實「智慧」、「創新」、「低碳」之目標。完工後將成為全國第一座新型態低碳智慧公園典範，帶給市民全新且多樣的感官體驗。

本工程分為兩標案，第一標工程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竣工，目前辦理驗收事宜。第二標工程已於 103 年 6 月 8 日開工，工期為 600 日曆天，目前施工進度約為 85.41%，預定於 107 年 7 月完工。

## 2、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機關廳舍完工

本案位於「臺中市潭子行政園區」規劃用地內，未來潭子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本府聯合服務中心將一併納入，以建構「市民優先、為民服務」為導向之服務性政府。本案基地面積約 1 萬 9,931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 4 萬 2,679 平方公尺，為地上 9 層、地下 1 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結構，地下一樓為停車空間，地上 9 層為辦公空間。本工程已取得候選智慧建築證書合格級，另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銀級，後續將努力爭取綠建築標章，期成為具有指標性意義的警用環保綠建築。

本案主體工程於 106 年 2 月 28 日完工，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取得使照，預計 107 年 6 月完成運轉測試及驗收，107 年 7 月移交本府警察局。

## 3、展望國際文化城市—臺中綠美圖

本案係本府文化局委託本局代辦工程，採國際競圖方式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獲得首獎者為日本知名建築師妹島和世、西澤立衛所主持的 SANAA 建築師事務所，基地位於中央公園北端，北鄰國際會展中心，總面積約 2.6 公頃，建築物總預算概估為 32 億元。

目前為工程招標階段，後續辦理工程發包事宜，預定 107 年 7 月開工，109 年 12 月主體建築完工。

4、 滿足水湳經貿園區整體停車空間-水湳經貿園區地下停車場

為因應中央公園內相關設施停車需求不足，考量中央公園區內各建築量體間地下停車之需求相互支援及空間立體連接，以彌補未來園區各展館提供停車不足之數量。本局於中央公園內「公 139」學術綠廊興建地下停車場，採多目標使用方式設置，提供 800 個以上汽車停車位及 500 個以上機車停車位，以解決停車需求。

本案已於 106 年 5 月 16 日申報竣工，106 年 11 月 16 日完成驗收，並點交完成，將由本府地政局辦理後續保管事宜。

5、 潭子聯合辦公大樓竣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本案採智慧綠建築規劃設計，榮獲第 24 屆中華建築金石獎，位於潭子行政園區內規劃基地範圍內，基地面積約 1.9 公頃（約 5,785 坪），為地下一層、地上六層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3,898.58 坪。

本案已於 106 年 2 月 15 日申報竣工，並於 107 年 1 月 26 日完成驗收程序，刻正辦理點交作業中。潭子聯合辦公大樓將成為潭子地區新地標，屆時能容納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機關合署辦公，方便市民洽公，綠意盎然的植栽綠地，可提供市民綠園遊憩與休閒空間，預期將進一步帶動潭子地區全面發展，促進地方繁榮。

(六)積極辦理簡任層級以上人員工程督導作業，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為落實執行「臺中市政府建設局督導小組作業機制」，106 年本局簡任層級以上人員領隊參與督導作業達 73 件工程標案，督導模式比照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各標案均聘有工程專業背景外聘委員 2 名協助督導，督導標案中查核金額(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上 28 件，1,000 萬元以上至查核金額 22 件，1,000 萬元以下 23 件工程，本局將持續加強督促工程主辦

單位落實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七)重大建設及業務推動成果，屢獲佳績！

1、本局 106 年參加國家卓越建設獎，獲獎案件如下：

(1)「臺中市北區(中正)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榮獲「最佳施工品質類-金質獎」。

(2)「臺中市(西屯區)朝馬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榮獲「最佳施工品質類-金質獎」。

(3)「白海豚海洋生態館新建工程」榮獲「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4)「臺中市水湳 40M-11 號道路與中科東向道路銜接工程」榮獲「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2、「臺中水湳經貿園區(大宅門)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榮獲「第 1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建築類-佳作。

3、交通部「105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結果，本市在橋梁檢測及維修上獲評鑑為優良，連續 2 年蟬聯全國冠軍！

4、105、106 年連續兩年榮獲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直轄市道路平坦度第一名，另「道路養護」部分，106 年躍升至六都第二名，綜合評分從往年的甲等躍升成為優等。

5、榮獲內政部營建署「105 年及 106 年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考評特優。

三、縮短城鄉差距，強化施政價值

(一)推動「海線雙星」計畫，活絡海線觀光發展

為提升海線觀光發展，積極推動「海線雙星」計畫，規劃運用大甲、大安、清水及梧棲海線地區豐富的宗教、文化、生態資源，以「高美濕地」及「梧棲漁港」做為海線發展的火車頭，結合海線景點，提升軟硬體資源，以帶動周邊區域共同發展。

1、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促進海線產業發展契機

本案基地總面積約 5.4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2,400 平方公尺，為地上 4 層之建築物，包含大型宴會廳、概念展覽區、多功能會議室、媽祖文

化展示區、導覽區及大廳，並設置 360 度環景展示與多媒體放映室；另規劃景觀餐廳及空中觀景臺等多項空間設施。

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申報竣工，並於 107 年 3 月 2 日完成初驗複驗程序，並於 107 年 3 月及 4 月辦理正驗事宜。整體園區預定於 109 年年底完工啟用。

2、海洋生態館新建工程-活化梧棲觀光，重現濱海亮點

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清水區海濱段臨港小段等地號，臺 61 線以西，土地使用分區為濱海休憩專業區；規劃基地土地面積約 2.5 公頃，工程經費預算為新臺幣 5 億 5,000 萬元，預計興建地上五層之 RC 與鋼骨混合構造建築物。

本案經本局召開多次高階研商會議，確立以濕地到海洋為主軸，將海洋生物展示(水族館)、濕地生態及景觀餐廳等用途納入規劃，賦予本案新的生命與活力，本案工期為 882 日曆天，目前施工進度為 94.80%，預定 107 年 6 月完工，108 年開放。

3、高美濕地遊客中心南側 20 米道路開闢，紓解周邊道路交通

本案工程位於「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與體驗館」南側，北接已開闢完竣之特 8-50 計畫道路，往南鄰接南側公園暨轉運站停車場(公 69)，開闢長度約 810 公尺(含跨越清水大排之景觀橋)，寬 20 公尺，工程所需經費約 2 億 2,000 萬元。

本案工程業於 105 年 11 月規劃設計完成，視經費籌措情形辦理後續工程，未來將紓解周邊道路交通，並串聯高美濕地、梧棲漁港及臺中港等海線景點，提升整體景觀及帶動濱海觀光產業推展。

4、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南側公園暨轉運停車場新闢工程

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完工驗收，預定 107 年 4 月底前啟用。另清水區高美濕地遊客服務中心及體驗館(公 68)與南側公園暨轉運停車場(公 69)，

將依促參法採 ROT 方式辦理引進民間專業營運，預計可提升地區整體旅遊品質，節省市府行政資源，摶節預算支出，共創多贏局面，並塑造本區成為日後高美濕地園區之生態保育中心。

5、大安區北汕路道路開闢，改善周邊聯外交通

本案工程位於大安區北汕路，係為大安濱海樂園大安媽祖園區聯外道路拓寬工程，工程預算經費 7,200 萬元，用地及補償費 2,000 萬元，合計總經費為 9,200 萬元，長度約為 570 公尺，拓寬為 15 公尺，拓寬後可改善大安濱海樂園媽祖園區聯外交通，促進地方觀光特色發展。

本案已於 106 年 1 月 6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98%，預計 107 年 5 月完工。

(二)橋梁檢測、改建，便利民眾通行

目前本市正常使用橋梁數量 2,003 座，每年亦規劃辦理橋梁檢測作業，本市在橋梁檢測及維修上獲中央評鑑為優良，連續 2 年蟬聯全國冠軍，顯示本府對於民眾通行安全及橋梁維護的紮實與用心。106 年度橋梁資料普查及安全檢測作業，除辦理例常檢測作業外，並配合交通部運研所橋梁管理系統之改版政策，107 年將全面更新臺中市橋梁基本資料，以建置更加完整之橋梁檢測資訊資料庫，確保用路人行車安全。

橋梁檢測主要在於調查橋梁之結構損壞及材料劣化情形，並初步評估損壞發生之原因及對橋梁結構安全之影響；檢測範圍包括河道、引道、公共設施以及橋梁之上、下部結構及基礎等部分。藉由橋梁檢測執行成果進行回饋，依橋梁受損程度、範圍與重要性，依次分為-立即維修、一年內維修、三年內維修與例行性維修四個等級，按輕重緩急，有效提升本市橋梁安全性。

本局將堅持三級品管要求，持續主動檢測、即時維修全市橋梁，並逐步改建偏鄉地區老舊橋梁，打

造更優質的通行環境。

#### 1、知高橋改建工程

本案預計改建橋梁長度為 214 公尺、寬度 35 公尺，所需經費計 5 億 7,800 萬餘元，經水利署核定補助經費為 1 億 8,028 萬 7,612 元，本案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開工，總工期預計需 840 個日曆天，截至 107 年 3 月，工程進度 89.75%，預計於 107 年 7 月完工。

本工程計畫整個工期自開工日起至工程完成，考量知高橋交通繁忙為降低施工對交通造成之衝擊，除以維持三車道寬(13.5m)之通行原則外，另設置 3 座通行便橋及替代道路疏散，說明如下：

- (1) 第一階段：已於 105 年 4 月 17 日執行第一階段交維 510 日曆天(含特高壓停工階段)，西行線維持 3 車道之路寬供車輛通行；東行線走臨時通行便道(橋)。
- (2) 第二階段：於 106 年 9 月執行第二階段交維 270 日曆天，西行線改行走新橋及上游側通行便橋並維持 3 車道寬度供車輛通行；東行線依舊行走下游側臨時通行便道(橋)維持三車道之路寬供車輛通行。
- (3) 第三階段：預計於 107 年 5 月底開放西行線及東行線改行走新橋並維持 3 車道供車輛通行。
- (4) 替代道路：原行走知高橋之車流可走下游側特三號橋(向上路)往返工業區與臺中市區。上高速公路匝道部份，由環中路導引至中港交流道。

#### 2、中科后里園區西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橋梁段)

本案工程起點起自后里區甲后路與后科路三段沿甲后路跨越國道 1 號至甲后路與眉山路口止，將橋梁(長度為 115 公尺)及引道由原先 19 公尺拓寬至 40 公尺，總長為 902 公尺，總經費 2 億 4,000 萬元，於 104 年 8 月 11 日開工，並於 106 年 12 月 8 日驗

收合格，目前辦理結算作業中。

本工程為中科后里園區及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聯外交通使用之主要路徑，可有效紓解省道臺 13 線（三豐路）及甲后路交通壅塞之情況，提高中科后里園區高產值貨物之運輸效率、促進大臺中地區區域之平衡發展及繁榮。

### 3、臺中市水湳 40M-11 號道路與中科東向道路銜接工程

本工程西起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內中科路，往東高架跨越省道台 74 線中清地下道，銜接水湳經貿園區內 40M-11 道路，東止經貿九路，全長 552 公尺，路權寬為 40 公尺。因本工程路線與未來雙港輕軌路線重疊，特別將輕軌結構體納入本工程施作，以避免日後輕軌施作再次影響環中路及水湳園區內交通，扣除輕軌所需空間後配置雙向 4 線道（雙向各 2 快車道）。工程契約金額為 8 億 6,360 萬元，已於 106 年 7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完工，完工後將提供民眾更舒適、安全之用路環境，疏解地方交通。本案榮獲 2017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之殊榮，將成為國道 1 號及台 74 線用路人認識臺中中的一個重要地標，夜間也將成為臺中市新興景觀景點。

### 4、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延伸段(溪尾大橋延伸段)

本計畫規劃起點由烏日區溪尾里慶光路往南跨越貓羅溪後延伸至彰化縣彰南路六段(台 14 線)，長度約 1.002 公里，規劃寬度 12 公尺，總經費約為新臺幣 5 億 2,968 萬元(含工程費約 4 億 6,973 萬元、用地費約 5,995 萬元)。

本工程因屬非都市計畫道路，已於 105 年 5 月中旬完成先期可行性評估規劃作業，因路線橫跨臺中市、彰化縣，本局已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函請彰化縣政府籌編經費，縣府於 106 年 9 月 1 日函文通知

已獲交通部正式核定補助經費。

本案委設監造費 2,800 萬元，已於 105 年起分年編列，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完成發包作業，預計 107 年中完成細設作業，另用地費編列於 106 年度，計 4,414 萬元，目前刻正辦理相關徵收程序，本案工期約 2 年，預計可於 109 年底完工。

#### 5、貓羅溪大橋新建工程

本計畫規劃由烏日區溪尾里溪岸路往西新建橋梁跨越貓羅溪延伸至彰化縣福田二路，總長約 1,203 公尺、寬 10 公尺，總經費約 4 億 4,240 萬元。本案於 106 年 7 月 20 日辦理基設審查，107 年 1 月 24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107 年 2 月 14 日提送修正後細部設計報告書，刻正辦理修正後細部設計報告書確認備查中。

本橋梁預定於 109 年底完工，興建後將確保該區居民汛期之通行安全，避免道路中斷改道，並配合溪尾大橋提供彰化市民及烏日區民眾進出臺中之另一路徑，及提升烏溪及貓羅溪防汛路網之完整性。

#### 6、金馬東路大肚溪橋梁新闢工程

本計畫原規劃以彰化金馬東路為起點，烏日高鐵路為終點，經彰化縣政府初步評估烏日端建議銜接至榮泉路口，全長概估約為 1.843~1.941 公里，建議規劃寬度 26~32 公尺，總經費約 28.91 億元(包含工程費約 26.89 億元，用地及拆遷補償費約 2.02 億元)。本案由彰化縣政府主政辦理，並於 106 年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建設組工作會議，新增提案作為中央與地方合作亮點之合作項目。彰化縣政府預計 108 年 6 月完成環評作業，後續將持續採縣、市聯合爭取中央補助辦理。

#### 7、臺中大肚-彰化和美跨河橋梁

本計畫道路長約 1.55 公里、規劃寬度 26 公尺，預估經費 24.6 億元，本局已辦理「臺中大肚-彰化

和美跨河橋梁計畫路線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

另本案奉交通部公路總局函示應納入汽燃費新增額度內支應辦理，本局已於105年3月邀集彰化縣政府召開會議研商後續推動方式獲共識將配合「臺中生活圈4號線大肚段」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期程及考量整體路網效益研議續辦推動作業。

(三)區公所職能強化，風災整備復原效率佳

為縮短縣市合併後城鄉差距，並讓公所工班獲得必要經費、人力及車輛機具，本局105年至107年各編列3億9,000萬元補助區公所辦理小型工程款，另107年編列1億7,127萬元補助區公所辦理公園廣場、行道樹園道綠地管理維護。透過權責分工的機制，強化區公所職能，以提升修剪效率暨強化區公所樹木管理效率、公園綠地行道樹、路燈維護管理及救(搶)災效能，讓偏鄉各式各樣的基礎建設經費不僅有著落，全面提升工程建設質量。

本局106年採購高空作業車11輛，交予大雅區、潭子區、神岡區等9個區公所，並成立修樹工班進行修樹服務，期能發揮「平時」做為修樹工班之用，「災時」統一調度，做為道路搶通及清理市區道路與整理市容復舊之用。

本局持續辦理公園綠地維護、景觀樹木修剪相關教育訓練，輔導人員取得專業證照，目前已有391人取得樹木修剪證照，與區公所經驗交流溝通，共同營造本市成為對樹木最友善的城市，並定期辦理區公所執行各項業務之督導考核，針對考核結果提供公所相關改善建議，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全面提升區公所服務品質，增加補助小型工程款，讓各區有更多資源，透過區公所職能的強化，發揮行政效率、快速處理危機，並縮短各區救災效能差異。

## 參、創新措施

### 一、首創公園維護評鑑制度，陳情案件數降三成

為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公園休憩環境，本局自 105 年起率全國之先，首創公園評鑑制度。以最有利標、評鑑績優廠商作為續約標準，來提升公園維護管理品質。果然大大提高公園維護品質，相較於往年通報案件數，106 年度市民陳情案件數降低了三成。成果顯見，也獲得市民普遍肯定。

過去臺中市的公園、廣場綠美化維護廠商，都是以最低標方式進行採購，造成投標廠商相互削價競爭，低價搶標的結果，維護人員素質參差不齊、缺少管理機制；加上缺乏獎勵誘因，例如續約條款、評鑑表揚等等，讓廠商因成本低導致後續維管不佳，嚴重影響整體市容景觀以及環境衛生。

本局自 104 年起致力於改革公園、廣場綠美化維護。這段期間已完成裸露地改善約 6 萬 3,097 平方公尺及補植約 2 萬 8,850 棵灌木，朝向公園零裸露的目標前進；更自 105 年起，將亮點及區域型公園，以「維護區域責任制」的概念，改以準用最有利標的方式辦理採購。公園綠美化維護契約條款，納入評鑑制度，每年邀請景觀及植栽專家，進行 2 次公園管理維護現場與書面評鑑。評鑑內容包括承攬廠商平時維護情形，履約維護績效及廠商後續精進作為，作為後續廠商是否續約的參考。

這項全國首創的評鑑制度，對委託維護管理的廠商績效優劣與否，以記點的方式進行增扣點。優良予以記點，表現不佳扣點懲罰，培養維護廠商責任心，評鑑成績並作為後續是否續約的依據，有效提升公園維管品質。104 年度 1999、市長信箱陳情案件共計 1,942 件，105 年度 1,548 件，共減少了 394 件；106 年度更是下滑至 1,363 件，減少幅度達 30%。

同時，本局將臺中市 1 公頃以下的公園，委託各區公所維管，並成立工班辦理「高空工作車作業勞工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研習」，購買鏈鋸移撥各公所，提升公所工班品質。公園綠地也全面禁用吹葉機，減少揚塵；各個公園逐步汰換塑膠遊具，改為 12 感官遊具，減少

孩子接觸環境賀爾蒙的風險等等。

為大臺中地區的公園品質把關，給市民最好的公園環境，讓孩子在安全、天然、優質的公園成長，一直都是本局團隊努力改革的目標。這些改革措施，都逐漸獲得市民的肯定，本局將持續努力做好公園管理，讓市民享受最好的公園綠地。

## 二、減少管挖誤損，推動挖掘作業規範及教育訓練認證

為提升臺中市道路施工整體水準，降低管挖誤損造成危害公共安全，本局除推動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修正外，另積極辦理「107年度臺中市道路挖掘施工安全管理人員認證教育訓練」計畫，主動協調各管線單位及市府各相關工程單位參訓及辦理認證制度，讓辦理道路挖掘設計、監造及施工人員透過教育訓練，汲取最新法規、道路挖掘施工管理與品質保證、管挖事故緊急應變處理及資訊系統運用等新知識，以強化道路挖掘施工人員素質，營造更安全的公共施工環境。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持續提升道路品質，積極爭取前瞻經費

道路安全品質的建立與維護是守護市民平安的重要環節，更是市府責無旁貸的任務。本局將持續以道路三級品管品質要求來施作，改善道路交通建設，朝向4年完成500公里路平目標邁進。未來在執行路平專案目標的同時，更將逐步檢視各轄區內路平區域網路的建立，落實人本環境精神，以民眾的使用需求規劃執行重點路段，期望逐步提升民眾使用道路滿意度，帶給市民安心舒適的用路感受。

本局正全力改善道路路面及友善人行無障礙環境空間，並向中央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截至107年3月底止，已獲中央審議核定經費新臺幣11.5億元，共核定26件提案。

核定案件內容包括市區、山城、海線、屯區的道路路平、人行道、人本環境、無障礙通學步道、自行

車行車空間等改善類型，除呼應中央政策，也提出切合地方需求的建設主題，希望透過實際需求的建設計畫實踐永續經營及彰顯地域風格創造認同。

工程案件預計於 107 年度執行，完工後預計改善人行道 12.4 公里(12,425 公尺)、AC 路面約 10 公里(99,836 公尺)、自行車道 3 公里，合計提升道路品質長度 25.4 公里；各核定案件明細如下：

(一)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

- 1、臺中市外埔區水頭二路生活路網市容改善工程。
- 2、臺中市和平區達觀里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 3、臺中市清水區五權南路人行步道改善建置工程。
- 4、北屯區柳陽東西街(崇德二路一段至文心路四段)人行道改善工程。
- 5、清水歷史街區人行道改善工程。
- 6、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小與國中市區道路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 7、臺中市大肚區山陽國民小學人行無障礙及通學步道環境改善工程。
- 8、西屯區福雅路改善工程。
- 9、潭子區甘蔗里勝利路道路改善工程。
- 10、臺中市外埔區土城路至長生路路平養護整建工程修正版。
- 11、臺中市霧峰區乾溪自行車道工程。
- 12、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 13、綠空鐵道軸線計畫(北段)規劃設計。
- 14、臺中市大甲車站周邊道路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委託規劃案。
- 15、臺中市西、北區忠明路路平、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 16、北屯區太原路道路品質改善工程。
- 17、沙鹿區英才路(臺灣大道~鎮南路)路平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 18、臺中市大雅區科雅路路平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二)提升道路建設品質計畫(公路系統)

- 1、和平區(中 47、中 124、中 131 線)道路改善工程。
- 2、大甲、大安區(132 線、中 17、中 20 線)道路改善工程。
- 3、潭子、大雅、神岡區(中 72、中 79、中 86、中 89 線)道路改善工程。
- 4、外埔區(中 22、中 24、中 30 線)道路改善工程。
- 5、大里、霧峰區(中 107、中 114、中 118 線)道路改善工程。
- 6、后里區(中 30、中 41、中 41-1、中 44 線)道路改善工程。
- 7、豐原區(中 87、中 88、中 90 線)道路改善工程
- 8、大甲、大肚、龍井區(中 10 線、中 60、中 75-1)道路改善工程。

二、透過花博園區及場館新建工程，促進北臺中發展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是臺中的重大盛事，為了將臺中花卉展現於世界，並讓臺中市遍地開花，市府不僅以「花現 GNP」作為花博定位，更將體現「三生有幸」的精神，打造臺中成為花園城市。

未來本局在工程營建上將以環境低衝擊的手法進行營造，並尊重園區基地紋理，在后里馬場園區以既有兩馬特色作為規劃、后里森林園區採取降低環境破壞、保留既有森林生態特色；豐原葫蘆墩公園將採取種植珍貴灌木及花叢，營造花香鳥語、招蜂引蝶的自然環境，配合 12 感官設施設置，為臺中打造獨特的花園。另將藉由花博展區之規劃及展館設置，舉辦國際與國內花卉花藝競賽、展示，創造結合花卉與裝置藝術的視覺饗宴，結合在地文化及企業參與，帶動地方產業、經濟、建設發展、擴展國際知名度，創造地方新價值，並結合交通路網和地方特色，串起臺中的休閒旅遊路線。

三、建立完整大臺中生活圈交通系統，縮減城鄉距離

為建置大臺中更便利的交通路網，本局積極向內

政部營建署爭取「104-107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目前共獲核列市區道路系統 24 案，核定總經費約 194 億元(中央補助款約 85 億元)，公路系統共獲核列 10 案，獲核定總經費約為 123 億元(中央補助款約 78 億元)，核定案件明細如下：

(一)市區道路系統

- 1、東勢區、石岡區「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 2、西屯區「市政路延伸工程」。
- 3、潭子區「祥和路延伸銜接至豐原區鎌村路道路開闢工程」。
- 4、大里區「臺中軟體園區西側及南側聯外道路工程。(公園街、泉水巷)新闢工程」。
- 5、龍井區「10-53-1 號計畫道路工程」。
- 6、北屯區「東山路縣道 129 線(D 標末至中興嶺段)道路拓寬工程」。
- 7、豐原區「都市計畫 11-11 號道路工程」。
- 8、后里區「都市計畫道路-成功路延伸至南村路工程」。
- 9、東區「建國市場北側聯外道路(15M-71、20M-157)新闢工程」。
- 10、清水區「文化路(15-39-1)道路工程」。
- 11、豐原區「都市計畫(南田里附近、豐洲、大湳地區)細部計畫編號 46 號道路工程」。
- 12、神岡區「圳堵里計畫道路拓寬工程」。
- 13、大里區「草湖地區聯外道路(含 AI-005 延伸)新闢工程」。
- 14、(后里區、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工程」。
- 15、西屯區、龍井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西南向聯外道路工程」。
- 16、豐原區「都市計畫 11-35 號道路工程」。
- 17、神岡區「都市計畫道路 IV-2(北庄路)開闢工程」。
- 18、太平區「市民大道第二期第三期道路開闢工程」。

- 19、后里區「內東路拓寬工程」。
- 20、神岡區「大豐路四段-主 2 號 15M 都市計畫道路拓寬改善工程」。
- 21、北屯區「修齊街（松安街至興安路二段 405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 22、潭子區外環路（一號）一期道路工程（第二階段）。
- 23、大里區臺中軟體園區西側聯外道路公園街（東湖路至東南路）新闢工程。
- 24、大里區德芳路一段（中興路 2 段至東榮路口）拓寬道路新闢工程。

## （二）公路系統

- 1、烏日區「國道三號烏日交流道聯絡道延伸至芬園段新闢工程」。
- 2、后里區「中部科學園區后里園區西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橋梁段）」。
- 3、東勢區、石岡區「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 4、后里區、神岡區「國道 4 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工程」。
- 5、烏日區「中 75-1 線道路拓寬工程」。
- 6、后里區、豐原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聯外道路」。
- 7、外埔區「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聯外道路」。
- 8、烏日區「貓羅溪大橋新建暨周邊道路改善工程先期規劃作業案」。
- 9、潭子區「中 86-1 潭興路（福林路至新興國小前）拓寬工程可行性評估計先期規劃案」。
- 10、大里區、霧峰區「大里聯絡道高架橋下增設平面道路工程環境影響差異分析案」。

其中公路系統案件因汽車燃料使用費分配變革因素，所需經費將以新增之汽燃費支應已核定之公路系統案件至完工為止，另未來本局將陸續依核列之計畫，改善生活圈道路瓶頸、提升道路服務水準，

達 1 小時由地方中心至區域中心，及半小時由各市鎮至地方中心，以及 15 分鐘內由生活圈內定點到達高(快)速公路交流道之目標。

為健全大臺中交通運輸體系，目前正積極推動本市 2025 旗艦計畫之「智慧公路網」計畫。將臺 74 的「內環」、擴大到國 3 國 4 的「中環」，以及能由市中心到海線臺 61 的「外環」，三環的高快速道路系統串聯起來，在三環之間移動無障礙，這才是臺中交通改善的治本之道。

這些串聯道路包含了本局執行之「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南向三合一道路新闢工程」(三合一：南向跨越大甲溪橋梁及南引道)、「西屯區市政路延伸工程」、「大里草湖地區聯外道路(含 A1-005 延伸)新闢工程」、「國道 3 號大甲交流道銜接臺 61 線新闢工程」、「國道 4 號神岡系統交流道跨越大甲溪月眉西側南向聯絡道工程新建工程」及「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等，其中除「國道 3 號大甲交流道銜接臺 61 線新闢工程」已完成可行性評估，惟所需經費高達約 132.25 億元，後續將爭取中央補助，餘工程計畫皆已納入「104~107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或由新增之汽燃費支應辦理，將依期程積極辦理並如期完工。

串連路線中尚有中央目前執行之計畫，包含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辦理「國道 4 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 1 號臺中路段增設系統交流道銜接臺 74 線交通改善工程可行性研究」以及交通部公路總局目前刻正進行臺 61 線(房裡溪-大安溪)、臺 61 線(大安溪-大甲溪)高架化工程施工中，本局將持續協同本府交通局與中央溝通與協調，適時予以必要協助並管控相關完成期程，以提升本市國道路網效能，改善長久以來交流道周遭交通瓶頸問題。

大臺中「智慧公路網」計畫，可提供整個臺中

市快速的城際旅行服務，使得幅員廣闊的臺中市，不論東西穿梭或南來北往均更加便捷，促進大臺中各區域之均衡發展，奠定本市未來發展之基石。

#### 四、辦理鐵路高架捷運化及綠空廊道工程，帶動城市發展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係因應臺鐵轉型及臺中、豐原車站地區都市更新發展，針對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大慶等 5 座現有車站辦理改建；另新建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五權等 5 座高架通勤車站(包含填平 18 處地下道、消除 19 處平交道、新闢 12 條道路)。

本局配合該計畫辦理沿線車站興闢或拓寬都市計畫道路等聯外道路、廣場新闢及地下道填平，包含 13 條道路、3 座廣場及 6 處未填平地下道評估辦理。目前已完成 8 條計畫道路開闢，後續可結合鐵路沿線地區之發展現況、使用需求及公共建設，有效整合交通運輸系統、土地使用、城鄉風貌及重大建設計畫，以帶動沿線區域都市計畫之發展，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

因應鐵路高架化第二階段通車，「臺中車站廣場(廣 6)工程」之前由鐵工局中工處代辦，但期間因都審及交維問題遲未能通過，導致工程停工，施工廠商因停工提出解約，工程停頓。為推動大臺中願景實現，本局與交通部鐵工局終止「臺中車站廣場設計、施工」委託代辦，由本局接收辦理，並重新發包，工程經費約 1 億 1,800 萬元，並於 107 年 1 月 15 日正式開工。

本工程規劃廣場設置鋪面、植栽綠化，進行周邊區域道路及人行道調整、無障礙通路設置等。因本工程範圍涵蓋建國路及中山路、臺灣大道等路口，為有效減少施工期間對站前交通影響，工區劃分為 A、B、C、D、E 共 5 區，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已於 107 年 1 月 15 日進場，施作 A、B、C 工區，預計 107 年 5 月 20 日完成；第二階段則進行 D、E 工區施作，配合開放已完成工區供通行使用，預計 107 年 8 月中旬完

工。完成後將讓現代化廣場及綠意休閒意象，與百年老車站景觀共融，為臺中首要入口打造兼具現代化與歷史風貌的新門面

另有關臺中鐵路高架化後原有鐵軌之鐵路用地部分，本局將進行豐原高架起點至大慶站間共 21.7 公里之騰空廊帶(鐵路高架滴水下外側原鐵軌空間)綠美化及自行車綠廊建置工程，朝向簡易綠美化方式進行，預計分三期進行改建工程，刻正辦理第一期南段工程施工及第一期北段工程細部設計作業，以利於 107 年 10 月底完成第一期南段工程、108 年 3 月底完成第一期北段工程。另第二期工程「城鎮之心-鐵道綠廊潭心計畫工程」，主要實施範圍為豐原至潭子區域，範圍長達 7.2 公里，騰空廊道區域內延續第一期工程以串聯自行車道、人行步道及綠美化等方式建置，其中更將與火車站周邊、市定古蹟潭子農會穀倉、潭子國小宿舍、潭雅神自行車道、潭子區公所旁機關用地及公園用地等魅力據點產生連結，未來完成後將是一條兼具休閒及運動的綠色廊道，預期將豐富週邊空間魅力，帶動城市發展。

## 五、辦理三大區段徵收，加速各項公共設施之興建

### (一)水湳經貿園區區徵工程

本區段徵收工程在整體設計上，秉持著「生態規劃」之理念，強調綠色環境及節能減碳趨勢的保全與連結、重視人本的生活環境、綠色工程與在地特色，將道路綠廊、綠地等開放空間與中央公園無縫接合，促使園區自然景觀與未來住宅、商業及科技地景的互動，為本經貿生態園區迎向 21 世紀城市生活方式與新都市典範，奠定以綠色環境為基礎之公共設施建設。本工程設計主要特色包括：全區土方平衡、透水鋪面、基地保水、雨水回收再利用、LED 路燈節能、全區共管、人行及自行車道、滯洪排水等基盤設施。

### (二)臺中市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工程

本案係為配合「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而以區段徵收方式取得捷運北屯機廠、G0、G3 車站及周邊相關公共設施用地，全區工程管控 107 年 6 月底完工，期能以都會區捷運之效能，配合周邊之都市發展計畫，帶動地方繁榮。

### (三)臺中市第 14 期市地重劃工程

本案主要工程內容包括：整地工程、測量工程、管線工程、鑽探工程、道路工程、測量工程、排水工程、污水下水道工程、公共照明工程、綠美化工程、交通工程、電力工程、電信工程、自來水工程及天然氣工程等。30M 以上聯外道路系統計有 6 條，20 至 25M 主要道路有 17 條；污水下水道工程合計總長約 4 萬 5,000 公尺；共同管線工程收納有電力、電信、自來水、有線電視、寬頻、監視系統及路燈等管線。

本案後續再追加區內(六工區)土庫溪沿岸公園，以善待土庫溪珍貴的水環境為前提，珍惜水資源再利用及取用土庫溪水源，並導入透水、保水、雨水儲留再利用之都市 3 水設計構想，提供區內滯洪池生態水道之戲水觀景藍帶，最後並匯集回滯洪池中池，成為公園內調節漥地，並於水道與池邊種植鄉土溼地植物，兼顧綠化與生態淨水功能；並設置有鏡面水漾池、滯洪池中池、土庫溪臨水活動廣場、滯洪池浮島、護岸落瀑景觀池、水上表演台及生態滯洪池造景出水口等，賦與城市水美環境及實現海綿城市之目標，符合 LID 低衝擊開發之設計概念。

本重劃工程完工後可提高土地價值；辦理土地交換分合，提高土地利用價值；消除畸零地不整土地，減少共有土地，健全地籍管理；完成都市計畫，興闢公共設施；提供優質建築用地，帶動地方繁榮。

## 六、推動各項重大公共建築工程，打造國際新都

### (一)打造臺中成為運動與賽事城市，充實運動設施

臺灣選手在世界大學運動會的精彩表現，讓全民

感受運動的魅力，為迎接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的來臨，營造優質運動環境，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本局現正積極辦理國民運動中心、運動場館建置及修繕工程。本局將全力以赴辦好各項工程，提供選手們最好的比賽環境，讓臺中市邁向運動與賽事城市，並讓臺中走出去，世界走進臺灣。目前各場館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1、長春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

長春國民運動中心 A 棟基地位於臺中市南區萬安段四小段 13 號及南區信義段四小段 1 號、B 棟基地位於臺中市南區萬安段四小段 18 號及南區信義段四小段 4-2 號，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500 萬元。

本案工程 A 棟、B 棟基地面積分別為 0.9185 公頃及 0.2727 公頃；A 棟、B 棟總樓地板面積分別為 5707.14 平方公尺及 1425.8 平方公尺；建築物規模 A 棟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B 棟為地下 1 層、地上 3 層，A 棟機能包含 48 席汽車停車位、室內溫水游泳池、戶外游泳池、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壁球室、B 棟包含 59 席機車停車位、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等。

本案於 106 年 6 月 9 日開工，工期為 820 日曆天，目前施工進度為 17.15%，預定 108 年 10 月底前完工。

#### 2、南屯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南屯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臺中市南屯區南屯段 1465 地號，原址為南屯游泳池舊址(已拆除)，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3,585 萬元(地方 2 億 3,585 萬元、中央 2 億元)。

本案工程基地面積為 0.4051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 1 萬 1,575.75 平方公尺。建築物規模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機能包含 46 席汽車停車位(B2F)、游泳池 2 座及 SPA 池(B1F)、健身房及瑜珈教室(2F)、羽球場 6 面(3F)、籃球場 1 座(5F)、桌球室、屋頂

花園等設施。

本案於 106 年 11 月 8 日完竣，目前已完成初驗複驗相關事宜，並積極辦理正驗及機電相關設備檢測作業中，預定 107 年中旬完成移交，由運動局辦理試營運。

### 3、大里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大里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臺中市大里區大忠段 183 地號，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620 萬元（地方 2 億元、中央 2 億 620 萬元）。

本案工程基地面積為 1.7787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1,305 平方公尺，建築物規模為地下 1 層、地上 7 層，機能包含 68 席汽車停車位、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等。

本案於 107 年 3 月 16 日開工，工期為 720 日曆天，預計 109 年 2 月底完工。

### 4、潭子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潭子國民運動中心基地位於臺中市潭子區興華段 480 地號，本案總經費共 4 億 9,526 萬元（地方 2 億 9,526 萬元、中央 2 億元）。

本案工程基地面積為 2.8679 公頃，規劃總樓地板面積為 1 萬 4,013.52 平方公尺，建築物規模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機能包含 186 席汽車停車位、溫水游泳池、體適能、飛輪教室、羽球場、籃球場、桌球室、韻律教室等。

本案預定 107 年 4 月簽約，107 年 8 月開工，工期為 740 日曆天，109 年 6 月完工。

### 5、臺中市(清水區)自由車場整建計畫

臺中市清水區自由車場坐落於臺中市清水區鰲峰山運動公園內，為國內唯一國際標準自由車場，栽培出眾多國手、屢創佳績，堪稱為自由車國手培育搖籃，惟歷經十餘年高度使用，露天木質賽道面層與桁架，暴露於室外承受日曬、風吹、雨淋已不

堪使用，亟待整建更新，經由本次整建後，提供選手安全完善的場地，並舉辦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以期使國內自由車選手能藉由此完善的比賽訓練設施獲得專業化的培訓，為國爭光。

本案於 107 年 2 月 22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會議，並於 107 年 3 月 7 日修正完成，107 年 3 月中旬開始施工，預計 107 年底完工。

#### 6、建置滑板運動專屬場地，提升運動風氣

滑板運動愈來愈受到民眾歡迎，2020 東京奧運競賽亦將滑板運動納入比賽項目，本局刻正推動滑板為全民化運動，在本市公園綠地增設滑板空間，希望將體育運動推向年輕人。

透過滑板場的設置吸引年輕族群群聚與技能切磋，提高特色公園自明性並增加設施使用率，有助提升滑板公園正面的形象效益，而極限運動鼓勵年輕人挑戰自我、勇於展現個人風格，正是本市拓展特色運動公園之目的。

本局規劃在北屯區廂子公園、南屯區豐富公園、北區中正公園新闢 3 座嶄新的滑板運動專屬場地，北屯區廂子公園的上板修煉場，施作面積 490m<sup>2</sup>；豐富公園的滑板圓舞場，施作面積 1000 m<sup>2</sup>；而中正公園的滑板聖殿堂，施作面積 2200 m<sup>2</sup>，場中央並設有雨水磚提供水撲滿功能，兼具運動功能與生態機能，三座滑板場均提供初學者入門及初階動作練習，場地於低度使用時亦可為休憩使用，本案於 107 年 3 月 15 日開工，預計今年 12 月底完工。

#### (二) 打造愛心城市與志工首都

##### 1、非營利組織與志工發展中心新建工程

本案基地位於臺中市西區土庫段 14-3、15、15-11、16、33-18 等五筆地號，基地面積約 0.5334 公頃，工程總經費為 7 億 2,000 萬元，預計興建地上 9 層、地下 3 層之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20,994 平方公尺。

本工程為配合臺灣新崛起的民間非營利組織、社會企業、全民志工趨勢，打造成全國首創的一項大規模的社會福利規劃，希望運用民間公益團體力量，公私協力共同打造愛心城市與志工首都的城市願景。

本案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預定107年8月開工，工期為800日曆天，預計109年12月底前完工。

## 2、臺中甲興社會福利綜合大樓興建工程

本案位於臺中市大里區新甲段346地號，基地面積約709.43平方公尺，規劃為地上5層及地下1層，空間內容包含愛心食物銀行、實體食物銀行、里民活動中心、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符合推廣社會福利服務用途之建築。

本案於106年7月7日申報開工，工期為370日曆天，目前全案進行結構體施工中，目前全案進行結構體施工中，實際進度為32.98%，預計107年9月完工。

## 3、臺中市動物之家后里園區改建工程

本案位於臺中市后里區舊社段34-191地號，基地面積約6,342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為5,307平方公尺，規劃為地上4層。本計畫期盼擺脫傳統動物收容所陰暗、髒亂的傳統觀感，打造一處結合動物認養、寓教於樂、休閒遊憩等多元化發展園區，並加強園區軟、硬體設備，宣導民眾「認養、不棄養」觀念。

本案細部設計已於106年12月11日完成，目前辦理工程發包，預計107年8月底開工，工期為450日曆天，109年1月底完工。

## (三)展望國際會展城市—水湳國際會展中心

水湳國際會展中心位於水湳經貿園區北端，南臨中央公園及臺中綠美圖、北臨黎明路，總預算概

估為 55 億 2,315 萬，發包工程費概估為 51.8 億元。總面積約 7.73 公頃，總樓地板面積 11 萬 5,000 平方公尺(±10%)，會展中心分為展覽館及會議中心兩部分，展覽館上下層標準攤位各 800 攤，共計 1600 攤(最大彈性使用可容納各 910 攤，共計 1820 攤)，上層亦可容納 8,000 人集會使用；會議中心上層為可容納 2,200 席之國際級階梯式會議室，下層為可容納 6 間 300 人會議室或標準攤位 200 攤使用。有關戶外臨時攤位需求部分，TREE GATE 260 攤、二期用地 300 攤，共計可劃設 560 個戶外臨時攤位使用。

本案預定於 107 年 7 月完成發包作業，107 年 9 月開工；預定工期 42 個月(未含 OT 施作部分)，於 111 年 3 月竣工，並於 111 年 11 月驗收完成。

#### 七、啟動臺中巨蛋可行性評估及招商作業

為加速臺中巨蛋興建，提升公共建設服務品質，本案將依促參法第 46 條辦理招商。主場館規劃為席次約 1 萬 2,000 席之賽事及展演空間，可供大型藝文展演、集會，運動人員育成中心及民眾運動休憩所需。

臺中巨蛋預定地位於本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與崇德路三段交叉口之文教 7 及公 25 用地，地號為崇德段 231、232、233、234、235、236 等 6 筆地號土地及同區昌平段 473、478 等 2 筆地號土地，全區面積共約 7 公頃。

本府運動局於 106 年 5 月 31 日與委託專業服務廠商(臺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約，現依契約規定辦理可行性評估(期中)、政策公告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相關並行作業。預計 107 年 4 月辦理政策公告，巨蛋主體工期約 4 年完成，預計 112 年工程完工。

#### 八、加強都市森林之推展，打造綠色城市

##### (一)公園新闢，提升市民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為增進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本局持續擴大公園遊憩空間及城市形象綠美化，現正辦理龍井區兒 65-2 公園、太平兒 1 公園及大雅兒 6 公園、外埔兒 3 公園

及神岡公兒 1-4 公園等開闢作業中，完成後將提升本市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未來公園開闢將朝公有未開闢之公園，依未占用及輕微占用之公園用地再做清查，研議並評估優先開闢地點，以提升綠地面積。

公園開闢完成後，將提升整體環境之綠覆率，減少地表逕流、補注地下水，符合近年本局持續推行低碳城市之政策概念，並可提升區域生活環境品質，提供休閒遊憩空間、帶給市民更美好的生活環境，以構築健康安全宜居生活，逐步往生態城市目標邁進。

## (二) 守護千年茄苳樹王公，打造生態園區

位於臺中市西區茄苳公園內的千年茄苳樹王，樹高 30 公尺，樹冠面積達 1,500 平方公尺，為臺灣平地最老、最大的茄苳樹，並享有「臺中之寶」的美譽。因有建商預計在其鄰近生長空間興建新大樓，地方人士及護樹團體擔憂恐影響老樹的日照與水源，於是發起守護千年茄苳樹行動。

為了搶救千年茄苳樹王，本局推動三部曲，首先向大樓建商協調換地，再邀集專家學者與當地耆老組成「茄苳樹王工作小組」，為老樹健檢，商討保護之道。經採納專家意見後，於 106 年 5 月完成拆除婦幼聯合活動中心，把良好的生長空間還給茄苳樹王。為持續改善千年茄苳樹王棲地盤環境，本局已完成「茄苳樹王文化生態公園」設計，工程內容包含全區棲地盤改善，範圍涵蓋茄苳樹王 1、2、3 代木。本局於 107 年 3 月 11 日辦理開工典禮，預計 107 年底完工，還給茄苳樹王一個友善的生長空間，營造自然且可供居民休閒漫步的生態公園，期望未來能成為臺中的自然新地標。

## (三) 活化大里運動公園，打造城市光廊新氣象

本案位於大里運動公園園區內，大忠段 183、183-1 地號等 2 筆，面積約 6 萬 3,065.02 平方公尺，基地西臨國光路二段，東臨中興路，北接勝利二路，

南接勝利一路，總經費約 6,900 萬元。為串聯區內環場步道改善及改善公園環境景觀、運動步道整體改善暨球場移設工程，提出以活化為主軸。

本案目前係辦理細部規劃設計階段，預計於 107 年 7 月底開工，工期為 150 日曆天，107 年 12 月完工。

#### (四)八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

本計畫自 104 年 5 月起推行至今，已累計種植喬木 23 萬 9,432 株，大灌木 8 萬 9,525 株。本局將持續辦理既有公園綠地補植、新闢公園森林化、閒置空地綠化等植樹專案計畫，並結合公墓公園化計畫、推動大專院校種樹、獎勵造林及海線農地防風植栽推動計畫、協調公民營機構種樹、輔導企業種樹等植樹專案計畫，再與民間機構齊力合作，邀請市民一同參與，打造臺中成為花園城市。

#### 九、持續強化區公所防災能量，提升各區服務品質

本局定期辦理區公所執行各項業務之督導考核，針對考核結果提供公所相關改善建議，未來本局將持續結合區公所辦理各項小型工程維養護，輔導人員取得專業證照，藉由制度化的教育訓練，全面提升區公所服務品質，增加補助小型工程款，讓各區有更多資源，透過區公所職能的強化，發揮行政效率、快速處理危機，並縮短各區救災效能差異，讓地方問題可以透過區公所直接解決，縮短城鄉差距，強化地方自治。

#### 十、新機關，新願景

臺中市現正處於大建設推展階段，本局為提升服務品質，激勵同仁士氣，降低人員流動，參考六都人口數、面積及法定員額服務市民比等因素，於 107 年 1 月 1 日成立所屬新建工程處設 5 科 4 室，編制人數置 80 人及養護工程處設 4 科 4 隊 4 室，編制人數置 96 人。

本局成立專責機關後，將更能因應重大建設工程，有助於達到專業化事權管理，同時也滿足民生建設需

求，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以控制幅度而言，則能更有效控管所屬人員，增加工作效能。本局期以更完善的組織編制統籌本市公共建設及養護工作，提升都市建設品質，營造繁榮大臺中。

臺中市新建工程處主要辦理本市各大重要公有建築、道路、橋梁、隧道、公園、廣場、景觀及機電等相關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等事項，即將登場的花博各展區展館及對外聯繫的道路橋梁等，以及108年在臺中開幕舉辦的東亞青年運動會，各區已經興建及陸續規劃興建的國民運動中心，另外像是水湳經貿智慧園區、綠美圖及中央公園等，都是本市重要的新建工程業務。

臺中市養護工程處主要負責與民眾生活品質密切相關的養護業務，如道路、橋梁、隧道、公園、綠地、廣場、景觀、行道樹等工程養護、道路挖掘審核管理，以及代辦管線統一挖補等事項。

未來除強化各項基礎公共建設外，本局還要推出更多重大建設，築巢引鳳，讓居民感到便利、樂活、宜居，吸引更多優秀的外來人口進駐，讓臺中成為國際級宜居城市。

## 伍、結語

展望未來，玉霖將帶領本局同仁和所有的團隊夥伴們，秉持打造永續人本環境的信念，堅持工程三級品管品質，積極打拼，打造鳥語花香、綠意盎然的花園城市、持續推動路平專案、提供安全平整的道路及建立大臺中生活圈交通路網等，進而平衡城鄉差距，帶動臺中市全區經濟活絡，並迎接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與東亞青年運動會兩場國際級盛會的挑戰，讓全世界看見臺中！未來將持續針對各項政策之執行方式及執行成果重複檢討並改進，希望市民朋友對於生活品質之提升，能有更深刻的感受！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周廷彰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廷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持續建設臺中市各項防洪治水基礎，打造水與綠的水岸空間，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提供優質的生活環境品質，本局除編列預算辦理山坡地野溪整治、區域排水整治、雨污水下水道建置外，並積極向中央機關提報爭取預算補助，以有效提升本府治水預算並加強本市治水防汛功能，讓整體排水系統趨近完善。在水岸環境營造方面，為打造本市近水、親水之都市藍帶空間，本局持續推動「軟埤仔溪水域環境營造」、「葫蘆墩圳掀蓋景觀營造」、「新盛綠川水岸廊道」、「黎明溝水岸景觀環境營造」、「南勢溪環境營造」等計畫，創造接近自然生態之景觀渠道，營造優質的水岸環境。

另在提升污水接管普及率方面，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工程建置、推動水資源回收中心之建設、並辦理污水截流與水質改善工程。此外，亦辦理水資源回收中心設污泥乾燥減量工程，推動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融入低碳綠能的概念，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營造永續綠生活環境。

本局將持續秉持著為民服務的精神，戮力於改善全市山海屯及市區的水患困擾，並重視城市開發與水共生的課題，配合綜合治水理念，打造具有回復力的韌性城市，朝安全永續的生活環境目標規劃，提升治水防洪的實質效益。

最後，廷彰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持續推動水利工程建設

#### (一)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

為解決海線地區包含沙鹿、梧棲、龍井等區淹水

問題，本局積極向中央爭取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計畫，目前已獲經濟部同意核定以分年分期方式辦理，第一期核定同意南山截水溝下游段（鷺山橋以下至山腳與龍井大排匯流處）總經費約 23 億元，由本局辦理整治工程，目前工程皆已動工，預計 108 年底完工；另第二期工程核定同意總經費共約 27 億元（包含用地費、工程費及橋梁改建工程），辦理上游新闢渠道段至北勢溪匯流口整治工程，目前已完成用地取得相關作業，後續將由第三河川局賡續辦理整治工程。

南山截水溝治理工程完成後將有效減少臺中港特定區淹水面積（沙鹿區、龍井區等）達 367 公頃，保護人口數約 1 萬 9 千人，可保障區內投資廠商、海線居民免受生命財產之巨大損失。

#### (二) 西屯區港尾溪牛埔橋上游左岸堤後排水改善工程

港尾溪牛埔橋上游河道左岸每逢長時間連續降雨即容易因溪水位暴漲導致道路側溝及農地排水無法排出甚至倒灌造成淹水情形，故辦理本工程，並以設置不銹鋼水閘門、集水井及抽水機，以降低淹水情事。

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完工，完成後可保護牛埔橋上游左岸堤後側農地及中清路二段沿線農民及往來人車之生命財產之安全，並改善周遭淹水面積約 2 公頃，並可保護約 500 人，以有效提升河道排水效益，以及保護周邊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

#### (三) 大雅區十三寮排水系統橫山里等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十三寮排水洪災較嚴重地段為清和橋以上之忠義里與六寶里附近、中游之大山橋附近社區，及下員林支線匯入十三寮排水之合流點上游處，其餘為零星地段之新社區因受排水路通水斷面不足而造成積水成災。十三寮排水幹線治理工程近年已陸續完成，本次施作區段約 240 公尺，以避免因沖刷造成基礎裸露而衍生破壞。

工程業於 106 年 9 月完成。工程完工後，可減少計畫區域內之淹水面積及淹水深度，改善 4 公頃之淹水範圍，並可保護戶數約 100 餘戶，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使計畫區域土地得以永續經營。

(四)大甲區溫寮溪育德橋至水尾橋堤防改善應急工程

臺中市大甲區溫寮溪育德橋上、下游段因堤防老舊破損，如遇洪水沖刷導致堤防沖毀，恐造成堤防缺口產生淹水災害，影響鄰近居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局爭取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辦理育德橋上、下游段基腳及坡面工改善，長度約 207 公尺，並增設消能設施及護坦工以增加河道保護，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完工，完成後可減少周遭淹水面積約 20 公頃，並可保護人口數約 1,000 人。

(五)大安區福興里福安路(大安幼兒園前)淹水改善工程

大安區福安路大安幼兒園前道路之排水主要係靠道路旁農田給水路，由於每逢豪大雨颶風期間致溫寮溪水位高漲，且水路無法排至溫寮溪，常傳出路面淹水災情，並造成家長接送幼兒不便，進而影響鄰近農地及周邊民宅。為避免淹水情事，本局於沿線進行護岸加高工程 640 公尺、排水暗溝 3 公尺，並增設新設集水井、沉水泵浦及水閘門。

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完工，可改善周邊淹水面積約 0.5 公頃，並可保護約 1,000 人，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大安區溫寮溪溫寮橋上游堤防改善應急工程

溫寮溪溫寮橋上游左、右岸堤防老舊、局部河段基腳破壞，現況以消波塊加強保護，惟多處堤防亦因老舊破損局部修補，因曾經發生堤防基腳及坡面破壞，如遇洪水沖刷恐導致堤防沖毀，影響鄰近居民生命財產安全。為避免洪水沖刷造成堤防缺口產生淹水災害，因此本局辦理此工程進行護岸改建約 740 公尺。

工程於 106 年 10 月完工。完工後可提升排水功

能，降低區域災害風險，以保障該地居民免除淹水災害，並改善淹水面積約 25 公頃，保護人口數約為 2,000 人，除可免除淹水災害，也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龍井區山腳排水 0K+880 蚵寮橋改建工程

山腳排水為配合南山截水溝排水整治計劃，從沙鹿、梧棲與龍井易淹水點經由新闢南北向之南山截水溝，將六條區域排水以阻截部分流量排入南山截水溝方式，最後導入山腳排水，期以解決沙鹿梧棲地區逢雨必淹災情。為有效解決該區之淹水問題，已針對該區之現況及致災原因進行評估，並提出因應對策，推動「臺中港特定區整體排水改善工程(含興建南山截水溝)」計畫。

為配合南山截水溝計畫山腳排水 0K+000~4K+715 計畫渠寬不足，因此辦理山腳排水 0K+880 蚵寮橋改建工程改建拓寬至 40 公尺，橋梁型式採兩跨連續鋼鈹梁橋辦理，橋梁設計長度為 42.6 公尺。橋梁改建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完工，橋梁完成拓寬後可有效增加山腳排水防洪量，以改善沙鹿及龍井地區淹水問題，並保障當地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八)大里區中興段排水中投公路箱涵銜接段改建應急工程

中興段排水中投公路無名橋因該處斷面不足形成通洪瓶頸，颱風豪雨時常造成上游社區、工廠淹水，依臺中市政府 101 年 7 月「臺中市大里區中興段排水中投公路箱涵改建計畫，檢討方案為由公路總局辦理中投公路無名橋箱涵拓寬改善，本局新建分流箱涵銜接其上下游，施作全長共 140 公尺。

分流箱涵工程已於 106 年 12 月完工，完成後可減少計畫區域內之淹水面積及淹水深度，並縮短淹水時間，以有效減輕洪災損失，可改善 15 公頃之淹水範圍，以及保護人口數約為 1,200 人。

(九)梧棲區安良港大排中央路一段以西護岸復建工程

由於 106 年 6 月梅雨季帶來充沛雨水，造成安良港大排中央路一段以西現況道路擋土牆及道路塌陷損壞，損壞長度約 80 公尺，且現況路基擋土牆因深度不足，以致於豪雨大水侵襲下，產生滑動導致路面塌陷損壞，為避免擋土牆及路面損壞範圍持續擴大，危及安良港排水護岸整體及道路通行安全，故辦理此項工程。

工程已於 107 年 1 月完工，完成後可有效改善路面塌陷情形，以及保護邊坡，保護人口約 100 人。

(十)東勢區沙連溪古稀橋下游右側護岸復建工程

本項工程位於東勢區沙連溪，因溪水湍急且護岸位置為河道攻擊面，經多次大雨沖刷，舊有護岸基礎已掏空，結構明顯破壞，由於護岸背面農地地勢較高，汛期土地含水量增加將導致護岸無法承載主動土壓力，危及整體結構安全，故辦理復建工程，施作內容包含舊有護岸改建 50 公尺、吊放混凝土鼎塊 9 塊以保護基礎結構，並進行河道清疏整理，以減少攻擊面掏刷。

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完工，完成後可保障邊坡及堤後農地安全，改善農地淹水面積約 2 公頃。

(十一)沙鹿區南勢溪環境營造工程

南勢溪近年因人口增加及都市發展，影響當地生態環境，本局編列 2500 萬元辦理南勢溪環境營造，並成功爭取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劃第一期水利署補助 70%經費，南勢溪環境營造以維持自然景觀生態、改善湧泉洗衣設施、提供親水空間為主要考量，中興橋入口處設置近水踏石步道，可讓民眾親近水域環境；河道右岸引進日本柳枝工生態護岸，以木枝條編紮格框填入石塊，植入台灣原生種水柳木等活木樁人工砌築而成，同時於河道內導入水生植物，增加溶氧量並提升南勢溪自淨功能。

目前已進入施工階段；預計 107 年 9 月呈現嶄新面貌，期望在兼顧河川生態及防汛安全之前提下，保

留海線湧泉特色文化，營造兼具生態保育及親水遊憩水域環境，為海線沙鹿地區打造水綠交織生態廊道。

#### (十二)軟埤仔溪水域環境景觀營造工程

配合 2018 臺中世界花博將豐原葫蘆墩公園納入規劃展區，本局投入工程經費 2 億 8,000 萬元進行軟埤仔溪自三環路起至豐原大道止，長約 1.8 公里的水域環境進行改造，藉由加強周邊生態保護及增加親水休憩設施等手段，將水域空間由邊緣化的角色轉為空間的主軸，工程已於 105 年 10 月開工，預計於 107 年 6 月完工。

豐原葫蘆墩公園佔地面積約 18 公頃，為豐原地區最大的河濱公園，而軟埤仔溪渠道流貫其中，形成重要的水域藍帶。本局規劃以水岸生態花卉為主軸，透過柔性護岸、水質淨化、景觀滯洪池、植栽綠美化與夜間照明等軟硬體手段，利用低衝擊工法創造出花卉地景、湖心小島、湖景平台、生態鋪面、藝術景牆、香草迷宮、藤蔓隧道、水岸草坪、市民綠地及音樂廣場等十大亮點，打造獨一無二的「Flora Ks Gem 花博克拉級寶石」公園，將河川與周邊景觀、人文、歷史等特色元素串聯，重新塑造軟埤仔溪，營造出兼具防洪安全及自然人文風貌的水域環境，增加民眾親水意願，完成永續經營的目標及「水岸花都」之願景。

#### (十三)葫蘆墩圳掀蓋景觀營造計畫

葫蘆墩圳(東汴幹線)原為灌溉水路，流經三豐路一段至博愛街段全長 1.2 公里，早期因商業發展所需，加蓋作為停車場，本局考量施工經費、推動期程及未來實際施工問題，優先辦理第一期三豐路至三民路段掀蓋工程，長度約 300 公尺，工程經費為 2 億 4,700 萬元，已於 106 年 7 月開工，預計 107 年 10 月完工。

另為增加公民參與，減少民眾對葫蘆墩圳掀蓋後之疑慮，本局共辦理 11 場葫蘆墩圳願景培力活動，並透過宣傳鼓勵市民朋友參加，針對百年水圳的人

文、環境教育、水質等多面向進行探討，讓在地民眾對於未來掀蓋工程品質有信心，打造專屬豐原人的百年大圳，後續將結合 2018 花博豐原園區，期望吸引大量外來觀光客，延長人潮駐留時間，創造更多的商機及經濟效益。

(十四) 筏子溪水岸景觀環境營造實施計畫

筏子溪因鄰近高鐵臺中站，是本市國際門面，為提升來訪旅客對本市的第一印象，將筏子溪定位為臺中門戶的迎賓河，同時考量以高強度、低成本、低維護、低設施量，打造兼顧排洪、迎賓、休憩功能之水岸空間。

經濟部水利署近年完成治理長度 12 公里，整治率達 95%，總計已投入治水經費 49.5 億元。而 105 年本局已完成筏子溪整體治理工程及環境營造規劃，未來將透過「中央執行防洪治水、市府規劃河岸景觀營造」攜手合作方式打造成世界級的迎賓河。

106 年本局優先改善永春東路至臺中高鐵站河段左岸約 5 公頃景觀荒涼的高灘地，打造 1.8 公里的「門戶迎賓水岸廊道」，以河川既有卵石設置石籠地景藝術，並增設濱水散步道及立體文字地標等設施，大幅提升當地水岸環境舒適度，也可提供在地社團更完善的生態教育空間，工程經費約 5,500 萬，已於 106 年 2 月動工，並於 107 年 3 月 10 日完工啟用。

(十五) 筏子溪景觀環境營造工程(車路巷橋-永安橋及礫間淨化)

筏子溪於民國 60 年代左右為地方民眾生活、農業灌溉、戲水遊憩重要場所空間，然而因時代變遷，工業化及都市發展，清澈的溪水已不復見。本計畫以營造生態棲地環境為前提，在防洪安全為原則下，導入必要之簡易人工設施，考量都市的綠帶及緩衝帶，降低對當地生態之衝擊及擾動，使民眾更易於觀察生物及親近自然環境。

透過既有筏子溪自行車道及河道沿線植栽、護

岸整理等手法，規劃出寬闊視野及活動空間，提供自行車遊客及地方民眾賞景及戶外運動休憩空間，另規劃於筏子溪旁文中預定地設置礫間處理場，淨化林厝排水排入筏子溪前的水質，目前已獲前瞻計畫核定，辦理規劃設計發包作業中。

(十六)黎明溝水岸景觀環境營造實施計畫

黎明溝環境乾淨，水質清澈無異味，水草魚群豐富，與周邊社區聚落關係緊密，現仍為地方居民重要休憩活動場域，因此將延續現有生活型態，加強人與水環境的關係，柔化堤防隔閡，加入生態工法、全齡化步道及環境教育解說平台等元素，打造生態元素的親水休憩水岸場域。

本局規劃利用黎明溝水質乾淨無異味優勢，於靠近河床處設置景觀平台、可食花園及多孔隙生態護岸(石籠及加勁格網)，並種植適量水生植物，營造生物棲息環境，重新打造跌水環境，提升含氧量，利於水生生物生存，另導入夜間照明設備，提升夜間活動機會，營造具聲光效果之親水環境，融入周邊社區及公園整體景觀，營造帶狀水岸休憩廊道，提升水環境親近機會，作為社區居民日常生活的休憩空間之一。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並順利爭取到第一階前瞻基礎計畫之輔助(總工程經費約 4,000 萬元，中央負擔 70%、市府 30%)。工程已於 107 年 1 月開工，預計於 107 年 11 月底向民眾呈現黎明溝嶄新的面貌。

(十七)南勢坑溪水道環境改善

南勢坑溪舊名為「鷺山坑溪」，以往曾有大量白鷺棲息，因早期渠道整治成為三面光型式，破壞水道視覺景觀及生態環境，加上天然湧泉受阻絕，河道自然棲地破壞、生態大量滅失，以往「鷺山綠水」之榮景已不復存在。改善內容以此為出發點，打造以「恢復自然河川、營造生態教育」為親水空間及生態公園的發展理念。

南勢坑溪改善總經費約為 4,900 萬元，本局成功

爭取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劃第一期水利署補助70%經費，南勢坑溪水道環境改善目前已進入施工階段，預計107年底呈現嶄新面貌，透過水域環境的改善，天然湧泉再現，營造適合生物棲息的友善環境，讓民眾近水休憩，打造南勢坑溪「鷺山綠水」新風貌期能恢復南勢坑溪原有風貌。

(十八)霧峰區車籠埤排水治理工程等四件

為減輕霧峰區車籠埤排水週邊、大里區中興段排水週邊淹水災害、促進地方繁榮並解決民眾困擾，本局成功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將改善護岸高度不足、集水區中下游局部地區地勢低窪、部份排水路通水斷面不足及跨渠構造物阻礙排水順暢問題。預期完工後可改善排水系統，減輕淹水情形，提供民眾舒適生活空間。

本案目前已獲水利署同意辦理，總經費約1億9仟7佰萬元，由本局辦理整治工程，目前規劃設計中，工程預計107年10月開工，108年12月完工，可保障附近居民免受生命財產之巨大損失。

(十九)新盛綠川水岸廊道計畫

綠川是臺中最具歷史意義的河川之一，可追溯至日治時期，當時乾淨的河川與人民的純樸交織成一片榮景，然而，因經歷大規模的開發與人口激增，導致綠川逐漸無法承受大量生活污水所帶來的污染，直到現在仍無法擺脫惡臭的印象。為恢復綠川往日榮景，同時打造全新的中區之心，本市共投入工程經費約8億5,000萬元，其中包含向行政院環保署爭取3億9,000萬元，來推動「新盛綠川水岸廊道」計畫，以改善水質。

計畫共分為三部曲，透過截流、引流、現地處理及環境營造等工程，首先於旱溪施設攔水堰，並以地下管涵將河水送至綠川，接著針對雨污混流之排水箱涵及排水溝渠進行晴天污水截流，透過引流管將截流污水導入鄰近污水系統，並於干城公園及

建國臨時市場用地設置地下化之礫間水質淨化系統，未來估計將可處理 2.4 萬噸之生活廢污水，將水質淨化，藉以改善綠川水質污染之問題，最後透過環境營造規劃，將雙十路至臺灣大道加蓋移除，並於雙十路至民權路河段規劃綠水園道休閒空間景觀營造。河段採上層生態基流、下層排洪的立體複合斷面型式，以兼顧防洪與景觀需求，營造綠意景觀水岸，讓文化地景可以與水綠景觀串連，成為中區再生之重要契機，目前綠川水岸已於 107 年 2 月 10 日全區啟用。

#### (二十) 綠川水環境新生公眾參與培力深耕計畫

「新盛綠川水岸廊道計畫」已於規劃階段辦理「綠川願景培力計畫」，讓關心綠川的參與者暢談水岸環境營造構想，瞭解在地聲音，充分搭起官方與民間資訊溝通與意見交流之重要橋梁。

為承接前期計畫培力成果，本計畫將透過 9 場次綠川培力深耕活動、1 場次綠川配套工程觀摩活動、1 場次邊緣族群融合專案企劃活動及 1 場次城中小人物 x 綠川生活誌-河岸食衣住行育樂生活體驗展，來延續公眾參與的動能，串接起硬體(水利設施)與軟體(人文社會)的聯結，讓民眾隨著工程推動期程，進入全民共同監督；並且培力深耕，擴增提昇參與能量。更在公眾參與過程中，找出熱心服務的在地力量與動能，共同守望維護完工後的新生環境。

本計畫已於 107 年 3 月完成所有活動，含括 9 場培力深耕活動、2 場志工招募說明會、1 場次邊緣族群融合專案企劃活動及 1 場次城中小人物 x 綠川生活誌-河岸食衣住行育樂生活體驗展，並為使完工後的綠川，除了擁有美麗的環境景觀外，亦有一群願意守護綠川的夥伴，後續將持續輔導在地團體熱情自主認養水路周遭環境維護工作，重拾彼此「共好生活」的期待。

#### (二十一) 大里區大峰路防災公園

大里區大峰路周邊於蘇拉颱風及豪大雨期間有淹水情形，為改善當地淹水，本局積極洽中央爭取爭取經費，並獲核定中央核定通過，工程總經費 1.4 億(中央補助其中 70%)，用地費 1.1 億(中央補助其中 55%)，本局計畫設置大峰路滯洪池公園，將打造成水利工程環境教育園區，公園除了綠地遊憩設施外，更規劃多種微型滯洪的防災設施，例如雨積磚、礫石樁、LID 透水鋪面等，完工後不但能降低區域排洪負擔，更可以扮演水利設施環境教育的功能，將韌性海綿城市永續發展的理念，透過公園的媒介傳達給民眾。目前發包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中，預定 108 年底前可完工啟用。

## 二、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修建工程

### (一)水土保持工程

#### 1、新社區九渠溝流域淹水改善

新社區九渠溝流域因近年氣候變遷，常有短延時強降雨，及集水區農業型態改變，地表逕流增加，既有排水斷面漸趨不足，常有淹水情事，尤以馬力埔橋週遭及香菇之家附近最為嚴重。本局以施設滯洪池及瓶頸段打通等措施解決水患。

滯洪池工程滯洪量約 9.48 萬立方公尺，用地已取得農委會種苗改良繁殖場同意使用，工程經費 1 億 2,400 萬元，已由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同意補助，工程於 106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07 年 10 月完工，減少下游淹水面積約 30 公頃，保護人口約 2,300 人，並兼具補充水源、景觀營造之附加價值。

#### 2、新社區協成里聖普宮旁野溪整治工程

新社區協成里聖普宮旁野溪上游段於 85 年 7 月由林務局整治 467 公尺，而下游段於 91 年 9 月由水土保持局第二工程所整治 220 公尺，剩下中段約 276 公尺尚未整治。在歷經多次豪雨沖刷、已造成護岸崩塌及毀損。為引導排水順暢、維護農產品運輸及通行安全並減緩下游新五村協中街住宅區淹水問

題，本局辦理野溪整治工程，經費約 1,000 萬元，加強野溪中段護岸保護，並設置固床工及消能檻跌水消能設施，工程於 106 年 10 月完工，保障農民出入及生命財產安全。

3、東勢區沙連溪古稀橋上游崩塌地護岸工程

臺中市東勢區境內沙連溪古稀橋上游坡地因沙連溪水流沖刷、坡面順向坡滑動、坡面面排水不良等因素造成坡面崩塌，危及 5 公頃面積農地及下游石岡壩之安全，經本局向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成功爭取前瞻計畫補助經費 2,900 萬辦理改善，工程預計 107 年 4 月開工、107 年 10 月完工。

4、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建設工程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經核定為國家重大建設，三大展區分別為「外埔園區」、「后里馬場森林園區」及「豐原葫蘆墩園區」，其中外埔園區面積共計約 14 公頃，工程總經費 12 億 5,400 萬元，包含規劃綠能館及自然館二個展覽館工程經費計 3 億 9,400 萬元、植栽工程經費計 2 億 9,400 萬元，整地、景觀及營運設施工程經費計 5 億 6,600 萬元，園區工程於 105 年 12 月開工，截至 107 年 2 月底，預定進度 87.15%；實際進度 89.65%，預計 107 年 5 月底完工；展館工程於 106 年 2 月開工，截至 107 年 2 月底，預定進度 75.93%；實際進度 77.42%，預計 107 年 6 月底完工。

外埔園區在設計上採下列四大理念規劃，分別為(1)環控型農業：透過綠能館及自然館以環控設備生產方式展示現今農業技術(2)生產式景觀：將農業生產的手法，以景觀的方式呈現，如綠牆、花海等(3)永續水資源循環與綠建築設計：園區污水零排放並透過水質處理設備回收再利用，自然館為黃金級綠建築(4)生態多樣性花園：增加不同種類植栽及水的元素，創造園區生態的多樣性。此外，園區有天然無患子森林入口花道、全自動環控設備的遊客服務

中心、可同時欣賞水上、水中及水下植物生態的分水步道及展現竹藝工法之輕食竹棚與直徑 18 米長之竹製球棚等景觀設施。

園區藉由農業教育及體驗，展現今日臺灣農藝與園藝新穎生產技術、觀念及手法，並對於未來栽培技術提供進一步的突破與發展方向，並提供國內產業教育與交流參訪觀摩的地方，也期盼成為大台中農業產業教學及示範基地。

#### 5、新庄社區聯外道路工程

神岡地區近年發展迅速，上、下班尖峰時段聯外交通量大，使得既有區內主要聯外道路(如和睦路、崎溝路、三民路及浮圳路等路段)壅塞，以致聯接國道 4 號交流道之路段服務品質不佳；此外區內砂石車及貨車來往頻繁，交通意外頻傳，長年影響民眾生活，為讓學童不必再跟砂石車搶道，並有效紓解市區內塞車之情形，本局與建設局及農業局共同合作，推動興建「神岡區新庄聯外道路工程」。

本聯外道路連接神岡區堤南路至清水區客庄路，總長度約 4.8 公里，其中道路工程部份由本局執行，工程經費約 7,166 萬元，預計分二期執行，第一期工程以基礎建設為主(路基改善、擋土牆、護欄、排水溝等)，第二期工程接續第一期基礎建設，完成全線鋪面改善；本局於 105 年度編列 1,200 萬元，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經費補助，先行辦理第一期工程，已於 106 年 2 月完工，第二期工程預算經費 4,489 萬元，已於 106 年開工，目前施工中；另橋梁工程跨越軟埤仔溪橋路段，目前建設局辦理施工中，其路線長度約 690 公尺，橋梁長度為 140 公尺，工程經費約新臺幣 9,400 萬元。

本局負責之工程分二期施作，第一期工程已於 106 年完工，第二期工程預計於 107 年完成，屆時將提供神岡地區學童及市民更為舒適而安全便利的用路環境。

## (二)農路環境改善及野溪清疏工程

為做好本市野溪清疏及農路改善之工作，本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農路雜草清除、野溪清疏及農路改善工程，106年9月至今年3月辦理農路環境改善長度約29公里，主要改善範圍為太平區、新社區、東勢區、北屯區農路等，另野溪清疏長度約12公里，地點含概：東勢區野溪清疏工程；新社區(中正里食水料溪支流親水緣旁野溪清疏工程、崑山里南坑巷七分坑野溪清疏工程、復盛里番仔埤溝北玄宮旁野溪清疏工程、永源里湳堀排水清疏工程、協成里茄荖寮溪支線清疏工程…等)；大雅區(大雅區橫山里東大路支線野溪清疏工程等)；北屯區(大坑里橋王飯店附近野溪清淤等)。

## 三、山坡地永續發展與生態保護

### (一)山坡地管理層面

本市山坡地面積合計約1,593平方公里，約佔本市總面積72%，若扣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管轄之國有林、試驗林，尚有約563平方公里土地需管理，任何開發計畫審核監督及違規案件之取締查報，均屬本局長期且持續之工作。並於行政院農委會辦理全國105年度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績效考核，本局拿下六都第二名及績優水土保持服務團。另依據水土保持法及其子法，擬定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並持續積極向民眾宣導山坡地永續經營理念及教育宣導，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利用，以建立民眾國土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 1、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隊

本市成立水土保持技師服務團，由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民眾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會勘，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在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規劃使用山坡地。106年9月至107年3月共計協助簡易水土保持申報315件。

## 2、強化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為強化山坡地管理並降低開發造成下游排水系統之負荷，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受理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小組設置及審查作業要點」，於受理水土保持計畫之審查前實施「聯外排水檢討」審查機制，以達保育國土資源，並落實上游保水、中游防洪、下游排水之綜合治水。106年9月至107年3月辦理本市轄內審查水土保持計畫案件計71件。

### (二)山坡地為民服務項目

#### 1、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本局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實施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以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限制土地使用，確保山坡地資源永續利用，其中106年9月至107年3月共計50筆土地。

#### 2、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為辦理公有山坡地放領，需按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2條之1核發宜農、牧地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本局於收到合格證明申請書後至現場勘查確認，再核發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 (三)山坡地違規開發之查處

#### 1、積極辦理山坡地違規查報及超限利用處理計畫

本局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由巡查員專職辦理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案件查報，藉由主動巡查及查報取締工作，有效遏止山坡地違規開發情形。另為加速解決山坡地超限利用問題，本局以派員進行訪查、輔導方式，主動讓民眾瞭解山坡地超限利用衍生之水土保持問題，透過輔導方式代替處罰。

#### 2、山坡地違規開發查報取締

106年9月至107年3月山坡地違規查報取締共計116件，其中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共計80件，罰鍰共計656萬元。

(四)山坡地超限利用清理計畫

本市超限利用土地於 88 年清查列管為 6,364 筆，截至 106 年 12 月為止尚餘 1,093 筆，約 17.5% 尚未完成改正解除列管，為有效管理超限利用土地，本局將積極加強人員培訓及設備更新，並指派專人逐年辦理清理作業，其中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共計清查 205 件。

四、加速建置雨水下水道 提升市區防汛能力

為強化都市內防洪排水基礎，經本局積極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目前規劃之雨水下水道長度為 889.37 公里，建置長度已達 656.78 公里，建置率為 73.85%，重點工程說明如下：

(一)太平區精美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太平區精美路雨水下水道工程係由中央補助「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工程採用預鑄箱涵吊掛銜接，已於 107 年農曆年前完成，總經費 1,800 萬元，長度約 360 公尺，雨水下水道箱涵銜接至太平路既有下水道幹線，可迅速將平安里社區雨水排入頭汴坑溪，保護面積達 5,200 平方公尺，解決當地居民 500 人之淹水問題。

(二)北屯區東山路地下道雨水下水道工程

為解決東山路一段 33 巷至 50 巷因既有排水路線不流暢導致淹水之問題，乃配合鐵改局縫合計畫-鐵路高架化填平工程施作雨水下水道，全長約 410 公尺，本局已於 107 年 2 月完工，保護面積達 2.5 公頃。

(三)太平區宜平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宜平路現況無設置雨水下水道系統，造成大雨時側溝系統無法負荷使得水流往宜平路西邊地勢較低處有淹水情形發生。為改善宜平路 19 巷、宜祥街及宜昌路 87 巷一帶地勢較低，豪雨暴雨後民眾淹水之苦，本局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辦理新建雨水下水道，長度 270 公尺，總經費約 1,350 萬元，目前工程施工中，預定 107 年 6 月完工，保護面積約 7.53 公頃，保護人

口數約 1,380 人。

(四)大甲區育英路出水口改善雨水下水道工程

因育英路與經國路口排水不良，原箱涵斷面不足 2 公尺造成瓶頸段排水不順，遇到颱風豪雨時路面容易淹水，本局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辦理改善，擴大單孔箱涵斷面 3\*2.2 公尺，長度 150 公尺，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 107 年 6 月完工，保護人口約 2,000 人。

(五)西屯區環中路二段排水改善工程

臺中市西屯區環中路北側灌溉水路，原以倒虹吸工穿越 74 快速道路，目前渠道斷面扁平容易阻塞導致溢流造成淹水，另通盈貨運公司附近地勢最低，每逢大雨成匯流聚集點，加上側溝等排水設施宣洩不及，常有淹水情事發生。本局辦理西屯區環中路二段排水改善工程，期能改善本區淹水問題，本案工程將環中路二段既有路邊側溝打除重新施做排水箱涵，建置長度 340.8 公尺，總經費約 1,400 萬元。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 107 年 8 月完工，可改善排水區域淹水災害面積約 6.5 公頃，保護人口數 1,000 人，進一步提升環中路二段排水設施防洪能力，保障道路周邊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東區玉皇街雨水下水道工程

臺中市東區玉皇街已於 103 年時完成東區富榮街(復興路五段以西)之雨水下水道工程，惟進德路因該路段管線複雜，尚未闢建雨水下水道，因此本方案盡可能利用既有幹線通水餘裕及調整幹線集水區範圍等間接方式，使整體管網系統達到預期保護標準，避免將既有管線拆除重新施作及管線遷建問題。目前進德國小附近周邊逢暴雨仍會淹水，因此本局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辦理新建雨水下水道，長度 473 公尺，總經費約 1,800 萬元，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 107 年 10 月完工，保護面積 1.2 公頃，住戶約 800 戶。

五、辦理各級排水路清淤工程 維持排水功能

(一)完成河川及區域排水清疏

本市轄管河川及區排共計 132 條，本局持續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排水路瓶頸點完成清疏作業，107 年度計畫清淤河川及區域排水長度約為 90 公里，目前已分區執行汛期前清淤作業。

(二)辦理全區雨水下水道清淤

維護下水道的暢通是本局基本又重要工作，本局持續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雨水下水道瓶頸點完成清疏作業，107 年度計畫全年計畫清淤長度約為 36 公里，目前已準備執行汛期前清淤作業。

六、加強防汛整備 降低水患威脅

(一)實兵演習、兵棋推演及宣導

為因應今(107)年汛期來臨，本局已於 1 月召開 107 年防汛整備會議，將於汛期前分別舉辦 2 場大型水災防汛實兵演習(北區、石岡區)，並辦理 13 場防汛宣導、13 場兵棋推演、1 場土石流防災演習(新社區)，以加強區級應變中心應變能力及防災意識，於平常的時期，就為急難狀況做好準備，藉由設定的各種狀況，全面性加強防救災害的緊急應變概念，透過實踐，使各救災機關聯合運作，熟練各種搶災技能，未雨綢繆、防患未然，做好今年度防汛準備工作。

(二)全國社區評鑑再創佳績 臺中市自主防災耕耘有成

本局參加經濟部水利署舉辦「106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臺中市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一舉拿下 10 座獎項，包含 1 處特優(烏日區前竹里)、3 處優等(太平區中興里、大里區塗城里、沙鹿區沙鹿里)、6 處甲等(后里區義里里、霧峰區五福里、烏日區湖日里、后里區聯合里、烏日區南里里、后里區墩南里)，成績斐然。

目前本市已建置 61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106 年度共辦理 103 場防汛演練及教育訓練，包含 57 場教育訓練、45 場防汛演練、1 場自主防災社區成果座談會，不僅有效宣導防災基本知識，亦強化社區災害緊急應

變能力，讓市民自主保障生命財產安全，「看不見的基礎工程，看得見的進步城市」，自主防災社區主動發想、規劃並執行的防災應變作為，不僅有效宣導防災基本知識，亦強化社區災害緊急應變能力，讓市民自主保障生命財產安全。

(三)80 處易淹水點改善 綜合治水策略打造韌性城市

為打造本市成為與水共存的韌性城市，本局透過上游保水、中游減洪、下游防洪的綜合治水方式，改善淹水問題及提升都市防洪力，統計 104 年至 106 年底，在市府持續積極推動下，總計改善了 80 處易淹水點，顯著提升防汛效果。

本局積極爭取中央「水與安全」、「水與發展」、「水與環境」3 大主軸建設經費，其中在「水與安全」部分，已獲中央「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核定 7.55 億元，辦理清水、沙鹿、新社、東勢、大里、霧峰、太平、西屯、南屯等行政區 16 件雨水下水道系統及排水改善工程，以及海線沙鹿、清水、梧棲、龍井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與豐原、霧峰、太平、大甲、東勢等地區雨水下水道普查案，以加強防洪安全。

此外，本局也重視城市開發與水共生的課題，配合綜合治水理念，打造具有回復力的韌性城市，朝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整理規劃，提升治水防洪的實質效益。

七、臺中市排水系統檢討規劃

(一)臺中市易淹水區域檢討改善先期規劃

近年來隨著都市高度發展，各集水區內大量都市開發案陸續崛起，導致原有透水性較高之農林用地因應都市發展需求變更用途而快速減少，取而代之為透水性較低之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等，因而喪失地表入滲功能而大大減少雨水滲透或保水面積，導致集流時間縮短、地表逕流量及洪峰流量增大，使原有之都市排水系統備受考驗。

再者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及暖化效應，使位處亞熱帶地區的臺灣極端降雨事件頻率與強度增加，大幅降低各地防洪、排水能力，尤其對都市化之人口密集區域影響更甚，此一趨勢正嚴峻考驗著都市防洪、排水的能力。

為因應颱風或豪雨時造成之各種趨勢及降低面臨洪災之風險，本計畫蒐集並擇定全市較易淹水地點，檢討市管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系統、各排水路之通洪排水能力，再針對各地點發生原因進行檢討改善，提供專業因應對策及建議，俾利改善淹水窘境，並作為後續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改善方向之參考，以確保本市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 (二)臺中市 15 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

近年都市發展快速與環境氣候變遷，部分完成之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並未配合現行之都市計畫及治水政策調整，且雨水下水道系統尚未數化完全，於都市防災角度上仍有精進空間。為因應都市計畫發展與環境氣候變遷需要，辦理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及規劃檢討、雨水下水道系統資料庫檔案建置等各項工作。

為辦理本市大里區、大肚區、神岡區、大雅區、石岡區、新社區、后里區、外埔區、大安區、西屯區、南屯區等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規劃檢討，本府向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爭取經費計 6,120 萬元辦理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目前除環中路以西範圍(西屯區、南屯區)預計於 107 年 5 月提送期初報告審查，其餘各區已完成期中報告審查階段，並依營建署規定提送複合型都市排水系統水理檢核作業中。

本府亦向內政部營建署「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爭取經費計 5,300 萬元辦理本市清水區、梧棲區、沙鹿區、龍井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預計於 107 年 5 月完成發包開始執

行。

雨水下水道為現代化都市不可或缺之公共設施之一，其功能在於快速排除都市雨水，本次規劃檢討將建置 GIS 相關圖資，以作維護管理及防災應用，規劃成果將做為後續實質工程改善之執行依據。

(三)「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試辦操作—以大里溪流域為例

本府為因應都市急遽發展及全球氣候變遷之雙重挑戰，基於流域綜合治水理念推動之流域整體治理規劃，讓流域內土地分擔蓄保水責任，增加入滲、減少逕流，要求河川及各類排水均需進行出流管制，以設計基準洪流量推估排放管制量，超過者即應分擔於流域內，避免加劇下游溢淹危害，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經費 755 萬元辦理示範計畫。

逕流分擔為水道與土地共同肩負洪水防護之責任，其可結合環境規劃設計，建立都市的水綠網絡，藉由逕流分擔過程，改造都市環境，提升都市對洪水的適應力與防洪韌性，打造不怕水淹的城市。為達成前述願景，本計畫擇定大里溪流域內淹水風險較高之部分新興開發區域及建成區域，配合雨水下水道檢討及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等土地使用調整，具體落實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工作。

本計畫預計研擬完成工作小組設置要點(草案)、成立協商平台、研訂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操作機制(草案)及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規劃工作。完成計畫範圍內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措施，以工程及非工程手段，提高計畫範圍內耐洪能力，相關減蓄洪手段將充分採納國內外新穎理念及工法設計，以展現示範計畫之跨時代性，充分落實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之原則，達成流域綜合治理之目標。

目前本案已完成對委託計畫背景之瞭解與分析(包括區域概述、防洪系統、歷年重大淹水事件、相關計畫、相關法規及技術手冊等)、水文水理分析、

問題分析與探討、計畫目標訂定、逕流分擔規劃中之水道治理方案及土地盤點、逕流分擔審議會草案研訂，預計於 107 年 5 月辦理協商平台成立相關作業，107 年 12 月完成正式成果報告。

## 八、水資源管理與永續發展

### (一)水資源管理層面：

本市地下水區域起於大安溪南岸，止於烏溪南岸，東接山陵，西臨海峽，包括臺中盆地、后里台地、大甲扇狀平原、清水海岸平原等，面積為 1,180 平方公里。依據水利法相關規定，擬定地下水資源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並告知民眾有關地下水水權申請之步驟，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抽取利用，以建立民眾水資源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 1、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為強化水資源管理並降低水資源之濫用，本局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於受理地下水權登記之審查時進行案件審核，審查有無過度超用水資源之情形，以達保育地下水資源。

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期間辦理地下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案件計 359 件。

#### 2、辦理水井納管作業，輔導違法水井合法化

民國 106 年 8 月公告變更臺中市地下水管制區範圍，其全管制區域由 1 區（梧棲）變更為 0 區；部分管制區域由 3 區（清水、龍井、大肚）變更為 5 區（清水、龍井、大肚、梧棲及大安）。

地下水管制區變更前，管制區內地下水井除有合法申請水權外，查到未依規定申請之新鑿水井時一律填封，地下水管制區域解除後，既有水井得以輔導之方式使其合法化，而非只有填封水井一途，使地下水水資源在利用上能有更大的空間。

另本府為確實掌握轄區內水井使用情形，防治地層下陷及落實地下水保育，成立委辦計畫，於地

下水管制區及非管制區 99 年 8 月 4 日前已存在之水井，宣導主動申報，將於電視媒體、平面媒體、廣播、網路、手機 APP、舉辦地方說明會等方式宣導，透過多元申報途徑，例如：現場申報、網路申報及手機 APP 申報 3 部分，除於市府設立專責窗口外，並另以巡迴方式至各區公所辦理申請書收件作業，俾使水井納管工作能於公告期限內有效確實的達成，使絕大多數水井能充分掌握及管理。

本市辦理水井申報納管作業，收件日為 106 年 5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現行申報納管口數：1,122 口(持續統計中)，家用及公共給水 421 件、農業用水 408 件(農田灌溉 359 件、林木灌溉 31 件、畜牧 15 件、養殖 3 件)、工業用水 150 件、其他用水 143 件。

### 3、有效管理溫泉水權

溫泉為臺灣所擁有的珍貴天然資源，為確保各地區溫泉資源的永續發展，本局針對溫泉開發設有審查機制，並依據溫泉法第 5 條規定，召開會議審查溫泉開發範圍之溫泉地質、取用目的、使用規劃、取用量估算、溫泉泉質(量)(溫)監測計畫、環境維護及安全措施等相關內容，請業者於核准開發許可後兩年內完成溫泉井開發，本局得視需要會同審查委員勘查申請開發內容是否與實際現況相符，後續再依水利法第 34 條規定向本局提出溫泉水權之申請，之後才會發給開發完成證明文件。透過上列審查機制以有效管理本市溫泉水權之核發機制。另針對用水量則採用量水設備(電子式及機械式)記錄抽取溫泉水量，並做成紀錄。

本市目前擁有合法溫泉水權業者共計 20 家，其中谷關地區擁有 10 家，並針對無合法溫泉水權業者使用溫泉水進行裁罰。

### (二)其他水利管理業務

#### 1、大肚山台地、大安、大甲及霧峰天然湧泉歷史脈絡

### 與再利用願景

水滋養了生命和生活，而湧泉是水圈的一種，特指水源自然的從地底流出至地表；也就是含水層裸露於地面層之處。湧泉是水的循環過程中，地下水滲漏到地表的過程形成湧泉，是非常寶貴的資源，與湧出地點共同支持生態系統的重要環節，也豐富了人類的生活及在地文化，更可以是社區保育的一項重點。

大肚山台地擁有天然湧泉，原水質狀況良好，然而受到因大肚山土地開發面積不斷增加，使得涵養水源森林減少，導致水源逐漸枯竭，湧泉也愈來愈少，像是沙鹿番婆井在停車場加蓋後再也看不見。為保育大肚山等湧泉自然資源，今年度針對大肚山台地、大安、大甲及霧峰天然湧泉歷史脈絡與再利用願景進行調查規劃，調查規劃重點在於調查湧泉歷史脈絡、檢測湧泉水質、觀測湧泉水量及評估湧泉重生及再利用，以維繫人與水原有的親近關係，並凝聚在地共識與認同感。

### 2、執行拆除私設棚架，還給民眾安全順暢的排水道

為確保水道防洪排水之功能正常發揮，民眾倘於水道內有使用行為應依規向本局提出申請，以確保水道之維護及暢通。

惟近來本局發現不少民眾私自於排水道上搭設棚架或擺設雜物，此舉不僅有礙排水亦妨礙環境景觀，本局經巡查後依行政流程公告，希望民眾能於期限內主動排除，若超過期限還未拆除者將由本局執行拆除，以還給民眾安全暢通的排水道。

106年度9月至107年3月共計拆除10處，107年預計再拆除30處，後續如有私自於排水道上搭設棚架或擺設雜物之情形，將進行公告並依法拆除。

### 3、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自106年9月至107年3月期間依據水利法第63條之2第2項及第46條辦理圳(水)路改(廢)

道業務及水利設施水利用途廢止業務計 67 件。

#### 4、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期間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搭排放廢污水、建造物新建、改建、跨渠、破堤)案件等共計 103 件。

### (三)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查處

#### 1、積極辦理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查處

除積極地開發地下水及地表水資源之外，亦應加強取締違規違法私自鑿井抽取地下水，藉由處罰之作為，有效遏止地下水違規使用情形。

#### 2、地下水違規取用處罰情形

自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期間違規鑿井抽取地下水違反水利法案件共計裁罰 9 件，其裁罰金額共計 10 萬 8,000 元。

### 九、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擴建及管理

#### (一)污水下水道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

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的建設是現代城市的重要象徵，更為現今都市解決生活污水問題密切關聯的公共設施，本局 107 年度持續推動北屯區、北區、南屯區、西屯區、西區、中區、南區、東區等人口密集區域及原臺中縣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新光地區施作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並針對 10 期、新都重劃區等地區辦理用戶接管工程及 11 期重劃區主次幹管修繕，以符合重劃區污水下水道需求。

本局目前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並持續新建水資源回收中心，以增加污水處理量並持續提昇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本市截至 107 年 3 月累計接管戶數已達 15.8 萬戶，預計 107 年底可望突破 17 萬戶，接管率達 17%(舊制：24%)。

#### (二)獎勵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提升用戶接管

為有效利用水資源回收中心，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以獎勵方式輔導建物所有權人自行填除或

拆除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或改設為污水坑，讓污水不經過原設置之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排洩於污水下水道，已於 105 年 4 月頒布實施「臺中市辦理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要點」，截至 107 年 2 月止，案件數量已達 210 件，為持續鼓勵更多民眾申請，以藉由經費補助提昇大樓住戶配合接管及廢除化糞池意願。

### (三)積極興建水資源回收中心

#### 1、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

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已於 105 年 8 月開工，目前工程施作中，預計 107 年底完工，未來將收集並淨化豐原大道內鐵路以東範圍的生活污水，完工後每日可淨化 1.8 萬噸生活污水，未來全期工程完工每日可處理 5.4 萬噸的生活污水（相當於可服務 21 萬人口數），藉以快速提升豐原區之污水普及率，處理後的放流水質也可進一步提供鄰近工業園區次級用水使用。而該管理中心周遭以開放式空間設計，管理中心建築更取得內政部核定之黃金級候選綠建築證書，此外廠區全面綠化並規劃作為民眾休閒生活的鄰里公園，讓水資源回收中心兼具多樣性功能，而內政部已將其納入「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優先推動，完工後將成為全國六座示範水資中心之一，另再結合 2018 世界花博，將打造豐原為親水的水岸花都，更可拉近原縣區的城鄉差距。

延續水資源回收中心「環境守護」及「與民共享」設計理念，除處理生活污水外，廠區亦全面綠化並規劃作為民眾休閒生活的鄰里公園，讓水資源回收中心兼具多樣性功能。

### (四)開創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價值

本局運用福田、石岡壩水資中心屋頂空間，推動太陽能發電讓公有建築物煥發新的生命力，讓水資源

回收中心響應環保除降低水污染外，在綠能發電以及節能減碳上也能有所貢獻。

其中太陽光電系統全年可發電 150 萬度，共可減少二氧化碳 800 噸，目前為本市公有建築物中最大設置規模，截至 107 年 2 月已發電 160 萬度。

再者，隨著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污水處理最終產物一下水污泥量也隨之增加，為降低環境負荷，由營建署補助辦理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目前完成遴選技術顧問機構，預計先行規劃後，107 年底工程發包，完工後污泥乾燥設施可減少相當於每年約 6,000 噸污泥量，有效節省每年約 5,000 萬元清運處理費，且透過乾燥後的污泥與焚化廠一般垃圾混燒，亦可產生再生能源(電力)，有助於推展節能減碳政策，營造低碳生活環境。

最後，水資中心放流水也要回收再利用，「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已於 106 年 7 月奉內政部核定，現正著手辦理工程專案管理委託技術服務案採購作業中，為擴大水資中心放流水資源永續循環利用，辦理水湳、文山水資中心再生水開發可行性評估，積極媒合工業廠商使用再生水，現階段已有中科臺中園區廠商表達使用意願，水湳再生水推動計畫已納「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業於 106 年 7 月行政院核定，依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及其相關子法規定，再生水收費應扣除中央補助，可適時降低再生水水價，提高媒合機率，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

#### (五) 污水截流及水質改善工程

臺中市除積極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外，亦針對河川污染進行整治工作營造都會型重要河川沿岸周邊水與綠的河岸空間，第一是針對於前述部分河川沿岸之污水分支管網及用戶接管工程尚未完工接管前，先啟動「晴天生活污水截流計畫」，該工程已於 106 年

10月完工，收集該範圍商圈、餐飲及住家相關廢污水每日約2萬4,000噸，其中精武路以北污水，藉由精武截流站，將綠川箱涵內晴天污水量每天約1萬6,000噸，配合現地處理設施，經過礫間淨化方式處理後再送到綠川上層渠道作為環境教育水源；其餘精武路以南污水，則藉由設置截流井或導水槽的方式，將每日約8,000噸晴天污水，截流至既有污水下水道，再排往福田水資源中心，以削減生活污水排入綠川，以加速改善水質，並恢復綠川昔日的綠意風采。

第二是針對梧棲大排水質嚴重惡化問題進行改善工程，經本局積極研擬改善方案，已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梧棲大排水質改善工程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並於106年7月開工，水質改善方式將藉由建置水質淨化現地處理系統，以抽引上游遭污染支流排水及截流家庭污水淨化方式，達到降低污染物排入梧棲大排進而改善大排水質，並規劃於沙鹿火車站後站大興停車場旁綠帶建置水質淨化設施，每日可處理水量約達10,000公噸，淨化後的水將導流回梧棲大排做為大排生態基流量，屆時將可有效改善梧棲大排水質，解決梧棲大排困擾多年之水質惡臭及魚群暴斃的問題，進而改善周邊地區生活環境品質，以提升該區域整體發展，縮短城鄉差距，預計107年6月完工試運轉。

第三是針對惠來溪系統(惠來溪、潮洋溪)，因河川周邊多商圈及社區住宅，期排放水導致河川主體時有異味，且水色相較污濁，河道也因硬式河槽設計生態性低且視覺景觀感受不佳。經本局積極研擬改善方案，已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總經費約6億元，本工程計畫將運用污水截流、淨水再生及河岸綠化等三大工程手段，使惠來溪系統整體水環境能夠大幅改善，使民眾有感，再次與河岸親近，目前已在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招標作業。

#### (六)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推動

谷關污水系統係位於石岡壩自來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內，為減少保護區內水質水源之污染，谷關污水系統建設自當有其必要性。本局積極配合中央建設期程並計畫以分區方式辦理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建設，以谷關風景特定區都市計畫為主，分十文溪聚落與谷關風景區等 2 個集污區，污水廠預定地為工作站場址及谷關場址，已提報實施計畫至中央爭取經費補助約 1.3 億元辦理計畫推動，以利後期相關建設。

污水下水道建設可改善生活環境品質、有效降低河川水體之污染量。由於谷關都市計畫區位於石岡壩自來水水質水源保護區內，直接影響大甲溪下游居民之用水源之水質。及早開辦除可減少大甲溪等承受水體之污染，亦可降低生活污水污染地下水之情形。

## 參、創新措施

### 一、綠川品牌推廣

本局推動「新盛綠川水岸廊道計畫」除了藉由開蓋整治、箱涵防洪、民生污水截流及景觀營造等工程，打造一條深具觀光、經濟效益及歷史故事的親水河岸外，並特別設計專屬的綠川水岸品牌 LOGO，透過品牌行銷加值水利工程，讓公共建設更緊密連結民眾生活與產業。

綠川品牌 LOGO 是以中區舊城的文化背景出發，保留昔日日據時代小京都的獨特氛圍，設計出具有懷古風貌的品牌視覺，綠川水岸兩側可以看到綠川欄杆、人孔蓋上遍布專屬的品牌 LOGO，創意設計將讓遊客留下深刻印象，為舊中區添入一股清新的氣息。

此外，關於綠川品牌的授權推廣，本局已經舉辦說明會，尋求有意願店家，並已納入店家輔導示範計畫，核備授权使用，以期藉此提升綠川的文化創意價值，打造成為本市觀光新亮點。

### 二、食水崙溪臺灣白魚之後續追蹤調查

本局 104-105 年間為解決新社區大南里食水崙溪

淹水問題，辦理「新社區大南里番社嶺橋上游護岸整治工程」，因涉及二級保育類動物臺灣白魚棲地，故於施工前移置臺灣白魚 255 尾，並於完工後 105 年 9 月 20 日全數放流回溪。為追蹤工程後臺灣白魚及其他原生種動物之族群變化、監測工區內生態工法佈設效益、監測河道內水生動植物復原歷程，本局再委託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新社區食水崙溪番社嶺橋段臺灣白魚監測作業」，以一年的時間對完工後河道進行生態調查及評估。經 106 年調查結果，原河道內臺灣白魚個體數量自 106 年 6 月起大幅成長 3 倍，顯示白魚族群於 106 年度有穩定繁殖之跡象。本局目前於 107 年度持續辦理調查工作，如經兩週期後仍顯示數量穩定，則本案可充分說明整治後河道已可正確維護當地生態環境，並為後續野溪治理方法提供重要參考。

### 三、水井千里眼-智慧水錶即時傳播示範計畫

為有效達成水資源管理，運用雲端科技及物聯網技術，可瞭解水錶目前最新度數並減少抄水錶人力，透過連續紀錄之數據來評估掌控用水狀況，避免用水超出水權量致違反水利法，讓水權人用水安心；本案現已於麒麟峰溫泉會館辦理示範計畫。

### 四、水井申報系統提供多元化及透明化之程序

- (一)建置整合各系統—結合水利局網站、臺中水情 APP 及「水利局資訊網」系統，共同建置水井申請資料及辦理進度，公開揭示各階段辦理資訊。
- (二)避免人為疏誤—一口水井需填報一張申報書，為避免同一筆土地多口水井登打錯誤，透過資訊系統化管理，匯入水井地點、申報人等資料協助民眾交叉比對，避免人工作業而產生疏失，保障申報權益。
- (三)化被動為主動—以「有條件納管」取代「唯一填封」，鼓勵 99 年 8 月 4 日前已存在水井，主動提出申報。結合農業用電減免、有利營業登記、徵收補償等利多，大大提高民眾申報意願。

### 五、持續導入最新技術，強化地理防災資訊系統服務層面

本局積極開發「臺中市地理防災資訊系統」，新版「臺中水情 APP」重新設計使用者介面，加入路況及空氣品質等生活訊息，整體介面更為美觀，操作更為直覺化，提供最即時的自主防災應變資訊，整合中央氣象局、水利署、水土保持局、公路總局等防災單位的即時防災應變資訊，方便民眾隨時查詢，讓民眾掌握最新氣象資訊。

106 年度本局開發「水井納管系統」，提供水權申請及資料管理功能，並開發「山坡地巡防系統」，提供山坡地巡防人員巡防打卡功能並將巡防打卡位置展示於電子地圖，107 年度本局將以政府公開資訊為重要政策方向，持續將本局各項業務資訊化、網路化及行動化，提升各項業務執行效率。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持續辦理防洪治水計畫

(一)為營造大臺中親水都市藍帶空間，本局持續辦理「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第二期)」、「綠川環境營造」等相關計畫，並透過水質淨化改善及河岸環境營造，打造自然生態之親水景觀渠道，以提高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建造舒適宜人之河岸親水空間，以利市民親近河川。

另外近年氣候異常，加上都市快速發展，土地利用型態改變，更彰顯市區排水功能的重要，經逐步盤點本市市管區域排水淹水資訊並配合都市計畫通檢規劃，後續預計辦理「旱溝排水及牛稠坑溝系統」、「台中港特定區市管區域排水」、「軟埤仔溪」及「七星排水」治理規劃檢討，以求提升水岸安全兼具改善週遭環境品質，降低地區淹水風險，減少水災衝擊，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本市管轄之區域排水及河川共 132 條，為整合本市各級排水系統，符合區域排水 10 年洪水頻率，25 年不溢堤之防洪頻率為治理目標，將優先擇定已規劃完成

且有急迫改善之河段進行整治，以解決部分因斷面狹小、橋梁過低等影響排水問題。

(三)另本府為因應防汛期間對市管區域排水防洪之急迫需求，已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應急工程款補助，針對核定之易淹水地區水系、且已完成規劃而無用地取得問題之區域排水瓶頸段辦理改善，後續仍將持續檢討本市區域排水系統之瓶頸段，積極提報中央補助經費辦理。

(四)107年雨水下水道建置費用約6,000萬元，為加速建置率之提升，本局已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補助7.19億元，106年7月亦提報中央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部分，補助雨水下水道建設7.5億元，首先著重於海線地區(如大甲、沙鹿、梧棲、清水等海線區域)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低於平均建置率人口稠密區，再針對都市計畫區外(新社、霧峰等屯區)山區分流工程提報計畫改善，以加強水資源應用及提高城市防災能力。

二、以「水質優化、樂活生活、永續生態」之目標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推展主軸

(一)本局於107年仍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預計年底接管數可望突破17萬戶，另107年前將陸續完成豐原、新光等2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屆時本市每日可處理污水總量可達26萬噸，服務人口可達百萬人以上，本市用戶接管數勢將大幅提高，預計109年底前總接管戶數將可達23萬戶，並針對後巷空間不足無法施作用戶，積極與里長、住戶溝通、協調污水接管施作意願，並鼓勵大樓依據頒訂實施「臺中市辦理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要點」申請補助接管，以達市府與民眾雙贏的模式徹底改善市區環境衛生，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另為降低污水對河川水質的影響，目前正積極規劃短期配套措施，如惠來溪系統污水截流工程、梧棲大排水質改善等，為本市之生活環境品質、水資源之使用與安全

創造更美好的願景。

(二)為建構具有永續發展特性之環保生態環境，污水下水道建設屬重要之一環，為使臺中市跨入國際化都市之林，並期達成下列願景及目標：

- 1、恢復清澈水環境，塑造親水性都市。
- 2、減低河川、溪流污染量。
- 3、污水及污泥資源之再生利用，達成節能減碳及活化水資源之目標。

(三)加強污水宣導確保建設目標之達成

- 1、扭轉水資中心鄰避印象：結合社區營造，建造生態親水環境設施，增加居民的使用率及提高民眾參與度。
- 2、加強推動污水宣導工作，增進民眾對污水下水道建設之重要性認知。

### 三、辦理各級排水路維護工作

本市轄管區排及河川共計 132 條、雨水下水道總長 584 公里、4 座抽水站及滯洪池，此外尚有代辦中央管區域排水，各類排水設施繁多，維護工作刻不容緩。107 年度將朝各級排水維護 90 公里、雨水下水道維護長度 36 公里目標邁進。

### 四、農路野溪齊改善 創造安心家園

農路野溪整治及清疏防洪工程是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受到保障，安心發展農業產業。市府未來也將持續編列預算以守護民眾之安心家園。今年目標野溪整治 30 公里及修繕農路 180 公里，以提供山區民眾更安全的用路環境。

### 五、山坡地管理

針對山坡地管理層面，持續推動山坡地保育治理、建立坡地管理技術體系、強化山坡地監測管理與調查、輔導山坡地超限利用造林，加強坡地保育利用。另為促進國土資源永續利用，將下列未來願景為目標：

- (一)依據水土保持法規定檢討山坡地範圍劃入、劃出。
- (二)依照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分類標準，查定宜農

- 牧地、宜林地、加強保育地，並依查定類別管制使用。
- (三)輔導超限利用土地間植造林，逐年達成土地合理使用。
  - (四)研修山坡地管理法規，鼓勵民眾透過上網、縣市檢舉電話及本局免費檢舉電話等舉發，共同遏止違規開發使用行為。
  - (五)利用各種傳播媒體、教育、民間團體等管道宣揚水土保持理念，共同維護山坡地水土保持。
  - (六)加強管理人員法規、科技資訊、管理技巧等教育訓練。

#### 六、以「地下水資源保育」作為管理地下水之目標

為能保育我國自然環境，促進水土資源永續發展，在此前提下，必須落實保育地下水環境，合理利用地下水資源，並以綜合治水理念，以達水資源永續利用目標。

- (一)提升水井管理效能，紓緩地下水超抽的程度。
- (二)降低地下水抽用量，避免地下水環境持續惡化。

#### 七、充實防災人力組織及設備

「防災勝於救災，離災優於防災」，受到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的影響，臺灣短延時強降雨機率越來越高，本局已爭取經濟部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三期）補助，預定於107年將新增建置6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於今年底本市總計可達67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透過輔導防災社區成立自主應變組織，強化社區防災、減災的能力，期能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以減輕災害的損失。

## 伍、結語

本局綜理全市各項水利業務，未來將透過不同的策略及手段，持續推動水患治理、水環境改善及水資源永續發展等重大建設，打造台中成為不缺水、不淹水、親近水的永續韌性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警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楊源明

中華民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源明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警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源明於 106 年 9 月 21 日奉派本局服務已屆 6 個月，期間渥蒙市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及各級長官的指導與支持，本市本期在全般刑案、竊盜、暴力及詐欺等刑案與 105-106 年同期相較，發生數均呈現逐年下降，其中本期每 10 萬人口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 144.87 件，更是六都最低，整體治安狀況平穩。

「打擊詐欺」與「掃蕩毒品」是政府當前治安重點工作，在本局全體同仁努力下，此二項工作均獲得優異成績，在「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本局於 105 年 5-8 月、9-12 月、106 年上、下半年等連續 4 期，均獲內政部警政署(下同)評為六都第一，勇奪打詐四連霸；在「掃蕩毒品工作」評核，本局 105 年上、下半年及 106 年上半年亦均獲評六都第一，蟬聯三屆冠軍，另執行 107 年行政院「安居緝毒專案」亦獲評六都第一，榮獲行政院頒獎。

展望未來本市警政工作重點，將持續精進各項治安策略及效能，結合政府團隊及民間力量，匯集各方治安維護能量，全力投入犯罪預防工作，運用科技提升偵查能量，對於已發生刑案及街頭暴力事件，強化現場即時處置，並且落實被害人關懷慰問及救助措施，對於無受害者案件，主動出擊積極查緝，以防制衍生其他犯罪，建構大臺中成為治安良好的宜居城市。

在此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支持與鼓勵，相信在議會及全體市民的支持及協助下，本市的治安維護、交通整理及為民服務工作，賡續進步及提升。

最後，源明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下稱本期)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 貳、106年9月至107年3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治安狀況分析

#### (一) 全般刑案

本市本期全般刑案發生件數為1萬4,701件，破獲率93.14%，與105-106年同期相較，呈現發生數減少、破獲率提升。

表1 全般刑案發生、破獲分析表較表

統計期間：106年9月1日至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項目 案類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本期	占全般刑案 比率	去年 同期	增減情形	增減比例	本期	占全般刑案 比率	去年 同期	增減情形	增減比例	本期	去年 同期	增減情形
全般刑案	14,701	-	15,147	-446	-2.94%	13,692	-	13,651	+41	+0.30%	93.14%	90.12%	+3.01%
全般竊盜	2,653	18.05%	3,059	-406	-13.27%	2,495	18.22%	2,566	-71	-2.77%	94.04%	83.88%	+10.16%
暴力	59	0.40%	58	+1	+1.72%	62	0.45%	59	+3	+5.08%	105.08%	101.72%	+3.36%
詐欺	875	5.95%	850	+25	+2.94%	1,045	7.63%	729	+316	+43.35%	119.43%	85.76%	+33.66%
毒品	3,038	20.67%	2,801	+237	+8.46%	3,037	22.18%	2,860	+177	+6.19%	99.97%	102.11%	-2.14%
公共危險	4,199	28.56%	4,262	-63	-1.48%	4,201	30.68%	4,263	-62	-1.45%	100.05%	100.02%	+0.02%
其他	3,877	26.37%	4,117	-240	-5.83%	2,852	20.83%	3,174	-322	-10.14%	73.56%	77.09%	-3.53%

#### (二) 有無被害人犯罪數同期比較

本市本期有被害人犯罪發生7,235件，較105-106年同期減少249件(-3.33%)；主動打擊無被害人犯罪破獲7,466件，占全般刑案比率50.79%。

表2 有無被害人犯罪同期分析比較表

案類 期程	全般 刑案數	有被害人犯罪數		無被害人犯罪數						
		總計	占全般 刑案比率	總計	占全般 刑案比率	毒品	槍彈刀械	賭博	妨害風化	酒醉駕車
106年9月1日至 107年3月31日	14,701	7,235	49.21%	7,466	50.79%	3,038	83	284	128	3,933
105年9月1日至 106年3月31日	15,147	7,484	49.41%	7,663	50.59%	2,801	70	604	154	4,034
比較數	-446 (-2.94%)	-249 (-3.33%)	-0.19%	-197 (-2.57%)	+0.20%	+237 (+8.46%)	+13 (+18.57%)	-320 (-52.98%)	-26 (-16.88%)	-101 (-2.50%)

#### (三) 每10萬人口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

本市本期每10萬人口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144.87件，較105-106年同期減少16.11件，為六都最低。

表 3 六都每十萬人口犯罪指標發生數

六都「每10萬人口犯罪指標發生數」比較分析表					
統計期間：106年9月1日至107年3月31日					
發生數 縣市	107年	106年	排名	增減件數	增減比率
新北市	201.6	201.45	3	+0.15	+0.07%
臺北市	283.08	294.26	6	-11.18	-3.80%
桃園市	172.87	172.71	2	+0.16	+0.09%
臺中市	144.87	160.98	1	-16.11	-10.01%
臺南市	253.98	277.03	5	-23.05	-8.32%
高雄市	224.1	232.75	4	-8.65	-3.72%

警政署參考美國聯邦調查局的統一犯罪報導UCR(Uniform Crime Report)分類，將暴力犯罪(包括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重大恐嚇取財及重傷害)、竊盜、一般恐嚇取財、一般傷害及詐欺案等5項為「與治安直接關係之案類」定義為犯罪指標。

#### (四) 竊盜案件

本市本期全般竊盜案件發生數為 2,653 件，破獲率 94.04%，與 105-106 年同期相較呈現發生數減少、破獲率提升(如表 1)。

#### (五) 暴力犯罪

本市本期暴力犯罪案件發生 59 件，破獲率 105.08%(含破積案)，與 105-106 年同期相較，呈現發生數增加、破獲率提升(如表 1)。

#### (六) 詐欺案件

本市本期詐欺案件破獲率 119.43%(含破積案)，發生數 875 件，與 105-106 年同期相較，呈現破獲數增加、破獲率提升(如表 1)。

### 二、各項專案工作成效

#### (一) 查緝毒品案件執行成效

- 1、第一級毒品：739 件 782 人 2,390.79 公克。
- 2、第二級毒品：2,208 件 2,362 人 4 萬 0,559.93 公克。
- 3、第三、四級毒品：79 件 93 人 441,614.66 公克。
- 4、合計查獲各級毒品 3,026 件、3,237 人，查扣各級毒品 48 萬 4,565.38 公克。

#### (二) 執行「安居緝毒專案」成效

- 1、107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5 日本局與臺灣臺中地方法

院檢察署(下簡稱臺中地檢署)合作執行「安居緝毒專案」,針對查緝不易的社區大樓、販毒及施用、交易毒品的各處熱點,實施強力掃蕩,展現警察掃毒的決心,共查獲藏匿在社區大樓中的藥頭 59 人,其中有 42 人聲請羈押,34 人經法院裁定羈押,羈押率高達 81%;另查獲各級毒品近 6 千公克,達到「安居」之目標。

- 2、亮眼的績效獲評全國機關組六都第 1 名(如表 4),於 2 月 23 日在行政院舉辦之「安居緝毒專案」成果說明暨頒獎有功人員典禮中接受公開表揚。

表 4 六都安居緝毒專案得分一覽表

	藥頭人數(50%)				聲押得分(30%)			准押得分(20%)			總分	名次	
	製造	販賣	運輸	總計	得分	聲押人數	聲押率	得分	准押人數	准押率			得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0.5	37	0	37.5	32.1	15	40.0%	15.3	13	86.7%	17.3	64.7	4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1	44	7	52	44.4	37	71.2%	27.2	30	81.1%	16.2	87.8	3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0	18	0	18	15.4	11	61.1%	23.3	11	100.0%	20.0	58.7	5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5.5	53	0	58.5	50.0	42	71.8%	27.4	34	81.0%	16.2	93.6	1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0	14	0	14	12.0	11	78.6%	30.0	6	54.5%	10.9	52.9	6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0	56	0	56	47.9	44	78.6%	30.0	26	59.1%	11.8	89.7	2

### (三)打擊詐欺成效

本期偵破詐欺集團 42 件 449 人、緝獲詐欺車手 582 人、攔阻民眾被害 195 件 4,368 萬餘元。106 年上、下半年「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評核,均獲六都第 1 名。

另本局於內政部警政署舉辦「全國同步查緝詐欺車手專案行動」(簡稱斬手行動,期間 107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2 日),查獲詐欺車手(拘提、現行犯)66 名,其中聲押 31 名車手、羈押 17 名車手,亦獲六都第 1 名。

### (四)檢肅槍械彈藥

本期查緝非法槍械，共計查獲 130 件 131 人，查扣各類槍枝 179 枝（制式槍枝 9 枝、火藥動力槍械 91 枝、其他槍械 79 枝）。

(五)偵破特殊、重大案件績效

1、本期破獲 92 件重大刑案，其中社會矚目案件：

- (1)106 年 9 月 21 日破獲吳○宗殺人未遂及槍砲案。
- (2)106 年 11 月 2 日破獲王○信殺人未遂及槍砲案。
- (3)106 年 11 月 21 日破獲蘇○廷連續搶奪案。
- (4)107 年 1 月 23 日破獲金○興銀樓搶奪案。
- (5)107 年 2 月 21 日破獲比特幣強盜案。
- (6)107 年 3 月 14 日破獲黃○○殺人案。
- (7)107 年 3 月 18 日破獲蕭○○殺人案。

2、107 年 1 月 30 日偵破蕭○○涉嫌種植大麻並製作大麻菸，共查扣大麻花 19.38 公克、大麻 155.29 公克、大麻植株 7 株、大麻種子 25 包等物。

3、107 年 1 月 31 日偵破毛○○等 3 人涉嫌製毒工廠，共查扣愷他命 2 包及大批製毒工具。

4、107 年 2 月 1 日偵破林○○涉嫌毒品分裝工廠案，查獲毒品嗎啡、一粒眠及分裝工具。

5、107 年 3 月 14 日偵破林○○涉嫌種植大麻及製毒工廠，共查扣大麻花 838 公克、大麻植株 16 株、大麻種子 39 顆及大麻膏等物。

(六)檢肅「治平專案目標」到案 28 人，拘提、逮捕共犯 228 人，均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移送相關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三、強化勘察能力、提高破案績效

(一)重啟住宅竊盜舊案調查，提升破案績效

有鑒於住宅竊盜案件與民眾切身相關，侵入住居所行為易造成民眾驚恐不安，且住宅竊盜多屬連續犯案，本局 107 年特針對歷年未破住宅竊盜案件篩選 504 件舊案重啟調查，透過比中對象分析，擴大偵辦住宅竊盜舊案。

(二)精進鑑識工作，連續 7 年掄元

刑案現場勘察器材與採證鑑驗設備之管理維護、刑案證物管理、犯罪嫌疑人指紋及影像建檔等業務，係提升鑑識人員執行現場勘察採證勤務效能及維持刑案證物檢驗鑑定品質之重要工作，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自縣市合併至今已連續 7 年(100 年至 106 年)獲評核為全國(甲組)第 1 名。

#### 四、交通整理重點工作與成效

##### (一)強化交通疏導勤務作為

平日 7 時至 9 時、17 時至 19 時及假日 16 至 20 時等上下班尖峰時段及車多壅塞時段，每日平均編排員警崗位 108 處、義交 159 處，共計 267 處，執行交通疏導。

##### (二)啟動聯防機制即時派遣警力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勤務指揮中心已建置「行車流暢中心」，運用本市交通局及高公局道路監控系統與本局監錄系統進行路況監控，發現壅塞情況立即派員疏導排除，另藉由交通社群網路，啟動與相關單位聯防機制，如本市交通局、高公局中區工程分局、公路總局第二區工程處發布 CMS 訊息及警廣臺中臺即時路況插播，提醒民眾改道，以紓解車流。

##### (三)主動查報道路違規施工

- 1、勤務同仁執勤中針對轄內道路施工單位是否依照道路施工時(路)段、人員指揮及完工後道路回復狀況實施稽查，制定「查察道路違規施工策進作為及標準作業程序」加強查察，透過本市道安會報督促施工單位及相關主管機關配合改善。
- 2、本期查察(報)道路違規施工計 755 件，道路缺失與不合理交通工程計 402 件。

##### (四)取締重大交通違規

本期取締重大交通違規 9 萬 2,097 件與同期 7 萬 8,209 件比較，增加 1 萬 3,888 件(+17.76%)。

表 5 本期與去年同期取締重大交通違規件數比較表

同期取締重大交通違規件數比較表						
項目	酒後駕車	闖紅燈	嚴重超速 40公里以上	蛇行	惡意逼車	合計
年度						
106年9月至107年3月	7,553	79,249	5,171	64	60	92,097
105年9月至106年3月	7,647	67,347	3,076	100	39	78,209
增減件數	(94)	11,902	2,095	(36)	21	13,888
增減百分比	-1.23%	17.67%	68.11%	-36.00%	53.85%	17.76%

(五)取締重大違規停車

本期取締 17 萬 7,367 件與同期 12 萬 7,878 件比較，增加 4 萬 9,489 件(+38.7%)。

表 6 本期與去年同期取締重大違規停車件數比較表

同期取締重大違規停車件數比較表																			
年度	項目	路口十公尺紅線違規停車		行人穿越道上違規停車		人行道違規停車 (係指綠石人行道)		併排違規停車		占用公車格(區)違規停車		公車不緊靠道路 右側臨時停車; 上下客		不依順行方向停車		於身心障礙專用 停車位違規停車		合計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列管 路段	一般 路段
106年9月 至 107年3月	攔舉件數	647	1061	8	34	91	308	1738	3409	1027	765	4	9	140	443	7	22	3,662	6051
	逕舉件數	13032	41412	433	1782	26803	34264	7085	15300	6763	10454	6	5	1391	5988	1009	1927	56,522	111132
	小計	13679	42473	441	1816	26894	34572	8823	18709	7790	11219	10	14	1531	6431	1016	1949	60184	117183
	合計	56152		2257		61466		27532		19009		24		7962		2965		177367	
105年9月 至 106年3月	攔舉件數	551	988	0	0	71	87	1469	2630	741	563	23	10	117	587	14	17	2,986	4882
	逕舉件數	9570	25707	0	0	16288	22456	6457	14238	5831	10005	7	12	1376	5372	737	1954	40,266	79744
	小計	10121	26695	0	0	16359	22543	7926	16868	6572	10568	30	22	1493	5959	751	1971	43252	84626
	合計	36816		0		38902		24794		17140		52		7452		2722		127878	
總數增減	19336		2257		22564		2738		1869		(28)		510		243		49489		
增減百分比	52.52%		#DIV/0!		58.00%		11.04%		10.90%		-53.85%		6.84%		8.93%		38.70%		

(六)取締重大動態肇因違規

本期取締 13 萬 4,635 件與同期 13 萬 8,116 件比較，減少 3,481 件(-2.52%)。

表 7 本期與去年同期取締動態肇因違規件數比較表

同期取締動態肇因違規件數比較表																				
項目	車輛在行人穿越道不禮讓行人先行		機車行駛車道(設有禁行機車標誌或標誌之車道)。		不按進行方向行駛(闕單行道)及不依規定駛入車道(時越雙黃線行駛)。		未依規定迴轉。		在多車道左(右)轉彎,不先駛入內(外)側車道。		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不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轉彎(不含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在多車道不依規定駕車。		轉彎或變換車道不當(未使用方向燈或不注意來、往行人)。		合計	
	年度	第44、48條第2項		第45條第1項第3款		第45條第1項第1、3款		第49條第1項第2、3款		第48條第1項第4款		第48條第1項第2款		第48條第1項第2款		第45條第1項第4款		第48條第1項第1款		合計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擷舉	逕舉
106年9月至107年3月	678	144	2,215	1,351	9,137	7,432	1,580	705	1,618	4,892	70,334	742	18,887	1,414	115	1,341	246	11,804	104,810	29,825
小計	822		3,566		16,569		2,285		6,510		71,076		20,301		1,456		12,050		134,635	
105年9月至106年3月	244	109	2,422	849	9,939	6,025	1,755	457	2,689	6,553	70,199	734	24,771	1,166	166	1,494	541	8,003	112,726	25,390
小計	353		3,271		15,964		2,212		9,242		70,933		25,937		1,660		8,544		138,116	
增減件數	469		295		605		73		(2,732)		143		(5,636)		(204)		3,506		(3,481)	
增減百分比	132.86%		9.02%		3.79%		3.30%		-29.56%		0.20%		-21.73%		-12.29%		41.03%		-2.52%	

(七)防制危險駕車

在本局強力取締積極防制下，本市已多年未發生危險駕車案件(涉及刑法移送公共危險部份)，有效維護用路人之安全。另本期取締防制危險駕車與106年同期比較減少13,709件(-39.39%)，究其原因係改裝車輛在本局強力取締下，已大幅降低。惟本局仍持續結合環保及監理單位共同執行「環、警、監聯合勤務」加強取締噪音車輛，並由環保局依噪音管制法規定實施檢測取締，以有效遏止噪音車輛擾民情事。

表 8 本期與去年同期防制危險駕車比較表

106年9月至107年3月31日與105年9月至106年3月31日 取締防制危險駕車比較表			
項目	期程 106年9月至107年3月31日	105年9月至106年3月31日	增減數 (比例)
取締改裝車輛(第16條第1項第2款頭燈以外之燈光、雨刮等設備不全或損壞及第18條擅自變更車體)	2,674	1,3184	-10,510 (-79.72%)
取締危險駕車(含前項取締改裝車輛法條態樣及第43條蛇行或危險駕駛、超速60公里以上、惡意逼車、任意驟然減速、煞車、第21條無照駕駛、第16條第1項第2款及第18條擅自變更車體)	21,096	34,805	-13,709 (-39.39%)

(八)取締酒後駕車

每月規劃6次以上上路檢勤務，並要求各分局依

據轄區特性，針對本市轄 KTV、酒店、餐飲店等娛樂及易飲酒處所周遭道路及易肇事路段編排勤務。另不定期規劃連續大執法於日間不定期規劃 1 次以上連續 3 日取締酒駕勤務、於夜間亦規劃 6 次以上取締酒駕勤務，於周末假期針對深夜時段(0-6 時)彈性編排勤務，加強盤查並靈活規劃取締酒駕路檢地點、適時調整勤務地點。藉由強化取締深度、密度及廣度，以有效遏止酒駕情事發生。本期計取締 7,553 件，其中移送 3,788 件與去年同期(取締 7,587 件，移送 3,964 件)相較取締減少 34 件(-0.45%)，移送減少 176 件(-4.44%)，在強力取締下，已產生遏止效果。

表 9 本期與去年同期取締酒駕違規情形分析表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與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 取締酒駕違規情形分析表			
期程 查獲情形	106年9月 107年3月31日	105年9月 106年3月31日	增減數 (比例)
取締件數	7,553	7,587	-34(-0.45%)
移送法辦件數	3,788	3,964	-176(-4.44%)

(九)防制交通事故

1、以近 5 年交通事故曲線圖分析顯示，本市 A1 類交通事故自 102 年後呈現下降曲線。



圖 1 本期 A1 類死亡人數統計圖

2、本期交通事故發生概況：

(1) A1 類交通事故

本期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 56 件、死亡 56 人，與去年同期 57 件、死亡 57 人比較，減少 1 件(-1.8%)、1 人(-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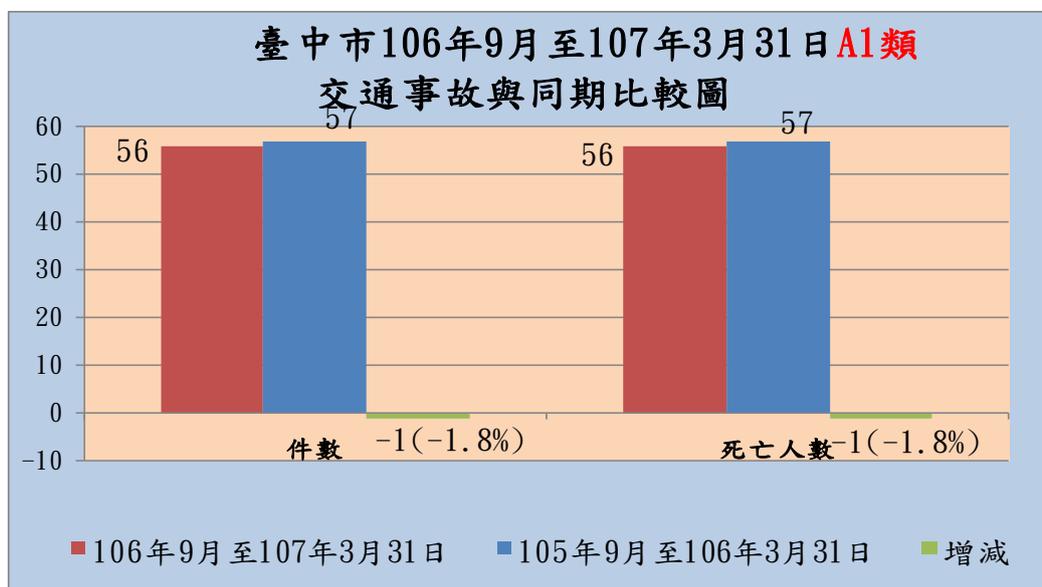


圖 2 本期 A1 類死亡人數統計比較圖

(2) A2 類交通事故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3 萬 614 件、受傷 4 萬 0,530 人，與去年同期發生 3 萬 533 件、受傷 4 萬 642 人比較，增加 81 件(0.3%)、減少 112 人(-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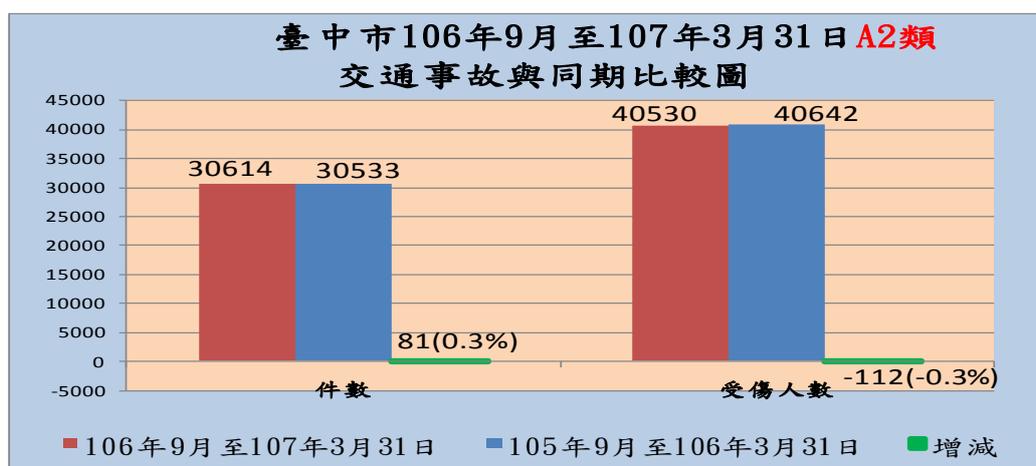


圖 3 本期與去年同期 A2 類交通事故表較圖

(3) 酒駕傷亡交通事故

本期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335 件、傷亡

人數 408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 118 件 (-26%)、傷亡人數減少 151 人(-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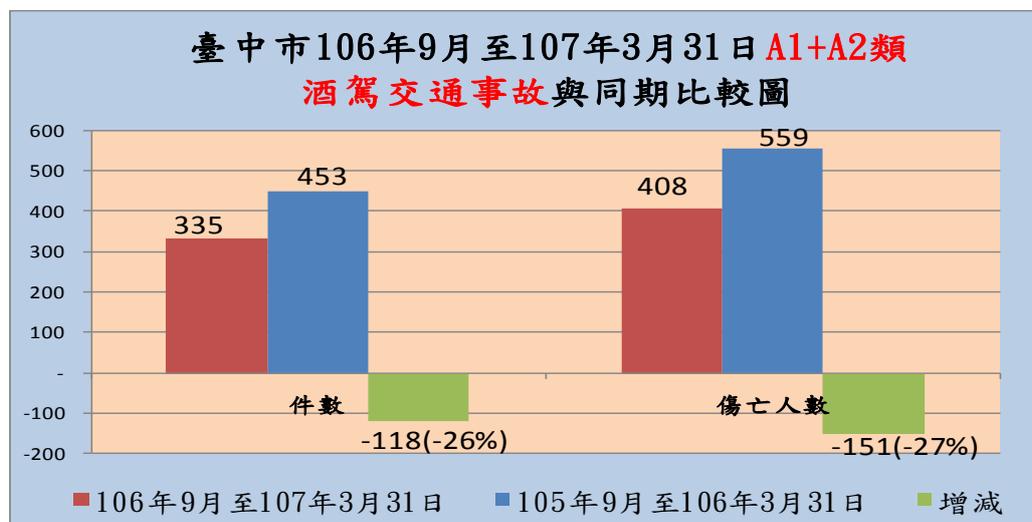


圖 4 本期與去年同期 A1+A2 類交通事故表較圖

## 2、防制交通事故目標

107 年交通事故防制，將以全面降低交通事故生率及傷亡人數為主，並與去(106)年相較設定降低目標值，積極加強防制交通事故發生。(106 年傷亡 6 萬 1,979 人，107 年傷亡目標降至 5 萬 8,227 人)。

## 五、查處色情及賭博電玩

### (一)查處色情工作

#### 1、列管家數

本市 107 年針對涉嫌經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屢遭檢舉、曾被取締或有經營色情之虞場所計列管 341 家。

#### 2、執行成果

本期查獲妨害風化(俗)案件計 174 件 687 人，其中查獲色情應召站 44 件 443 人、私娼館 10 件 36 人、色情旅(賓)館 1 件 5 人、色情理髮廳 3 件 11 人、色情指油壓按摩休閒中心 21 件 106 人，其他違法媒介性交易案件 92 件 273 人。

### (二)查處電玩賭博工作

本市目前登記有照電子遊戲場 193 家，其中列普通級者 8 家，另目前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移送臺中地檢署偵辦而經本府經濟發展局裁處命令停業 14 家。

#### 六、防處少年事件

##### (一)加強查緝少年毒品犯罪

- 1、本期查獲少年涉毒觸法案件計 32 人；其中製賣、運輸、轉讓計 8 人，施用、持有計 23 人。
- 2、掃蕩少年毒品工作首重「向上追源」，透過查緝青少年學生吸食或持有毒品案件，向上追查販賣、轉讓者，本期共計查獲少年藥頭 23 人，加強追蹤列管、防制再犯。

##### (二)執行校園安全維護成果

- 1、配合校外會執行校外聯巡 300 次，使用警力 756 人次，累計勸導違規學生人數達 345 人。
- 2、針對本市 20 所夜間部學校，規劃 18-22 時校園安全巡邏與守望勤務，共 122 班次。

##### (三)預防少年犯罪宣導

- 1、辦理預防少年犯罪法律常識講座 18 場及宣導(設攤)活動 7 場，共計 25 場。
- 2、結合警察廣播電臺，在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及寒假前後等重點時刻，實施「機動式」犯罪預防宣導，本期實施電臺專訪 3 次、短劇託播 60 次。

##### (四)少年保護措施成效

- 1、本期查獲少年(含兒童)犯罪 532 人，其中 373 人具學生身分，均依規定將觸法或涉偏差行為學生密函通報教育單位進行輔導。
- 2、通報中輟生 264 人，尋獲 243 人，尋獲率 92.05%。

#### 七、落實婦幼安全保護

##### (一)建立性侵害犯罪案件由專責人員處理模式

為落實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本局訂定受(處)理性侵害案件相關流程與分工，各分局並成立「性侵害專責小組」，採專人專責處理性侵害案件，

積極建構以被害人為中心之服務模式，以避免被害人二度傷害。

(二)加強家庭暴力防治

落實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訪查，以防止加害人再度施暴，員警執行訪查應以口頭約制不得再犯、灌輸加害人正確的觀念、轉介相關資源協助或通報相關單位協助。

(三)確實執行兒童保護

- 1、落實執行篩選兒童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機制，提升員警責任通報之敏銳度及辨識能力，強化專業知能。
- 2、強化三級預防機制，提升社區鄰里互助通報功能，機先反映兒童及少年受虐及家暴情事。
- 3、特針對毒品案件嫌疑犯落實查訪，若發現有未滿 12 歲之兒童乏人照料，除立即通報社政單位處理外，並立即派員到場協助，相關資料並通報承辦檢察官知悉，以確實維護兒童及少年人身安全。

八、增補警力、整建辦公廳舍及汰換應勤裝備

(一)寬列預算、積極增補警力

- 1、本局 107 年編制員額 7,531 人，預算員額 6,794 人，現有 6,491 人，預算缺額(各序列)303 人，與升格時警力(6,397 人)相較，增加 94 人，將於警政署每次巡官及警員統調作業之際，爭取員額。
- 2、107 年 1 月統調調入 48 人，特考班分發 208 人，合計增加 256 人，經統計至 107 年 3 月 1 日本局現有警員(11 序列)預算缺額 88 人，缺額率 2.25%，警力尚稱充足。

(二)辦公廳舍整建現況

1、局本部暨各(大)隊新建工程

於 106 年 2 月 28 日申報竣工，106 年 3 月 31 日完成初驗，106 年 12 月 8 日完成驗收程序，並於 107 年 1 月 8 日取得使用執照，預定 5 月下旬辦理點交作業，再接續進行設備裝修及智慧建築工程，施

作期程約 10 個月，預定 108 年 3 月以後啟用。

2、大雅分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106 年 7 月 21 日完工(部分竣工)，107 年 2 月 12 日驗收合格，預定 107 年 4 月底辦理點交，完成後由大雅分駐所及交通小隊先行進駐，後續尚有智慧建築工程、公共藝術進行及辦公設備採購，預定於 107 年底完成。

3、第六分局永福派出所新建工程

106 年 1 月 26 日施工發現基地土方含有廢棄物申請停工，已於 7 月 27 日廢棄物清運完畢，目前已完成結構體工程，進行室內裝修及水電消防工程，預計 107 年 10 月 31 日完工。

(三)裝備部分

1、警用汽、機車數量現況：

本局現有警用汽車 840 輛、機車 3,175 輛，本(107)年度編列預算 6,435 萬元，辦理汰換警用車輛，計購置警用汽車 65 輛、警用機車 275 輛。

2、防彈裝備數量現況：

實際從事外勤員警計有 5,626 人，現有防彈裝備足夠因應同仁勤務需求。

九、路口監視系統建置情形及具體成效

(一)建置情形

1、106 年度治安要點暨平均地權基金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 1 億 2,700 萬元，共建置 283 組、1,419 支鏡頭。

2、統計至本(107)年 3 月計完成建置錄影監視系統 6,208 組、26,328 支鏡頭。

3、輔導民間單位、機構設置及調整監視系統，統計 106 年 1 月至 12 月計輔導調整 2,722 支鏡頭、增設 526 支鏡頭、提升畫素 452 支鏡頭，共 3,700 支鏡頭；107 年 1 月至 3 月輔導調整鏡頭 326 支、增設 4 支、提升畫素 24 支，共 354 支鏡頭，以彌補本市公設監視系統不足之處。

## (二)管理維護

為使本市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正常運作，確立有效之管理維護機制及任務分工、提升系統之妥善率，具體做法如下：

- 1、錄影監視系統部分設備（主機及鏡頭等）裝置於室外，散布本市各地，容易受損，為維持設備正常運作及降低維護人力，本局於「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路口監視系統整合平臺」建置故障自動告警系統功能，24小時不間斷偵測，若發生錄影監視系統故障均自動回報。
- 2、律定分駐（派出）所員警，每日2班次定時監看所轄建置之錄影監視系統畫面，遇有故障立即通報廠商到場查修，確保系統正常運作，妥善率維持在99%以上。

## (三)執行成效（如表10）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協助偵破刑案，106年全般刑案破獲2萬3,046件，調閱監錄資料偵破各類刑案共計1萬2,532件，占破獲比率54%；107年1月至3月全般刑案破獲5,800件，調閱監錄資料偵破各類刑案共計2,923件，占破獲比率50.4%；顯示錄影監視系統對偵防犯罪有莫大助益。

表10 臺中市近年因調閱監視系統破獲刑案一覽表

年度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1-3月)	合計
全般刑案	25,161	23,046	5,800	54,007
調閱破獲	13,777	12,532	2,923	29,232
占破獲比率	55%	54%	50.4%	54.1%

(四)持續強化「智慧型車行紀錄查詢系統」功能，運用車牌辨識技術，分析可疑車輛出沒時間、行經路線，大幅縮短調閱檢視之時間，提升案件偵辦時效。

## 十、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一) 犯罪預防宣導工作執行情形

- 1、結合政府機關、民間資源，深入社區舉辦各類宣導活動、設攤與宣講。
- 2、透過網路社群、廣播、有線電視、社區治安座談會、LED 看板等管道，依宣導對象不同實施分眾宣導，以達宣導成效。
- 3、結合時事分析各類犯罪案例與手法提出預防之道，透過各項宣導管道宣導，並適時發布新聞，籲請民眾提高警覺。
- 4、持續推動住宅防竊諮詢工作，提升民眾防竊知能與警覺，減少被害機會。

(二) 守望相助業務

- 1、配合市府民政局輔導推行守望相助，截至 107 年 3 月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成果如表 11 所列。

表 11 本局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成果統計表

項 目	隊 數	巡 守 員 人 數
里 守 望 相 助 隊	231	12,060
社 區 守 望 相 助 隊	18	604
合 計	249	12,664

- 2、本期辦理常年訓練 17 場次，計 6,326 位守望相助隊人員參訓。
- 3、辦理 106 年度推行守望相助工作示範觀摩  
 於 106 年 11 月 4 日假龍井區公所舉辦 106 年度推行守望相助示範觀摩，以強化守望相助隊隊員勤務技能，發揮治、交安狀況通報、弱勢關懷及緊急救護處置等功能。

十一、外事業務行政流程簡化

本市幅員遼闊，為避免民眾舟車勞頓，開放民眾就近至各分局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遠至大安區、和平區等，至少減少 2 小時之車程；近如東區、南區等，可減少半小時之車程，實施以來頗受好評，俾利不少行動不便及無法遠至總局之民眾。本期各分局受理 263 件，本局受理 4,318 件，總計 4,581 件。

## 十二、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強化員警風紀

### (一)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 1、於各分駐（派出）所、偵查隊、警備隊及交通分（小）隊設置「受理報案專區」，全程錄音錄影，並由各級督導人員，抽檢員警受理報案情形，發掘具體優、缺點及問題，隨時檢討改進。
- 2、利用本市治安會報或本局局務會報，擴大表揚員警優良服務事蹟，另每季辦理「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人員」選拔及表揚，藉以發揮標竿學習效應。
- 3、利用各種集（機）會時機，宣導及要求同仁受（處）理民眾報案及積極為民服務之同理心，達成「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容易」的目標。

### (二)強化員警風紀作為

- 1、全面宣導恪遵「警察人員與特定對象接觸交往規定」，逐月實施專案督考，防範違反風紀及觸法，以樹立嚴正執法及廉能典範，維護警察榮譽。
- 2、清查並列管 418 處，疑有經營色情、電玩賭博、職業性大賭場及地下錢莊等風紀顧慮誘因場所，加強布線探查違法事證，依法取締、消滅肅清，以杜絕風紀案件。
- 3、對不適任之員警，機先調整或依法斷然淘汰，並賡續要求各單位全面深入清查考核，責由各主官（管）落實員警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
- 4、成立靖紀工作查處小組，主動積極查處員警風紀案件，成效如下：
  - (1)本期發生員警違法案 13 件 13 人，其中自檢（查）10 件 10 人、他檢 3 件 3 人；發生員警違紀案 11 件 11 人，自檢(查)10 件 10 人、他檢 1 件 1 人，輔導退休(辭職)4 人。
  - (2)去年同期發生員警違法案 13 件 13 人，其中自檢（查）10 件 10 人、他檢 3 件 3 人；發生員警違紀案 13 件 13 人，自檢(查)12 件 12 人，輔導退休 8

人。

- (3) 本期與去年同期比較，員警違法案件無增減，員警違紀案減少 2 件 2 人，輔導退休減少 4 人。

### 十三、落實員警教育訓練提升專業領域

- (一) 針對警政法制事宜，力求蒐集警政最新且完整的法令資料，建立本局警政法制體系，以因應內外勤員警執行或辦理各項勤(業)務需求，提升警察法制業務功能及法制作業品質，落實服務型警政理念。
- (二) 按月發行「中警法制電子報」第 45 至 50 期，提供各單位重要法律新訊，有效提升員警執法效能，貫徹依法行政，保障人民權益。
- (三) 106 年度內政部警政署辦理「精進警察法規知能執行計畫」評核，本局經評列為甲組(六都)第 1 名。

### 十四、擴大警政行銷

#### (一) 善用媒體行銷

- 1、主動參與有線電視及其他民間各廣播電臺所製播之節目，宣導反酒駕、防制毒品等議題，本期計宣傳達 10 次；另協調警廣電臺臺中分臺，規劃製播「945 會客室」、「波麗士上線」節目，專訪相關警政宣導反詐騙、護農專案等議題，共辦理 15 場次。

- 2、本期協助「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拍攝影片計 21 次。

#### (二) 警政重點執行成效與重大治(交)安事故，適時發布新聞，安定民心：

- 1、針對當前治安重點工作(安居專案、掃黑、緝毒、打詐等)執行情形與成效，適時發布新聞，以展現警方嚴正執法決心，讓民眾有感。
- 2、轄區發生重大(社會矚目)刑案，為媒體關注焦點，遇有類此事件發生時，除向上溯源，從根源瓦解不法勢力外，同時，在不影響偵查不公開的原則下，主動對外澄清說明。

## 參、創新措施

### 一、整合偵防資源，有效打擊犯罪

#### (一)創建「毒品犯罪資料庫」

本局毒品查緝中心刻正建構毒品犯罪資料整合系統，結合已建置「智慧筆錄登打系統」，將所需蒐集之毒品資訊於筆錄登打系統製作完畢後自動匯入，內容包括毒品嫌犯基本資料、綽號、手機號碼、通聯紀錄、通訊軟體 ID、暱稱、傳遞訊息、查扣毒品外觀、毒品成分、同案共犯、上手資訊及交通工具等資料，落實管控各單位查獲毒品案件相關資訊，予以整合、分析比對，找出關聯性毒品犯罪情資，以利溯源偵辦。

#### (二)警犬隊投入反恐及維安

- 1、為迎接本市舉辦「2018 年世界花卉博覽會」、「音樂祭」、「九合一選舉」及「2019 青年奧運會」等大型活動，特訓練警犬，運用犬隻嗅覺靈敏、稟性機警，來協助員警執行勤務，防止有心人士從事破壞及恐攻行為。
- 2、警犬隊於 107 年 3 月 27 日成軍，目前有員警 10 人、警犬 8 隻，由戰技精良幹員及遴選優良血統之拉不拉多犬 4 隻、臺灣犬 2 隻及狼犬 2 隻組成警犬隊，特針對大型活動之偵爆、反恐及緝毒等項目，進行為期近一年之嚴苛訓練，來協助員警執行「搜索毒品」、「搜尋爆裂物」及「防衛緝捕」等任務，加強落實場地、人員安全檢查，達到維護每位參與活動之貴賓及市民之安全。

#### (三)強化數位鑑識採證及資料分析

- 1、針對各分局員警辦理數位鑑識教育訓練，藉以培養數位鑑識專責人員，讓各分局偵查隊、分駐(派出)所若有查扣數位證物必須進行採證及分析等工作時，可由數位鑑識專責人員立即處理，將結果即時提供偵辦單位立即辦理後續、擴大偵查工作。
- 2、後續需求再依照程序送至本局刑事警察大隊科偵

隊辦理深入數位鑑識，藉以減少同仁車程往返時間，並可分散數位證物採證工作量，將既有資源做最有效運用。

- 3、本局刻正辦理追加預算，規劃購置數位鑑識軟、硬體設備，交由各分局保管及使用，以利本項工作遂行。

#### (四)加強各級民力運用聯繫

為有效運用民力，強化橫向聯繫，於106年11月16日訂定「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運用民力加強治安情資蒐報執行計畫」，並製作發送「鼓勵民力發掘犯罪線索提供情資宣導單」，載明情資蒐報要項、犯罪特徵及如因提供情資協助警方破案，即可頒發獎勵金及接受表揚等資訊，宣導鼓勵本市義交、志工、義警、民防、守望相助、保全人員、計程車駕駛人等7大類民力主動提供犯罪線索，協助警察機關破案，建立「警民合作、共維治安」的理念，共同打造優質治安環境，確保社會安寧。

### 二、跨區域合作，強化刑案跡證鑑識情資分享

#### (一)中彰投苗現場鞋印資料庫分享平臺

- 1、本局於中彰投苗中部治理平臺會議主動提案建置「中彰投苗區域連續竊盜案件現場鞋印資料庫」，經決議後隨即訂定「中彰投苗連續竊案現場鞋印跡證處/管理作業流程」，提供各單位即時傳送現場鞋印，再經由本局鞋印比對系統分析比對後將關聯結果立即回復相關單位。
- 2、統計106年2月至12月，彰化縣及苗栗縣共送鑑12案28件；另雲林縣警察局為有效偵破刑案，亦主動要求延用上揭流程送鑑該轄刑案現場鞋印，計送鑑3案3件，共同攜手打擊犯罪。

#### (二)建置「新興毒品分析資料庫」

查緝毒品為政府重點施政工作，為提升本局查緝毒品向上溯源並斷絕毒品供應鏈之目標，針對外勤單位查獲之茶飲包、糖果(果凍、軟糖、跳跳糖)、液態

瓶裝、藥錠(丸)、膠囊、梅粉(錠)等新興毒品外觀進行拍照、建檔。

針對新興毒品外觀圖案包裝及其內容成分進行態樣分析，即時掌握流行趨勢，並不定期製作專報提供給外勤同仁查緝運用，精進第一線查緝同仁毒品辨識能力，以求追根溯源、擴大偵破。

統計 106 年新興毒品犯罪資料庫針對大宗毒品查獲案件，共建檔 46 案 11 件外觀態樣，相關分析、關聯情資，即時提供予外勤單位，積極協助擴大偵破新興毒品案件。

### (三)建置「假冒官署文件資料庫」

鑑於假冒官署文件詐欺案件時有耳聞，造成民眾財物受騙、公務機關形象受損、民眾恐慌，本局自 106 年著手「假冒官署文書詐騙案」相關假公文書建檔分析工作，累計至今共建檔 28 件，經分析歸納計有 4 類型 20 件之假冒官署文書詐騙手法，提供外勤單位偵查參考，以期追根溯源，擴大偵破詐欺犯罪集團，保障人民財產安全。

## 三、遏止毒品危害少年，防處少年事件發生

### (一)拜會各級學校家長會進行反毒宣導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核定「警察機關防制毒品具體精進作為」，自 106 年 11 月起即由各警察分局分駐(派出)所所長或偵查隊副隊長以上幹部，至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家長會進行反毒教育宣導，並統一編製反毒宣導教材，將當前毒品問題現況及政府當前緝毒策略納入其中，以提升學生家長之反毒意識；另亦提供家長意見反映窗口，俾利適時修訂查緝方針，擴大反毒效益。

### (二)實施安居專案鐵腕掃毒

針對毒販可能窩藏之大樓社區及青少年易遭引誘施用毒品地點實施強力掃蕩，未來將持續依循相同模式實施緝毒專案行動，藉由將社區民眾、學校家長納

入毒品情資通報網中，把供毒品予少年之藥頭澈底趕出社區及校園，提供少年無毒的成長環境。

(三)建立一校三員警聯繫機制

為強化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將本市各級學校學務主任、生輔（教）組長、大門警衛等聯絡電話建檔，並建立警察局少年隊、分局偵查隊、分駐（派出）所警勤區等與學校間三級聯繫窗口，遇事即刻合力妥處，倘發生校園重大案件時，立即透過通訊群組功能，同步聯繫並提醒本市各級學校轉知全體師生及駐警（保全）人員，以機先防範校園安全事件發生。

(四)辦理基層員警防處少年事件講座

每季辦理「基層員警防處少年事件講座」，邀請少年法庭法官及地檢署專責檢察官共同召開聯繫會議，建立警政、檢察、司法及輔導機關處理少年事件的最佳聯繫平臺，並邀請專業講師針對查緝毒品及詐欺犯罪技巧進行講授，以提升本局少年事件偵處的效能。

(五)迅速反應處理少年聚眾事件

鑑於近期時常發生青少年涉入聚眾滋事（撈人）事件，訂定相關事件通報機制與標準作業流程，除於案件發生之初，比照重大刑案成立專案小組全力偵處，查察有無組織勢力介入，制伏首惡消除事端外；另針對涉案少年由認輔區佐警及少年輔導委員會實施複式訪查輔導，使涉案少年儘速回歸生活正軌。

四、構建安全交通環境，加強交通整理

(一)勤務指揮中心路況監控設備升級

本局交通警察大隊「交通流暢中心電視牆」因設備老舊，監看路況常有停頓情形，為精進該指揮中心電視牆功能，106年度規劃汰換老舊設備，並申請專線介接本局犯罪預防科、交通局「路口監視器 CCTV」、公路總局（省道即時交通資訊網）、國道高速公路局（即

時路況資訊) 監視器，並編寫監看影像軟體介面，整合監看本市既有交通影像監控系統之影像。並就勤務需要建立道路群組，以利掌握活動狀況。透過交通警察大隊自購之 2 組「即時影像鏡頭」，將特定路況回傳至勤務指揮中心及值日官手機俾利監看指揮，將逐步爭取經費擴充至交通警察大隊每部巡邏車均能裝設。

(二)GIS 交通事故地理系統整合平臺

結合本局交通事故 E 化系統及交通執法系統資料庫整合成 GIS 道路交通事故地理資訊系統平臺，並藉地理資訊系統以圖形化顯示事故發生熱點、熱區，了解與執法之關連性，俾利彈性調整執法勤務以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三)運用空拍機建置路口現場圖庫

利用空拍機(多軸飛行器)針對轄內 200 處易肇事、複雜而不規則的路口(段)，建立交通事故現場圖庫，達成提升交通事故處理時效及兼顧民眾權益。

(四)員警安全駕駛訓練

為強化員警行車及執勤安全，規劃以「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105 年度大安溪斷面 47-50 河段疏濬工程兼土石採收分離作業公益支出」補助經費(106 萬元)建置訓練場地實施訓練，目前正辦理課程規格訪價及招標事宜。

五、持續犯罪預防宣導工作

(一)透過「犯罪預防宣導(分)團」工作團隊，以獨特、在地化之宣導方式，吸引民眾注意，強化自身犯罪預防知能。

(二)運用數位匯流、社群媒介(Facebook、Line)工具及官方網站等宣導途徑，撰(圖)文上傳及分享大眾，以提升宣導行銷力道。

六、加強媒體行銷及輿情蒐報

(一)透過「TCPB 局長室」臉書粉絲專頁，行銷市政及警政作為，至 107 年 3 月 31 日粉絲數 20 萬 0,990 人，相較去年同期粉絲數 3 萬 6,986 人，增加 16 萬 4,004

人，107 年粉絲數以穩定成長為努力目標。

- (二)建置「自動網路蒐報軟體系統」，可即時蒐報「NPA 署長室」、「靠北警察」、「爆料公社」及「黑色豪門企業」及「PTT」等社群網站相關警政輿情，並由專人負責過濾後，轉 PO「各單位輿情交流區」LINE 群組，交相關單位查處回覆(應)。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區域聯防，刨根挖底，阻斷毒源

- (一)本局將持續推動安居緝毒專案：建立友善通報網，宣導並鼓勵民眾透過各項管道向警方反映情資，例如 110 報案檢舉、社區治安會議及對於里、鄰長、社區大樓管委會的訪查，強化運用民力，加強與各民力之橫向聯繫，民眾反映情資警方因而破案者，將以保密方式將結果回饋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積極展現緝毒的決心，在警民互信基礎之下，民眾發現不法情事，立即向警方反映，讓「友善通報網」更加堅實，強化全民反毒意識。
- (二)針對本轄曾被查獲多起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於治安會報或相關會議提案，並與相關局處共同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就違反各該目的事業法令、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或各地方政府訂定自治條例情事，移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裁罰。
- (三)鑑於新興毒品案件，經常將毒品「換新衣」，重新包裝成民眾熟悉的食品標示販售，方便夾帶及規避警方查緝，本局定期彙整常見新興毒品外觀包裝態樣相片，請各單位於執行臨檢、路檢勤務時，加強查緝辨識是類包裝之毒咖啡包，期能擴大追查共犯，並向上溯源偵破幕後犯罪集團。

### 二、打擊詐欺，多管齊下

- (一)賡續執行「打防並重」策略，強化蒐證作為，聲請令狀查緝車手，提升羈押率。向上溯追「收購、詐騙人

頭帳戶首謀」，阻斷金流，落實執行沒收新制，加強查扣犯罪所得、所生資產，有效保全、追徵不法所得，降低被害人財損金額。

- (二)強化與金融機構、超商、保全業及計程車業間之橫向聯繫與宣導，如發現持有大量提款卡、密集進行多筆提領或談話內容涉及詐騙等疑似車手特徵情形，或發現疑似被害人者，均請其協助通報警察到場查證、勸導，或協請落實被害人關懷提問。因而查獲車手或阻詐成功者，依相關規定核發獎勵金，鼓勵踴躍通報作為。

### 三、打擊黑幫，壓制氣焰，斷絕金源

- (一)針對「打擊黑幫行動專案」、「期先約制、事發壓制，防處街頭鬥毆及暴力案件發生」、「加強查緝重點黑道幫派分子」、「擴大執行行業專案性查訪工作」、「深入查緝黑道幫派介入公共工程」、「加強防制黑道幫派吸收未成年人犯罪」、「防制藉公開場合從事幫派活動」、「結合第三方警政策略強化維護治安專案」等重點工作，依循「立即處理、即時壓制」、「聚焦打擊、向上溯源」及「向下刨根、斷絕金源」等策略，並結合本局規劃同步掃黑行動、強化幫派分子起訴定罪蒐報、精進「向下刨根」等作為全力打擊幫派依附或滲入行業經營，澈底壓制幫派氣焰。
- (二)除蒐報傳統暴力類治平專案目標事證外，對於三人以上所涉最重本刑五年以上，且為牟利性之犯罪，如詐欺集團及販毒、槍械集團均加強情蒐，列為治平專案目標檢肅。
- (三)針對治平專案目標及成員於檢肅前均先調閱金流資料(財產總歸戶及帳戶明細)並分析有無利用人頭置產涉及洗錢防制法等資料，檢肅前聲請裁定扣押，於檢肅時同步查扣相關犯罪所得或保全追徵的扣押，另對其經營或圍事場所即通報主管機關實施第三方警政稽查取締，落實斷源工作。

### 四、智慧警政，科技偵防

(一)本局將依循市長「智慧警政」政策，陸續建置大數據領域及其他科技相關設備，透過整合多種資料來源，進行數據資料分析及案件管理應用，供辦案單位即時掌握各類數據，快速分析情資，並透過視覺化圖像呈現，有效縮短刑案偵破時程，未來將持續擴充，並訓練員警熟悉作業技巧，提升整體偵查能量。

(二)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未來施政重點

本(107)年中央補助款核列4,650萬元，市庫補助3,350萬元，平均地權基金核列2,025萬元，合計1億25萬元，另代辦台電促協金675萬元及清水、沙鹿與梧棲區錄影監視系統建置案225萬元，共計可建置200組、1,000支鏡頭。另針對建置已超過使用年限且效能不佳之設備逐步汰舊換新，以維持該系統正常運作並提升案件偵辦效率。

五、全面推動社區治安，爭取民眾支持

(一)強化犯罪預防宣導

- 1、運用巧思、重新包裝犯罪預防宣導訊息，以獨特、在地化之宣導方式，並透過各種媒體管道擴大宣導，吸引民眾注意，強化自身犯罪預防知能。
- 2、透過數位匯流、社群媒介(Facebook、Line)工具及官方網站等宣導途徑，撰(圖)文上傳、分享閱聽大眾，以強化宣導、行銷力道。

(二)賡續推動守望相助

- 1、配合市府民政局持續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並由轄區分駐(派出)所編排勤務前往會哨，提供最新轄內治安狀況、犯罪預防宣導資訊及任務需求供守望相助隊參酌，並鼓勵治安情資反饋，共同維護社區治安。
- 2、辦理守望相助隊訓練：由本局分上、下半年辦理，107年上半年度規劃自4月至6月、107年下半年度規劃自9月至11月由各分局辦理。

六、構建人本交通安全與順暢

(一)持續強化交通事故防制策進作為：

1. 防制策進作為：

- (1) 汽車停放於人行道、行經行人穿越道不暫停讓行人優先通過及機車行駛人行道及慢車道之違規加強執法。
- (2) 提升道路交通安全 PDCA 管理專案計畫：研訂提升道路交通安全計畫，規劃改善策略及方向，並落實執行各項防制作為。
- (3) 訂定 A1 類防制交通事故目標值：  
106 年計發生 93 件、死亡 94 人，降低 6% 為目標值，107 年 A1 類防制交通事故目標值 88 件、88 人。

(二) 持續加強運用民力改善行車秩序：

本市目前義交人數為 1,282 人，賡續加強常年訓練、強化組織運作及提升人員素質，俾展現執勤成效、增進整體交通疏導崗服務品質。

(三) 維護交通順暢

- 1、針對「中彰快速道路 74 號沿線匝道」持續挹注警(民)力於交通尖峰時段，加強指揮疏導及違規取締等具體措施，以期有效改善道路壅塞狀況。
- 2、主動發掘不合理交通設施(包含標誌、標線及號誌)，提報並協調交通工程單位或本市道安會報研議改善，以健全交通安全設施與合理的通行空間，增加交通順暢。
- 3、針對易壅塞路口(段)研提改善作為，積極與道路建設機關(市府建設局)、道路管理機關(市府交通局)協調辦理，共同會勘提出具體改善建議，並滾動式檢討修正，以減少本市道路壅塞狀況(如本市虹揚橋調撥車道實施成功案例)。

(四) 運用大數據(Big Data)結合 GIS 分析、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 1、運用大數據(Big Data) 結合 GIS 分析出易肇事熱區，並於該熱區設置防制超速與闖紅燈固定桿，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 2、針對肇因熱時熱區之交通違規行為加強取締，並列為執法重點，以有效改善交通安全。
- 3、大量運用 GPS 相機並配發事故處理人員使用，強化確認易肇事地點準確度，提供重點執法及易肇事地點會勘改善依據。
- 4、執法熱區與事故熱區套疊比較，檢討取締強度及密度部署。
- 5、提供交通流量疏導分析，有助員警、義交站立位置調度、車流調度控管、疏導策略擬定及交管設施擺放調整。
- 6、提供分析道路幾何設計改善(平曲線、路口設計、槽化、分隔島、分隔島缺口)、車輛動線、車輛衝突點發覺及改善建議，以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 7、完善的交通事故處理資料建檔，有助現場蒐證、現場圖範本建立，提供作為事故防制依據。

#### (五)科技運用

導入 AR 酒駕、疲勞駕駛模擬眼鏡等虛擬交通互動科技軟體，實施交通安全宣導，並充分運用各項科技器材(如手持式雷射測速器……等)，輔助交通執法。

### 七、提升刑事鑑識功能

#### (一)建置槍枝動能檢測實驗室，增進偵辦效能

目前本局查獲之氣動式槍枝(空氣槍)均須送刑事警察局鑑驗，耗時費日，本局新建大樓已規劃建置「槍彈初步檢視室」及「槍彈試射實驗室」，將配合新建大樓竣工期程，進行儀器設備採購及派員專業受訓取證，並通過警政署核備後，即可就本局查扣之氣動式槍枝自行鑑驗，出具專業鑑定書，增進偵辦效能。

#### (二)規劃微物鑑識實驗室，強化微物篩鑑比對能量

本局微物篩鑑工作，受限於現有設備(實體顯微鏡 2 臺、比對顯微鏡 1 臺)，目前只能進行油漆初篩、纖維初篩、偽鈔初鑑及磨滅金屬號碼電解分析

等 4 項物理外觀鑑定。預定於本局新建辦公大樓落成啟用後，編列設備經費逐年採購應用，並強化微物鑑識人員之相關訓練，提升本局微物篩鑑能量。

#### 八、優化員警服務態度及提升形象

##### (一) 優化員警服務態度

- 1、為貫徹警察「執法」與「服務」核心價值之結合，本局賡續加強員警教育訓練，培養員警積極、熱忱及有所為有所不為的工作態度，並兼具知識、專業與執行力，以優化執法與為民服務之品質。
- 2、持續強化內部整合與橫向協調聯繫，落實團隊合作，發揮整體力量，提升服務品質，責請各級幹部應以嚴格管理、協力關懷，建構與同仁相互信任、榮辱與共的夥伴關係，確實改變陋規舊習，蛻變、內化為優質警察組織文化，提升組織效能。
- 3、本局除請各同仁要將「公務人員要多做一點點」之態度，落實於工作中外，亦持續要求同仁以「多想一點點」之同理心體會市民感受，以主動態度回應市民需求，達成市民對警察期許。

##### (二) 提升警察形象

- 1、採取「加強考核機制、全面簡化並落實風紀檢測、戮力靖紀工作、強化風紀管理、深化法治教育」管理主軸及「治安優先」、「風紀為重」之精神，從工作與風紀做起，嚴肅面對本局 107 年度所面對各項挑戰，全面改善治安，積極整飭風紀，由各級幹部帶領同仁積極因應，提升警察形象，以獲取民眾支持與信賴。
- 2、持續要求主官（管）宣導教育員警法紀法令與正確法治觀念，建立員警「不必貪、不願貪、不敢貪、不能貪」之基本要求，確實與不法業者劃清界線，讓每位員警在觀念上均能廉潔自持，期使員警能「知法守法」，另對本局或他單位發生之重大風紀案件，製作案例教育或剪報，隨時利用各種集會時機向所屬員警施教，提醒員警引為殷鑒，防制違法違紀

案件發生。

- 3、責由本局各級幹部針對轄內民眾、民代等實施風紀訪查請益，落實民情訪問，廣拓風紀情資，機先掌握員警風紀狀況，並鼓勵員警發揮道德勇氣，主動檢舉不法，以期機先防制風紀案件發生。
- 4、本局自 100 年發生員警酒後駕車案 13 件為最高、101 年發生 12 件、102 年發生 8 件、103 年發生 10 件、104 年發生 6 件、下降至 105 年發生 5 件為最低，惟 106 年發生 8 件，較 105 年發生 5 件，增加 3 件，經分析 8 件均發生於輪（休）假期間，且事前已列酗酒習性及酒駕紀錄名冊對象者僅 1 件，占發生件數比率 12.5%，顯見事前防制強度不足及部分員警仍存有僥倖心態外，爰修正本局「防制員警酒後駕車管考策進作為」，並於 107 年 2 月 2 日函發各單位；責請各單位主官（管）加強宣達、防制，以身作則，秉持勤查嚴管原則，展現防制員警酒駕之決心及作為，務使所有員警「不能酒駕」、「不願酒駕」、「不敢酒駕」，改變員警觀念及組織文化，有效遏止員警僥倖心態，以達「零酒駕」目標。

#### 九、因應網路時代來臨，強化輿情處置能力

##### （一）蒐集社群網路輿情，即時回應處置

現今在眾多社群網站及網路即時新聞等新興媒體的快速訊息傳播下，媒體的生態、報導素材及速度已迥異於過往。因此，本局規劃由專人隨時上網瀏覽市政新聞、四大平面媒體電子報、網路新聞網及市府各局處新聞通報平臺 LINE 群組，發現任何有關本市警政新聞者，立即下載轉 PO 供參或查處，並由各相關業管單位即時妥處回應，引導輿情正確走向。

##### （二）針對負面、不實、失焦報導或假新聞議題，即時回應與澄清

- 1、媒體新聞題材有時因為來源有誤或未善加查證而引用，造成負面、不實等報導內容或失焦之狀況，遇有類此情況，立即積極與媒體溝通協調說明，提供

正確訊息，疏處化解誤會，並協調更正報導內容，避免負面新聞一再延燒。

- 2、對於社群網站所PO不實或負面警政訊息，要求業管單位立即查證及上網留言回應，將不實資訊導正，或即時製作宣導短片PO在「TCPB局長室」臉書粉絲頁，提供正確訊息供網友轉載、分享，以避免造成市民誤解，甚至受害。

### (三)擴大行銷面向與廣度

本局將採「拓展廣度」、「分眾宣導」之策略，將相關重要(大)警政政令宣導、破案新聞、交通安全執法及為民服務等工作，運用Facebook、Twitter、Google+、Instagram及Line等網路社群媒體及通訊軟體，即時告知、分享市民，普及社會各階層，建立本局優良的口碑與形象。

## 十、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維安整備

### (一)劃分責任分區，維安交通並重

- 1、由於花博園區分布在后里、豐原、外埔等 3 個地點並分為 4 大園區，採「一園區、一維安計畫、一指揮所」策略，由大甲、豐原、清水及東勢警察分局等 4 位分局長，分別擔任各園區分區指揮官，落實分區責任制，對於現場狀況處理負完全責任。
- 2、除執行會場安維工作外，園區周邊道路相關交通疏導、管制工作，亦為本局另一項重要工作任務，屆時配合市府交通局交通維持計畫，落實執行各項交通疏導、管制工作。

### (二)強化反恐演練，加強應變能力

- 1、本局已於 106 年 5 月 4 日於后里園區辦理第 1 次反恐演練，演練項目計有臉型辨識系統運用、挾持人質狀況處置、爆裂物處置、大量傷患救護及新聞處理等，當日觀摩人員計有市政府、市議會、后里區里長、義警、民防大(中)隊幹部、志工及本局員警共約 600 人，廣受各電子及平面媒體報導，增進反恐演練及擴大宣傳效果，成效良好。

- 2、規劃於 107 年度辦理 2 次反恐演練，預擬演練項目計有生化武器攻擊、群眾鬥毆、防推擠踩踏、防制無人機、陳抗案件疏處(含正副元首等重要貴賓蒞臨)等狀況，藉由狀況演練強化各單位應變處置能力，熟悉各權責機關之協調應變作為及標準作業程序。

(三)善用智慧科技，建構 E 化指揮所

統合運用路口監錄系統、M-Police (警用行動載具)、高解析監視錄影系統等智慧科技，將相關現場即時畫面傳送至本局維安應變中心，有效掌握各園區治安、交通狀況，強化全般維安工作。

(四)成立警犬隊投入反恐維安、緝毒及警衛安全

由本局所屬領犬員及警犬(緝毒犬、偵爆犬)，針對花博期間各園區協助投入緝毒、爆裂物查緝及防衛(巡邏)工作，以加強維護園區安全。

(五)有效運用警(民)力，兼顧治安維護

動員本市全體警、民力投入園區安全維護，確保園區人員安全、活動順利進行。必要時，向內政部警政署申請警力支援，兼顧全般治安、交通工作執行。

(六)提升遊客服務品質

- 1、成立騎警隊：除塑造及提升警察英挺、親民形象，配合犯罪預防宣導工作，吸引民眾目光，兼具亮點宣傳。於花博期間假日時段，由駿馬及同仁在園區內執行安全維護巡邏任務。
- 2、成立鐵馬志工隊：針對串聯 3 大園區之自行車道，規劃成立鐵馬志工隊，成員對象除現職員警外，另包含非警職行政人員、警眷、警友等，花博展期例假日於自行車道加強巡邏及治、交安宣導服務。

## 伍、結語

本市於 106 年 7 月底，已正式成為臺灣第二大都市，安全的生活環境，是宜居城市重要指標之一，另行政院賴院長提出 107 年的三大施政目標之一為「安居樂業」，其中「安居」有賴「治安」、「掃毒」、「打擊犯罪組織」

的淨化，為本局當前首要努力推動的任務，源明將與本局全體同仁持續加強各項勤務作為，全面打擊不法，斷絕犯罪源頭，淨化治安環境，實現無毒家園願景，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構優良的生活環境，在市長帶領之下，共同打造臺中市成為最幸福宜居的都市。

在 貴會長期的支持與協助下，本市警政工作之推展及治安環境之淨化已持續穩定、正向發展，源明將賡續以嚴正之態度面對各項挑戰，率本局全體同仁更戮力奮發，以熱忱的態度、專業的素養、積極的作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治、交安滿意度，並秉持「施政方向民意依歸、跨越磨合迎向突破、自我挑戰再創佳績」的信念，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建構臺中市「民眾肯定、市民信賴」之友善城市，逐步朝向市長期許將本市打造成為生活首都的願景邁進。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消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蕭煥章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煥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消防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本市位於臺灣中部地區，面積 2,214 平方公里，為大都會型城市，設籍人口達到 279 萬餘人，轄有 29 個行政區，幅員遼闊，工商業發達；而都會型災害、山難、土石流、水域救援及毒化災等災害，皆為潛在威脅，故加強各項火災預防以及提升消防救災能力為首當要務。

煥章就任後，以市長「願景領導」、「服務領導」與「行動領導」之三大領導原則，要求同仁「安全」、「紀律」、「專業」、「團隊合作」地執行勤務，以達到「提供迅速、安全、專業、有效的優質消防救災救護服務」之目標。

最後，煥章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消防安全設備列管檢查執行情形：

(一)總列管數 26,218 家，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7 年 2 月份，總計檢查 8,449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計 5,634 家，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計 2,815 家，經複查後仍不符合規定，予以舉發計 62 家次，處罰金額新台幣 1,142,000 元。

(二)防火管理場所 6,838 家，目前已遴派防火管理人家家數 6,692 家，遴派率 97.86%，已提報消防防護計畫 6,651 家，提報率 97.72%。

(三)甲類列管場所應辦理 106 下半年度申報家數為 3,048 家，累計完成申報計 3,047 家，申報率 99.9%；甲類以外場所應辦理 106 年度申報家數為 21,958 家，累計完成申報計 21,749 家，申報率

99.0%。

(四)本市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計 7,197 家，符合規定場所計 7,163 家(合格率 99.95%)，不符合規定者均依消防法規定辦理至完全改善為止。

(五)防火宣導 4,290 場次，宣導 451,767 人次、發放居家防火安全自我診斷表 8,019 份、住宅用火警報器發推廣宣導 9,218 戶、推行「家庭消防護照」宣導 22,656 人次。(統計至 107 年 2 月 28 日)

(六)辦理 107 年度慶祝 119 節「感恩消防員，有你真好」暨防火宣導教育推廣系列活動：

1. 假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辦理「感恩消防員，有你真好」感恩大會：感念消防人員、義消、婦宣及救護志工無私奉獻精神，於 119 消防節感恩大會，表揚辛勞消防人員，亦感謝消防眷屬默默支持，同時並發表 2 部微電影「Firefighters — 守護人民的無名英雄」、「Open and Safe — 為自己的生命開一扇窗」(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其中「Firefighters — 守護人民的無名英雄」是特別拍攝獻給所有消防員的一部感謝微電影。

2. 辦理 4 場次防火宣導教育推廣系列活動：於 119 消防節前後擇本市沙鹿區(沙鹿家樂福)、豐原區(豐原太平洋百貨)、南屯區(老虎城商場)及西區(柳川藍帶水岸)辦理 4 場次，教導民眾消防安全及 CPR 等常識，確保民眾平安喜樂迎接農曆新年。

3. 辦理直播防火宣導：首創在臉書粉絲團開直播進行防火教育宣導推廣，由局長與民眾線上對話；進行防火逃生、住宅用火、使用燃氣熱水器保持通風等宣導並舉行抽獎活動，消防與救助寶寶當主持幫手，場面談諧有趣，最末並進行 2018 花博在台中的有獎徵答，引來近千人按讚。

(七)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情形成果：

1. 為鼓勵民眾主動安裝住警器，並自 102 年起迄今

(107)年 2 月底止，本府已為本市獨居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家庭等弱勢族群補助安裝住警器裝設 2 萬 3,022 具(2 萬 2,901 戶)，並持續辦理中。

2. 106 年辦理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補助安裝，共購置 47,864 具住警器，並於 106 年 12 月底已完成第一批 15,210 具補助安裝，第二批 32,654 具於 107 年 2 月 9 日辦理驗收完成，針對本市避難弱者、連棟式屋頂連通建築物(含舊式眷村)、低收入戶、住宅式宮廟、狹小巷弄建築物等高危險住宅場所補助安裝，另依社會局提供弱勢族群清冊執行居家訪視，於徵得住戶意願後進行安裝作業，目前持續積極推動辦理執行。

## 二、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安全管理部分：

- (一)列管家數：列管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有 92 家，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有 244 家，合計 336 家。
- (二)安全檢查及查獲違規件數：執行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安全檢查共計 207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8 件(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

## 三、爆竹煙火安全管理部分：

- (一)列管家數：本局列管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1 家、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270 家、進口貿易商營業場所計 5 家、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計 175 家、各可疑處所列管場所計 57 家，總計 508 家。
- (二)安全檢查家數：執行爆竹煙火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918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計 1 件(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

## 四、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部分：

- (一)液化石油氣列管場所計有分裝場 9 家、儲存場 16 家、販賣場所 229 家、檢驗場 2 家及容器串接使用場所 461 家。

(二)安全檢查及查獲違規件數:執行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1,817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計 9 件(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

五、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安全管理部分:

轄內合法列管之承裝業及所僱用技術士:本局造冊列管轄內合法承裝業 200 家及所僱用技術士 288 人。

六、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部分:

(一)提供補助方案

- 1.對於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本府消防局提供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每戶最高補助 3,000 元。
- 2.106 年度編列補助預算共 4,61 萬 7,000 元(1,539 戶),全數執行完畢;107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 420 萬元(1,400 戶)及內政部補助 38 萬 7,000 元(129 戶),合計共 4,587,000 元(1,529 戶),107 年至 2 月底止,已受理補助戶數共 570 戶。
- 3.與本府社會局合作辦理本市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低收入戶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106 年度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補助 56 戶。

(二)落實宣導工作

- 1.透過本市媒體廣告、電子看板、網路、本府及本府消防局 LINE 官方帳號宣導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資訊,提醒民眾自我檢視並改善居家環境。
- 2.提供「反碳風水師」諮詢,民眾若擔心燃氣熱水器裝設不當,可撥打 119 將派員到府實施診斷。

七、落實災害搶救體系:

(一)有鑑於廣三 SOGO 百貨於 106 年發生火警案,本局召開檢討會發現其自衛消防編組未即時發揮功能,據此,本局結合該百貨公司相關員工,於 107 年 3 月 9 日辦理「廣三 SOGO 百貨」自衛消防編組暨搶救演練,強化該公司「自衛消防編組」應變及本局救災人員「無線電通訊」、「油煙管道搶救方式」

及「指揮架構體系運用」之應變能力。

- (二)為加強山域事故人命救助技能，106 第三次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複訓於 10 月 24 至 26 日（第一梯）、11 月 21 日至 23 日（第二梯）假和平區志佳陽大山辦理，計訓練 43 員。107 年山域事故人命救助第一次複訓暨雪地訓練於 1 月 29 日至 2 月 2 日（第一梯）、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第二梯）假雪山主峰-圈谷辦理，計訓練 43 員。
- (三)於 106 年 8 月 9 日至 13 日假大甲溪東勢與石岡流域區段辦理「機能型義消水域救生—激流救援」R1+R2 專業訓練，共計 24 員參訓。8 月 16 日至 20 日假花蓮秀姑巒溪辦理「106 年協勤民力暨消防人員 R3 急流救生技術教官班」專業訓練，參訓學員有立案民間救難團體（即臺中市海上救生協會）24 人及本局消防人員 5 人，共 29 人，藉以強化協勤民力水域救援技能。

#### 八、提升救護服務品質，有效降低傷殘率：

- (一)本府消防局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2 月緊急救護服務件數為 6 萬 4,956 件，緊急送醫人數為 5 萬 2,571 人，另由 12 名本府消防局指導醫師前往 9 個大隊暨 51 個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指導及案例檢討、審核及分析救護紀錄表計 6 萬 4,956 件。
- (二)截至 107 年 3 月，本局今年接受善心人士、公司與機關捐贈救護車已有 24 部救護車。
- (三)自 106 年 6 月起至 107 年 1 月止，消防局已邀請國防醫學院專家學者，建立本局於恐怖攻擊現場之應變程序，強化本市緊急救護能量及服務品質。於 107 年 2 月 26 日由本局指導醫師進行恐怖攻擊現場救護教材審查通過，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完成。
- (四)辦理 107 年 EMT-P 訓練，賡續辦理偏遠地區義消及民力團體 EMT-1 複訓 3 梯次、鳳凰救護大隊（含義消、民間救難團體）專業訓練暨複訓（EMT-1 共 12 梯次）、代辦消防署特考班 EMT-2 訓練（2 梯次）

及本局 EMT-2 複訓，以充實救護人員急救知識。

- (五)為提升社會大眾對緊急救護與急救資源的認識與瞭解，強調自主學習更多救護知能、珍惜緊急救護資源的重要性，世界衛生組織、紅十字會自 2000 年起將 9 月第 2 個星期六訂為「世界救護日」。為響應救護日活動，本局籌劃拍攝「禮讓 91 就是潮」系列微電影，並於 9 月 5 日至 8 日每晚 9 時透過臉書及 YouTube 等網路平台推廣播放，主題包含「不擋 91 就是潮」、「不跟 91 就是潮」、「雙邊讓道就是潮」、「單邊停靠就是潮」等 4 部，呼籲民眾禮讓救護車，並宣導禮讓救護車的正確方式。
- (六)本局於 106 年 11 月 23 日召開「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6 年下半年緊急救護諮詢暨審議委員會議」，並由本局代表、衛生局代表及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急診主任代表討論具高級救護技術員搜救人員，是否能在預立醫囑情況下，在指導醫師指導下給予高山症病患等藥物，冀以提升傷病患存活率。
- (七)為增進偏遠地區到院前心肺停止病患心肺復甦之品質，本局於 106 年 12 月 6 日接受公益信託林瑋璘鴻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捐贈本局自動心肺復甦機(LUCAS 2)共 17 台，以提升本市偏遠地區之到院前緊急救護醫療品質。

#### 九、培育救災菁英，精實消防訓練：

- (一)106 年 9 月至 10 月於潛立方潛水旅館及墾丁後壁湖辦理二梯次潛水救溺複訓，參訓學員共計 50 人；並於 12 月 4 日至 8 日於豐原訓練中心、潛立方、烏日溫水游泳池辦理 106 年潛水救援訓練初訓，完訓人員 28 人。
- (二)106 年 9 月 4 日至 9 月 17 日辦理急流船艇(IRB)複訓第 3 期及急流船艇(IRB)進階班訓練各 1 梯，參加人員為本局領有急流船艇(IRB)初訓證書及進階班證書，共計 34 人。
- (三)106 年 12 月 26 日至 107 年 1 月 3 日辦理急流救援

(specialist)專業訓練，派遣 7 位消防同仁前往雲南省普洱市小黑江森林公園茶城陽光救援隊培訓基地受訓，培養本局優秀急流救生訓練師資人才。

十、落實災害防救，強化緊急應變機制：

(一)「2017 INGO 國際研討會-國際救援隊伍分級測評(IEC)研討」：

臺中市政府於 106 年 11 月 21、22 日假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國際會議廳辦理「2017 INGO 國際研討會-國際救援隊伍分級測評(IEC)研討」。會議中特別聘請美國洛杉磯城市搜救隊(USAR)教官擔任講座，與各縣市政府消防局及中彰投苗地區民間救難團體等相關單位進行專題演講交流，針對國際救援隊伍分級測評(IEC)及建構中彰投苗重型搜救隊進行研討，參與人數計 370 人次。

(二)臺中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榮獲「特優」等第：  
臺中市政府辦理內政部 106 年度「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評鑑，受評機關分別為本府及大里區、大肚區及南屯區區公所，經內政部評定皆獲得特優等第，內政部預計將於五月辦理頒獎事宜。

(三)區級災害防救演習：

鑑於 105 年 2 月 6 日高雄美濃地震，造成臺南地區維冠金龍大樓倒塌，該次救災因臺南市災害應變中心前進指揮所的即時成立與協調運作，有效的發揮整合運用各界救災能量。依臺南市災例，遴選本市轄內可能發生地震災害高危險潛勢地區及參考 88 年 9 月 21 日集集大地震本市災害經驗，由臺中市霧峰區公所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假 921 地震教育園區辦理「臺中市 106 年度霧峰區級災害防救演習暨前進指揮所演練」實兵演練完畢，圓滿達成任務。

十一、本局自 104 年 9 月成立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自行鑑析本市火災現場化學證物，有效縮短證物鑑定時間，並確實依循實驗室各式品質保證程序書、標準作業程序書等品質文件，達到實驗室自我管理與持續改

進之宗旨，維持實驗室鑑定品質，強化證物鑑定公信力。繼 106 年 2 月通過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評核後，本局主動於 106 年 3 月向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申請國際 ISO 17025 之鑑識科學實驗室認證，經歷重重嚴格審查與考核，終於 106 年 9 月取得認證，成為中南部首間雙認證的消防機關，並同時取得全球 67 國家及 81 認證機構相互認可，朝國際化鑑定實驗室目標邁進。

臺中市 106 年及 107 年 1-2 月火災發生情形：

時間	類別	發生數(件)			死亡人數 (人)	受傷人數 (人)	
	總計	A1	A2	A3			
106 年		4,048	20	165	3,863	22	53

月份	類別	發生數(件)			死亡人數 (人)	受傷人數 (人)	
	總計	A1	A2	A3			
107 年 1 月		242	3	15	224	5	1
107 年 2 月		246	2	11	233	4	2
小計		488	5	26	457	9	3

註：

1. A1：有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

2. A2：有人受傷、涉及糾紛、縱火與起火原因待查之火災案件

3. A3：非屬 A1、A2 之火災案件

十二、持續快速受理通報派遣，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本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報案電話系統，每日 24 小時全年無休，各火警、救護或單純為民服務案件，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 13 日止受理民眾報案合計 8 萬 649 件，其中受理各項救災報案計 2,950 件，緊急救護報案計 6 萬 8,922 件；另受理為民服務報案及其他案件計 8,777 件。

十三、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一)第五救災救護大隊大安分隊遷建工程

本案業於 105 年 11 月 19 日由市長主持動土典禮，截至 107 年 2 月 28 日止，本工程預訂進度 96.56%，實際進度 96.76%，工程進度超前 0.2%；刻正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預計 107 年 6 月竣工。

(二)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清泉分隊新建工程

本案業務於 106 年 2 月 17 日由市長主持動土典禮，於 3 月 1 日召開施工前品質說明會，3 月 3 日正式開工；本工程目前預計進度 60.17%，實際進度 64.0%，目前刻正辦理第二次規劃設計中，預計 107 年 7 月竣工。

(三)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梨山分隊遷建工程：

本案已於 106 年 9 月 8 日取得建照，9 月 20 日將細部設計資料送局審核，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工程決標，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動土，107 年 3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8 月竣工。

(四)第八救災救護大隊暨水湳分隊及北屯區公所聯合里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本案已於 107 年 2 月 6 日取得建照，107 年 2 月 27 日工程招標公告，預計 107 年 5 月發包，8 月動工，108 年 12 月竣工。

(五)利用國防部廳舍增設谷關分隊：

本局於 106 年 11 月與國防部中部工程營產處簽訂借用代管「谷關營區」契約，供為本局谷關消防分隊使用，目前辦理廳舍修繕事宜。

(六)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梧棲分隊遷移至 BRT 機廠：

本案經市府交通局於 106 年 9 月 28 日移撥 BRT 維修機廠坐落土地至本局，以作為梧棲分隊、車輛保養中心廳舍空間及安全駕駛訓練基地使用，目前辦理廳舍修繕事宜。

(七)規劃設置豐原區豐南地區消防分隊

本案配合本府交通局續辦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

服務採購，目前編列預算總計 1 億 9,739 萬 7,000 元，消防局負擔 5,132 萬 3,000 元，工程標已於 3 月 2 日決標，於 4 月份動土。

(八) 搜救犬隊廳舍整建作業

本局經與社會局合作，搜救犬隊進駐光復新村廳舍共四戶，目前正因應犬隊需求規劃進行可行性評估中，預計於本年度招標規劃設計監造標。

十四、車輛保養及檢查工作：

(一) 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間辦理各式消防及救護車輛局內潤滑二級保養工作計 402 輛次。

(二) 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底間，辦理 5 次消防車輛裝備器材保養檢查不定期抽查，共計 142 輛，以瞭解各單位平時車輛保養維護情形。

## 參、創新措施

一、搜救犬隊成立：

(一) 於 105 年 1 月 8 日至 107 年 1 月 8 日派遣 3 名領犬員前往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受訓，於 8 月 10 日再增加 1 名領犬員至訓練中心參訓，由消防署特種搜救隊搜救犬馴養小組擔任教官授課，目前 4 名領犬員與搜救犬皆已通過 IRO-B 級(高級)評量認證，其中搜救犬鐵雄(領犬員李俊昇)、MELODY(領犬員洪瑞宏)及腿腿(領犬員林祐諄)於 106 年 11 月通過國際 MRT 搜救犬認證，正式成為聯合國救援組織之一份子。訓練期間本局更與德國聯邦救難犬協會(以下簡稱 BRH)進行合作備忘錄之簽署，讓本局搜救犬隊未來可藉由 BRH 之協助，提升搜救犬之搜救能量。

(二) 特搜大隊搜救犬隊業於 107 年 1 月 8 日完成為期 2 年技術轉移訓練，並正式進駐於本市霧峰光復新村 INGO 中心基地，更於 107 年 2 月 6 日本局支援花蓮震災，順利尋獲生還者一名，綻放搜救能力。

(三) 本局邀請 BRH 及德國國際搜救隊(為德國一個非

政府國際救助組織，是世界上第一支通過聯合國認證的“中型搜救隊”，以下簡稱 I. S. A. R Germany)於 107 年 3 月 12 日假本市霧峰光復新村舉辦進駐儀式(兩個協會皆為首次海外駐點)及合作備忘錄之簽署儀式。 I. S. A. R Germany 放置約 76 公斤之裝備於此駐點，俾利提升海外救援之速度。本局特搜隊(I. S. A. R Taichung)及搜救犬隊(BRH-Taichung)，將持續與德國救災組織合作交流。

二、榮獲亞洲第一家雙國際品質認證之消防機關：

為提昇消防局及其所屬單位勤務服務品質，以『提供迅速、安全、專業、有效優質的消防救災救護服務』為核心價值，讓市民的「居家環境更安全」、「讓救災救護流程更專業更順暢」、「人員是關懷與溫暖」為理念，於 106 年 12 月通過國際驗證機構審核，成為亞洲第一家政府消防機關通過「英國 UKAS-ISO9001-2018 年版暨 ISQM 國際服務品質認證」國際品質雙認證，該獎項於 107 年 1 月 16 日消防節活動中呈獻給市政府，本府消防局服務品質期達國際水準。

三、為增加本局高級救護技術員人力，本市消防局於 106 年 6 月辦理第一期高級救護技術員(簡稱 EMTP)訓練，培訓 30 名高級救護技術員，接受為期 1,280 小時救護技術員訓練，於本(107)年元月 19 日完成結訓，並通過衛生福利部資格測驗，取得高級救護技術員合格證照。未來規劃於花博活動期間支援展區鄰近駐地，包括本局豐原分隊、后里分隊、外埔分隊、大甲分隊、石岡分隊、神岡分隊、中區分隊、信義分隊、烏日分隊(高鐵轄區)、專救隊等分隊，就近為展區民眾及車站周邊旅客服務，以期全面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守護民眾生命安全。

四、臺中市登山活動管理自治條例：

(一)臺中市業已制訂「臺中市登山活動管理自治條

例」，規範進入本市公告山域登山應依法申請、攜帶定位和通訊聯絡裝備、領隊或隊員之一應具備基本急救處理能力並投保登山綜合保險，遇颱風來襲發布海上警報時，國家公園管理處及警察機關將通知已入山民眾撤離且不再核發入山入園許可證。針對違反自治條例者，依情節輕重裁罰新台幣 3 千至 5 萬元罰鍰。臺中市議會於 105 年 7 月 1 日三讀通過，行政院於 105 年 11 月 16 日核定，本府於 11 月 24 日公告。本府於 106 年 11 月 2 日以府授消救字第 10602375201 號公告「臺中市登山活動管理自治條例登山綜合保險最低保險金額表」及「臺中市登山活動管理自治條例公告區域表」，並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 (二)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於 105 年 8 月 10 日同意配合且向金管會核備完成，於 106 年 6 月 1 日開始販售登山綜合保險產品，目前辦理登山綜合保險業者計有富邦、明台、旺旺友聯、新光、國泰世紀及新安東京等 6 家產險公司登記販售。
- (三) 領隊或隊員需具初級緊急救護能力證照部分，消防局組成山域 BLS 基本救命術課程編輯小組與登山協會合辦八小時山域 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提供山友學習，教材內容計有野外急救原則、高山症、搬運、特殊情況下之心肺復甦術、止血包紮固定、蜂螫及毒蛇咬傷、冷急症、熱急症等課程。消防局目前業已協助辦理 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場次，共 338 員均全數合格取得 BLS 基本救命術證照。
- (四) 臺中市政府除了制度面訂定自治條例外，已召集專家學者組成登山活動專家諮詢委員會，以因應山域環境因素所造成相關問題，並提供山域政策意見，提升消防局執行山域事故勤務效能；該委員會已於 106 年 7 月 4 日召開 106 年第 1 次會議，107 年 2 月 6 日召開 107 年第 1 次會議，未來將每半年定期召開會議，協助提供意見據以作為相關政策研擬之

參考。

- 五、為強化花博期間化學災害搶救指揮應變能力，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環境保護局與環保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從 106 年 12 月起至 107 年 6 月止，合辦化學災害搶救基礎班、指揮官班等 7 梯次，合計訓練 280 人次。特邀集台中、彰化、苗栗、南投和台中港務消防隊等消防單位及環保局參訓，課程共引入 10 套虛擬實境課程，強化情境模擬災害搶救的臨場感，提升消防指揮人員熟悉化災事故指揮各式要領，如遇大型災害即可發揮跨局處進而跨縣市聯合救災，以達中彰投苗聯合治理之效。
- 六、本局為宣導用路人遇救護車時主動禮讓救護車優先通行的正確觀念，於 106 年拍攝相關主題微電影並於 9 月配 55 合「國家救護日」活動，於內政部消防署、市長林佳龍、局長蕭煥章、本局粉絲專頁、YouTube 等各大社群媒體平臺進行宣導。影片於上述平台上傳至今受到廣大網友熱烈回響，累計觀看次數已逾 11 萬次。
- 七、因應世界各國以及我國境內非典型攻擊事件頻傳，本局邀集國防醫學院之專家學者及本局醫療指導醫師研商恐怖攻擊現場救護教材，會中多有交流，對於不同專業領域的切磋充份地交換想法，並彙整成本局之「恐怖攻擊現場救護教材—以社會槍擊案件為例」。今後將本教材納入大量傷病患現場教育訓練項目。
- 八、因應本局外勤救護同仁之現場需求，將採購全新款式之救護背心。以其他縣市之救護背心、國軍之戰術背心之構成為基底，設計新式救護背心，期能增進救護同仁之服勤安全品質。
- 九、建立消防車輛搶救器材固定配置標準化措施：  
本局於 106 年起建構消防搶救作業流程標準化、規格化及制度化之目標，惟囿於各消防車輛採購時放置器材固定架型式及位置均有其差異性而無法整

合，預計將本局 132 輛各式消防車輛車上各式搶救器材之固定架型式及規格齊一，以達成上述目標。

十、強化消防車行車安全措施：

本局於 106 年 1 月函請內政部消防署統一規範全國消防車輛車身反光標識張貼格式，內政部消防署在召集全國各消防機關研商後，決議以本局張貼格式定為全國標準，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新領牌照之廂式消防車輛應依格式張貼反光標識。本市消防車輛張貼反光標識於 107 年 3 月間完成決標，預計於 107 年 6 月前完成第一批 132 輛反光標識之張貼，將可提升警示及識別效果，以期降低車禍發生率。

##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充實救災裝備器材：

(一)107 年內政部消防署補助精進消防救災裝備器材 4 年中程計畫：補助購置熱顯像儀 1 組、鈦合金三連梯 5 組、A 級防護衣 40 組、水上救援個人裝備 150 組及潛水裝備 4 組，以提升消防人員個人裝備防護能力、強化災害搶救效能。

(二)107 年度編列各式救災救護裝備器材計 2,845.5 萬元，預計採購消防衣裝備、消防水帶、高壓空氣灌充機、油壓破壞器材組、正壓排煙機、空氣呼吸器組、特搜人員搶救應勤裝備等救災救護裝備器材。

二、賡續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持持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計畫」，除持續精進災害防救深耕第 1、2 期計畫產出成果，並開啟防災士培訓制度、韌性社區、企業防災、強化直轄市、縣(市)韌性及公所區域治理等新興防災課題，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能力，提升我國對於災害之韌性。

三、婦女防火宣導隊創新作為及未來展望：

(一)為強化本市火災預防防火宣導業務，本局持續招募新進婦女防火宣導隊人員、擴編婦女防火宣導

大隊組織編制，於去(106)年 10 月 19 日成立協和、春社、中區、勤工、信義等 5 個婦宣分隊，預計於本(107)年 5 月新成立東山婦宣分隊。另本局亦持續關心新住民、身心障礙朋友、弱勢族群等之防火宣導執行方式，並與社會局、衛生局、民政局等相關局處研討合作事宜。

- (二)本市義勇消防總隊婦女防火宣導大隊於本(107)年 1 月 16 日與彰化縣防火宣導大隊在達成協議，在本市市長、彰化縣副縣長及消防協會沈理事長等人共同見證下，相互簽訂合作備忘錄，目標為藉由專業消防教育訓練品質及相互交流宣導經驗，以提升婦宣人員執行防火宣導任務時之成效，以令火災預防工作更臻完善。

四、強化救護人員服務品質及技術：

- (一)107 年起增加 2 名醫師(共計 14 名)從事救護指導、參與緊急救護相關會議、至分隊協勤負責救護現場緊急醫療指導工作。
- (二)為提升本市到院前心肺停止患者之心肺復甦品質，將持續爭取自動心肺復甦機(LUCAS 2)捐贈，以期提升本市人民之生命安全保障。
- (三)為因應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本局擬採購高級救護技術所需之藥材以及器材，待器、耗材完備，並預計於 107 年頒布並推動「臺中市政府消防局高級救護技術員預立醫療流程」，以提昇本市緊急救護服務之品質。

五、為更強化本市暨本局災害搶救應變能力，107 年將派遣本局同仁出國接受化學災害搶救專業訓練，規劃公路槽車運輸發生災害搶救、廠區化學災害搶救及災害現場指揮與管理系統等課程接受專業訓練，傳承並推廣於本府消防局全體同仁，藉以全面提昇本市特殊化學災害搶救技術，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新建工程

太平分隊經 921 地震廳舍主體結構受損，廳舍於 108

年 11 月即達報廢年限，俟年限到達隨即辦理廳舍拆除重建工作，且原 104 年度增建工程預算新臺幣 2,898 萬 2,000 元列入追減預算審查。本案 107 年度編列太平分隊新建廳舍新臺幣 13,48 萬元整(地方編列 404 萬 4,000 元，中央補助 943 萬 6,000 元)，並於 109 年度編列新臺幣 3,535 萬 3,000 元整(地方編列 106 萬 5,900 元，中央補助 2,474 萬 7,100 元)，共新臺幣 4,883 萬 3,000 元總工程預算進行興建。本案補助款業經中央核定補助，將於 107 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時提列補助款及配合款相關經費並據以執行。

## 伍、結語

「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是本局戮力之三大法定任務，面對 279 萬餘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煥章必定竭盡心力，為市民打造一個更優質、安全及安心的家園而努力。

煥章在未來的重點工作，包含「強化救災(護)戰技訓練，健全救災安全管理機制」、「依地區特性檢討充實消防人力、車輛裝備器材及強化訓練」、「勤務安排合理化，兼顧身心與體技能發展以應勤務需求」、「加強民眾防災自救宣導，降低火災與 CO 意外事故發生」、「落實消防安全檢查管理，發揮消防專業技術人員能量」、「協調大型廠場落實自衛消防編組，完成應變人員救災專訓」、「提升火災原因調查及鑑識能量，保障受災民眾權益」、「發揮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提升傷病患服務質量與存活率」、「珍惜救災救護資源，用其所當用、省其所當省」、「發揮 119 受理報案平台功能，整合資通訊系統災情傳遞應用」、「消防勤務派遣依事故、地區特性需求，強化相互支援功能」及「協調整合跨機關與民間應變能量，發揮優質緊急應變服務」等 12 項重點，煥章將竭盡心力，全力推動。

衷心企盼各位議員在消防議題上不吝給予更多支持及指導。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白智榮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智榮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打造臺中市成為綠能環保、資源循環、低碳永續之宜居智慧綠色城市，本局就維護空氣品質、改善河川水體水質、辦理空地綠美化、妥善處理廢棄物及提升清潔隊服務效率等各層面，持續推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

在空氣品質維護方面，除落實生煤管制自治條例外，運用補助與管制雙軌齊下推動企業鍋爐改用清潔燃料以及獎勵汰除二行程機車，同時也加嚴營建工地污染管制，有效降低各類空氣污染物排放量；在河川污染改善方面，致力於削減生活污水、推廣畜牧業廢水有效處理與再利用，以提升河川水體水質；廢棄物管理則透過落實垃圾分類，提升資源回收率，並推廣焚化廠底渣資源化、廚餘回收等資源有效利用計畫。此外，利用環保設施等閒置空間設置多元綠能發電，以減少二氧化碳等空氣污染物排放量，藉以營造友善城鄉環境。

本局將持續落實行動管理、傾聽市民聲音，以主動、積極態度推動環境保護事務、宣導友善環境知識，期能多管齊下提升本市環境品質，建構低碳永續家園。

最後，智榮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本局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強化空污管制，改善空氣品質

#### (一) 空污減量成果，績效獲中央肯定

為積極改善中部地區空氣品質，本府自 104 年

起成立跨局處空氣污染減量工作小組，並邀集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共同參與本市空污治理，分別就固定源、移動源及逸散源三大面向推動多元化減量措施。依據行政院環保署空品監測站數據統計顯示，本市細懸浮微粒(PM2.5)濃度已呈現逐年改善趨勢，由103年每立方米27微克、104年23.5微克、105年22.8微克，106年已改善至20.2微克，其中106年改善2.6微克，污染減量幅度達11.4%，為全國第一，更創下近7年來空品最佳紀錄，距離國家空氣品質標準15微克，只剩關鍵5微克。

此外，在106年12月底環保署公布各縣市因應105年秋冬空品不良季節協調公私場所降載成效，本市削減比率達8.7%，獲評為六都第一。107年3月該署再公布106年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工作績效成果，評定為直轄市組績優殊榮，成效已獲各界肯定。

## (二) 固定源管制

### 1、落實生煤自治條例，降低污染物排放量

本市率全國之先制定「臺中市公私場所管制生煤及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並於105年1月26日公布實施，規範要求臺中火力發電廠、中龍鋼鐵等20廠家，應依據自治條例規定完成生煤堆置場室內化作業，以抑制揚塵污染。目前已有7家業者完成，2家已停止使用生煤燃料；而本市第二大固定污染源中龍鋼鐵公司預計於107年底完成堆置場室內化作業；另本局自105年8月起至107年2月止，每月進行臺中火力發電廠生煤品質抽測工作，確保該廠之煤含硫份皆小於0.5%，符合自治條例規定，該廠累積硫氧化物減量達1,280公噸。

此外，為督促臺中火力發電廠改善空污及落實生煤自治條例，於106年底刪減該廠500萬公噸生煤許可量，相當於5座臺化用煤量，減幅達24%，符合自治條例「4年減4成」中期目標。本府也促

使臺電將 2 座原訂 2025 年完成之天然氣機組，爭取提早於 2023 年先完成 1 座，以早日替代既有第 1 至第 4 號老舊燃煤機組，有助中部地區空氣品質改善。

2、補助汰換鍋爐改燃氣，帶動企業齊抗空污

鍋爐燃燒過程容易產生黑煙、異味且會排放 PM2.5，為鼓勵業者加速汰換老舊的燃油鍋爐，本局率先全國制定「臺中市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並於 106 年 6 月 20 日發布實施，規範企業新設或汰換鍋爐設備時，應採用天然氣或電力等清潔燃料鍋爐。

除加嚴管制外，本局透過獎勵補助推動企業鍋爐改用潔淨燃料，補助金額由 30 萬提高到 50 萬元，目前計有 126 家業者申請鍋爐汰換，其中 48 家已完成更換，落實源頭減量，改善空氣品質。

(三) 逸散源管制

1、工地防塵再加嚴

為解決工地揚塵空氣污染，本府於 106 年 9 月 19 日起，針對公共工程訂定裸露地及車行路徑加嚴防制規範，第一級工地由現行防制比例 80% 提升至 85%；而第二級工地防制則由 50% 提升至 80%。累計投入約 3,500 萬元營建污染防制經費，減量總懸浮微粒約 840 公噸，PM2.5 約 93 公噸。

2、建立河川揚塵跨單位聯繫平台

為改善東北季風盛行期間大安溪及大甲溪國道一號至出海口河段易生塵土飛揚，影響空氣品質，本局賡續透過跨機關聯繫平台，整合協調相關單位共同推動河川揚塵改善工作，改善至 107 年 2 月止河川裸露面積已減少 387 公頃，且已連續 3 年無河川揚塵事件日，海線沿岸居民對於揚塵改善有感程度由 103 年 22% 提升至 106 年 68%，藉由跨單位合作河川揚塵防範已見成效，本年度將以減少裸露面積至少 60 公頃為目標，持續改善。

### 3、推動環保祭祀新文化

為減少祭祀燃燒行為所造成空氣污染，並兼顧民間傳統習俗，本局積極提倡「環保祭祀新文化-四少一功德」全民運動，推動少焚香，少燒紙錢，少放鞭炮，少點蠟燭，推廣以功（米）代金，將環保理念傳遞至市民及宗教經營者，其中在紙錢集中燒部分，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清運量達1,700公噸，且近2年紙錢集中量皆超過3,000公噸，績效全國第一，顯示市民祭祀習慣已逐漸轉變，也認同本項空氣品質改善行動。

#### (四) 移動源管制

##### 1、獎勵汰除二行程機車

汽、機車等燃油交通工具所產生PM2.5，佔本市移動污染源排放量約三分之一，其中二行程機車為污染物排放量較高車輛，因此，列為優先加速汰除及加強管制對象，本市二行程機車數自104年1月約30萬2,000輛，汰除至107年3月止僅剩約11萬8,000輛，汰除逾6成，其中106年淘汰近6萬輛，目標達成率六都第一。本年度更積極爭取環保署補助款與本市合力加碼1億元且補助數量無上限，預計將再汰除3萬輛以上二行程機車，減碳量預估可達8,700公噸，相當於3.7座臺中都會公園固碳量，PM2.5減量每年約達12.3公噸。

##### 2、管制獎勵併行，加速老舊柴油車汰換

柴油車輛對本市PM2.5排放量貢獻度高達17%。為鼓勵車主汰除一、二期老舊柴油車，本市106年8月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1.2億元，共淘汰551輛老舊柴油車；本年度持續向該署爭取4.5億元補助款，可補助汰除3,500輛老舊柴油車，減碳量預估可達21萬公噸，相當於88座臺中都會公園固碳量，PM2.5減量每年約達150公噸。

此外，在加強柴油車輛管制部分，特針對大型柴油車出入頻繁之區域推動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

示範運行，106年優先針對每年進出車輛高達170萬輛次的臺中港區進行示範運行，排煙攔檢不合格率已下降至7.5%，後續也將優先針對大型柴油車行駛頻繁之工業區一併納入區域管制，未來也將依空污法修正案，研議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以限制高污染車輛通行，維護空氣品質。

(五) 推動節能減碳，補助省電低碳設施

1、補助社區公寓大廈汰換省電照明

為增加公寓大廈節能減碳效益，並提高民眾耗能燈具汰換意願，本局透過補助計畫鼓勵設有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住宅社區（不含商辦大樓）申請汰換節能照明設備補助，每處社區最高補助3萬元。106年共補助107處社區，總減碳量約達862公噸，節電164萬度電，節省542萬元電費。此外，本年度為增加社區汰換意願及配合國家發展綠色能源政策，最高補助金額調高至5萬元，新設太陽能設備者，最高補助金額更提高至10萬元。

2、補助機關及學校設置低碳設施

本市為我國四座低碳示範城市之一，自100年起推動機關學校辦理汰換各式省電燈具、省水器材、雨水儲存設施及再生能源等低碳城市設施。106年補助396萬，計28處機關學校受益，年省32萬多度電，減少電費達109萬元；在節水效益方面，年省2萬度用水量，減少水費支出約19萬元。此外，107年起提高補助額度，每案最高補助20萬元，另提供2案設置自主能源示範場域，每案最高補助100萬元，以推廣本市綠色永續能源。

二、推動水污管制，守護水土資源

(一) 推動土水並重管制措施，降低環境負荷

1、提升社區污水處理，降低水體環境負荷

為削減大型社區生活污水污染及改善社區地下室污水池臭味問題，自105年起創新執行「社區污水處理設施健診輔導服務」，106年更擴大執行，

由市區延伸至山海屯區，輔導家數累積已達 150 處，相當於間接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接管率 3.3%，本年度將持續輔導 150 處以上社區，以降低水體環境負荷，維護本市承受水體水質環境。

2、劃定重金屬排放總量管制區，降低農地污染

為改善本市農地污染，劃定重金屬排放總量管制區，面積約 210 公頃。管制區內禁止新設產生銅、鋅、鉻、鎳、鎘及六價鉻等 6 項重金屬廢水之事業，而屬既設事業者加嚴排放標準，以控管污染量不再增加，達到維護引灌水源水質及糧食安全目的。經持續對管制區及上游集污區之工廠進行查核採樣分析及水體水質監測作業，統計 106 年承受水體水質監測結果，皆符合灌溉用水水質標準，土壤調查結果，管制區內無新增污染農地。

3、輔導沼渣沼液資源化再利用，解決畜牧廢水污染

為有效解決畜牧業廢水污染排放造成本市河川水質惡化問題，本局已輔導 5 家業者執行沼渣沼液肥分再利用計畫，將可減少約 5,600 頭豬隻廢水量，每年預估可減少約 13 萬 3,000 公斤有機物質及約 4,000 公斤含氮物質流入承受水體，亦可減少農田施用化學肥料量，朝向畜牧業、食安、農業及環境四贏目標邁進。

(二) 加強污染源宣導稽查，維護河川水體水質

本局採取「宣導及稽查並重」之管制方式，除加強法令宣導外，優先鎖定高污染事業及水質水色異常河段執行雙向查核，必要時運用科學儀器及啟動「檢警環查緝環保犯罪聯合小組」，強力查緝不肖業者違法偷排廢水行為予加重嚴懲並追討不法利得。經環保署監測結果，本市三大流域大安溪、大甲溪及烏溪水質均無嚴重污染情形，為六都中主要河川經環保署監測唯一無嚴重污染河段之縣市。

(三) 確保飲用水設備水質，為市民飲用水安全把關

為確保本市公私場所之公用飲用水品質，辦理飲用水設備及水質抽驗計畫，對象包括中小學校、醫療院所、遊樂園區、市立圖書館、車站、幼稚園、百貨賣場等，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計查驗及採水368處次，水質情形皆符合規定，為市民飲用水安全把關。

(四) 推動農地土壤污染改善，促進土地資源再利用

本市目前列管污染農地7.36公頃，其中約2公頃已於106年7月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執行改善作業中，預計本年度結束前完成改善，其中約1.7公頃農地由污染行為人自行改善。此外，針對106年12月公告之3.66公頃污染農地，本局已於107年2月向環保署爭取補助1,740萬元進行改善計畫，將於獲補助後2年內完成改善，以恢復農地原有功能，保障農民權益，以及讓土地資源得以永續發展。

三、擴大稽查能量，伸張環境正義

(一) 提升陳情處理時效，把關市民生活環境

為提升民眾陳情案件處理時效，針對重大環保陳情案件建立即時通報機制，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處理民眾陳情環保稽查案件約2萬7,000件，平均每件處理時間為0.22日，優於環保署訂定之1日以內，為市民生活環境把關。

(二) 推動跨域合作，聯合打擊環保犯罪

1、環檢警打擊惡性違法，改善環境品質

為打擊惡性違法、重大環保犯罪案件，本局、警察局及臺中地檢署成立「檢、警、環查緝環保犯罪聯合小組」，共同打擊環保犯罪。105年起至107年2月底止，共偵辦113件、破獲93件，有效遏止不法行為發生，未來將持續結合檢警單位合作查緝，改善環境品質。

2、環警監聯合取締，維護寧靜生活空間

為杜絕違規改裝車輛造成噪音擾寧，本局與警

察局、交通部監理單位透過「環、警、監聯合稽查」作業，於重點路口採「馬上測、馬上罰」方式加強取締，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 10 日止共執行 22 場次，查獲 160 輛改裝車輛，其中有 106 輛不合格，不合格率達 66.2%。本局除針對不合格車輛開單告發限期複驗外，將持續追蹤改善情形，以維護市民寧靜生活空間。

### 3、環警聯合遏止非法棄置，維護環境正義

為遏止非法棄置廢棄物行為，訂定「臺中市政府取締非法棄置廢棄物聯合稽查計畫」，結合警察局成立聯合稽查小組，每月加強攔檢載運廢棄物土石方貨卡車及針對高潛勢遭棄置點巡查，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完成 708 車次攔查，查獲 3 件違規情事，另巡查非法棄置場址共 151 處次，亦未發現有再次遭棄置情形，有效防範非法棄置情形。

#### (三) 掌握毒化物流向，避免環境污染

為掌握毒性化學物質使用情形及流向，本局加強查核本市 513 家列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家，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止共查核 208 廠家，其中 14 家未符合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除依規定辦理外並已督促完成改善，避免環境污染及危害人體健康。

## 四、守護市容清潔，打造清淨家園

### (一) 維護門面環境，提升休憩品質

為維持各門戶景點環境品質，透過建立緊急髒亂清除程序及定期巡檢通報機制，即時通知權責單位清潔處理，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已執行 3,600 處次巡檢工作，春節期間並啟動「107 年城中城春節環境清潔維護專案計畫」，強化臺中火車站、東協廣場、綠川、柳川，臺中公園、一中商圈，秀泰影城、新時代、逢甲商圈及優化公車站等地點巡檢，查獲之髒亂處並均立即處理完成，有效避免

發生破窗效應維持各景點之環境衛生，提供市民、遊客良好的觀光休憩品質。

(二) 改善區排環境，提供親水空間

為改善本市主要區域排水環境衛生，執行「水岸花都」清淨河岸計畫，針對本市綠川等十大區域排水之河岸及河床垃圾撿拾工作，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完成巡檢長度共約4,000公里，撿拾垃圾量約41公噸，回收量約25公噸，有效改善區域排水環境，提供市民及遊客乾淨的親水空間。

(三) 環境消毒及巡查，杜絕病媒孳生及傳播

1、登革熱病媒防治，降低傳播風險

為防治登革熱及消滅病媒蚊，採取「清除孳生源為主，緊急噴藥為輔」策略，輔導各區公所宣導民眾定期進行「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於防疫期間加強緊急噴藥，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共動員約7萬人次，清除逾1萬3,000個積水容器，並完成兩梯次落實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降低登革熱傳播之風險。

2、禽流感防疫，防制疫情發生

為強化本市禽流感防疫工作，配合環保署「107年禽流感防疫巡查計畫」及農政機關通報消毒，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共完成6處列管禽流感棄置高風險之地區巡查並完成1件養禽場周邊環境消毒工作，防制疫情發生及擴散。

(四) 改善髒亂空地，打造花園城市

為改善居家周圍的髒亂空地，本局自104年起透過「臺中市空地管理自治條例」施行，採取地價稅減免、環境認養、表揚獎勵等誘導措施，並責令土地所有權人、管理人、使用人主動清理環境，雙管齊下將閒置荒廢土地翻轉成民眾可休憩的綠地，執行至107年2月止，已完成68處空地綠美化，總綠化面積約22.5公頃，相當於2.5座文心森林公園面積，每年減碳效益約520公噸，逐步打造臺中成

為友善宜居的花園城市。

(五) 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再造城市新景點

為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本市積極爭取經費進行社區改造，改善城鄉新風貌，107年本市以「品味舊市區，文化城中城」為主題榮獲環保署拔尖級計畫補助2,000萬元，執行7項環境衛生永續指標，可改善中區、東協廣場、英才公園及清水公有零售市場公廁與周邊環境，將可有效提升觀光遊憩及民眾生活品質，再造城市新景點。

(六) 清潔人員安全管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加速車輛設備汰舊換新，保障清潔人員職業安全

本市清潔車輛老舊，經常需要維修、且耗油量高，以致車輛維護費用居高不下及行車安全等疑慮。為維護清潔人員行車安全，同時提升清潔量能，106年度共計採購98輛清潔車輛，107年度增購46輛清潔車輛，新購車輛陸續投入環境清潔維護工作，除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同時也降低車輛交通意外事故發生率，兼顧隊員職業安全保障。

2、維護職場安全，守護人員健康

為進一步維護勞工職場工作安全，防範及降低職業災害發生，本局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結合走動式管理模式，辦理職業安全專案三級檢查輔導作業，同時擴增清潔人員參加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教化能量，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檢查，統計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共舉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約500場次，約4萬3,000人次參與(如表1)，藉由強化檢查、輔導、教育、訓練等四項管理作為，建立「職災減少，零死亡職災」的職場氛圍，以清潔人員安全守護為最優先的目標。

表1 106年9月至107年3月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成果表

教育訓練項目	人數	場次
職業安全專業證照類	75	10
重點防災暨一般安全衛生類	254	4
清潔隊勤前教育宣導主題類	4萬3,602(人次)	515
總計	4萬3,931	529

## 五、活化環保設施，鄰避邁向鄰聚

### (一) 推動掩埋場復育綠化，提升土地再利用價值

為提升掩埋場土地利用，同時增進鄰近環境品質，配合「都市林綠廊-八年100萬棵植樹計畫」推動，106年辦理掩埋場復育種樹綠化造林設置工程，於106年7月26日開工，並已於107年2月13日竣工，整體綠化面積約5.5公頃，種植喬、灌木約9,000棵，固碳量可達90公噸/年，美化環境景觀及提升土地再利用價值。

### (二) 提升垃圾焚化廠管理，創新推動環境教育

為穩定焚化爐處理效能，確保廢棄物處理無虞，持續加強各焚化爐之營運管理及提昇附加效益，106年度后里、烏日焚化廠售電率均超過80%，遠高於全國焚化廠售電率平均值78.3%，另本市3座焚化廠運轉率平均逾90%，亦遠高於全國焚化廠平均運轉率84.5%，售電率及運轉率均超出全國標準。后里廠並於106年12月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未來將更致力推動環境教育工作，讓環境保護理念向下紮根。

## 六、落實循環經濟，朝全回收邁進

### (一) 焚化底渣資源化，促進資源循環使用

本市三座焚化爐每年產出約10萬8,000公噸底渣，為解決底渣資源化產品去化問題，本市率先全國於106年2月16日公布實施「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管理自治條例」並成立「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再利用推動小組」，優先要求本府各機關執行公共工程應使用本市資源化產品替代粒料至少50%，截至107年3月止已媒合預計使用量約11萬7,000公噸，實際使用量已逾6萬公噸，落實焚化再生粒料「在地化」，解決底渣資源化產品去化問題，開創新資源循環經濟，避免壓縮掩埋場年限及停爐事件發生。

### (二) 落實分類回收，促進資源再利用

為積極推動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業務，促進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推行資源物分日回收、大型活動及夜市新商圈增設垃圾分類設施、建置希望資收站增加回收管道、回收學園噗噗車宣導、與產業界合作開發「zero zero 回收物聯網」等措施，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平均每月資源回收量約 4 萬公噸、資源回收率平均約為 55.97%，有效提升資源回收率，落實循環經濟。

## 七、深耕環境教育，落實全民環保

### (一) 推動企業減塑，全民共同參與

為配合環保署限塑政策輔導查核擴大列管之美(藥)妝業、洗衣店業、飲料店業等 7 大業別，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查核約 6,600 家，其中 5 家未依規定免費提供購物用塑膠袋予消費者，經限期改善及輔導張貼標示，皆已改善完成。

此外，積極推廣全民「配合減塑、響應減塑、落實減塑」運動，鼓勵企業參與減塑作為，截至 107 年 2 月止已有 369 家業者響應不主動提供購物用塑膠袋政策，138 家提供自備購物袋優惠，形成臺中的「減塑地圖」，落實減塑運動。

### (二) 落實綠色消費，享受綠色生活

為提升民眾綠色消費的意願及認知，促進整體綠色經濟循環，輔導合法商家，授予綠色商店、環保旅店與餐館資格，截至 107 年 3 月止已有約 1,300 家商家響應綠色環保，形塑本市優良綠色消費環境。

此外，為打造本市綠色經濟體系，致力輔導轄內機關及民間共同實施綠色採購，106 年提報綠色採購金額之企業共有 210 家，成長 128%，採購金額達 26 億 5,000 萬元，成長 183%，響應綠色生活。

### (三) 持續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為讓環保觀念深植民心，推動各項環境教育工作，鼓勵申請環境教育認證，至 107 年 2 月止本市

環境教育設施機構及場所已有 16 處、環境教育人員計 646 人，有效提升本市環境教育專業能量，其中 106 年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成長率達 33.3%，居六都之冠。

此外，本市積極鼓勵及輔導市民、社群參與環境教育工作，本市臺灣紫斑蝶生態保育協會榮獲第五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團體組」特優殊榮，環境教育工作推動值得肯定。

#### (四) 運用環保志工，打造志工首都

為提升市民對於環境保護的向心力，積極輔導志工加入守護環境行列，至 107 年 3 月止，本市環保志工共有 591 隊，約 2 萬 5,000 名，無私奉獻協助本市執行環境清潔、市容綠美化及推動環保工作，統計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2 月止共協助維護公園、空地清潔約 8,500 次、道路清掃約 3,000 萬公尺，服勤總人次逾 55 萬人次，對於本市環境維護，功不可沒。

## 參、創新措施

### 一、推動多元管道，廢棄物變資源

#### (一) 世界清潔日 千人同步「皂救地球」 共創美麗家園

106 年 9 月 16 日「世界清潔地球日」，分別於寶之林、27 區清潔隊及環保團體等同步利用廢食用油製作環保肥皂，以行動落實廢食用油回收再利用。現場結合 12 家愛心企業捐出約 89 萬元物資，包括醫療包、反光背心及反光帽等並贈送 22 台手推車以照顧資源回收個體業者。透過環保資源回收志工巧手修復清潔隊回收 50 台二手自行車，一併贈予公益團體，合力關懷弱勢。

#### (二) 分日回收，紙容器回收量大躍進

為提升資源回收效率及解決國內紙類及紙容器混合物再利用困難，本局 106 年 10 月 2 日起於市中心 8 個行政區試辦分日回收政策；以週一回收紙類、

玻璃容器，週四回收紙容器、塑膠容器、金屬容器，其他回收日資源物全收運之原則，輔導民眾將紙類及紙容器分開回收，統計 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2 月止，「分日回收」執行期間，紙容器回收量皆為未執行時的 4 倍以上執行成效良好。(如表 2)

表 2 106 年至 107 年 2 月各月紙容器回收量



### (三) 整建外埔綠能生態園區，全國首座廚餘、稻稈雙綠能發電

為有效活化閒置外埔堆肥廠，及生廚餘循環再利用，同時解決焚燒稻草所產生空污問題；本局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引進「厭氧發電」及「稻稈氣化」雙核心綠能技術，領先全國建置生質能源發電廠，已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完成簽約，並預計於 107 年 8 月底前開始收料試運轉。

本項政策屢次獲得中央肯定，並創造「外埔奇蹟」！創下三個全國第一，包括是全國最大的稻稈氣化發電廠、最大綠能發電廠及最大廚餘發電廠，化解舊廚餘廠鄰避設施阻礙地方發展的印象、每日可解決本市 150 公噸廚餘量，以減輕焚化爐負擔，同時解決焚燒稻草所產生空污問題。

外埔綠能生態園區未來每年可處理生廚餘 5 萬 4,000 公噸及稻稈 5 萬公噸，每年發電量約 3,400 萬度，可提供近萬戶一年的用電量，同時可減少約

1萬8,000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約87萬棵樹的固碳量，等同開創出約7座臺中都會公園。未來售電給臺電後，也將有一定比例回饋地方，讓閒置多年堆肥廠轉型再生，帶動周邊發展，創造環保、農民、經濟發展多贏局面。

## 二、運用科技設備，掌握放流水質

### (一) 科技設備蒐證，污染無所遁形

為突破以往稽查人員抵達污染現場時，污染事證已經消失的困境，特運用水質自動連續監測設備，掌握可疑污染源異常排放時段及頻率。本局利用科技器材稽查蒐證，106年8月30日一舉查獲后里三豐路某電鍍業者違法偷排酸性廢水，續依水質檢測結果及違規情節予以重罰214萬餘元之罰鍰，並追蹤至其完成改善有效改善河川水質。

### (二) 連線即時監控，掌握放流水質

為能即時掌握轄內大型水污染源排放水質狀況，已輔導本市轄內大型事業或工業區污水廠計28家完成設置水質水量自動監測(視)設施，並與本局連線，透過24小時監控大型水污染源排放水質變化情形，提升污染管制成效。

## 三、增設空品測站，提升監測能量

為提昇空氣品質監測資訊揭露量，本局已於106年9月底完成購置3座移動式空品監測站及1部異味及揮發性有機物監測車，預計107年6月底即可正式投入空品監測的行列，未來可機動於本市各區域進行空品監測，以有效掌握轄區內的空氣品質狀況，為民眾健康把關。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逐步完備法令，強化污染管理

#### (一) 最嚴格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為降低本市中小型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本局已訂定「臺中市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並於

106年6月20日發布施行，將蒸汽量2公噸以上鍋爐列為第一階段輔導管制對象，並給予業者汰換的緩衝時間改善。預估全市列管181座燃油鍋爐能全數完成改善，每年將可削減PM2.5約63公噸、硫氧化物約530公噸。

本年度將再推出第二階段輔導管制對象，不分大小燃油鍋爐全數納管並汰換為燃氣鍋爐，透過落實既有管制政策及獎勵補助方式，讓空氣品質持續提升。

(二) 「減煤更要減排」

為督促臺中火力發電廠改善空污，已透過生煤自治條例於106年底刪減500萬公噸許可量，於107年度開始落實，並促使推動室內煤倉、設置燃氣機組等計畫，採用高品質生煤，空污嚴重時也配合降載減碳，減輕空污程度。本年度將再祭出「電力業第3次加嚴排放標準」制定，預計本年度結束前完成法制程序後，全力要求本市電力業自公告日起4年內改善設備，達到燃煤減排5成以上目標。

二、加強輔導管制，提升環境品質

(一) 分析空污貢獻成因，研擬相應減量對策

為了解空氣污染物濃度分布受其化學特性、地域、氣候因素等影響程度，本市設置「空氣污染物PM2.5檢測專區」，將針對29個行政區之PM2.5空氣污染物、揮發性有機物等污染物進行採樣分析，據以研析污染源與環境中空氣污染物之相關性，並擬定減量及管制措施，以保護市民健康。

(二) 擴大執行社區健診，減輕水體污染負荷

為持續降低大型社區排放污水量及改善社區地下室污水池臭味問題，本年度持續擴大執行社區健診服務，範圍由市區擴大至山、海、屯區，家數提升至150家，並透過辦理宣導說明會、執行初診、回診、專家評比、頒獎表揚等階段性作為，達到提升市民居家環境品質、節水減污、省電又省錢之多

重效益。

(三) 整合行政司法資源，有效打擊環保犯罪

為有效打擊環保犯罪，結合各方資源及快速傳遞情資，強化合作模式。本市於105年7月5日建置「檢警環查緝環保犯罪通報資訊系統」。本系統於106年進行改版強化功能，於106年10月27日正式上線，可持續強化通報資訊平台功能，加速環保犯罪破案成效。

鑑於環保犯罪案件種類繁多，與國土犯罪息息相關，常常涉及土地、河川、灌溉排水、林務等管理單位權責，因此，檢警環小組成員定期召開聯繫會議，由原本檢、警、環三方機關參加與會外，持續擴增參加成員，包括第三河川局、水土保持局及臺中分局、東勢林管處、國產署、水利局等機關，而除了原先的警察主力外，調查處及航業調查處也一起加入偵辦。透過各與會機關定期交流意見及經驗，可有效突破偵察瓶頸、強化溝通效能。

三、發展再生資源，打造綠色城市

(一) 賦予掩埋場新生命，營造在地特色休憩空間

為讓本市掩埋場土地活化再利用，恢復往日容貌，進而吸引人潮來訪，後續將規劃以各行政區屬性、人文歷史及當地特色，導入不同活動及主題，讓每個轉型後的掩埋場皆能融合地方文化，發展獨自特色，更能得到當地認同，期盼轉型後的掩埋場，能成為當地具特色及功能的鄰聚設施。

(二) 發展多元綠能發電，創造減碳永續價值

為持續推動掩埋場綠能發電，本局啟動「文山綠光計畫」，將於文山掩埋場復育公園設置太陽光電模組2萬片以上，預定於107年6月底完成設置，每年發電量可達610萬度以上，約可供1,600戶家庭用電，減碳量每年可達3,000公噸，相當於30萬棵樹木固碳量。未來亦將太陽能發電設施陸續推廣至本市已復育完成掩埋場，擴大綠能光電基地面

積，創造永續綠能。

(三) 推動畜牧業沼渣沼液施灌於農地政策，創造四贏

為改善畜牧糞尿廢水未妥善處理造成河川污染情形，配合環保署持續推動畜牧業沼渣沼液施灌於農地政策，本年度結合農業局持續輔導至少4家畜牧業配合執行，除節省廢水處理操作經費與水污染防治費，並可減少化學肥料使用及增加土壤肥力，創造畜牧業、食安、農業及環境四贏的局面。

## 伍、結語

目前臺中市已制定多項「綠色法令」，包含「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臺中市空地管理自治條例」、「臺中市公私場所管制生煤及禁用石油焦自治條例」及「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並積極推動相關配套措施，希能全面提升本市環境品質。

為建構綠色、宜居的大臺中，本局將以「落實循環經濟，打造綠色花園城市」為願景，逐步規劃、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讓臺中市朝智慧綠色城市邁進。未來亦將持續落實行動管理、傾聽民意，並加強與各單位橫向聯繫，捍衛本市環境品質。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七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衛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宗學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4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定期會開議，宗學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臺中市於 106 年 7 月底躍升全臺第二大城，隨著人口增加，107 年 2 月底全市老年人口比例已攀升至 11.61%，本局秉持「以人為中心」的全人照護理念，積極整合各項健康服務，今(107)年 1 月起，本市領先中央腳步，由本局成立「長期照護科」專責長照 2.0 業務，並整合「生活、照顧、醫療」，落實本市「721 托老一條龍」。此外，更創全國之先成立「食品藥物安全處」，將集結檢警環衛能量，整合中部跨區的聯合治理，強化食安把關力道，對此感謝貴會支持。

本局將持續以「建造食安模範城市」、「健康促進生活化」、「完備傳染病防疫網」、「改善醫療環境」、「提升心理健康」、「關懷長者與弱勢族群」等六大面向政策來守護市民健康，提供最優質的公共衛生服務，打造活力、健康、快樂的幸福大臺中。

最後，宗學在此提出 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 貳、106 年 9 月到 107 年 3 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建造食安模範城市—落實食安 139 政策

#### (一)政府有能

##### 1、風險管理

(1)106 年食品藥物安全會報第 3 次及第 4 次會議持續就基因改造食品檢驗方法、一次性餐具及油煙管制等民生相關議題進行討論，由產官學專業人士提供建言並做為本市及中央政策參考。

##### (2)聯合檢警調查緝小組

A、106 年啟動聯合稽查共計破獲 11 案，包括食品

業者貯存及販售逾期肉品、水產品竄改標示及保健食品竄改效期等。

- B、高風險業分流管理：針對高風險業者加強列管查核，包含實施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 之食品製造業(水產品、肉品、乳品、餐盒工廠、國際觀光旅館附設餐飲業)及食品添加物製造業，106 年共計查核 99 家次。

### (3)衛生稽查勤務

於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執行食品藥物相關稽查勤務，共計稽查 9,743 家次，五大類稽查勤務分別為：

- A、專案稽查：食品藥物管理署及本局專案、夜市稽查及法制局聯合稽查等共計 5,766 家次。另食品抽驗 4,759 件；市售食品標示查核部分，共查核 3,725 件，持續監測食品衛生品質與安全。
- B、機動性稽查：配合檢調案件、中文補標及先行放行案件共計 742 家次。
- C、人民申請：手工皂、衛生證明、藥局開歇業、驗章及管制藥品銷毀等任務共計 567 家次。
- D、陳情檢舉：辦理包含餐飲、診所、藥局、攤販、工廠及製造業之民眾陳情檢舉案件共計 1,497 家次。
- E、公安聯合稽查：聯合本府各局處執行日間(社會局老福機構聯稽、觀旅局觀光旅宿業聯稽、社會局兒童遊樂聯稽設施聯稽等)及夜間(8 大行業聯稽)公安聯合稽查共計 1,171 家次。

### (4)食品業衛生自主管理評核

為提昇本市大型餐飲業者製售之衛生與品質，落實業者自主管理，本局持續辦理「食品業衛生自主管理評核」計畫，以嚴謹之評核項目，經由專家實地評鑑及抽驗原物料等方式，將業者予以分級(「特優」、「優」與「良」級)，106 年共評核 200 家，其中 178 家通過評核取得授證(標

章)，並抽驗食材 200 件及追蹤評核 180 家 105 年已取得標章之業者，並於 106 年 11 月 22 日舉辦授證暨成果發表記者會，以維護市民食之品質。107 年預計至少查核 200 家，並持續追蹤前年度已評核之業者。

## 2、檢驗 CSI

### (1)實驗室認證品質有保障

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檢驗組為衛生福利部與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 TAF) 之認證實驗室，106 年度辦理展延認證，現通過認證之檢驗項目為殘留農藥(五)(310 項)、防腐劑(12 項)、殘留農藥(二)、赭麴毒素 A、橘黴素、過氧化氫、硼酸及其鹽類。

### (2)健全實驗室儀器設備

106 年購置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高解析度質譜儀、氣相層析儀、全自動核酸分析儀等儀器。執行食品衛生安全檢驗共 1 萬 6,689 件(49 萬 9,133 項)。

### (3)建立檢驗聯盟合作機制

106 年與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委外檢驗合約，可檢驗常規及非常規項目，共檢驗 944 件(1,259 項)。

### (4)應用「高解析度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開發食品中可能摻偽之非食品成分之檢項及檢驗方法，由國立中興大學轉移非常規檢驗技術至本局，106 年共計自行檢驗農藥 562 件樣品檢驗之非目標物之篩查。

## (二)業者有品

### 1、自主管理

#### (1)食品追蹤追溯制度

105 年度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以「網路電子申報追溯追蹤系統(非追不可)」為輔導標的，依據

每月電子申報統計表資料，針對尚未完成者，輔導業者盡速完成申報。

配合衛生福利部於 106 年 3 月 1 日修正「應建立食品追溯追蹤系統之食品業者」如食用醋業者、蛋製品業者，已函文通知法規實施，加強輔導業者辦理追溯追蹤。

於 106 年持續針對經公告應建立追溯追蹤之業者，每月就申報不佳之高風險業者加強查核，共計查核 399 家次。

107 年將持續就申報不佳之高風險業者加強查核，業已規劃相關稽查程序。輔導業者自主檢驗。

## (2) 輔導業者自主檢驗

依據衛生福利部 105 年 04 月 21 日部授食字第 1051300796 號公告「應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與應辦理檢驗之食品業者、最低檢驗週期及其他相關事項」。

106 年針對公告之 17 類業者加強查核，並配合中央政策，輔導業者自主上傳「檢驗報告」及「食品安全監測計畫自檢表」至非登不可平臺，共計查核輔導 223 家次。

107 年持續輔導業者自主檢驗及自主上傳「檢驗報告」及「食品安全監測計畫自檢表」，相關輔導工作已於規劃中。

## 2、落實食品登錄制度

- (1) 擴大食品業者(包含最新公告之經地方經建主管機關許可營業之攤(鋪)位使用人及攤販及食品器具、洗潔劑之製造、加工業者)依法辦理登錄，並運用媒體(網路平台)、文宣廣告、食品業者登錄說明會等多元方式，多管齊下進行強力宣導。
- (2) 由本市 30 個衛生所協助食品業者辦理登錄作業，提供便利性服務。
- (3) 與經發局各公有市場管理員取得共識，由市場管

理員協助宣傳食品業者登錄制度，並回收各市場攤販業者之書面申請表，協助本局完成批次匯入。

(4)106年新增3,144家業者完成登錄，107年截至3月止新增427家業者完成登錄。

### 3、產學聯盟

#### (1)食安青年軍

A、與本市10所大專院校(中國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中興大學、東海大學、亞洲大學、靜宜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締結聯盟，截至106年已招募青年軍2,399人。

B、由專家學者帶領青年軍，辦理1場專家輔導共識營暨食品業者教育訓練，並輔導本市15家新設立之食品工廠，建立自主管理系統文件及辦理4場食品工廠標竿學習活動。

#### (2)食品衛生志工

協助訪查、監控及宣導，辦理情形如下：

A、食品志工就居住地附近之食品販賣業者進行食品標示檢視，106年共計訪查1,460家次。另，協助監控本市電視媒體、電臺及平面媒體宣播及刊載之違規食品廣告。

B、於社區辦理食品衛生相關宣導活動，106年共計9,862人次參加。

### (三)民眾有責

#### 1、提升食安知能，擴大民眾參與共同守護食安

(1)自104年7月成立「食安青年軍臉書粉絲團」，鼓勵學生依食安相關議題踴躍投稿，經專業老師審核後，截至107年3月止已獲2,965個讚並刊登292篇文章，粉絲團及部落格瀏覽人次已達42萬5,137人。

(2)深入校園周邊及國中小學，宣導食安教育。針對國中小學辦理食品資訊素養、追溯追蹤系統及106年食品規範新制等食安教育宣導活動，106年宣導

人次達 4,715 人，另針對食安青年軍合作學校周邊餐飲業，進行衛生安全輔導共計 370 家次。

- (3)由食品相關科系專家學者，舉辦食品志工特殊訓練課程(辦理 4 場，培訓 242 人)，提升食安青年軍及社區食品志工之食安知能，並由志工及青年軍，協助本局進行市售食品標示訪查，106 年共計訪查 756 家次，共同守護本市食安。

## 2、資訊透明—即時更新法規、公布抽驗及稽查結果

- (1)推動食安 139 政策，於本局網頁放置食安專區，內容包括風險管理、自主管理、非登不可、產學聯盟、資訊透明、吹哨檢舉、食安教育、餐飲衛生評核、食安教育網網相連等，提供民眾相關檢驗及衛教資訊。
- (2)發布新聞稿及衛教稿，刊載於本局網頁最新消息及食安專區。106 年公佈抽驗及稽查結果共計 88 則(於本局網頁)。107 年截至 3 月止，共計發布 23 則新聞稿公告周知民眾食藥安稽查及衛教資訊(於臺中市食品安全處網頁)。

### (3)修正食安自治條例

依臺中市議會第 2 屆第 3 次定期會提案決議案要求本府於「臺中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增訂「於本市流通之豬肉產製品需符合瘦肉精不得檢出規定才可於本市合法販售」。

本局業於 105 年 9 月 7 日召開修正草案公聽會，完成草案預告後，經法規會審議(106 年 2 月 24 日)並決議修正通過，並經 106 年 3 月 27 日市政會議及 106 年 6 月 20 日市議會審議通過，已移請法制局函報行政院核定；該局於 106 年 7 月 27 日以府授法規字第 1060159088 號函報行政院核定中。

## 二、健康促進生活化

### (一)戒菸共同照護網

- 1、戒菸資源管道，包括免費戒菸諮詢專線

0800-63-63-63、614 家合約醫事機構及戒菸班等，共同提供戒菸諮詢衛教服務與個案管理，服務人數共計 3 萬 1,656 人次。

- 2、與醫事機構共同辦理成人戒菸班活動，以團體互動方式，協助民眾戒菸，參與人數共計 62 人。

#### (二) 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 1、由 98 家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療院所組成照護團隊，透過醫師、護理師及營養師的團隊照護，從藥物、飲食及運動等多方面的衛教及合併症篩檢，進而強化市民自我管理能力的提供完整性照護服務。
- 2、為方便民眾搜尋住家附近治療糖尿病的醫師，以利就近照護，特建置視覺化地圖，呈現全市各區糖尿病照護院所位置，民眾可至本局網站/「視覺化台中市民健康」專區/尋找厝邊糖尿病照護好院所及眼科診所項下，選取所需轄區，即可查詢住家周邊診所地點，就近就醫早期發現、及早治療，減緩併發症發生，提升生活品質。

#### (三) 國中一年級女生施打人類乳突病毒疫苗

為照顧本市婦女健康，加強子宮頸癌防治成效，衡諸國際上最新防治的趨勢，最為前瞻性的做法就是實施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本市將防治工作提早在國中女生時期即全面展開。106 年接種率達 84.9%；107 年預計於 5 月展開接種。

#### (四) 四大癌症篩檢執行成效(如表 1 及表 2)

表 1 本市 104-106 年子宮頸癌、乳癌篩檢執行成果

項目 年度	子宮頸癌				乳癌			
	篩檢人數	目標達成率(%)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確診癌症人數	篩檢人數	目標達成率(%)	發生陽性個案人數	確診癌症人數
104	83,151	100.6	1,695	346	81,080	67.1	6,591	401
105	75,959	66.7	1,102	369	78,798	58.3	6,955	388
106	81,348	78.1	1,225	398	87,021	68.4	7,204	504

表 2 本市 104-106 年大腸癌、口腔癌篩檢執行成果

項目 年度	大腸癌				口腔癌			
	篩檢 人數	目標達 成率 (%)	發生陽 性個案 人數	確診癌 症人數	篩檢 人數	目標達 成率 (%)	發生陽 性個案 人數	確診 癌症 人數
104	131,904	71.4	8,255	224	103,782	98.5	6,584	163
105	131,371	71.7	8,690	264	97,691	86.6	6,286	141
106	138,664	87.2	8,044	288	91,970	90.1	6,182	163

### (五)營造健康生活環境

#### 1、營造支持性環境

為建構本市市民健康的生活環境，運用轄內運動設施(健康步道 68 條、登山步道 47 條、自行車道 80 條、公園 738 座、國民運動中心 2 座)、運動社團及推動校園周邊、社區健康餐飲，整合資源執行健康促進計畫，提升健康腰圍認知及規律運動，並維持成人健康腰圍及養成天天五蔬果等健康習慣。

#### 2、市府整合推出 9 大減重方案

106 年由林依瑩副市長帶領運動局、教育局、勞工局及本局，針對兒童、成人、身心障礙者、職場勞工等不同場域及族群聯合推動「9 大減重方案」，2 個月內號召 942 人報名參加，減重達 2 公噸。107 年整合本府局處資源，推動「臺中市民動起來」計畫。

#### 3、深入社區營養推廣

(1)為提供市民健康飲食環境，於本市 9 個行政區輔導 18 所國中(小)校園周邊 57 家餐飲業者，提供健康早餐、點心、飲品供民眾選購。

(2)於 15 個行政區設置 17 處社區營養衛生教育示範點，進行營養衛生教育講座(含營養教育、營養諮詢、健康餐教作、銀髮族共食、健康採購)。

(3)本市推薦 57 家餐飲業者提供 67 個低於 800 大卡健康盒餐，並於本局網站公布，以方便民眾選擇少油、少鹽、少糖、多蔬果之健康餐點。

#### 4、推動職場健康促進

上班族每天有三分之一以上甚至更多的時間在職場裡，因此良好的職場環境有助於促進上班族身心健康。截至 106 年 12 月止，本市共計 549 家通過健康職場認證。106 年推動動態職場創意金點獎競賽，共計 13 家職場參加，其中 1 家獲全國特優獎、1 家獲全國佳作獎，3 家獲本市績效優良獎殊榮。

5、在地社區健康營造

本局輔導 8 個社區及 2 個部落健康營造單位，推動各項健康促進活動，如下：

- (1)社區健康營造：本市 8 個社區單位獲國民健康署補助辦理 106 年及 107 年社區健康營造計畫，進行社區資源盤點及整合，推動活躍老化(高齡友善社區環境、居家安全環境、長者健康促進等面向)議題，共辦理 480 場，計 1,284 人參與。
- (2)部落社區健康營造：和平部落推動常青田園心文化及部落新生活運動；梨山部落持續推動部落長者健康及部落特色文化。營造健康生活圈，提供健康促進活動、健康諮詢與衛生教育，共辦理 57 場，2,355 人次。

(六)新住民婦幼健康執行成效

- 1、提供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懷孕新住民產前檢查補助，補助情形如表 3。

表 3 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婦女產前檢查補助

項目 年度	總申請案數	外籍配偶		大陸配偶		補助金額 (元)
		申請案數	申請比率 (%)	申請案數	申請比率 (%)	
104	1,814	455	25.1	1,359	74.9	835,621
105	1,639	422	25.7	1,217	74.3	827,097
106	1,405	548	39	857	61	713,267

- 2、目前共 44 名通譯員於本市 25 個衛生所提供新住民家庭生育保健及居家安全檢核通譯服務。

(七)兒童發展遲緩執行成效

- 1、加強兒童發展篩檢、轉介通報

鼓勵醫療院所藉由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加強兒童發展篩檢，發現疑似異常個案，主動通報轉介至本

市聯合評估中心確診，評估成果如表 4。

表 4 聯合評估中心評估成果

年度	評估人數 (人)	確診結果		
		正常	疑似遲緩	發展遲緩
104	2,811	215 (8%)	731 (26%)	1,865 (66%)
105	3,374	305 (9.0%)	655 (19.4%)	2,414 (71.6%)
106	3,793	279 (7.4%)	954 (25.2%)	2,560 (67.5%)

## 2、建構可近性評估服務網絡

設置 7 家聯合評估中心(中國醫大兒童醫院、中山附醫、臺中醫院、臺中榮總、童綜合醫院、光田醫院及臺中慈濟)，提供疑似發展遲緩兒童確診評估，使個案平均等候鑑定時間由原本 3 至 4 個月縮短為 2 個月內。

## 3、加強早期療育服務

為提供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兒童可近性的療育服務，本局結合由社會局委辦之弘毓基金會療育資源車，提供療育諮詢服務並依個案需求由專業治療師提供定點或到宅服務，以建構完善的服務網絡。

## (八)開發鍾愛一生預防保健 APP

因應民眾希望更快速方便取得健康資訊的需求，建置「鍾愛一生預防保健」APP，提供民眾即時查詢「從出生到安寧」的健康服務資訊，並提供全家人健康管理、行動導航等功能。截至 107 年 3 月止累計 1 萬 5,829 人次下載。

## 三、完備傳染病防疫網

### (一)防疫網迅速動員整合，成功抗疫

#### 1、腸病毒防治

##### (1)疫情監視與處理

每週疫情監測與分析流行趨勢，確實掌握教托育機構(含國小、幼兒園及托嬰中心)停班課狀況。

##### (2)各場域輔導與查核

A、107 年 3 月完成本市教托育機構第一次腸病毒防治洗手設備查核及衛教宣導，計 1,104 家，初

查合格率 99.1%。

B、自 107 年 3 月 5 日至 30 日止，由本局協同疾病管制署中區管制中心及查核委員已完成本市 13 家「腸病毒重症醫療網」責任醫院整備及訪查。

(3)衛教宣導

A、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止本市 30 家衛生所已辦理 359 場次社區腸病毒衛教宣導活動，共計 2 萬 3,494 人次參與。

B、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宣導腸病毒防治，包括託播 203 次、新聞稿/報章 7 次、跑馬燈/電子看板 195 次及網路 50 次等，以提升市民防治觀念。

2、登革熱防治

(1)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本市登革熱確定病例數共計 15 人，均為境外移入個案，且防治得宜，無次波疫情發生。

(2)疫情調查

接獲通報後 24 小時內完成疫情調查，並於 48 小時內完成病媒蚊密度調查，以避免次波疫情發生。

(3)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登革熱流行期(6 月至 11 月)調查數每月為轄內總村里數 20%，非流行期(12 月至隔年 5 月)調查數每月為轄內總村里數 10%，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全市已調查完成 738 里次。布氏級數為 2 級以上共 4 里，針對布氏級數 2 級以上里別，已函請環保局、各區公所及里辦公室共同加強孳生源清除工作，並完成複查。

(4)緊急噴藥及擴大疫調

針對陽性確診個案，布氏指數達 2 級以上或本市本土個案，除同時立即轉知環保局進行個案居住及工作地環境消毒與孳生源清除工作外，並進行擴大疫調，訪視其接觸者是否有登革熱疑似症狀及當地附近醫療機構，提醒醫師注意看診病

人，如有疑似登革熱症狀加強通報，持續加強孳生源清除工作並監視疫情至發病日後 30 天止。

### 3、禽流感防治

#### (1)動物疫情發生場所之人員管理

- A、進行禽畜業者、動物防疫工作人員流感之流感疫苗接種(106年流感疫苗接種率達100%)。
- B、完成建置動保處人員(含外包處理之工作人員)、各養禽場等共計351人的造冊工作，俾利執行清場時，能快速確認出勤名單，以利後續健康監測。
- C、配合本市動物保護防疫處於107年1月25日完成今(107)年首例H5高病原性動物禽流感疫情發生場清場作業，協助清場人員個人防護監測，並追蹤接觸者健康情形10日，截至2月4日止無異常個案，已結案。

#### (2)醫療及物資整備

本市計有1家傳染病應變責任醫院(衛福部臺中醫院)及13家指定隔離醫院，本市目前備有防疫物資(口罩、隔離衣、抗病毒藥物)之品項及數量均達安全存量以上。

- (3)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配合社區活動辦理禽流感防治相關衛教宣導共77場、計8,581人次參加。

### 4、流感防治

- (1)自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本市流感併發重症確定病例共計62例(男性38人、女性24人)，以60歲以上43人最多，其次為50-59歲9人。

- (2)本局已函請各醫療院所、校園及長照機構等單位落實遵守呼吸道咳嗽禮節、手部衛生等，另發佈流感防治衛教新聞稿4則，並透過疫苗催種記者會、市府LINE平臺、市政會議及本局網頁等多元平台，加強宣導以防範社區疫情產生。

- (二)持續推動愛滋篩檢，防治宣導校園紮根

愛滋病毒感染者有年輕化趨勢，為能遏止疫情，本局戮力於各級學校及族群的衛生教育宣導，另為能早期發現個案，針對高危險族群執行愛滋病毒篩檢，相關執行成效如下：

1、愛滋病防治衛生教育：

- (1)辦理本市大專校院愛滋病防治衛教巡迴講座，於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共7場次，計970人參加，以提昇學生族群及教職員工之愛滋病認知與篩檢意願。
- (2)配合世界愛滋病日及同志大遊行等特殊節日及活動，辦理愛滋病防治知識推廣宣導，約計4,000人參加。
- (3)針對不同對象(一般民眾、學生、外籍配偶、新住民、役男、受刑人及感染者、八大行業、同志族群、未成年中輟生、戒治所等)辦理性病及愛滋病衛生教育宣導，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共完成151場，計2萬4,634人次受益。
- (4)配合警政單位辦理警方查獲特殊族群接受HIV篩檢，完成率達100%，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辦理防治講習共15場，計455人次參加。

2、愛滋病毒篩檢：

- (1)積極推動「性傳染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愛滋病防治行列，擴大篩檢性病患者、急性病毒性肝炎或藥癮病患，以早期發現個案，降低傳播風險，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共計篩檢7,949人次。
- (2)提升各類易感族群愛滋病毒篩檢，包含藥癮者、性傳染病、警方查獲特殊對象、男男間性行為、從事性交易者等，106年9月至107年3月止共計篩檢1萬7,041人次。

(三)結核病十年減半持續深化，降低本市發生率

106年確診個案共1,235例，為降低發生率，防

治重點如下：

- 1、落實「都治」直接觀察治療計畫及結核病人之管理，截至 107 年 3 月止，管理中個案執行「都治」計畫共 616 案，執行率達 96%。
- 2、透過社區篩檢及結合本市 4 家醫院(光田、大甲李綜合、中港澄清及童綜合醫院)辦理 X 光巡檢，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篩檢 3,465 人。

(四)弱勢族群免費接種輪狀病毒疫苗

目前我國現行新生兒疫苗接種中，僅輪狀病毒疫苗為自費疫苗，為實現照護弱勢家庭嬰幼兒健康的理念，獲得市長支持推動「補助弱勢家庭之新生兒免費輪狀病毒疫苗接種」政策。自 104 年 9 月 15 日起，提供設籍於本市之低收、中低收入戶或原住民新生兒免費的口服兩劑型輪狀病毒疫苗，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接種 2,020 人次。

四、改善醫療環境

(一)整合醫療與救護網

- 1、本市緊急醫療資源豐富，共有 19 家(20 家院區)急救責任醫院，其中重度級 7 家，中度級 9 家，一般級 4 家，隨時提供優質緊急醫療服務。

- 2、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

積極輔導本市急救責任醫院，參與衛生福利部 107 年度「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由臺中榮民總醫院及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分別擔任中苗及中投合作網路之基地醫院，持續提供完善區域緊急傷病患轉診合作網絡及服務。

- 3、辦理相關急救訓練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辦理 9 場次急救教育訓練，含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 1 場次、AED 管理員訓練課程 3 場次、CPR+AED 指導員訓練課程 1 場次及 4 場次之偏遠地區急救技能訓練。

- 4、配合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106 年 11 月 30 日配合辦理 106 年度霧峰區級

災害防救演習。

5、建置到院前心跳停止登錄系統

與消防局及各急救責任醫院合作，自 102 年起建置「到院前心跳停止登錄系統」，截至 107 年 3 月 29 日止完成 1 萬 1,935 位到院前心跳停止個案分析，施行 CPR 急救者達 1 萬 1,788 位，根據醫院回報分析統計，前 3 項分別為心因性疾病、創傷及呼吸原因。

6、緊急醫療救護資源整合

為整合偏遠地區緊急醫療救護資源，業與消防局確立和平、梨山地區同時段多名傷病患之到院前救護車調度機制；偏遠地區如有緊急救護需求，衛生所公共衛生團隊將與消防局密切合作，共同維護民眾之生命安全。

(二)廣設 AED 並辦理安心場所認證

1、截至 107 年 3 月止，本市共設置 1,106 臺 AED，每 10 萬人口達 40 臺。八類場所依法應設置 AED 共 261 處均已完成設置；共有 462 處通過安心場所認證，讓民眾不論在洽公或遊玩時都能享有安全的環境。

2、協助教育局訂定轄區各級學校 AED 採購規格，以利學校廣設 AED，並輔導各校申請安心場所認證。

3、目前全國各縣市 AED 設置臺數，本市名列全國第三名。

(三)建構優質就醫環境，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1、醫療資源豐富

本市現有 68 家醫院(3 家醫學中心、11 家區域醫院、54 家地區醫院[含 3 家中醫醫院]、1 家兒童醫院)，3,366 家診所(西醫診所 1,658 家、中醫診所 764 家、牙醫診所 944 家)；醫師 9,042 人，每萬人口執業醫師數 32.55 人，為六都第二，僅次於臺北市。

2、實施醫院督導考核

除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醫院評鑑之外，於每年

8 月由本局聘請病人安全急醫療品質專家群進行本市醫院實地督導考核，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全面公共安全檢查。於 107 年 3 月 30 日舉辦督導考核說明會，預計於 107 年 4 月 25 日至 8 月 31 日完成 68 家醫院督導考核，並進行後續追蹤輔導。

3、妥善解決醫療爭議，增進醫病關係和諧

(1)持續輔導本市醫院成立「醫療糾紛關懷小組」或類似機制，即時對醫院員工及病人家屬關懷、溝通與協助。另，協調本市 2 家醫師公會提供相關資源，協助基層院所處理醫事爭議，以妥善解決醫療爭議，增進醫病關係和諧、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2)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受理醫療糾紛調解共計 39 件，計 13 件成立，調解成立比率為 33%。

4、配合中央健康保險署推動和平區整合性保健醫療服務，由本市中山附醫結合當地基層診所，共同提供和平區「全人醫療照護服務」。

(四)提升護理機構服務品質

實施護理機構督導考核並配合辦理評鑑：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業於 106 年 7 月至 10 月對本市 69 家一般護理之家全面進行公共安全檢查及實地督導考核，其合格率達 100%，並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評鑑共 15 家，合格率達 73%。

另業於 106 年 6 月至 10 月配合衛生福利部進行本市 27 家產後護理之家評鑑、辦理督導考核以及會同都發局、消防局及環保局公共安全檢查。106 年評鑑共查核 8 家，合格 7 家，不合格 1 家，針對不合格之業者持續追蹤輔導，並列入 107 年評鑑對象。

(五)加強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

本市共計 29 家醫院提供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其中 7 家醫院亦同時提供需求評估之服務(如表 5)。

表 5 本市提供身心障礙者鑑定服務醫院

區域	鑑定醫院名稱	區域	鑑定醫院名稱
中區	澄清綜合醫院	北屯區	澄清復健醫院

區域	鑑定醫院名稱	區域	鑑定醫院名稱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台中仁愛醫院		
南區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西屯區	*臺中榮民總醫院
	宏恩醫院龍安分院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興分院	南屯區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西區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太平區	國軍臺中總醫院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中仁愛之家附設靜和醫院		賢德醫院
北區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長安醫院
	維新醫療社團法人台中維新醫院	潭子區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大里區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霧峰區	亞洲大學附設醫院
	新菩提醫院	豐原區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大雅區	清泉醫院	石岡區	清海醫院
大甲區	美德醫院	梧棲區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	清水區	清濱醫院
沙鹿區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備註：標註\*者為同時提供鑑定及需求評估服務之醫院。

#### (六) 人生圓滿結束、人本服務一次到位(行政相驗服務)

由於國人有因病臨終時，回家善終之習俗，病故者家屬會向轄區衛生所申請行政相驗，以取得死亡證明書，繼而辦理摯愛身後事。

##### 1、「到宅相驗、貼心協助」服務

為便捷喪家家屬行政相驗之申請，轄內衛生所醫師不分平、假日，都能因應申請到宅提供行政相驗服務，協助死亡證明書之開立。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本市各區衛生所醫師行政相驗總案件數共2,334件，目前各區衛生所行政相驗以一案1,000元收費，經列案之低收入戶則免收費用。

##### 2、「溫馨關懷包」服務

本局積極建置「溫馨關懷包」，將身故之後的相關各項業務(包含除戶登記、保險給付、社會救助、財產繼承與轉移等申辦各項服務應繳付之證件、承辦服務機關等)資訊納入關懷包中，透過衛生所醫師前往行政相驗時一併交付家屬，並以市長及市府團隊真摯的話語，溫馨關懷失去至親之家屬，使家屬

能獲得心靈上的支持及撫慰，並協助告知家屬，得依需求就表所列事項一一檢視辦理，使家屬在面對傷心與繁雜的事務時，能減低焦慮，106年9月至107年2月止共計發放2,334件。

## 五、提升心理健康

### (一)精神衛生

#### 1、社區精神復健機構管理

本市共13家精神復健機構，其中日間型計9家，許可床數共512床，截至107年3月止共開放424人服務量；住宿型計4家，許可床數共313床，截至107年3月業全部開放，本局依據精神復健機構設置及管理辦法規定，針對上述機構每年進行督導考核和緊急防災演練。

#### 2、社區精神病患個案管理

截至107年3月止列管個案數共計1萬2,636人，分五級照護，由公共衛生護士以家訪、辦公室會談及電訪等方式提供社區照護服務，截至106年止共關懷訪視6萬1,149人次，平均每位病患受訪次數為5.3次/人(如表6、表7及表8)。

表6 本市社區精神病人服務概況

年度	項目	列管人數	訪視人次	協助就醫次數(人次)
103		11,164	55,071 (平均4.9次)	640
104		11,136	58,520 (平均5.3次)	596
105		11,196	56,402 (平均5.0次)	572
106		11,588	61,149 (平均5.3次)	451
107(3月)		12,636	18,269 (平均1.4次)	122

表7 107年3月精神病患管理人數

實際個案照護人數	一級 (新收案及剛出院之個案)	二級 (一級之個案收案3個月後，已沒有危險性)	三級 (二級個案，追蹤6個月以上者)	四級 (病情連續穩定者)	五級 (特殊個案、社區滋擾但未確診者)	未分級
A=B+C+D+E+F+G	B	C	D	E	F	G
12,636	2,909	1,698	3,177	4,849	3	0

表 8 107 年 1-3 月精神病患訪視人次

家庭訪視	電話訪視	辦公室會談	其他	共計
J	K	L	M	N=J+K+L+M
6,119	8,013	3,794	343	18,269

### 3、社區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

社區精神病患緊急警消送醫截至 106 年 12 月止共計 451 人次，相較去年同期(572 人次)下降 21.1 %。

### 4、結合民間資源提供協助

(1)結合「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精神衛生社福基金會」提供精神病友就醫車資補助，截至 106 年該會補助約 60 萬元，補助 1,200 人次(292 人)。

(2)106 年 9 月 23 日與臺中市私立精神衛生社福基金會合作，於廣三 SOGO 百貨公司華威影城舉辦「中秋節公益關懷電影活動」，邀請精神病友及其家屬一同欣賞電影，鼓勵病友走出家裡，也期盼社會大眾用愛了解病友，陪他們一起走過這條艱辛的復健之路，共計 327 人參與。

(3)106 年 10 月 21 日於南屯區豐樂公園演藝廳舉辦 106 年「康復天使歌唱才藝比賽」，計有 18 家精神醫療機構及精神復健機構組隊參加，現場邀請精神康復天使、家屬及相關醫事人員共同參與，同時呼籲社會大眾付出關懷及伸出溫暖有愛友善的雙手，真心接納關懷及擁抱康復天使們復歸社會生活，勇敢做自己，共計 485 人參與。

### 5、本市龍發堂堂眾回歸辦理情形

(1)高雄龍發堂因傳染疾病問題，業被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公告為傳染疾病疫區，該堂疫區業已無法再收容任何人，故堂眾必須撤離，並回歸其戶籍所屬縣市政府處理後續事宜，設籍本市個案共計 31 人，其中家屬自行帶回 2 人。

(2)本市執行進度：

A、1 月 24 日由林副市長依瑩召開本市跨局處「龍發堂堂眾照護安置協調會議」。

- B、2月7日召開本市「龍發堂堂眾家屬座談會」。
- C、2月9日、2月13日及3月14日已接回堂眾21人，分別安排入住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宏恩醫院龍安分院及臺中市立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提供妥適照護服務。
- D、3月1日由局長親自帶隊前往草屯療養院及宏恩醫院龍安分院關心探視堂眾，並與收治醫院研議堂眾後續照護安置等事宜。

(3)未來將採彈性及分階段方式處理，初期先給予堂眾妥適醫療照護，之後朝向中長期階段規劃，並善加運用急性及慢性精神醫療資源、健保及社福補助等資源，另籌措相關經費挹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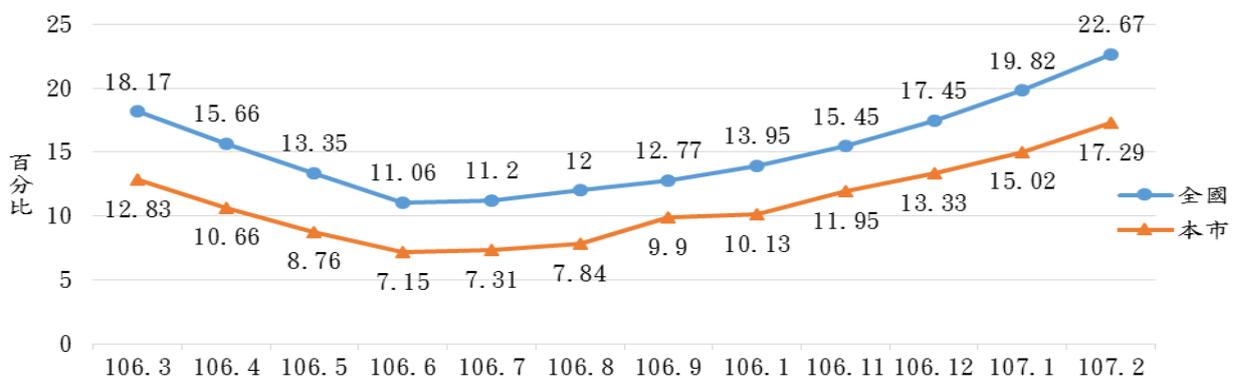
(二)毒品防制

1、毒品列管個案輔導成效

(1)針對施用一、二級毒品個案輔導半年，5年內遭警查獲3次以上施用三、四級毒品個案、緩起訴及出矯正機關之少年強制列管輔導2年，定期電訪、家訪，另針對個案及其家屬之需求提供相關轉介服務(就業、就養、就學及戒治)。106年度列管個案共計4,831人(電訪2萬8,241人次、家訪6,189人次、面訪1,021人次)。

(2)施用毒品之再犯率低於全國(如圖1)

依據法務部決策管理系統，本市「一年內施用毒品再犯率」於107年2月為17.29%，低於全國22.67%。顯見本市追蹤輔導個案之努力。



資料來源：法務部決策支援系統，統計至107年2月止。

圖1 一、二級毒品個案一年內再犯率比較

## 2、藥癮戒治機構設置居六都之冠

本市有 20 家醫院提供藥癮戒治服務，為六都之冠(如表 9)，每月參與美沙冬治療約有 900 人。

表 9 六都戒癮治療機構家數

縣市 機構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指定藥癮戒治機構	14	15	10	20	14	18
替代治療執行醫院	5	11	5	18	12	13
衛生所衛星給藥點	0	0	3	6	8	1

## 3、青少年戒癮計畫(107 年更名為醫起護少陪伴計畫)

為增加青少年接觸戒癮醫療之機會，本市連結各網絡單位提供免費戒癮資源，以協助青少年遠離毒品和學習解決問題之能力，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收案 21 名。

## 4、辦理微笑向日葵大專志工陪伴輔導計畫

推動大專志工至安置機構(創路、優力卡、林業生、竹子坑教會)，協助高關懷青少年陪伴與輔導，進行一對一伴讀，透過大學生正面榜樣，改變青少年的學習態度，降低因生活環境複雜或同儕影響而誤觸毒品、出現不良行為之可能。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2 月止已招募 139 位大專院校志工加入，進行一對一伴讀，服務時數共計 3,342.5 小時，共計輔導 1,454 人次。

## 5、藥癮弱勢族群戒治就醫補助計畫

107 年爭取市預算 70 萬元，就醫補助費用每人每年補助上限 1 萬 5,000 元，丁基原啡因藥品費，每人每年補助上限 4,000 元。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補助 59 名個案，補助金額達 27 萬 4,888 元。

## 6、戒毒成功諮詢專線服務量統計

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服務 1,452 通，六都同時段(08:30-17:30)接聽通話數統計如表 10，提供衛生醫療、心理輔導以及就學、就業輔導等服務。

表 10 戒毒成功諮詢專線通話量六都同時段比較

通數	臺北市	新北市	桃園市	臺中市	臺南市	高雄市
戒毒諮詢專線(同時段)	769	258	1,029	1,452	1,379	677

資料區間：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

### (三) 自殺防治業務

1、105 年本市自殺人數為 405 人，六都之自殺標準化死亡率本市排名第二低(每十萬人口 11.8 人)，且低於全國平均標準化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2.3 人(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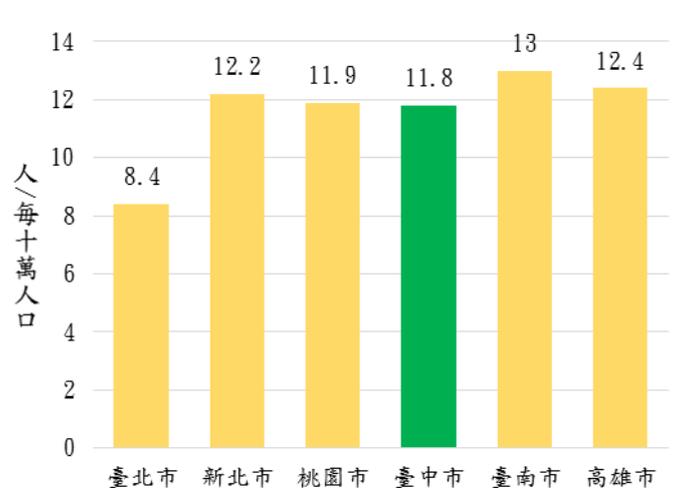


圖 2 105 年六都自殺標準化死亡率

### 2、強化各單位橫向連結

為促進市民心理健康及提升幸福感，本市訂定心理健康政策方向及推動相關政策，強化橫向連結與溝通，以心理健康 7 大面向(尊重、支持及支持系統可及性/可近性、預防與減低脆弱性、經濟/社會安全、生活型態、社會連結、環境)制訂政策內涵，並邀集民政、教育、新聞、社會、勞工等局處及專家學者共同推動心理健康，協調與整合跨局處之心理健康資源與網絡。

### 3、全面提供免費心理諮詢服務

各區衛生所全面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免費心理諮詢服務，以提高服務可近性，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服務 1,871 人次。

### 4、提昇老人心理健康

#### (1) 推動心理健康正向思考技巧深入社區

培訓社區心理健康促進課程長者服務人才，設計「提升長者正向心理健康」之系列課程，包括觀察情緒、有效聆聽、信念轉換、資源連結及重設目標，據以培訓種籽師資，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培訓 86 名社區長者服務人才。

### (2)老人心理健康評估

提供老人憂鬱量表篩檢服務，和醫療院所、網絡單位合作，並主動服務獨居長者，以了解憂鬱情形，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篩檢 3 萬 7,224 人，針對憂鬱高風險長者 360 人，協助轉介心理師到宅諮詢服務。

### (3)心理師到宅諮詢服務

考量長者行動不便特性，針對高風險長者和其家庭，提供「心理師到宅諮詢服務」，讓長者及其家屬能獲得心理支持與壓力紓解，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計服務 1,365 人次。

### 5、辦理孕產婦和產後婦女心理健康計畫

邀請相關醫療院所召開聯繫會議，並辦理相關講座和運用愛丁堡問卷篩檢，共同預防產後憂鬱產生，達到產後憂鬱院內三級預防、篩檢和轉介。

### 6、強化社區自殺防治網絡，推展人人都是自殺守門人「1 問 2 應 3 轉介」觀念，積極宣導安心專線 0800-788995，鼓勵民眾多加利用，提昇初級預防，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辦理 152 場宣導，計 1 萬 3,844 人參與。

### 7、輔導本市設立 12 間心理機構，提供心理師專業心理諮商服務(如表 11)。

表 11 本市設立 12 間心理機構

機構名稱	地址
如穎心理成長中心心理治療所	中區柳川東路 3 段 5 號 5 樓
人文傳習書院心理治療所	西區中美街 41 巷 3 號
慈光社區心理諮商所	東區東英五街 88 之 2 號
蛹之生心理諮商所	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478 之 1 號
心門心理諮商所	西屯區文中路 47 號
桐心理治療所	南屯區豐富路 160 巷 9 號

機構名稱	地址
喆方心理諮商所	北屯區安順東6街42號1樓
晴朗心理諮商所	南屯區黎明東街429號1-2樓
仁伊心理治療所	南區永東街21號1樓
皓心理治療所	太平區旱溪東路二段116號
親和心理諮商所	南屯區大墩路826號3樓
澄田心理治療所	西屯區文心路三段101號

#### (四)性侵害及家暴業務

##### 1、性侵害加害人處遇

由本市11家醫療院所及3家民間團體提供加害人適切處遇模式，以提升處遇成效。

- (1)設置加害人評估小組，定期討論加害人身心狀況之評估及處遇建議，並提供適切性之處遇課程，截至107年3月止共召開會議4次，評估291案，截至107年2月止應處遇人數共計788人。
- (2)針對再犯率高之性侵者，於出監前即預先安排處遇機構，出監當天由警察局婦幼隊接送至處遇機構進行處遇課程，此無縫接軌機制為全國首創，100年至107年3月止執行無縫接軌機制的加害人共計178人。

##### 2、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

由本市6家醫療院所及2家民間團體辦理加害人處遇課程，截至107年3月止應處遇人數共296人。

##### 3、酒癮戒治服務

協助經法院裁定需強制接受酒癮處遇治療之家暴加害人或具戒治意願之兒少保護個案及高風險家庭之酒癮個案，前往指定醫療機構接受完整戒癮治療，截至107年3月止已協助25人參與此方案。

#### 六、關懷長者與弱勢族群

##### (一)愛鄰守護隊

- 1、為照顧關懷弱勢族群，強化社區安全網絡，並積極提供相關資源服務，自104年南區試辦迄今，106年於本市29區584里共成立584隊愛鄰守護隊，透過區里鄰行政系統，由7,286位志工關懷訪視3萬

598 位獨居老人、經濟弱勢家庭、長輩及兒少扶助家庭，強化社區里鄰友愛精神，並連結各項市府資源服務，提供民眾即時到位的服務。

- 2、106 年共計訪視 15 萬 7,212 人次，協助轉介 1,703 案次，以社福相關轉介 560 人次最高。
- 3、107 年全市 29 區 625 里將全面成立愛鄰守護隊，主動發掘轄內隱藏在社區有長照需求之民眾或家庭，協助長照政策推廣及轉介，落實長照服務社區化，有效運用社會資源，並照顧市民健康達成一里一守護之目地。

#### (二)老人健檢服務

為落實執行本市老人福利，提供長者更多元之健康照護服務與需求，本市將老人健康檢查項目結合國民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辦理，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或設籍本市 55 歲以上原住民長者每年 1 次健康檢查服務，只要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即可至本市 65 家醫療院所接受胸部 X 光、心電圖、肝功能檢查、糞便潛血檢查以及成人預防保健(身體檢查、尿液檢查及血液生化檢查等)等服務，106 年共計 3 萬 3,451 名、107 年截至 3 月止共計 7,977 名長者接受本服務。

#### (三)老人假牙補助

為讓本市有裝置假牙需求的 65 歲以上銀髮族都能享有此項服務，106 年編列 2.99 億元的補助預算，完成本市 8,686 位銀髮族裝置假牙。106 年 9 月至 107 年 3 月止成果如下：

- 1、提供免費口腔檢查服務。

結合本市 980 家牙醫院所，提供本市 6,053 位 65 歲以上銀髮族接受免費口腔檢查服務。

- 2、提供假牙裝置補助

結合本市 411 家牙醫院所，提供本市 4,698 位 65 歲以上銀髮族接受免費假牙裝置補助。

#### (四)長者衰弱評估

- 1、辦理長者衰弱評估，進行社區衰弱前期高危險長者之篩檢與改善，並視評估結果進一步提供服務：
    - (1)評估結果為健康長者、衰弱前期長者，引導參與本市樂齡相關活動，並進行健康促進介入，重點議題包括促進身體活動、認知/情緒支持、均衡飲食、口腔衛生及慢性病預防，增進長者自我健康照護的知能，預防疾病或延緩身體機能退化，讓長者活的健康、動的安全，享受健康快樂的老年生活。
    - (2)評估結果為衰弱個案，則轉介長照 2.0 計畫提供整合性照顧服務。
  - 2、106 年共計評估 1 萬 7,999 人，評估結果為衰弱前期計 2,245 人，衰弱期計 582 人。
- (五)推動長期照顧業務 2.0
- 1、本市設有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為單一窗口：由照顧管理專員到府進行綜合性評估，提供有長期照顧需求的家庭長照服務，106 年個案量共計 1 萬 8,559 案，107 年將持續照顧有長照需求的市民。
  - 2、關鍵一天減輕家屬壓力：106 年首創陪同出院長照服務，結合本市 19 家出院準備友善醫院，提供長照需求個案於住院期間即由出院準備服務人員提供評估，出院當天即關鍵的一天，由長照服務團隊至醫院交接，陪伴個案出院。自 106 年 6 月至 12 月止長照需求評估量共計 682 案；107 年度預計新加入 2 家醫院，擴大照顧有長照需求的失能家庭。
  - 3、用心守護失智照護：使每個失智症者及家庭都能就近找得到資源並使用服務，本市 106 年佈建以社區為基礎的「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 21 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106 年 7 至 12 月止已服務 582 位失智個案數；893 位照顧者服務數。107 年將持續擴增佈建 5 個共照中心，30 個服務據點。
  - 4、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為銜接前端初級預防功能促進長者健康，截至 106 年 12 月止本市開辦 200

班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班，主要服務對象為衰弱老人、輕度及中度失能(智)老人，約 4,000 位長輩參加每週 1-2 次，為期 12 週之健康促進課程。107 年 3 月 26 日起社區陸續開課，目前約開辦 70 班。

- 5、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為提供民眾一站到底的長照諮詢平臺及整合服務，本市 107 年度除延續補助 106 年的 11 家 A 單位、14 家 B 單位、33 家 C 據點外，預計新增 30 家實體 A 單位及 100 家 C 據點。

(六)樂齡友善校園—祖孫傳情活動

為應人口高齡化及少子化趨勢，使家庭結構改變進而造成代間隔閡問題。本市自 104 年起透過樂齡友善校園機制，結合祖父節活動，於本市國小、國中辦理「樂齡明信片祖孫傳情」活動，由學生寫明信片傳遞對阿公阿嬤的愛與關懷，活動將高齡友善理念融入生活，促進代間融洽關係，收到可愛又孝順的孫子女所寫的卡片，對長輩而言是最棒的禮物。為延續活動所帶來的效益，106 年透過本市 30 個衛生所作為推動平臺，回收明信片共計 1,554 張，107 年將持續推動。

(七)快樂足學堂—提升社區高齡者足部健康及自我照護

為推展高齡者足部照護及預防，本市透過辦理老人足部健康與足部照護的健康促進課程，除提升社區長輩對足部健康的知能和照護技能外，更能培養老人自我照顧能力，進而改善生活品質，降低依賴程度。106 年共計辦理 7 場次「足部護理工作坊」，課程包括讓長輩了解足部照護的重要性、如何挑選適合鞋子、常見的足部問題預防及足部基礎保養等，獲社區長輩熱烈反應與肯定。

(八)社區人才促進培育

本市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與日本大阪 YMCA、臺中市 YMCA 簽署「高齡者健康促進計畫」共同宣言，透過人才培育與社會教育，預防成為被照顧者。截至 107 年 3 月止共培育約 2,609 人，包括

協助員(8 小時訓練)1,805 人、指導員(24 小時訓練)556 人、教官(40 小時訓練)47 人及體能檢測員 201 人。

(九)阿公阿嬤健康活力 show 大賽

本局連續 7 年辦理「阿公阿嬤健康活力 SHOW 大賽」，提供專屬長者展現健康活力與生命價值的舞臺，促進社區活化與團結互動，邀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樂齡學習中心等長者團體組隊參賽，期望能帶動長者的參與，達到健康促進的功效，106 年共 48 隊 1,820 多位 65 歲以上阿公、阿嬤參加；活動遴選 4 隊代表本市參加國民健康署 106 年 8 月 24 日舉辦之中區複賽，由烏日區仁德社區發展協會及東勢區樂齡學習中心隊伍分別榮獲舞臺組及律動組金牌，並於 106 年 10 月 12 日參加全國總決賽，榮獲舞臺組不老體能獎(烏日區仁德社區發展協會)及律動組銀牌(東勢區樂齡學習中心)之佳績。

(十)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

為促使本市機構提供符合長者特殊需要的友善、支持、尊重與可近的療癒環境，以預防及延緩老年失能發生，提供長者在老化過程獲致最大健康的機會，本市目前共計 17 家醫療院所及 16 家衛生所通過認證，為本市長者提供更友善照護環境。

(十一)樂齡行動導航平臺

全國首創以老人需求之實證研究結果為基礎，將「健康照護資訊」結合「地理資訊系統」，開發「樂齡行動導航平臺」，整合近萬筆高齡者所需之社區健康與服務資料提供「醫療服務」、「保健服務」、「長期照顧」、「藥事服務」、「醫療器材」、「衛生所」與「其他服務」7 大搜尋類別及 92 種公共衛生服務，提供在地化樂齡活動資訊，並結合行動載具推出 iOS 與 Android 雙版本 APP，提高民眾取得樂齡服務之便利性及互動功能。

本平臺榮獲「2014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醫

療組優勝」、「第六屆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創新成果獎-連通獎」與「103年度健康雲端加值應用評選活動優質獎」，截至107年3月止平臺瀏覽人次達21萬509人次，共計2萬1,865名夥伴加入線上樂齡傳播幸福種子，亦有約8,257人次下載APP。

## 參、創新措施

### 一、全國首創成立「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

由於市長對於食安之重視，及貴會支持下，率全國之先，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於107年1月1日正式成立，並於107年1月2日在中西區衛生大樓舉行揭牌暨新任處長佈達典禮，市長並宣告臺中市為全臺第一個成立專職食安藥安管理機構的地方政府。是日亦由新任處長洪秀勳代表臺中市與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所長廖啟成簽署合作備忘錄，期望持續強化專業能量，加強食品衛生安全把關。

### 二、長照服務「看的到、找的到、用的到」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為106年度開辦之長照服務體系，開辦以來本市共11家「A」級整合單位，因其定位不完全，致遲遲無法發揮其角色功能，同時，民眾也對單位提供的協助感到陌生，導致有「看不到、找不到、用不到」的相關疑慮。

爰此，107年度本局將長照2.0的核心定位為「看的到、找的到、用的到」，期待能發展出符合民眾需求且可近性高之長照服務體系。在社區整體照顧模式裏，「A」級單位扮演為一站式的整合服務平臺，為能讓民眾容易看的到、找的到、而且可連結及運用相關長照服務，以實體開放性空間的方式經營之。

同時，以實體開放性的美學空間為重要基礎，整合政府及民間各項長照服務。「A」級單位是臺灣新興的發展模式，且「A」級單位的硬體及軟體之相關經營，其複雜度高，需有實際提供相關服務或經驗之組織或單位，以深耕社區、在地經營、永續發展之模式，提

供民眾最即時及親切、貼心的長照服務平臺，期望增加民眾尋找相關長照服務資源的可近性。

### 三、首設「社區ㄟ灶腳」-推動長者營養教育

#### (一)於豐原區衛生所首設「社區ㄟ灶腳」

為提升本市銀髮族健康及營養，於106年11月29日在豐原區衛生所首設「社區ㄟ灶腳」揭牌啟用，透過健康飲食講座及營養教室等方式，教導社區長者健康飲食，並結合FB社群媒體直播宣導，如冬至暖心湯圓健康煮、花漾銀髮年菜健康吃等活動，提高民眾營養教育知能。

#### (二)主廚走入社區教長者烹煮「手路菜」

結合9處社區營養示範點(大肚區、大里區、大雅區、西區、東勢區、太平區及霧峰區等)，由營養師規劃社區長者營養教育課程，並邀請6位大飯店主廚走入社區，教導長者及據點志工健康又美味「手路菜」，避免慢性病及肌少症上身；並讓年輕志工與社區長者共食，透過代間教育模式讓年輕志工與社區長者進行世代交流，106年共辦理60場次，計2,234人次參與。

#### (三)花漾銀髮健康美味餐宣導

為改善長者的飲食健康，以國民營養指標為基礎，由主廚及營養師共同設計適合長輩食用的健康餐，將社區營養教作36道健康餐點集結成「花漾銀髮健康美味餐食譜」，讓民眾在家也能吃出健康及營養。另，透過影像紀錄，捕捉教作課程中長者全心投入、認真學習的畫面製作「舌尖的記憶」宣導影片，提升市民對健康飲食的概念。

### 四、托育人員免費施打流感疫苗，居家托育更安心

本市配合疾病管制署政策，106年度已將6個月內嬰兒的父母、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納入公費接種對象。惟居家托育人員(保母)非屬公費接種對象，在貴會的支持下，本局特編列經費提供托育人員免費施打流感疫苗，讓照顧者或孩子都能全面

享有健康保障。依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6 大區域，共設置 8 場流感疫苗接種站，提供托育人員流感疫苗接種服務，共計約 450 人受惠。

#### 五、在家愛滋自我篩檢計畫

提供可在家使用的愛滋病毒快速唾液自我篩檢試劑，協助不願至匿名篩檢機構或醫療院所，接受愛滋病毒檢驗的易感族群及感染者之接觸者了解自身感染狀態，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本市配合疾病管制署針對各類易感族群(包括不安全性行為者、感染者之接觸者等)推行在家愛滋自我篩檢，自 106 年 4 月 11 日至 10 月 15 日止，共計發放 1,323 劑，檢驗結果登錄陽性者計 1 名，已協助其至本市愛滋病指定醫院進行確診與治療。

#### 六、提升機構感染管制，辦理送師資到機構計畫

身心障礙及老人福利機構之服務對象多屬免疫力較弱之族群，一旦發生傳染病易造成群聚感染，且機構工作人員多屬社工師及照服員，為增進工作人員感染管制知能，以提升感染管制之照護品質及降低群聚感染風險，本局制訂送師資到機構計畫，安排感染管制查核委員實地走訪機構，建立機構適用之感染管制教育訓練教案大綱，目前本局已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至惠明盲童育幼院及教養院進行實地查核瞭解，並提供感染管制教育訓練內容建議。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以資訊科技提升食藥安管理效率

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被市民賦予強化食安及藥安稽查之殷切盼望，將規劃導入數位治理、建置與整合各食安資訊平臺的重點政策，藉整合各項資料庫，運用於食安風險分析及高效之稽查、抽驗等管理模式建立，進行智慧管理，運用資訊科技讓稽查效益加倍。

於 107 年度規劃建置「食品藥物暨化妝品 GIS 決策系統」、「食品藥物稽查派案系統」、「檢警衛查緝食

品犯罪通報資訊系統」、「食品安全教育網路資訊平臺」，透過資訊系統提升行政效率，續造臺中為食藥安模範城市。

## 二、721托老一條龍邁向「8155」，中市銀髮新里程

本市自104年推動721托老一條龍政策迄今已提供多項友善樂齡服務，隨著本市已躍升全臺人口第二大城，老年人口呈躍進式成長，本府期待能改變整體「721」的長輩結構。爰此，將結合「健康促進、預防失能、長期照顧」概念，整合社區、民間團體、居家及醫療機構等多元資源，提供長者或弱勢族群從健康時期的預防準備，到失能階段的長期照顧，強化長者與弱勢族群之健康安全網絡，並以「8155」為目標，4年內達80%健康老人、15%亞健康老人、5%失能老人，引導更多可行動的亞健康長輩維持體能與活力，降低失能老人比例，讓更多長輩享受樂齡生活。

## 三、性病個案愛滋篩檢率提升至86%以上

淋病、梅毒個案為感染愛滋之高風險族群，透過愛滋篩檢，可及早發現個案並及早介入治療，目前部分醫院針對此類族群之愛滋篩檢完成率尚待提升，因此本局期透過資料收集與分析，擬定改善措施，以提升愛滋篩檢完成率，期望可降低愛滋傳播機率。

## 四、研議修正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停托」防疫措施

考量腸病毒停托課對家庭及教育面的影響，本局經參考中央及各直轄市腸病毒停課、停托之建議，並召開專家會議研商修正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停托」之相關防疫措施，以期在不影響疫情防治工作下，降低對家庭及教育的衝擊。

## 五、本市衛生所護士全面改置護理師

護理人員在面對業務量逐年遞增、人口數逐年成長及每人服務民眾人數比增加之情形下，衛生所護理人員承擔照護本市人民健康保健責任漸增。護理人員係第一線疾病照顧、國家疾病預防及疫情監控等不可或缺之專業醫療人員，具有護理師證書之護理人員，

應回歸以專業證照任用，符合公平與對護理專業之尊重。為激勵士氣、鼓勵護理人員留任及解決護理人員高資低用問題，並符合考試院與衛生福利部之期待，本市各區衛生所具護理師資格之護士將全面改置為護理師。

## 伍、結語

本局已引領全國公共衛生政策為己任，不僅對於長照與食品安全等政策呼應中央，為提供「高品質」及「高效率」的衛生服務，更積極導入數位治理，推動與整合各項服務與資源，不斷精進與改善，除彌補服務遞送缺環，更提高行政效率，致力打造一個安全、健康的生活環境，以營造全民參與健康生活的氛圍。希冀能獲得各位議員的支持，俾使各項衛生政策及服務得以順利推動，朝「健康城市、活力臺中」邁進。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